清教徒之约

《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信心不容欺哄

今日教会犹如过去诸多教会历史上的时期一样,我们极需承认并对付一个错误的观念,就是:只要在理智上承认福音的真实,就能得救。对于这种以为知道并接受耶稣基督的真理,就等于有得救信心的错误观念,我们必须表明立场,严加抵挡。有些教会圈内的人甚至认为只要不否认神,就等于信靠神。

雅各绝不容许这种错误存在教会中。如本注释前面已多次提到的,雅各书提出一连串试验,藉以衡量基督徒个人信心的真实性。所有的试验都基于一个基本真理:亦即一个人若不弃绝罪,顺服并服事主耶稣基督,他就不是属基督的,乃是失丧的人,这是他必须面对的事实。我们的生活证明我们在神眼中是什么样的人。如雅各在前一章所宣告的,真信徒"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雅1:22)。

我们要再度强调,无人可以因行为得救。救恩完全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2:8-9)。若行为有份于救恩,那么救恩就不完全本乎恩。但同时我们也必须强调,如雅各在本段经文中所宣告的,"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雅2:17)。 真诚改变人的信心,不仅应该也一定会产生真实的善行,特别是悔改甘心顺服基督的主权。这是在基督里新造的人所表现出来的新性情(林后5:17)。他完全地顺服和悔改,一定会在善行上表现出来。

我们可以说,作基督徒不用付出任何代价,但若要活出基督完全的生命,就要付上一切的代价。我们会结果子,而且应该结出许多果子。我们所拥有的一切都无助于救恩,但一旦得救,我们所拥有的一切都属乎主。这就是主权的意思,也是耶稣那藏在地里的宝贝和贵重珠子的比喻中所强调的重点。祂说:"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欢欢喜喜地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天国又好像买卖人寻找好珠子,遇见一颗重价的珠子,就去变卖他一切所有的,买了这颗珠子"(太13:44-46)。

但对一个欺哄自己的人来说,救恩只不过是承认关乎基督的事实而已,他完全没有意思要义无反顾地委身于神,委身于神的话语和心意。

十七世纪英国传道人布鲁克斯(ThomasBrooks)写道:

基督释放你脱离你一切仇敌,脱离律法的咒诅,脱离罪可怕的权势,脱离神的忿怒,脱离罪的毒钩,脱离地狱的苦刑。但基督为其子民成就这伟大奇妙大事的目的及心意为何呢? 祂的目的和心意不是要让我们丢弃公义和圣洁的责任,而是要让我们的心可以更释放、更乐意去实践一切圣洁的责任和属天的服事……啊,灵魂啊!我深知任何论述都无法叫你心甘情愿持守属天的服事,惟有看见基督为你所成就的伟大荣耀大事,你才会被吸引。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雅各书》P175-177, 林淑真译,华人基督徒培训供应中心,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预言中的婴孩

圣经中的圣诞故事,在伯利恒那个夜晚之前几百年就开始了。一个又一个旧约先知预言过,将有一位弥赛亚来救赎上帝的百姓。《以赛亚书》9章6节是最明显的圣诞预言,写于耶稣降生前600年: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上帝 、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以赛亚预言,这个神迹将和从前人们看到过的完全不同,耶稣将完全实现预言中所有的细节。

人子

"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说明了耶稣的人性。他和任何人一样,从婴孩渐渐长大。我们从新约圣经中可以知道,耶稣面对过人们所经历的每一个试探,只是没有犯罪。他经历过我们感受到的一切,像我们一样受过伤,像我们一样哭泣,在死亡的时候,他也感受到他所担当的罪的重压。

神子

"有一子赐给我们"讲到了耶稣的神性。这里用的词是"赐",而不是"生下",表明耶稣在出生之前就已经存在了。在他被赐下成为我们的救主之前,他就是上帝,三位一体上帝的第二个位格。他是上帝的儿子,也就是道成肉身的上帝,要永远战胜罪和死亡。

万王之王

"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这句话使人们的目光超越圣诞,看向预言中的未来,那时耶稣必将统管全地。他会以公义和和平统治全世界。

奇妙策士

上帝在世上彰显了他奇妙的智慧。人们来到耶稣面前的时候,他总是知道该怎么说话,什么时候伸手去援助一颗寻求的心灵,什么时候谴责冲动鲁莽的行为。那些听过他说话的人都见证说:

"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人们到他的面前,才能明白人生一切的迷惑。耶稣是无所不知的策士 ,他知道你一切事情,知道你心中的需要以及如何回应这些需要。对愿意听他讲话和顺服他的人,他总 是给予智慧的建议。

全能的上帝

他不仅是奇妙的策士,告诉信他的人该怎么做,还赐给他们行动的力量,因为他是全能的上帝。他不但有能力,而且有权柄:饶恕人们的罪恶和过犯,使人们胜过撒旦,释放人们脱离罪的束缚,救赎人们,回应人们的祷告,重建破碎的心灵,管理重建后的生命。

永在的父

耶稣是创造天地的主。根据圣经的记载,耶稣从永恒中创造时间,从虚空混沌中创造宇宙。他创造并维

系宇宙万物,没有什么事是他做不到的,他是"阿拉法和俄梅戛、起初的和末后的",永恒和世界万物的繁复并非难事,因为"他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他完全掌管一切,他知道万事的结局,他保证万事互相效力,让所有属他的人得益处。

和平的君

耶稣把上帝的平安赐给一切接受他恩典的人,他使那些跟从他的人与上帝和好,他把上帝的平安带给所有信靠他的人。耶稣在世上的生活,是随着天使和平的宣告而开始的: "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上帝,在地上平安归与他所喜悦的人。"天使宣告的和平,是指上帝的平安将在人身上体现。认识和平之君的人,会得到上帝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

《以赛亚书》9章7节详细描述了这种平安:

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万军之耶和华的热心必成就这事。

圣诞预言是上帝给我们的最好消息,新生婴孩是赐给我们的礼物。耶稣既是纯真的婴孩,又是奇妙策士和万王之王。

他是与我们同在的上帝。

(选自《圣诞礼物》P76-84,王培洁译,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常见解经错误

每个跳伞者都知道自己准确的落地位置,但没有人仅仅知道降落地,却对周遭环境一无所知。这么做危险重重,因为跳伞者将难辨方向。同样地,如果我们随意抽取圣经经文"空降",脱离前后语境断章取义,这样读经可能只是浪费时间,而且不利于生命成长。

我们应制定一个战略计划,依此定期阅读圣经,这是正确研读圣经的根基。此外,若能辅以准确释经原则,我们的属灵成长将能更进一步。

读经能够回答"圣经在说什么",但解经却在回答"圣经这么说有怎样的意义"。正确的释经方法对正确研读圣经至关重要。我们在解经上不能自专,而必须虚心受教。

保罗谆谆教导提摩太"你要以宣读、劝勉、教导为念,直等到我来"(提前4:13)。他希望提摩太宣读圣经、解释圣经(教义)、运用圣经(劝勉)。我们不能从宣读直接跳到运用,而应当先宣读、再解释,最后运用。所以,保罗在另一封书信中劝勉提摩太要"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2:15)。如若不然,我们很可能读错圣经,这是所有偏激思想的罪魁祸首。

错误解经, 胡话连篇

错误解经问题很多,从荒唐的错谬教导到危害重重的异端。例如,一些基督徒读到但以理以素菜白水为

食,便开始流行以减肥为目标的"但以理计划"(但1:12)。但这个"源于圣经"的减肥计划,完全没有理解但以理的初衷,他这么做是为了在匮乏的环境中,彰显上帝超然的供应。继续这样解读,你甚至能在故事结尾读出荒谬的结论,因为按照"但以理计划",但以理的体重最后其实有增无减(但1:15)!

信奉成功神学的传道人会告诉你,约翰在信函开头热情祝福信徒"凡事兴盛、身体健壮"(约三2),这说明神愿意把健康财富永远地赐给基督徒。这样的"神学"等于公然藐视使徒及其跟随者的遭遇,他们历经磨难、贫穷,最后甚至把性命赔上(参来11:35-38)。

一些摩门教信徒认为,既然信仰的先祖妻妾成群,我们也当尾随。一些人甚至认为,由于旧约教导怀胎的苦楚属于上帝的诅咒,所以女性在分娩时不应使用麻醉剂。耶和华见证人拒绝输血也是源于错解圣经,因为他们把使徒的教导解读为远离血液(徒15:28-29)。

以上种种错解程度不一,从荒唐可笑到危险重重,再到邪僻乖谬。但所有都源于读者脱离语境,错解圣经原意。如果我们能回避以下三大解经错误,就能轻松防止以上错误。

切勿望文生义, 乱下结论

换言之,不要用圣经证明你的观点。一些传道人宣称妇女不应在头顶盘髻,因为根据《马太福音》 24:17"在房上的,不要下来",所以"在头顶盘髻,要下来"(译注:英文圣经"房上的不"与"头顶盘髻"同音异字)。这显然与经文原意差之千里!

另一种错误也极其可怕,一些传道人认为,既然讲稿已大功告成,只需找出经文收尾即可。他们先下结论,再找经文佐证——这纯粹是本末倒置。真正的讲道,是经文决定讲稿,而非讲稿决定经文。我知道如果我依据自己的意思写讲稿,必定会东拼西凑经文,用以解释我的结论。但如果我先尝试理解圣经原意,相关的经文将水到渠成地出现。

用神的话语证明个人观点,其实有损圣经权威。我们应该先从经文着手,正确理解段落原意,再用合适的方式表达经文,让经文自己说话。

切勿肤浅解经

其次,你在读经时,要小心当代人流行的口头禅,如"这节经文对我意味着······"或"这节经文在对你说······"。相反,你要探究经文本身在说什么。

很多小组只是在盲目查经,大家围坐一圈,彼此分享个人领会,而非经文原意,这实在很悲哀。我完全支持查经小组,但带领者必须明白经文原意,才能带领信徒理解圣经,继而讨论如何运用经文。保罗教导提摩太要不辞辛劳,正解圣经(提后2:15)

切勿灵意解经

第三,不要用灵意解读原本直白的经文。我人生的第一次讲道,真是不堪回首。我讲道的经文是"主的使者从天上下来,把石头滚开"(太28:2),我把讲道命名为《滚开你生命的石头》,其中我侃侃而谈人生中疑惑、恐惧和愤怒的石头。这并非经文的原意,因为这段经文在说真实的石头,我却超出经文本意,引申出一连串寓意。还有一次,我听到一位传道人讲解"(他们)抛下四个锚······盼望天亮"(徒

27:29),提到希望的锚,信心的锚等等,但《使徒行传》27章的锚,只是金属打造的锚而已。

我将这类讲道称作"鹅妈妈讲故事"(译注:家喻户晓的英文童谣),因为你大可脱离圣经编讲章。你唱到"小波波丢了她的羊"——所以全世界的人都已走丢。下一句是"她不知道羊在哪里,且不管它,等它们自己回家"——所以迷失的人最终总会回来。接着,你娓娓道来罪人如何回家,"后面的尾巴摇呀摇",故事催人泪下。这样的讲道易如反掌,很多人正是用这样的方法解读旧约。切勿灵意解经,应当研读圣经,正确理解其意思。

眼望四方是关键

避免上述三个错误,分别是乱下结论,肤浅解经和灵意解经,我们将比较容易正确研读圣经。不过,避免解经错误只有五分成功,我们还必须知道正确的解经原则。

解经难题大多可从上下文找到答案。"神不是叫人混乱"(林前14:33),他说话不会前言不搭后语。一般错解圣经,问题总是出在我们,或因为我们不愿信服圣经,或是古今差异,造成阅读障碍,或是我们拒绝顺服,或是我们缺乏全面的圣经知识。无论具体原因,我们都可以学习解经技巧,付诸实践。下次,我们将继续讨论。

选自《如何查考圣经》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耶稣没传这样的福音

圣经真理一直面对"处境化"的压力,要把福音信息因时制宜,以迎合以自我为中心的文化。我们别以为这是什么新鲜、崭新、新奇或进步的反应。其实只是新的后现代版本的"不谈主权的福音"信息。

多年来就一直有些人企图淡化耶稣的信息。已有一段很长的时间,在《耶稣所传的福音》没有出版之前,在某些福音派圈子里就有人极力主张并赞成,传福音时最好避免提及耶稣的主权。明显地,他们认为宣告耶稣主权即相当于传讲靠行为得救——因为他的主权明确要求人顺服,而顺服本身很自然被看作行为。他们辩说,甚至只是稍有鼓励人顺服(例如,与主同时被钉在十字架的强盗,临死前简单的忏悔顺服;或撒该主动提出赔偿欺诈人的钱)之心,就是靠行为得救的宗教。为了不让福音信息沾染到任何靠行为得救之嫌,某些福音派领袖坚持,向不信者传福音时,无论如何都不可包括耶稣是一切之主的真理。不要督促未信主的罪人悔改。有关作门徒的代价;恨恶自己罪的必要性;基督呼召人舍己,命令人来跟从他;以及(特别是)所有尊他为主的信息,在传福音时都被有系统地删除掉。成圣完全变成可有可无的选项而已。他们发明一个全新的族类——"属肉体的基督徒"——以便解释为何某人自称信耶稣得永生了、但内心和生活方式却没因此有变化。

在多数福音派的观念和作法上,整个福音最终只缩减到一个简单的点子: 耶稣是一位慈爱的救主,很有耐性地等罪人来"接受"他(或邀请他进入他们心中),他立刻就赐下永生——没有别的条件——只要答应就行了。

《耶稣所传的福音》提出(我认为是无可否认)简要一点:耶稣没传那样的福音信息。他呼召罪人相信的是悔改、顺服、遵行真理——包括他是主的真理。这信息至今仍屹立不倒——当整个新的一代面对所谓"主权的争议",以及试着找出合乎圣经的解答时,我在这本书中尽我所知地以最佳方式,来总

结和表达出我所相信之耶稣所传的福音。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蔡丽芬译,麦种传道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天天背起十字架

那些不愿为基督舍命的人,就不配作祂的门徒(太十38)。他们也不能作祂的门徒(路十四27)。这些话无法和我们这一代流行的那种随意的归信调和。主耶稣不是要求人把祂额外附加在他们目前的生活环境中。祂要门徒愿意为祂撇下一切。这是一种全然的舍己呼召——如果需要,甚至愿为祂的缘故舍命。

当马太福音十章38节说: "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那并不是指背负困难情况的"十字架",如长期病痛,或者是喋喋不休的配偶。我曾听到过一个讲道将十字架属灵化,成为代表各种的事情,从难缠的岳母大人、漏水的屋顶、到三十年的旧车!但那不是对主耶稣第一世纪的听众所代表的意思。对他们而言,十字架不是指长期困难或烦人的重担。它甚至不会使人想到各各他——主耶稣尚未被钉十字架,而他们也不了解祂将会被钉十字架。

当主耶稣说: "背起你的十字架",他们想到的是残酷的折磨和死亡的刑具,也想到人能想象得出的最痛苦的死法。他们又想到可怜、被定罪的刑犯在路旁被挂在十字架上。无疑地,他们看过人被那样处死。

主耶稣的听众了解祂是在呼召他们为祂而死,也知道祂是在要求他们作最终极的牺牲,以祂为主,全人都向祂降服。

主耶稣最后加上一句关于作门徒的意义,却又看似相互矛盾的话: "得着生命的将要失丧生命;为我失丧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 (太十39)。 "得着生命的"是指那些要保全自己肉体生命的安全而在受压力下否认基督,或是那些要紧握住自己的生命而不愿背起十字架的人。因为他首先关心的就是保住他肉体的生命,他将失去永恒的灵魂。相反地,一个人愿为基督的缘故舍命,必会得到永生。

圣经并没有教导以殉道来得救。主耶稣并非在劝门徒去为祂找死。再一次地, 祂是在指一种型态、方向。 祂是在讲, 真基督徒并不畏缩, 甚至面临死亡。另一种方式来说就是, 当面临抉择要服事自己还是事奉主时, 真门徒就是那个选择事奉主的人, 甚至要付上个人极大的代价。

我再说一次,这个教导并不是绝对不准有任何一时的失败,就如彼得的情形。但是甚至彼得最后也证明 他是一个真门徒,不是吗?时候到了,他也愿意为耶稣的缘故舍命。

路加福音九章23节记载类似耶稣所讲的话: "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我们注意到这里多加一个词: "天天"。门徒的生命引来迫害,因此,必须过着天天舍己的生活。保罗写给哥林多人的信说: "弟兄们,我在我主基督耶稣里,指着你们所夸的口,极力地说,我是天天冒死"(林前十五31)。

天天舍己的观念和现代人认为相信耶稣只是一时冲动决志很不调和。一个真信徒乃是签定终生的。贴在车子保险杠的妙词写说"试试耶稣",这种心态是和作门徒毫无关系的——信心不是一种实验,而是一种终生的委身。信心表示天天背起十字架,每天都完全献上一切给基督。也表示毫无保留,毫无怀疑

,毫无迟疑(路九59-61)。信心又表示没有任何故意隐藏、或阻碍祂的主权,或固执地不让祂掌管一切。信心要求我们痛苦地割断和世界的连线,封住逃避的门,以及除去任何在失败时就退缩的安全退路。 真信徒知道他们要和基督一同往前行,直到生命的终结。既把手放在犁上了,他们就不回头看(路九62)。

那就是所有要跟从基督耶稣的人所该作的。那才是真材实料的真门徒。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P313-315,蔡丽芬译,美国麦种传道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寻找和拯救

神的本性就是去寻找和拯救罪人。翻开人类历史首页,就看到神在伊甸园寻找堕落的那一对夫妇。在以西结书三十四章16节,神说: "失丧的,我必寻找;被逐的,我必领回;受伤的,我必缠裹;有病的,我必医治。"在整本旧约圣经中,全能的神被描写为一位救主(参诗一零六21;赛四十三11;何十三4)。因此,理所当然地,当基督进入人类的世界,乃是神在肉身显现,祂主要是被当作救主。

甚至耶稣的名字也是被神选为救主之意。天使在梦中告诉约瑟说: "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 (太一20)。所有的赎罪教导之中心,即耶稣进入这个世上来,正是为寻找和拯救罪人的使命。那个真理乃是使福音被称为大好消息的原因。

但它只有对那些自认为罪人的人才是大好消息。耶稣毫不含混的教导是:那些不认罪悔改的人,连拯救的恩典也够不到。我们全都是罪人,但并非所有的人都愿承认自己的堕落。如果承认,神就成为他们的朋友(参太十一19)。如果不,他们就只会当祂为审判官(参太七22)。

再一次地,耶稣在路加福音十八章10-13节所设的比喻,更强调了这个真理。祂向"那些仗着自己是义人, 藐视别人的"(路十八9)设一个比喻说:

有两个人上殿里去祷告。一个是法利赛人,一个是税吏。法利赛人站着,自言自语地祷告说:"神啊,我感谢你,我不像别人,勒索、不义、奸淫,也不像这个税吏。我一个礼拜禁食两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那税吏远远地站着,连举目望天也不敢,只捶着胸说:"神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

主耶稣对这两人的评估想必不但叫自以为义的法利赛观众吓了一跳,且激怒了他们: "我告诉你们,这人回家去,比那人倒算为义了。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太18:14)。

谦卑的悔改是对主耶稣所传的福音唯一可接受的回应。那些不认罪的人——像那个富有年轻的官——就被拒绝了。但祂的恩典却惠及那些——例如税吏马太和撒玛利亚妇人——认自己的罪和寻求释放的人。愈糟糕的罪人,祂的恩典和荣耀借那罪人的得赎就愈显奇妙伟大。

耶稣在世上传道时,有众多悔改的罪人回应祂。主耶稣不断地向税吏和其他被社会遗弃者传道。路加福音十五章1节告诉我们:不断有这样的人来找祂。事实上,法利赛人批评主的传道最严厉就是此点:"这个人接待罪人,又同他们吃饭"(路十五2)。他们要议论比较,定他们的罪,原因就在此。他们对那些被社会遗弃的人漠不关心,对罪人没有丝毫爱心,对失丧的也不同情。更糟糕的是他们一点也不自觉有

罪。连基督对他们也莫可奈何。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第二部, 蔡丽芬译, 美国麦种传道会。)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活在真理中

彼拉多曾以嘲讽口气问道: "真理是什么呢?"(约18:38)他反映出当今许多人的看法。后现代主义以怀疑的态度看待真理的概念,许多人相信根本没有绝对的真理;即使有这样的真理存在,也无法为人得知。当然,他们会辩称没有所谓宗教真理,认为:宗教只是一种个人喜好,就像个人对于艺术、音乐、文学的品味一般。

然而,真理(即绝对、神圣的真理)确实存在,并且是全宇宙最重要的事实。马大向耶稣抱怨妹子马利亚没有帮她侍候访客时,耶稣回答说: "马大,马大!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路10:41-42)对马利亚而言,最重要的事莫过于"在耶稣脚前坐着听他的道"(路10:39)。真理是一种极贵重的的东西,比世上任何财富都更有价值;一旦找着了,就要不惜一切代价保有它。因此箴言23:23告诫道: "你当买真理······不可卖。"

圣经是真理的话语,专门探讨真理的主题。神是"真实的神"(赛65:16);他有丰满的真理,永远说真实的话语。基督就是真理,他满有真理,也启示真理、说出真理、见证真理。圣灵是真理的灵。神的真理是永恒的,是无限的,是拯救人的。救恩是从相信真理而来;信徒藉真理成圣、爱真理。因真理而得自由,以真理敬拜神,喜爱真理,只说真理,思想真理,表明真理,遵行真理,受真理引导,而最彻底的就是行在真理中。

信徒必须致力奉行真理,因为我们都存活在世界上,这是撒但掌管之地,他是"说谎之人的父"(约8:44),极力阻止罪人认识和相信真理;他也是这世界的神,要使"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林后4:4)。结果就是:"他们各人欺哄邻舍,不说真话,他们教舌头学习说谎,劳劳碌碌地作孽。"(耶9:5)凡不相信神的人,就是"坏了心术、失丧真理之人"(提前6:5),他们"抵挡真道"(提后3:8)、"掩耳不听真道"(提后4:4),因为"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罗1:25)。

在充满谎言的世界里,教会蒙召成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3:15)。保罗在此所使用的比喻是提摩太和以弗所众信徒可以立时明白的,因为以弗所有亚底米女神的神庙(徒19:23-28),这是古代世界的七大奇观之一。 此神庙极为庞大,由一百二十七支石柱支撑,立在相当广阔的地基上。这个神庙正是撒但谎言的纪念碑,而教会则是神真理的纪念碑;教会的使命就是毫不挪移、毫不动摇地存在世界上,持守、护卫、宣扬神话语的真理,传讲"神的旨意"(徒20:27),而不只是宣讲神圣真理中不冒犯周遭文化的部分。正如马丁路德所说,教会是必须争论之事的坚定捍卫者:

"倘若我以最宏亮的声音、最清晰的解说,来宣讲神真理的每个部分,只略去世界和鬼魔在当下时刻所攻击的一小点,那么无论我如何放胆公开宣讲基督,我实际上等于没有承认基督。在战火猛烈之地,士兵的忠心最容易获得验证;若在其他战场上都表现牢靠,却在这个处境中畏缩不前,就是逃避和蒙羞之举。"

凡是被称为"教会"的团体,若未能照管神的真理,就要面对神的审判,就好像犹太人因未能持守

、奉行神交付给他们的旧约真理而面对审判一样(参罗2:23-24)。真教会自始至终都会紧紧抓住真理 ,无惧于逼迫的风暴、被排斥的痛楚、内部与外界的仇敌所发出的攻击等(参徒20:29-30);无数信徒 甚至宁愿为此殉道,也不愿妥协或弃绝真理。

从策略意义来看,新约最后几卷书信都强调真理的优先重要性(约贰、约叁),以及信徒在面对背 道说谎之人时, 应该极力争辩(犹)。

约翰撰写这两封简短的书信,就是为了强调真理的重要。 Aletheia (truth)一字,在约翰二书一 开头的段落中出现5次,在更简短的约翰三书中出现6次;这两封书信虽然都是写给个人的,但约翰所写 的乃是神所默示的启示,是写给每个时代属神子民的。他知道这封书信所有的读者都面对充满谎言和欺 骗的世界,而且这种景况会一直持续,因此他以书信呼吁他们要活在神的真理中,要在真理的规范下爱 人,而且要忠于真理、谨守真理。

(选自《麦卡瑟新约注释——约翰一二三书》P338-342,何明珠、刘思洁译,天恩出版社,标题为编者 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就基督的安息之轭

救恩是本乎恩、因着信,和人的功德善行无关。但对神的恩典的惟一可能回应是,使罪人转离老我,归 向基督,且愿破碎自己的谦卑之心。这样转变的证明,乃是顺服和遵守命令。如果一个人丝毫不减其冷 淡的不顺服和故意的背叛,我们有正当的理由去怀疑这个人的信心是否真实。

律法、靠人努力行善以及罪的轭全都是沉重、折磨人和恼人的。它们代表肉体担负难以承受的巨大 重担。它们必导致绝望、挫折和焦虑。耶稣的轭是我们能背的,而且祂也赐给我们力量去背(参腓四 13)。真正的安息就在其中。

耶稣的轭是容易的,祂的担子是轻省的,因为祂心里柔和谦卑。耶稣不像法利赛人和文士,祂不要 压迫我们。祂不要把我们无法背负的一大堆重担加给我们。祂没有试着告诉我们义的要求是如何难以达 到。衪既温和又仁慈,所赐的担子是轻省的。顺服衪的轭是一种喜乐。只有当我们不顺服时,轭才会磨 破我们的颈项。

顺服基督的轭一点也不难受,反倒是满有喜乐的。它代表从罪的责备和重压下解脱出来——"心里 就必得享安息。"(太11:29)。这和耶利米书六章16节的话互相呼应,先知在那里说:"你们当站在路 上察看,访问古道,哪是善道,便行在其间;这样,你们心里必得安息。他们却说: '我们不行在其间 。'"(耶6:16)

耶稣得到相同的反应。在祂的传道工作接下去所发生的事情,显明对基督的仇恨愈加剧烈到一个程 度,那些拒绝祂的群众最终将祂钉死在十字架上。祂的轭是容易的,但对于那些伪善、悖逆、顽梗、罪 恶满盈的心而言,到祂那里去的要求竟成过份了。祂的邀请被漠视,救恩被拒绝。那些人爱自己罪恶的 黑暗甚于主耶稣的荣光。因此,当他们不信地拒绝祂的主权时,他们就定了自己的罪了。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第二部,蔡丽芬译,麦种传道会,标题为编者加。)

呼召悔改

悔改不是尝试在得救前把一个人的生命变得井然有序。呼召悔改并不是命令人在因信转向基督前解决罪的问题。而是吩咐我们承认自己违背律法,并且恨恶不法,转离罪恶,逃向基督,全心全意接受祂。如巴刻所写的: "基督要求属祂之人的悔改,包括确实拒绝为基督在他们生命中可能作的要求设定任何限制。"

悔改不仅是一种精神上的活动; 真正的悔改包括理智、情感和意志。魏司坚曾写说:

主耶稣对悔改的看法和祂对公义的概念一样深刻而容易领会。在福音书中用了三个希腊文来描写悔改的过程。第一个强调情绪的因素,对过去罪恶生活的懊悔,悲伤,(太二十一29-32);第二个表示整个心态的回转,(太十二41;路十一32,十五7、10);第三个表示生命方向的改变,目标的替换,(太十三15及平行经文;路十七4,二十二32)。悔改不只限于思想的任何一个功用:它包括全人,智力,意志和感情……再一次,悔改后的新生命,是以神绝对至高无上的主权为其控制的原则。悔改的人转离事奉玛门和自我,而去事奉神。

在理智上,悔改始于认罪——了解到我们是罪人,我们的罪亏负了圣洁的神,且更明确地说,我们个人要为自己的罪负责。导致得救的悔改同时必须包括,认识基督是谁,且加上了解祂掌管人生命的主权。

在情感上,真正的悔改通常伴随无法抗拒的忧伤。这种忧伤本身并不是悔改;一个人可能感觉抱歉或羞耻、却没有真正的悔改。犹大就是一例,虽后悔(太二十七3),但他并没有悔改。富有的少年官忧忧愁愁地走了(太十九22),但他没有悔改。然而,忧伤能导致真正的悔改。哥林多后书七章10节说:"依照神的意思而有的忧伤,可以生出没有懊悔的悔改。"(《新译本》)如果真正的悔改没包括至少一种痛悔的因素,是很难想象的;真正的悔改不是为被逮到而悲伤,不是为后果而难过,而是因得罪神而恼恨自己。在旧约圣经中,通常以披麻蒙灰来表示悔改,作为哀痛的象征(参伯四十二6;拿三5-6)。

在意志上,悔改包括方向的改变,意志的变更。它绝不只是心意的改变,还包含乐意——更正确来说,是一种决心——去弃绝顽固的不顺服,并降服基督的旨意。如此,真正的悔改必然导致行为的改变。行为改变本身不是悔改,但却是悔改必定结出的果子。在行为上若没有可察觉的不同,就不能确信人真是悔改了(太三8;参约壹二3-6,三17)。

真正的悔改会改变整个人的性格。如钟马田所说的:

悔改表示你觉悟自己在神面前是个有罪、堕落的罪人,你应得到神的愤怒和惩罚,你注定要下地狱。悔改也表示你开始体认这个被称为罪的东西是在你里面,而你渴望除掉它,同时你拒绝去犯任何形式和大小的罪。你将不计任何代价来弃绝这个世界,这个世界的思想,它的观点以及它的作法,同时舍己,背起十字架来跟随基督。你身边和最亲近的人,以及全世界的人,可能会以你为傻子,或者说你是宗教狂。你也许会遭受财物的损失,但你却不在意。这就是悔改。

这悔改并不是一次的行动。从信主时的悔改开始,渐进持续一生之久的认罪悔改过程(约壹一9)。这种主动持续的悔改心态,就产生出主耶稣在登山宝训所说的虚心、哀恸和温柔(太五3-6)。那是每一个真信徒的标志。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第四部第17章,蔡丽芬译,美国麦种传道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心灵的神迹

耶稣说了这话,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对他说:"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西罗亚"翻出来,就是"奉差遣")。他去一洗,回头就看见了。(约9:6-7)

每当一个人明白关于基督的真理时,总是神的神迹。记得彼得的伟大告白吗?耶稣问: "你们说我是谁?"彼得回答说: "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 (太十六15-16)他怎么知道的?耶稣说: "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你的" (太十六17)若不是神迹打开心灵的瞎眼,就没有人能认出基督耶稣是谁。当基督打开灵魂之眼时,真理就立刻清楚了。

这个可怜、讨饭的瞎子,一辈子都看不见什么,却十分清楚地看见神的儿子。同时,那些宗教领袖 自以为什么都懂,却甚至连他们自己的弥赛亚都认不出来。心灵的看见是从神而来的礼物,使人有愿意 的心、也有能力相信。

这个人的信心之眼初开时,他首先看到什么?他看到基督是至高的主。38节说他"就拜耶稣"(约9:38)。就在那儿双膝跪下拜耶稣。这就是这故事最动人的高潮。这不是"使"基督成为他的主之问题;当他心灵之眼的鳞片掉落时,他就看到基督之所是,而惟一可能的回应就是立刻跪下。

约翰福音第九章用这几句话结束:

"耶稣说: '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同祂在那里的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就说: "难道我们也瞎了眼吗?"耶稣对他们说: '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约九39-41)。

心灵上的瞎眼是一件可悲的事,但更可悲的是瞎眼而却蒙然不知。这些法利赛人以为他们很懂。毕竟在神学知识上来说,他们远超过那个讨饭的人。但和他不同的是,他们心灵上的盲点从未被移去,因此无法认识耶稣。他们知道教义,但竟然无法辨识出弥赛亚。他们是瞎眼的,但他们竟然不知道。

心灵上的看见必导致降服、敬拜的心。而心灵上的瞎眼则是更瞎、更多的罪、最终必然灭亡。再多的教义也无法帮助心灵的瞎眼;就如光无法治好肉体的瞎眼。那些被困在心灵瞎眼黑暗中的人,唯一的希望就是神打开他们属灵的眼睛的神迹。这就是神的救恩借圣灵所作的(林前二9-10)。那些得救的不需要高深的神学来教导他们明白基督是主及必须顺服祂;当他们心灵的瞎眼被移去了,这个真理就成为不证自明了。

救恩是一种超自然、来自于神的转变——十足是发生在灵魂上的神迹。是神真正的工作,而且必定改变眼睛被打开之人的生活。一个相信的人将会看见基督是谁——拥有至高无上主权的万有之主——且救恩必定会激起先前瞎眼的人敬拜、爱慕以及渴望遵循神旨意的心。没有一样是神学教导的后果,它乃是神的灵作工在被赎之人的心而产生的。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P123-124, 蔡丽芬译, 美国麦种传道会。)

救恩的邀请

福音性的邀请不是在乞求罪人准许救主进入他们的生活,而是诚恳邀请,同时也命令他们,要悔改、跟随主。它要求罪人不单是被动地接受基督,也是主动地顺服祂。那些不愿降服于基督的人,无法要求基督成为他们拥挤混乱生命的一部分。祂不会回应那些内心恋慕罪恶的人。祂也绝不会和那些喜爱满足肉体情欲的人成为合伙同伴。祂也不会垂听悖逆者的祈求,就是那些只要祂来进入心中,却以祂的同在批准他们继续过着不顺服生活的人。

救赎最大的神迹不在我们接受了基督,而是祂接受了我们。事实上,我们绝不会自己先爱祂(约壹4:19)。救恩之所以发生,是当神改变人的心,使一个不信的人离弃罪恶归向基督。神将罪人从黑暗的权势迁到光明的国度(西1:13)。在这过程中,基督因人的信进入人的心里,并住在那里(弗3:17)。因此,归主不单只是罪人决志相信基督,它首先是神至高无上主权的工作,促成个人的转变。

在福音书中所描绘的耶稣,和现代典型福音派的人所想象的全然不同。祂绝非那所谓的救赎者,只是急切地站在外面等待被邀请进入未重生之人的生命。在新约圣经中所形容的救主乃是神成为肉身,进入这个罪恶人性的世界,挑战罪人离弃他们的邪恶。不但不是等待一个邀请,祂反倒发出祂的邀请以命令的形式,要求人认罪悔改、背起顺服的轭。

毫无意外地,耶稣对罪人的个别邀请,和我们惯于听到的福音布道信息相比之下显得严苛多了。马太福音十一章25-30节记载这些话,是在祂责备拒绝悔改的加利利各城后所讲的:

那时耶稣说: "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那是救恩的邀请,而不是召唤信徒进到作门徒的更深经历。主耶稣讲这番话的对象,乃是那些被罪 和律法主义重重捆绑的人,他们用尽心力要寻找属灵的安息。

很重要的一点是,我们的主以祷告作为邀请的开始,在祷告中祂承认神至高无上的主权。祂在众人面前大声说出来。因此祂这话所包含的真理对他们是很重要的信息。那是说给所有听的人——证实凡事都依照神的计划而行,虽然大部份的人都拒绝他们的弥赛亚。

救主强调神自己是救恩主要的决定因素。我们为主基督作见证的,最后并不用负起人如何回应福音的责任。我们只负责清楚正确地传讲福音,且以爱心传讲真理。有些人会拒绝,但是神显明出来或隐藏起来,都根据祂看为好的。祂的计划不能被任何事物所阻碍。耶稣所传的福音虽得罪某些人,我们不能故意冲淡其内容或软化其严格要求,以使祂的信息变得更令人愉快。在神的计划中,即使众人有负面不悦的反应,蒙拣选的人仍会坚持信仰。

想象一下当耶稣说这些话时,那些包围在祂身边之人绝大多数都拒绝祂,我们也许可下结论说,这 是祂传道生涯的一个低潮时刻。祂在加利利的工作已结束。虽然祂已经证明祂就是弥赛亚,但大部份的 人却毫无反应。然而耶稣从未动摇祂的意念,仍相信天父掌管一切。祂继续遵行天父的旨意,且主动去 找未重生得救的人。因祂来本是要寻找和拯救失丧的人。任何不利的环境从不能妨碍祂这个目的。

耶稣提供给劳苦之人的安息,即是信主的呼召。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第一部第十章,蔡丽芬译,美国麦种传道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为奴与真自由

我们要正确认识到,福音就是邀请人来作奴仆。当我们呼召人来相信基督时,必须效法耶稣一样强调这个事实。一方面,福音是释放人脱离罪的俘虏,也是挣脱罪恶权势的捆绑。另一方面,却是蒙召作完全不一样的奴仆: "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就作了义的奴仆"(罗六18)。又如使徒彼得所言: "你们虽是自由的,却不可借着自由遮盖恶毒,总要作神的仆人"(彼前二16)。

这两个事实同等重要。一方面,作为基督的奴仆拥有荣耀的自由,因为"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八36)。另一方面,真实跟随基督就表示个人自主的结束。事实告诉我们,人以为自己能完全掌握一切,最后全是幻影罢了。人自以为的自由不过是"不被义约束"(罗六20),而那其实就是被罪捆绑,后果是死亡和毁灭。我们若真要获得释放脱离罪和其恶果,所需要的不是个人的独立自主,而是不一样的捆绑:彻底降服在基督的主权下。

换个说法,人人都在服事某个主,我们全都是作别人的奴仆,没有人是真正完全自立自主的。如使徒保 罗所写的:

岂不晓得你们献上自己作奴仆,顺从谁,就作谁的奴仆吗?或作罪的奴仆,以至于死;或作顺命的奴仆,以至成义。感谢神,因为你们从前虽然作罪的奴仆,现今却从心里顺服了所传给你们道理的模范。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就作了义的奴仆。我因你们肉体的软弱,就照人的常话对你们说,你们从前怎样将肢体献给不洁不法作奴仆,以至于不法;现今也要照样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以至于成圣。因为你们作罪之奴仆的时候,就不被义约束了(罗六16-20)。

任何信息若曲解或否认这个真理,就不算是福音。耶稣传给人类的福音就是,呼召罪人放下自恃, ,否认自我,违反己意,舍弃一切权利,好被主真正拥有和管治。当承认耶稣是主,我们就自动地承认 是祂的奴仆。

从实行的角度来说,这个真理是什么意思呢?借用山内的话说:

它意味着我们一直都是被俘、被击败、被奴役的,但现在突然发现俘虏我们的竟然是充满了慈爱、怜悯。而且作祂的奴仆既不被恶待、也不觉卑屈, "你们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罗八15)。我们虽降卑为奴仆,却无损人格或贬低身分……我们从此被提升,有份于天上的服事,被赋予更高超的性情。

······(这也)提醒我们,为了将我们从另一个主人赎出而付出的昂贵代价。买赎我们的代价,既不是所有富丽堂皇宫殿的价值总和,亦不是因我们好看的外表,更不是因我们有什么了不起的本领。相反地,我们一点也不可爱,一无长处,心存叛逆,但是主以祂自己的宝血买赎了我们。

因此,我们既是被基督买赎,就是完全属于祂了。

不可能再有其他的说法了。

若为了吸引那些景仰耶稣但不准备服事祂的人而调整信息,也是不合法的。

耶稣自己也从不迎合那种口味。祂不是在寻找景仰祂的人,而是呼召跟随祂的人,不是草率的跟随者,乃是奴仆。就是因为这个缘故,祂才要求门徒绝对顺服。假如不愿无条件地顺服,祂根本就不鼓励他们来跟随祂。

因此,祂坦白直接地宣告祂的主权,清楚地表明,若有人真心相信祂,必先承认自己是罪人,发自 内心无条件地顺服。也因此,使人得救的信心就类似一个奴仆的心态。那是一种荣耀的顺服,每一个真 信徒的心,都以作基督的奴仆为至上的喜乐。但若挪去了顺服的心态,任何其他对基督再崇高的"佩服"也根本还不是真信心呢!对于使人得救的信心而言,完全降服基督的主权是那样重要,故此,强调祂 的主权,即是真福音的一个绝对必要的部分。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第一部第一章,蔡丽芬译,美国麦种传道会。)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得救之路

在圣经的所有经文中,没有一处如马太福音七章13-14节那么有力地抨击现代的简单相信论。那段经文是登山宝训的总结,且可当作是主耶稣自己对救恩之路的说明。祂所说的和近代福音派的倾向是何等不同呀!对那些以为只要随便接受了有关耶稣基督的事实就能得救的人,祂的话一点也不予任何鼓励: "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主耶稣在这里将登山宝训带进福音布道的最高潮。

这段经文破除那些宣称登山宝训并不是福音、而是律法的论调。事实上,这段结尾的经文就是纯正的福音,带着主耶稣一贯所发出的确切邀请。这个总结的教训同时也揭穿那种仅以登山宝训为供我们站在一旁欣赏之道德论述的谬说。主耶稣显然对于祂的道德教训会获得的恭维不感兴趣。祂在此所提出的挑战,抹去任何认为登山宝训是与未来有关之真理的可能性;主耶稣是向此地此时的人传讲的,而且祂的信息是很迫切的。

每个人无可避免地都必须作选择。圣经以很多不同的方法表明这个选择。经由摩西,神问以色列人说:"我将生死、祸福陈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拣选生命,使你和你的后裔都得存活"(申三十19)。约书亚当以色列人进入应许之地时向他们挑战说:"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侍奉的,是你们列祖在大河那边所侍奉的神呢?是你们所住这地的亚摩利人的神呢?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侍奉耶和华"(书二十四15)。以利亚在迦密山上要求作个决定:"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神,就当顺从耶和华。若巴力是神,就当顺从巴力"(王上十八21)。神告诉耶利米说:"你要对这百姓说:'耶和华如此说,看哪,我将生命的路和死亡的路摆在你们面前'"(耶二十一8)。

如何来面对耶稣基督,是每个人都必须作的选择,但那不是一个刹那间的决定而已。那是一种毅然 决然的判决,具有持续的密切关系和永远的后果——终极的抉择。主耶稣自己站在每个人命运的关键核 心,且要求人们作出生命或死亡、天堂或地狱的审慎抉择。在祂所传讲登山宝训的最高潮这里,主耶稣 要求每个人在跟随容易、多人走的世界之路和跟随祂的窄路之间作个选择。在圣经中,有关耶稣所传的 福音,你再也无法找到比这个更明白的声明。

这里有两种门,宽的和窄的;两种路,大的和小的;两种结局,生命和灭亡;以及两群人,少数和多数。主同时也识别两种树和果子,好的和坏的;两种盖房子的人,聪明的人和无知的人;两种根基,磐石和沙土(太七13-27)。两种选择是清晰明确的。祂要求我们作决定。我们全都站在十字路口上,每个人都必须选择自己要走的路。

两种门

"你们要进窄门,"基督是以命令语气的动词说的,乃表达出急迫感,一种需要立即行动的要求。 光是站着欣赏这门是不够的——人必须进去。

同样重要的是要由对的门进去。只有一个开向小路的窄门。主耶稣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约十9),"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约十1)。祂在约翰福音十四章6节也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除祂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12)。"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二5)。基督就是那门,也是那道路。此外,别无他路可以进入天堂。

其他任何的选择都是错的。没有介于中间的,也没有第三种选择,没有其他门了。选择是很简单且直接的。也没有空间容纳我们人文主义、文化喜好的那种广泛整体的包容。正如史托德(John Scott)说的:"主耶稣直接切入我们什么都可以的混合主义(easy-goingsyncretism)。"并没有很多好的宗教;只有一个。因此只有二个选择——真的和假的,对的和错的,神的道路和人的道路。世界所有的宗教都是根据人的功业。独有圣经中的基督教承认神的工作——基督代替人类所作的工——是救恩的唯一依据。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付上赎价(林前十五3),祂的复活证明祂已征服死亡(20节)。救恩并不是一套让人赚取神的喜悦的行善系统。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行足善事来得到神的接纳(罗三10-18)。甚至摩西的律法都不能使人成为义;它乃是为了显示我们有多邪恶和悖逆而颁布的(20节)。正如我们在十八章提到的,神借着恩典将基督的义归算为信徒的(21-24节)。只有站在那个基础上,他们才能面对神。

因此,唯一的选择就是,介于数不清的、以人的善行为根据的宗教,和以神所成就的宗教之间作出 抉择。圣经说: "作工的(凡是选择人所成就之宗教的人)得工价,不算恩典,乃是该得的;惟有不作 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神(凡是顺服神所成就之宗教的人),他的信就算为义"(罗四4-5)。

小的路和大的路并不是将宗教和异教相对比。主耶稣并不是在设定宗教的高低,或甚至基督教对抗公开的不道德。选择乃是介于神的作为和人的善行。两种系统都宣称是通往神之路。宽门上并没写着 "此路通往地狱";而是贴着"天堂"的标志,就如窄的门一样。只是到不了罢了。

撒但最擅于宗教的诈欺。他将自己假扮为光明的天使(林后十一14)。他将他的门漆成像进天堂的门般,且"进去的人也多"(太七13)。主耶稣形容对的门乃是窄的。事实上,很多解经家说,现代最好用以表达窄门的是十字转门。一次仅容许一人通过。没有人以团体中的一份子进入基督的国度。在耶稣那个时代,很多犹太人乃根据他们的家系作为天堂的盼望。而现代很多去教堂的人乃根据他们的宗派或教会的会籍为盼望。主耶稣在这里驳斥所有这些想法。窄门一次仅容一人进去,因为救恩乃是非常个

人化的。光生在一个基督教家庭、或顺便搭在信主的配偶之衣摆上是不够的。相信乃是个人的行动。

进入窄门并不容易。路加福音十三章记载,当主耶稣在村子教训人时,有一人问祂: "主啊,得救的人少吗?"(23节)。祂的回答彻底消灭现代的简单相信论: "你们要努力进窄门。我告诉你们,将来有许多人想要进去,却是不能"(24节)。希腊文的"努力"是agōnizomai和表示一种痛苦、紧张、有目的的挣扎。同一个字在哥林多前书九章25节指一个运动员竞赛赢得胜利。在歌罗西书四章12节指以巴弗的热心竭力,在提摩太前书六章12节指"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的基督徒。那是一种挣扎,一场仗,一份极端的努力。那几乎表示激战了。且正是如此,因为进入神国就如打一场仗。主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一章12节说: "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路加福音十六章16节说: "神国的福音传开了,人人努力要进去"(参徒十四22)。彼得写道: "若是义人仅仅得救,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将有何地可站呢?"(彼前四18)。

那和现代认为救恩能轻易获得的观念如何相配?又如何看待流行的教导,说成为基督徒只在于相信某些事实,签个会员卡走去台前,举手,或者作个事先拟好的决志祷告?有没有可能我们许多的"归正者"都走在错的道路,因为他们经由错的门走容易的道路?

救恩绝不轻率容易。"那门是窄的······找着的人也少"(太七14)。那意思就是说,除非人努力去找那门,他可能不知道门在那里。神在耶利米书二十九章13节说:"你们寻求我,若专心寻求我,就必寻见。"

主耶稣的信息不能迁就任何种类的廉价福音或简单相信论。天国不是给那些接受耶稣、生活却没改 变的人,而是只给那些专心寻求的人。

事实上,很多曾靠近那门的人却转身走了,因为他们发现那门是如此的窄。你是否曾试着提许多行李要通过十字转门?那就是主耶稣的话所引发的图像。窄门的宽度不够让那些携带所有贵重物品的超级巨星进去的。那个富有的少年官一直寻求,直到他找到那门。但当他看到他必须把行李撇下才能进入,他就转身离开了。无论我们是谁,珍惜什么,当我们到达窄门,我们可预期必须放下一切。额外的行李——诸如自义、自私、罪及物质主义——将不能原封不动地带进去。

对那些执意要带着行李的人,宽的门也许更有吸引力。门上不只写着"天堂"——甚至也写着"耶稣"——但是它绝到不了天堂,且和耶稣一点关系也没有。那是给大多数宗教走的门,是大大敞开的门,经由此门,任何人不需抛弃自义、自傲、物质占有欲、甚至罪都可通过。但却没有救恩给选择此门的人。

接受基督并不表示我们仅将耶稣添加在我们生活的垃圾之上。救恩乃是完全的改变: "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17)。还有什么比那个更清楚的呢?旧事已过。罪、自私,和这世界的享受都被新的事代替了。这就是整个救恩的重点:它产生改变过了的生命

两条路

两条路和两种门彼此关系密切。一个是大的、宽的,另一个是小的、窄的(太七14)。诗篇第一篇同时讲到两种道路: "耶和华知道义人的道路,恶人的道路却必灭亡。"选择一向都是同样的:或选不敬虔、大而拥挤的路,或选敬虔的小路。

大的路的确比较易走。不会碰到危险。那里有广大范围供那些要遍尝这条大路的人群所提供的各式 道德餐点。你可以悠哉游之。那儿甚少限制,没有禁止,没有藩篱。那里可以包容所有想得到的罪 ——只要你说你爱耶稣或者只要你很虔敬。或无论你想作什么。

这条路不要求人格。你可以像一条鱼顺水流往下游去。藉用以弗所书二章2节的话说,就是"今世的风俗"。也就是"有一条路,人以为正,至终成为死亡之路"(箴十六25)。

神的路是有禁止的路,是通往生命的窄路。这路没有越出正轨的空间。而且这路也没地方给自治的群众。

但主耶稣并不要寻求群众; 祂只寻找拯救那些知道自己失丧的人。正如我们前面提过的, 主耶稣并不驱使人在还没计算代价前就匆促下决定。祂也没有必要邀请那些热心的寻求者跳上祂的顺风车。事实上, 祂似乎经常鼓励可能的跟随者离去。

以约翰福音六章64节为例,耶稣向那些自称为门徒的人挑战说: "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66节说: "从此祂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祂同行。"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 "你们也要去吗?"(67节)。祂不要随随便便的跟随者,而是要那些愿意为祂舍命的人。

路加福音十四章描述主耶稣如何处理到处跟着奉承祂的群众: "有极多的人和耶稣同行。祂转过来对他们说: '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这样,你们无论什么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25-27、33节)。主耶稣尽可能使窄路难行,因祂要求那些真正要跟从祂的人挺身站立出来,且背起十字架来——受苦和死亡的刑具。

试试在下次的"布道会"传讲这个信息,看看会有多少人愿意决志相信!但那些愿意来的人也许了解所要求的委身。

那些走窄路的人也应预料到会有逼迫。"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侍奉神"(约十六2)。 光着脚走在这种窄路是很艰难的。这里不是花香弥漫的草原。路是坚硬的,但是主耶稣从来没有说过基 督教是给膝盖无力、灵魂软弱者的舒适选择。当一个人成为基督徒时,就立即在那里向地狱宣战了。地 狱也反击。跟随基督要付上生命的代价——在属灵上来说的确要丧失生命。懦弱者和妥协者就不必来申 请了。

走在那条路上听起来很可怕?不是的。基督自己领路,而且提供走完行程所需的力量(参腓四12-13)。 祂的轭是容易的,担子是轻省的(太十一30)。

两种结局

介于两种门和两条路的选择乃是关乎永生的选择。大路一开始好走,到后来却莫名其妙地变难走,最后通向地狱去了。从这端看起来很诱人,却导向灭亡。

窄门和有禁止的路也许看起来不怎么吸引人,但它们却通往永生。这条路开始很难走,后来却带来天上 永远的福祉。

两群群众

最后,我们来看两群人所走不同的道路。马太福音七章13节讲到通过宽门的群众:"进去的人也多 。"至于窄门,"找着的人也少"(14节)。可悲的事实乃是,很多在宗教上虔诚的人正走向地狱,而 非天堂。甚至在旧约圣经中,真信徒也只是余数,而不是大多数。主耶稣在马太福音二十二章14节说 "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祂在路加福音十二章32节对祂的门徒说:"你们这小群,不要惧怕。 "在这节翻成"小"的字·····就是英文的micron,就是英文的'micro-'("微")这个字首的来源 ,表示微小的东西。那字在马太福音十三章32节用来指芥菜种是最小的一种种子。信从的余民一直都是 小群人,他们这少数的人藉着神的大能,知道自己人性的无能,但乐意付上代价。其余的世人选择走大 路。但大多数人很少是对的。

从人的观点来看,大的路是合乎自然的选择。人喜爱罪更甚于义。主耶稣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 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三19)。跟着大群人走是很容易的。你甚至可以将耶稣加添在你喜爱的 罪和财物上,好使你觉得很虔诚。你也可以去教堂,无论是很活跃,或只是虚应故事而已,随你高兴。 你从不必舍己或背起十字架。唯一的问题是, 自然的道路的结局是灭亡。

有人送我一则从澳大利亚墨尔本的日报剪下来的文章。那是在葛理翰(Billy Graham)布道会完不久一 封写给编辑的信:

在听了葛理翰博士的收音机布道,又从电视看到且读有关他这人、他的使命的报导和信函,我真是 从心底厌烦这种坚称我(以及任何人)需要拯救的宗教——不管那是什么意思。我从不觉得我失丧了 ,也不觉得天天都在罪的泥沼中打滚,虽然有人不断在传道中坚称我是那样的。

请给我一种实际的宗教,是教导温文和包容,能承认没有任何肤色和教义的障碍,且关怀老者,教 导小孩子善良而非罪。

假如为了救我的灵魂,我必须接受最近在讲道中所传讲的哲学,那我宁愿永远下到地狱去。

一封令人悲叹的信。但事实上,那个人了解清楚的选择,却选错的。更大的悲剧是,在那条路上有 一大群人跟着他去——而大多数的人以为他们正走向天堂。相反地,他们的结局乃是毁灭和定罪,成为 撒但骗人的受害者。

我深信我们这时代流行的福音信息其实是在诱惑人陷入这个骗局。这种信息应许每个人有一个美好 舒适的人生计划。它涂抹掉十字架令人讨厌的地方(参林前一23;加五11)。虽然它讲基督是道路、真 理和生命,却绝口不提窄门或小路。它的主题是神的爱,却对神的愤怒只字不提。它认为人是被剥夺的 (deprived), 而不是败坏的(depraved)。它充满爱和了解, 但一点也不提恨恶罪的圣洁之神。它也 不呼召悔改,没有审判的警告,没有破碎自己的要求,也不期望痛悔的心,也没由为罪悲痛的有理。那 是一种轻易得救的信息,呼召人作草率的决定,经常伴随着不实的应许,诸如健康、幸福和物质的祝福 。那不是主耶稣所传的福音。

"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主耶稣还能讲得更清楚吗?这是祂的福音所指向 的唯一道路。那不是一条容易或受欢迎的路,但却是唯一导向永恒的荣耀之路。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 蔡丽芬译, 麦种传道会。)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通往生命的道路:简单,但不容易

引到永生, 那门是窄的, 路是小的, 找着的人也少。(太七14)

神的救恩之道简单得不得了,但却不容易。不是我们给予或放弃什么,就能为我们赢得进入神国度的入口。但渴望神所禁戒的事,却能叫我们远离神的国度。

虽然付出任何事物都不能买到救恩,但通往耶稣基督却必须付出我们所有。耶稣说: "人到我这里来 ,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 (路十四 26)。

向基督说好的人,必须向属世的事物说不。因为在基督里就是信靠他的能力,不是靠我们自己,必须愿 意为他的缘故放弃自己的道路。可能要付上受逼迫、奚落、苦难的代价。

认同耶稣基督之际,我们就向魔鬼宣战,它也向我们宣战。我们以前服事的对象,现在成为我们最大的 敌人。我们曾经把持不放的想法和方式,现在成为我们最大的引诱和陷阱。

伴随着受苦难的警告,主也应许我们心里喜乐(约十六22),而且我们也当勇敢,因为他已经胜了世界 (约十六33)。他应许让我们有能力胜过受苦的时日,无需逃避。

默想与应用:

回顾过往,你如何全然仰望主而经历成长?虽然我们经常对自己相当严苛,也许还让自己背负过度的罪咎感,但圣灵就住在我们的态度和操练中,我们应当因此而喜乐。今天就以这样的心智敬拜他。

(选自《每日效法基督》P205,王瑜玲译,美国麦种出版社。)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衪接待罪人, 却拒绝义人

近代福音布道所产生的一个最致命的副产品,就是没有向每个人正面挑战自己实在的罪。甚至在最保守的教会中,也充满了自称是重生了、却过着如不信之人生活的人。近代的基督徒被调教为,绝不去查问任何人的信仰为何。有很多人宣称他们信靠基督为救主,但其放纵的生活方式根本就和神的话语不一致——然而,没人敢向他们的见证发出挑战。

有次我和一位牧师朋友一起,他载我经过他所在的城市。我们经过一家很大卖酒的店,我刚好提到 说那店看起来很特别。

他说: "是的,在这城市中有很多的连锁店,都属于同一个人。他是我们主日学的会友。"

我大声惊问: "怎么可能有这样的事?"那牧师回答: "他是很忠实的会友,每周都来。"

我问: "难道他不因拥有这些酒店而不安吗?"

他说: "我们曾谈过一些关于这事,但他觉得反正人还是会去买酒的,那为何不向他买呢?"

我问: "他的生活情形如何?"

牧师说:"哦,他已离弃他的太太,和一个年轻女孩同居。"然后,过了数分钟,由于我的困惑和令他不自在的沉默,他接着说:"你也晓得,有时连我也很难理解,一个基督徒怎么可以过那种生活。

我必须承认,我很难理解:一个教导圣经的人,竟可以认为一个过着放荡悖逆神标准的人是基督徒,仅因他自称为是——即使他每星期都来参加主日学。

认真对付罪的问题

近代教会有一种想法,即救恩只是赐予永生,而不一定是释放罪人脱离罪孽的捆绑。我们告诉人说,神爱他们,且对他们的生命有美好的计划,但那只是一半的真理。神同样也恨恶罪,且会以永刑来惩罚不悔改的罪人。任何福音若遗漏或隐藏这些事实,就不是完全的福音。任何信息若没有清楚定义和正视个人罪恶的严重性,就是有缺陷的福音。而且,任何不改变罪恶的生活方式,和转变罪人心思意念的"救恩",就不是神的话语所说的救恩。

就救恩而言,罪并不只是外围不重要的问题,它就是问题所在。事实上,基督徒信息最独特之处,就在 于耶稣基督的大能可以赦免并战胜我们的罪。在福音的所有实际中,最奇妙的信息莫过于罪的奴役枷锁 已被破除。这个真理正是基督信仰的核心及生命。任何信息若除掉了这一点,就不能宣称为耶稣所传的 福音。

若有人建议说,一个人能面对圣经中圣洁之神,又能得救,却不必认真对付自己可憎的罪,渴望不再犯罪,那简直是荒谬的事。在圣经中,那些遇见神的人都无可避免地为自己的深重罪孽而羞愧。彼得,因看见耶稣的真相,说:"主啊,离开我,我是个罪人"(路五8)。保罗写道:"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提前一15)。约伯被神称为义人(伯一1、8),却在面对面见神后说:"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四十二6)。以赛亚因看见神,屏息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赛六5)。

在圣经中还有许多人因看见神而惧怕丧命——常因他们深感自己的罪孽太重。因此顺理成章地,当 马太写下他自己信主经历的时候,他着重的核心真理在于基督怜悯罪人。

马太福音九章9-13节叙述了这事及跟着而来的争议。这句话是圣经所记载最重要的经句之一,主说 "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13节)。这句话包含了耶稣传道事工的完整看法,基督信仰内容的概述,福音中心的特写,以及道成肉身的根本理由。

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为了召罪人——那些知道自己有病快死的,那些绝望与自暴自弃的,受伤害的,饥饿与干渴的,那些软弱与疲倦的,那些受挫的,那些生命破损的——即那些知道自己不配,却渴望被饶恕的罪人。

耶稣的话是针对那些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讲的,就像今天很多的人,他们认为自己是义人,没有任

何灵性的需要。真的,除非人了解自己有罪,他们是不会来找耶稣解决的。人是不会来找医治,除非他们知道自己有病;也不会来寻求生命,除非他们觉察到自己在死的刑罚下;他们也不会接受救恩,除非 疲困于罪的捆绑。

因此,耶稣来揭露我们都是罪人。那就是祂的信息如此深入人心及有力的原因。因其撕掉我们的自义 ,使我们邪恶的心无所遁形,我们才看出自己是罪人。

接待罪人

在整本马太福音书中,作者主张基督就是以色列的弥赛亚。在八和九章,他描述耶稣所行的一连串神迹,都是在特定范畴内证实祂就是弥赛亚。他列举了九项神迹,来显示耶稣治病的能力(太八1-17),胜过自然(八23-27),制伏鬼魔(八28-34),胜过死亡(九18-26),治好瞎眼(九27-31),治好哑巴(九32-34)。

马太信主这个事件夹在上述神迹之间,在那特为要证明耶稣有赦罪权柄的戏剧性神迹之后(太九1-8)。基督刚刚赦免了瘫子的罪,意义深远地彰显了祂拥有神的权柄。祂命令瘫子拿起褥子行走,借此在法利赛人面前证明祂的神性。紧随着那故事,9节马上描述马太的蒙召和得救: "耶稣从那里往前走,看见一个人名叫马太,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 '你跟从我来,'他就起来,跟从了耶稣。"

这里所描述的事,和马可福音及路加福音记载的是一致的,耶稣只对他说这句话: "你跟从我来!"马太就顺服了。在路加福音五章28节加上一句很重要的话: "他就撇下所有的,"他放弃一切来跟随基督。马太很谦卑,因此他没有说这一点,但路加却说了——就着马太归主的本质而言,这句话说得掷地有声。他付上极大的代价,也许在所有门徒中是最高的。一个渔夫来跟随耶稣,总是随时可再回去捕鱼,但税吏一离开就没法复职了,因为明天罗马政府会立即派另外一个人来取代他。然而,马太立刻撇下一切。他并没有说: "这个嘛,我来了,主——但是,哎,如果你容我带走这些钱袋,我可用来资助你要作的事呢!"他转过身来,将他一切所有的撇在背后。

马太原是一个大恶人,这是每个人都知道的。以今天的标准来说,他在迦百农城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最可耻、卑鄙的罪人。他是个税吏,为罗马政府屈膝效忠,从事令人不齿的工作,来压榨自己的同胞。税吏可从罗马政府购买连锁经营权。他们就有权在某城或区收税。借着和罗马政府勾结,马太等于承认自己是以色列的叛徒。在犹太人心目中没有比这更令人憎恶的。他为欺压自己同胞的异教征服者作事,因此,他给自己制造的是,最糟糕的变节者、异教徒、叛徒的名声。

罗马政府要求每个税吏收取特定数目的税金。若有超过那数目的,他们可占为己有。罗马政府为要使他们的税吏高兴和广开财源,就允许他们不合理地超征和滥征税金。他们简直能毫无顾忌地多收税金,向自己的同胞漫无标准地勒索。一个精明的税吏可在很短时间内收敛巨大的财产——从被压迫同胞的血汗钱。可了解地,税吏是最被所有以色列人轻视的。

税吏被犹太人轻视到不能进会堂。他们被视为不洁的禽兽,像猪般被对待。他们不准在法庭作证 ,因为无法信任他们。他们是有名的撒谎大王、强盗,且和谋杀犯是同一类人。

大部分犹太人相信不应该向罗马人纳税。追溯回旧约圣经的神权政治,他们相信唯有神才应得到他们的钱。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法利赛人试探耶稣时,才会问祂该不该向罗马人纳税,企图引起人民对祂的反感(太二十二15-22)。

马太有权征收任何的税。除了进出口货物税外,他也收过桥费,港口税及道路使用税。他能打开沿路所运的每一个货物。他甚至还能任意打开私人信函,看看有没有交易的进行。若有,他也征税。

他的办公处座落在二条路的交叉点,也许就在加利利海北端的港口。这个地点将他置于大马士革和 东方诸国路上的策略要点上,他因此能向东西来往的人征税,同时他也可以向当地非常兴盛的捕鱼业征 税。

我们注意到马太当时正坐在税关上。有些税吏会顾忌他们的名声,而雇用其他人为他们课税,避免公众的眼目。但真正厚颜无耻的税吏——根本不在乎别人怎么想的——亲自坐在税关上,而不假手他人。作为一个税吏已经够糟糕了,如此明目张胆地炫耀就更糟糕了。拉比的传统认为像马太这种人根本不可能悔改的。当耶稣停在马太面前说:"你跟从我来。"你可以想象群众是如何惊愕到哑口无言了。

马太必定是一个愿意相信的人。在他内心深处,必定渴望脱离他充满罪孽的生活,所以他几乎是跑着去加入基督的。他绝不是一时冲动而跟随耶稣,那他的损失未免太惨重了。他确实清楚自己在作什么。耶稣在那地区很多地方公开传道,在迦百农城附近的每一个人都知道祂是谁和祂所教导的。他们曾看过祂行神迹、奇事。马太清楚耶稣对作门徒的严厉要求(太八18-22)。他知道自己被呼召是为什么。他已算计过代价,而且准备来跟从。

与税吏和罪人一同坐席

马太决定摆设宴席,来向他的朋友介绍耶稣。像大多数刚信的人,他要带领每个人来认识基督。根据路加福音五章29节告诉我们的,马太(又名利未)在他的家里开办宴席。耶稣是上客。其他在座的是人类有宴会历史以来最恶名昭彰、卑鄙无耻、恶劣的一群。马太所结交的人都是这种狐群狗党,坏到骨子里去的恶人,因为稍微正经的人是不屑与他为伍的。他的朋友尽是些小偷、亵渎神的人、卖淫的、江湖郎中、骗子及其他税吏——是社会的渣滓。

傲慢的宗教人士当然会说,耶稣不应与那群堕落的人一起坐席。那正是法利赛人的想法。但那却不是救主的作法。马太福音十一章19节告诉我们说,耶稣在众人心目中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这次的宴席也许更加深了那个印象。法利赛人意在嘲笑耶稣,然而那个头衔和人子却很相称。

马太福音九章10节描写当时的景象: "耶稣在屋里坐席的时候,有好些税吏和罪人来,与耶稣和祂的门徒一同坐席。"这事对于自义的法利赛人是惊人之举,他们简直无法隐藏他们的震惊之情。他们想: "假如祂真的是弥赛亚,祂应和我们用餐才是呀!"

显然地,法利赛人在屋外徘回不去,直到宴席结束了。他们避免和耶稣当面对质,抓住门徒们,就问他们,"你们的先生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饭呢?"(太九10)。这个问题并非出于诚心,其实是暗暗的责备,表达他们强烈的不满。

耶稣无意中听到他们的谈话,祂反过来责备他们: "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经上说: '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意思,你们且去揣摩。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太九12-13)。耶稣的回答是有力的三层辩证,首先,祂以人类的经验为诉求,然后从经文引证,最后以自己是神的主权作为根据。

耶稣从人生的经验将罪人比喻为需要医生的病人。这个类比很简单:医生找病人是理所当然(至少在耶稣的时代是如此),因此,一个赦罪的人理应去罪人那里。对于硬心的法利赛人而言,这是如针刺

般的责备: "如果你们的眼光如此高明,能诊断出他们是罪人,那么你们能作什么呢?或者你们是那种只给诊断却无法医治的大夫?"因此,祂揭露法利赛人只是任意将人定为罪人,却对他们的苦境无动于衷的宗教批判者。

耶稣从经文引证,大大损及法利赛人的骄傲: "你们且去揣摩"(太九13)。这句话经常是犹太教师所用,以斥责学生对于早该知道、却仍蒙然无知的话。就等于在说,"回去好好看看书,等你学到最基本的东西了再回来。"祂引用的是何西阿书六章6节,"我喜爱良善(希伯来文hésed,'怜恤'),不喜爱祭祀。"换句话说,神不重祭祀(仪式),乃重同情、慈悲及怜悯(性格)。法利赛人擅长祭祀,却不爱罪人。神是设立了祭祀的系统,且命令以色列人遵守指定的祭祀仪式,但只有表达忧伤痛悔的心才能讨神喜悦(诗五十一16-17)。当心思不正确,仪式徒然令人憎厌。神从不喜悦缺乏个人内心端正的宗教壳子。

第三个辩证,从主耶稣自己的主权,祂一下子拆毁了法利赛人:"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13节路加福音五章32节加上"悔改"这个字。路加福音十八章9节描写法利赛人是"那些仗着自己是义人,藐视别人的"。在这里,事实上,耶稣是在向他们说:"你们说你们是义人,而我就接受你们的自我评鉴。但若果如此,那我没有什么好对你们说的了,因为我来乃是召罪人悔改。"希腊字的"召"是kaleō,这个字经常用来指邀请客人到家里。这种邀请出现在马太福音二十二章1-14节,耶稣用这个字向法利赛人说的,刚好和那个比喻巧妙地呼应。在那段经文中,耶稣形容祂的国好像一个婚宴。一个王邀请他所有的朋友来参加他儿子的婚宴,但每一个被邀的人都拒绝前来。所以这王告诉他的仆人,凡遇见的都召来赴席。这些伪善、冷酷、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就像那些拒绝赴席的人。他们不愿承认自己的罪,所以无法回应耶稣的呼召。

耶稣所传的福音主题为: 祂来乃是召罪人悔改。自然的推论就是,除非人看见自己是罪人,知道自己的 渴慕,察觉自己罪孽深重、且切望脱离罪,主是不会赐给他们救恩的。

拒绝自以为义的人

神接待罪人。这个真理的另一面也就是,祂拒绝义人。当然世上没有一个真正的义人(罗三10)。但是那些认为自己够好了——那些不了解罪的严重性——的人无法回应福音。他们无法得救,因为福音乃是要召罪人悔改且被赦罪。这些话是令人害怕的: "我来本不是召义人。"确凿无误的信息是,基督满有恩典的救恩呼召无法到达那些自以为义的人。

耶稣所传的福音,第一个必要条件就是悔改。我曾提到过马太的信主和这个有关联,路加福音包括这两个字是马太福音所没有的: "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路五32)。从耶稣开始传道起,祂信息的中心就是呼召人悔改。事实上,当主耶稣第一次讲道时,祂的信息的开头就是"悔改"这个词(太四17)。那也是施洗约翰的信息开头的第一句话(太三2),同时也是使徒们传讲福音的基本(徒三19,二十21,二十六20)。人若忽略呼召罪人悔改,就不是在传主耶稣的福音。

我们不时会听到一些自以为是的传道人说,他之所以不讲罪的问题,因为那太消极了。几年前,一位全国知名的传道人送我一本他所写的书,他在书中重新将罪定义为不过是不良的自我形象。他说,要得人心的方法,就是去支持他们的自我形象,而不是使他们自觉罪孽深重。这样的信息根本不是福音。这非但不是带领人进入救恩,其实反而是加强他们以自我为中心的虚荣心。这更加强他们的罪。

耶稣所传福音的真理就是,唯一可得救的人是那些知道自己是罪人而愿意悔改的。基督的呼召只能 到达那些在绝望中,了解他们所需及渴望全人转变的罪人。主耶稣来乃为救罪人。但对那些不愿认罪的

, 衪没有什么可说的——除了宣告审判。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蔡丽芬译,美国麦种传道会出版。)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如果需要购买纸质版书籍,请微信联系: 271087029)

得救之路

在圣经的所有经文中,没有一处如马太福音七章13-14节那么有力地抨击现代的简单相信论。那段经文是登山宝训的总结,且可当作是主耶稣自己对救恩之路的说明。祂所说的和近代福音派的倾向是何等不同呀!对那些以为只要随便接受了有关耶稣基督的事实就能得救的人,祂的话一点也不予任何鼓励: "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主耶稣在这里将登山宝训带进福音布道的最高潮。

这段经文破除那些宣称登山宝训并不是福音、而是律法的论调。事实上,这段结尾的经文就是纯正的福音,带着主耶稣一贯所发出的确切邀请。这个总结的教训同时也揭穿那种仅以登山宝训为供我们站在一旁欣赏之道德论述的谬说。主耶稣显然对于祂的道德教训会获得的恭维不感兴趣。祂在此所提出的挑战,抹去任何认为登山宝训是与未来有关之真理的可能性;主耶稣是向此地此时的人传讲的,而且祂的信息是很迫切的。

每个人无可避免地都必须作选择。圣经以很多不同的方法表明这个选择。经由摩西,神问以色列人说:"我将生死、祸福陈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拣选生命,使你和你的后裔都得存活"(申三十19)。约书亚当以色列人进入应许之地时向他们挑战说:"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侍奉的,是你们列祖在大河那边所侍奉的神呢?是你们所住这地的亚摩利人的神呢?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侍奉耶和华"(书二十四15)。以利亚在迦密山上要求作个决定:"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神,就当顺从耶和华。若巴力是神,就当顺从巴力"(王上十八21)。神告诉耶利米说:"你要对这百姓说:'耶和华如此说,看哪,我将生命的路和死亡的路摆在你们面前'"(耶二十一8)。

如何来面对耶稣基督,是每个人都必须作的选择,但那不是一个刹那间的决定而已。那是一种毅然决然的判决,具有持续的密切关系和永远的后果——终极的抉择。主耶稣自己站在每个人命运的关键核心,且要求人们作出生命或死亡、天堂或地狱的审慎抉择。在祂所传讲登山宝训的最高潮这里,主耶稣要求每个人在跟随容易、多人走的世界之路和跟随祂的窄路之间作个选择。在圣经中,有关耶稣所传的福音,你再也无法找到比这个更明白的声明。

这里有两种门,宽的和窄的;两种路,大的和小的;两种结局,生命和灭亡;以及两群人,少数和多数。主同时也识别两种树和果子,好的和坏的;两种盖房子的人,聪明的人和无知的人;两种根基,磐石和沙土(太七13-27)。两种选择是清晰明确的。祂要求我们作决定。我们全都站在十字路口上,每个人都必须选择自己要走的路。

两种门

"你们要进窄门,"基督是以命令语气的动词说的,乃表达出急迫感,一种需要立即行动的要求。 光是站着欣赏这门是不够的——人必须进去。

同样重要的是要由对的门进去。只有一个开向小路的窄门。主耶稣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约十9),"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约十1)。祂在约翰福音十四章6节也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除祂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12)。"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二5)。基督就是那门,也是那道路。此外,别无他路可以进入天堂。

其他任何的选择都是错的。没有介于中间的,也没有第三种选择,没有其他门了。选择是很简单且直接的。也没有空间容纳我们人文主义、文化喜好的那种广泛整体的包容。正如史托德(John Scott)说的:"主耶稣直接切入我们什么都可以的混合主义(easy-goingsyncretism)。"并没有很多好的宗教;只有一个。因此只有二个选择——真的和假的,对的和错的,神的道路和人的道路。世界所有的宗教都是根据人的功业。独有圣经中的基督教承认神的工作——基督代替人类所作的工——是救恩的唯一依据。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付上赎价(林前十五3),祂的复活证明祂已征服死亡(20节)。救恩并不是一套让人赚取神的喜悦的行善系统。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行足善事来得到神的接纳(罗三10-18)。甚至摩西的律法都不能使人成为义;它乃是为了显示我们有多邪恶和悖逆而颁布的(20节)。正如我们在十八章提到的,神借着恩典将基督的义归算为信徒的(21-24节)。只有站在那个基础上,他们才能面对神。

因此,唯一的选择就是,介于数不清的、以人的善行为根据的宗教,和以神所成就的宗教之间作出 抉择。圣经说: "作工的(凡是选择人所成就之宗教的人)得工价,不算恩典,乃是该得的;惟有不作 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神(凡是顺服神所成就之宗教的人),他的信就算为义"(罗四4-5)。

小的路和大的路并不是将宗教和异教相对比。主耶稣并不是在设定宗教的高低,或甚至基督教对抗公开的不道德。选择乃是介于神的作为和人的善行。两种系统都宣称是通往神之路。宽门上并没写着"此路通往地狱";而是贴着"天堂"的标志,就如窄的门一样。只是到不了罢了。

撒但最擅于宗教的诈欺。他将自己假扮为光明的天使(林后十一14)。他将他的门漆成像进天堂的门般,且"进去的人也多"(太七13)。主耶稣形容对的门乃是窄的。事实上,很多解经家说,现代最好用以表达窄门的是十字转门。一次仅容许一人通过。没有人以团体中的一份子进入基督的国度。在耶稣那个时代,很多犹太人乃根据他们的家系作为天堂的盼望。而现代很多去教堂的人乃根据他们的宗派或教会的会籍为盼望。主耶稣在这里驳斥所有这些想法。窄门一次仅容一人进去,因为救恩乃是非常个人化的。光生在一个基督教家庭、或顺便搭在信主的配偶之衣摆上是不够的。相信乃是个人的行动。

进入窄门并不容易。路加福音十三章记载,当主耶稣在村子教训人时,有一人问祂: "主啊,得救的人少吗?"(23节)。祂的回答彻底消灭现代的简单相信论: "你们要努力进窄门。我告诉你们,将来有许多人想要进去,却是不能"(24节)。希腊文的"努力"是agōnizomai和表示一种痛苦、紧张、有目的的挣扎。同一个字在哥林多前书九章25节指一个运动员竞赛赢得胜利。在歌罗西书四章12节指以巴弗的热心竭力,在提摩太前书六章12节指"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的基督徒。那是一种挣扎,一场仗,一份极端的努力。那几乎表示激战了。且正是如此,因为进入神国就如打一场仗。主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一章12节说: "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路加福音十六章16节说: "神国的福音传开了,人人努力要进去"(参徒十四22)。彼得写道: "若是义人仅仅得救,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将有何地可站呢?"(彼前四18)。

那和现代认为救恩能轻易获得的观念如何相配?又如何看待流行的教导,说成为基督徒只在于相信 某些事实,签个会员卡走去台前,举手,或者作个事先拟好的决志祷告?有没有可能我们许多的"归正

者"都走在错的道路,因为他们经由错的门走容易的道路?

救恩绝不轻率容易。"那门是窄的······找着的人也少"(太七14)。那意思就是说,除非人努力去找那门,他可能不知道门在那里。神在耶利米书二十九章13节说:"你们寻求我,若专心寻求我,就必寻见。"

主耶稣的信息不能迁就任何种类的廉价福音或简单相信论。天国不是给那些接受耶稣、生活却没改变的人,而是只给那些专心寻求的人。

事实上,很多曾靠近那门的人却转身走了,因为他们发现那门是如此的窄。你是否曾试着提许多行李要通过十字转门?那就是主耶稣的话所引发的图像。窄门的宽度不够让那些携带所有贵重物品的超级巨星进去的。那个富有的少年官一直寻求,直到他找到那门。但当他看到他必须把行李撇下才能进入,他就转身离开了。无论我们是谁,珍惜什么,当我们到达窄门,我们可预期必须放下一切。额外的行李——诸如自义、自私、罪及物质主义——将不能原封不动地带进去。

对那些执意要带着行李的人,宽的门也许更有吸引力。门上不只写着"天堂"——甚至也写着"耶稣"——但是它绝到不了天堂,且和耶稣一点关系也没有。那是给大多数宗教走的门,是大大敞开的门,经由此门,任何人不需抛弃自义、自傲、物质占有欲、甚至罪都可通过。但却没有救恩给选择此门的人。

接受基督并不表示我们仅将耶稣添加在我们生活的垃圾之上。救恩乃是完全的改变: "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17)。还有什么比那个更清楚的呢?旧事已过。罪、自私,和这世界的享受都被新的事代替了。这就是整个救恩的重点:它产生改变过了的生命

两条路

两条路和两种门彼此关系密切。一个是大的、宽的,另一个是小的、窄的(太七14)。诗篇第一篇同时讲到两种道路:"耶和华知道义人的道路,恶人的道路却必灭亡。"选择一向都是同样的:或选不敬虔、大而拥挤的路,或选敬虔的小路。

大的路的确比较易走。不会碰到危险。那里有广大范围供那些要遍尝这条大路的人群所提供的各式道德餐点。你可以悠哉游之。那儿甚少限制,没有禁止,没有藩篱。那里可以包容所有想得到的罪——只要你说你爱耶稣或者只要你很虔敬。或无论你想作什么。

这条路不要求人格。你可以像一条鱼顺水流往下游去。藉用以弗所书二章2节的话说,就是"今世的风俗"。也就是"有一条路,人以为正,至终成为死亡之路"(箴十六25)。

神的路是有禁止的路,是通往生命的窄路。这路没有越出正轨的空间。而且这路也没地方给自治的 群众。

但主耶稣并不要寻求群众; 祂只寻找拯救那些知道自己失丧的人。正如我们前面提过的, 主耶稣并不驱使人在还没计算代价前就匆促下决定。祂也没有必要邀请那些热心的寻求者跳上祂的顺风车。事实上, 祂似乎经常鼓励可能的跟随者离去。

以约翰福音六章64节为例,耶稣向那些自称为门徒的人挑战说: "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66节说: "从此祂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祂同行。"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 "你们也要去吗?"(67节)。祂不要随随便便的跟随者,而是要那些愿意为祂舍命的人。

路加福音十四章描述主耶稣如何处理到处跟着奉承祂的群众: "有极多的人和耶稣同行。祂转过来对他们说: '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这样,你们无论什么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25-27、33节)。主耶稣尽可能使窄路难行,因祂要求那些真正要跟从祂的人挺身站立出来,且背起十字架来——受苦和死亡的刑具。

试试在下次的"布道会"传讲这个信息,看看会有多少人愿意决志相信!但那些愿意来的人也许了解所要求的委身。

那些走窄路的人也应预料到会有逼迫。"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侍奉神"(约十六2)。 光着脚走在这种窄路是很艰难的。这里不是花香弥漫的草原。路是坚硬的,但是主耶稣从来没有说过基 督教是给膝盖无力、灵魂软弱者的舒适选择。当一个人成为基督徒时,就立即在那里向地狱宣战了。地 狱也反击。跟随基督要付上生命的代价——在属灵上来说的确要丧失生命。懦弱者和妥协者就不必来申 请了。

走在那条路上听起来很可怕?不是的。基督自己领路,而且提供走完行程所需的力量(参腓四12-13)。 祂的轭是容易的,担子是轻省的(太十一30)。

两种结局

介于两种门和两条路的选择乃是关乎永生的选择。大路一开始好走,到后来却莫名其妙地变难走,最后通向地狱去了。从这端看起来很诱人,却导向灭亡。

窄门和有禁止的路也许看起来不怎么吸引人,但它们却通往永生。这条路开始很难走,后来却带来天上 永远的福祉。

两群群众

最后,我们来看两群人所走不同的道路。马太福音七章13节讲到通过宽门的群众:"进去的人也多。"至于窄门,"找着的人也少"(14节)。可悲的事实乃是,很多在宗教上虔诚的人正走向地狱,而非天堂。甚至在旧约圣经中,真信徒也只是余数,而不是大多数。主耶稣在马太福音二十二章14节说:"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祂在路加福音十二章32节对祂的门徒说:"你们这小群,不要惧怕。"在这节翻成"小"的字······就是英文的micron,就是英文的'micro-'("微")这个字首的来源,表示微小的东西。那字在马太福音十三章32节用来指芥菜种是最小的一种种子。信从的余民一直都是小群人,他们这少数的人藉着神的大能,知道自己人性的无能,但乐意付上代价。其余的世人选择走大路。但大多数人很少是对的。

从人的观点来看,大的路是合乎自然的选择。人喜爱罪更甚于义。主耶稣说: "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三19)。跟着大群人走是很容易的。你甚至可以将耶稣加添在你喜爱的罪和财物上,好使你觉得很虔诚。你也可以去教堂,无论是很活跃,或只是虚应故事而已,随你高兴。你从不必舍己或背起十字架。唯一的问题是,自然的道路的结局是灭亡。

有人送我一则从澳大利亚墨尔本的日报剪下来的文章。那是在葛理翰(Billy Graham)布道会完不久一封写给编辑的信:

在听了葛理翰博士的收音机布道,又从电视看到且读有关他这人、他的使命的报导和信函,我真是 从心底厌烦这种坚称我(以及任何人)需要拯救的宗教——不管那是什么意思。我从不觉得我失丧了 ,也不觉得天天都在罪的泥沼中打滚,虽然有人不断在传道中坚称我是那样的。

请给我一种实际的宗教,是教导温文和包容,能承认没有任何肤色和教义的障碍,且关怀老者,教导小孩子善良而非罪。

假如为了救我的灵魂,我必须接受最近在讲道中所传讲的哲学,那我宁愿永远下到地狱去。

一封令人悲叹的信。但事实上,那个人了解清楚的选择,却选错的。更大的悲剧是,在那条路上有一大群人跟着他去——而大多数的人以为他们正走向天堂。相反地,他们的结局乃是毁灭和定罪,成为撒但骗人的受害者。

我深信我们这时代流行的福音信息其实是在诱惑人陷入这个骗局。这种信息应许每个人有一个美好舒适的人生计划。它涂抹掉十字架令人讨厌的地方(参林前一23;加五11)。虽然它讲基督是道路、真理和生命,却绝口不提窄门或小路。它的主题是神的爱,却对神的愤怒只字不提。它认为人是被剥夺的(deprived),而不是败坏的(depraved)。它充满爱和了解,但一点也不提恨恶罪的圣洁之神。它也不呼召悔改,没有审判的警告,没有破碎自己的要求,也不期望痛悔的心,也没由为罪悲痛的有理。那是一种轻易得救的信息,呼召人作草率的决定,经常伴随着不实的应许,诸如健康、幸福和物质的祝福。那不是主耶稣所传的福音。

"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主耶稣还能讲得更清楚吗?这是祂的福音所指向的唯一道路。那不是一条容易或受欢迎的路,但却是唯一导向永恒的荣耀之路。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 蔡丽芬译, 麦种传道会。)

关键第一步

明白上帝的旨意对我来说不再是个难题——对你来说,也可以是如此。让我们先从头,看看上帝透过祂 的话语,启示我们哪些事。

使徒彼得首先介绍上帝的旨意——上帝的"心愿"——给我们知道。彼得在他第二封书信中不断警告我们小心假先知。彼得形容这些假先知是"无水的井"(彼后2:17)、"回头吃它吐出来东西的狗"(参彼后2:22)。彼得说,这些"井"(理当是活水泉源,实则不然)与"狗"(回头舔他们原先所离弃的罪恶)的特征是他们会否认两件事。第一,假先知、假教师否认耶稣基督的神性,否认"买他们的主"(彼后2:1)。叛道者第二件否认的事,是基督的再来(参彼后3:1-10)。他们讥笑道:

"基督应许再来, 祂在哪儿呢?你们这群宗教狂热份子四处奔跑说耶稣要来了。祂在哪?我可没看见。"他们立论的根据是: "从列祖睡了以来,万物与起初创造的时候仍是一样。"他们说: "万物不会改变,因为万物不曾改变。我不会死,因为我没有死过。我不可能得癌症,我从未得过。"(彼后3:1-10)

彼得说: "你们忘记洪水这件事了。万物并不是从昨日到今日都一样。"而万物也不会一成不变地永远存在下去!上帝将会用烈焰审判这个世界。"主决不耽延祂的应许"。换句话说,单因为我们没有看见上帝审判这个世界,并不代表祂无法这么做!上帝尚未审判这个世界,不表示祂无力兑现祂的应许。祂的耽延不代表祂无能或不信实,而是代表祂恒久忍耐,"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后3:9)。这是上帝首要的心愿——祂希望人得救,甚至愿意为此而延后审判。保罗说:"这是好的,在神我们救主面前可蒙悦纳。祂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2:3-4)

上帝的心愿是人能得救。如果你在人生中四处绊跌、偶尔向上帝祷告一两句,却从未屈膝在十字架前 ,遇见耶稣基督,那么你连上帝最初的旨意都沾不上边。上帝没什么理由要向你启示生命中的任何事情 ,因为你尚未符合第一项资格:得着救恩。

上帝引领属祂的人

纽约一位著名的餐厅、夜店老板曾在访谈中这样说: "若不是楼上老大的帮助,我今天不会站在这里。"

当然,这句话有几分的真理,如同使徒保罗对信奉异教的雅典人说:"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徒17:28)。整个宇宙都靠基督而立,若没有祂,没有人今天会站在这里。

但上帝会亲自引领那些没有接受耶稣基督作个人救主的人吗?圣经上根本没有说到这种事会一般性地发生。反之,我们读到:"祂把自己的羊领出来以后,就走在前头,羊也跟随祂,因为认得祂的声音。"

没有基督的人在上帝眼中形同陌路。他反抗上帝,在上帝的宇宙中是个异国人。圣经说,上帝的心意是人们得救;这才是一切的基础。耶稣在马可福音三章31至35节说得很清楚: 祂在一间屋子里教训人,然后祂的母亲和兄弟来了。群众拥挤在屋里,以致耶稣的家人没法到祂身边。有人对耶稣说: "耶稣,你母亲和兄弟在外面要找你。"

耶稣回答说: "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兄弟?" (可3:33)

我相信群众的反应一定类似这样: "这算哪门子的问题?大家都知道祂的母亲和兄弟是谁呀!"如果耶稣的第一个反应没有吓着群众,祂接下去所说的话肯定有。"祂环视坐在祂周围的人,说:'你们看,这些人就是我的母亲,我的兄弟!""

坐在那里的人大概望向身旁的人, 想着: "谁?是我吗?"

然后耶稣进一步说明: "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亲了。" (可3:35)

耶稣在说什么? 祂教导,如果要和祂建立关系、成为亲属,就必须要遵行上帝的旨意。但反过来说 ,若要遵行上帝的旨意,人必须和耶稣建立关系。

使徒约翰于约翰壹书二章15及17节说: "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壹2:15、17)谁将永远常存?那些遵行神旨意的人。但唯一能赐人永生的是谁?是耶稣基督。如此,行在上帝旨

意这条路上的第一步,就是你要得救。

如果你从未将生命献给耶稣基督,你不能期待上帝给你任何好处。上帝什么也不欠你。祂也没有一 丁点义务要帮助你。

人往往排斥这件事。救赎论之所以不受欢迎,是因为它宣告人有罪。没有人喜欢承认自己有罪,而许多 人排斥这个说到他们需要被救赎的思想。

UCLA校园中的对质

我永远不会忘记某一次参与学园传道会在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UCLA)的福音齐袭,其中约有两千名年轻人一对一地分享基督。UCLA是犹太教的大本营,也以共产主义社团著名。如此看来,UCLA显然不是对福音开放的地方,但我们仍然前行、分享基督。没过多久,校刊头版登出一幅漫画,画面是一只UCLA的吉祥物"仙熊",被基督徒踩在脚下。当期校刊也刊登了一篇学务主任撰写的文章,警告校园里所有谈论耶稣基督的人得立刻停止,否则校方将采取"直接为一群人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一齐分享福音的活动行动"。学务主任引用校规,提及"校园内不得传教"。

谈论罪与救赎会冒犯人。有谁喜爱聆听关于罪的事?多数人会选择去掩饰它:噢,罪才不是罪呢!罪只是"胎儿时期的偏爱",心理学家如是说。罪只是"个人特立独行的行为"。罪是"内分泌系统失调",

但上帝的旨意是人们得救!而得救的基础,就是承认自己有罪。这样子,你脚前的路非常明确:或者你尚未从罪中被救出来,而需要来认识基督,因为这是上帝的旨意;或者你已经得救了,需要将得救的信息告诉别人。全世界的人都需要耶稣基督。上帝希望这些人得救,而你我就是福音传播的交通工具。这就是上帝的旨意。

你说,自己并不知道上帝的旨意是什么。那让我来告诉你祂的旨意是什么:首先,就是要你认识基督,并且也要你的邻居来认识基督;这就是祂的旨意。太多时候我们坐在那里无所事事,幻想着上帝的旨意在遥远的未来;却不愿意起而行,立即走到街上,遵行上帝的旨意。

上帝是这样地希望人人能得救,以至于祂赐给人类自己最爱的那一位——祂的儿子,差祂死在十字架上。这就是上帝爱人的度量,也表明祂多么希望人们能得救!

(选自《失物招领: 神旨意···》P13-20, 林韡承译, 中国学园传道会出版部出版。)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受苦的心志

许多人怀着要成为尊大者的梦想来跟随耶稣。其实, "想要尊大"的梦想若以正确的方式来达成, 其实不是件坏事。耶稣叫门徒不要为谁是为首的而争吵; 祂告诉他们, 真正的尊大来自于服事人(可9: 33-35)。但耶稣也鼓励他们想居于尊位的抱负, 例如: "你们这跟从我的人……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 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 (太19: 28)

然而,在上帝的旨意中,尊大、荣耀常常只跟在受苦之后——而且是远远地跟着。如果有人以尊大

为目标来跟随耶稣,他最好得知道,受苦在尊荣以先;否则他跟随这道没多久,上帝的旨意就会不再显得可爱。

曾有一个人来找耶稣,宣称自己愿意遵行神的旨意。他说: "你无论往哪里去,我要跟从你。"

耶稣回答: "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只是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 (路9:57-58)耶稣要让这位有潜力成为门徒的人知道,上帝的旨意包含了受苦。

使徒彼得写道: "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 (彼前5:10)。

受苦对基督徒来说,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了。这就是使徒彼得写到,有些人是"照神旨意受苦"的原因(彼前4:19)。

或许有人会说: "我应该受苦的,是吧?乖乖,我可够格了;我受的苦多着呢!我的父母就是我背的十字架。"或说: "我的丈夫/妻子是我的十字架。"或是"我的婆婆是我的十字架。"

但彼得所说的,不是这类的受苦。他写道: "如果神的旨意是要你们受苦,那么为行善受苦,总比为行恶受苦好。"我们应当受苦,但不是因为我们的人品不够好而受苦,也不是因为我们个性中怀着反抗、不满足、脾气暴躁的因子而受苦;我们受苦是因为坚持做对的事。

当我们因行善而受苦,彼得叫我们"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彼前4:13)我们应当为此而欢喜!"你们若为基督的名受辱骂,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身上。你们中间却不可有人因为杀人、偷窃、作恶、好管闲事而受苦。"(彼前4:14-15)

这段经文继续说: "若为作基督徒受苦······"。你明白他在说些什么吗?你知道作基督徒的正常生活是怎样的吗?如果你身为基督徒,要在这个不敬虔的世界中过敬虔的生活,你就会受苦。

使徒保罗这样说: "凡是立志跟从基督耶稣、过敬虔生活的人,都会遭受迫害。"

你可能会说: "但我没遭受什么样的迫害呀!"那或许,你在这世界的眼中并没有在过敬虔的生活。但如果你为此而受苦,那真是件美事。上帝恩典、荣耀的灵在你身上(彼前4:14)。

传福音不只是传道人的工作,也是你的事。传福音也不只是四处发福音单张(虽然这是很棒的一件事)。传福音的重点是,在不敬虔的世界中过敬虔的生活。这会带来迫害,因为这个世界不喜欢耶稣。

(选自《失物招领:神旨意···》P53-56,林韡承译,中国学园传道会出版部出版,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祂赐给我们新身份

基督徒满足上帝律法后的结果之一,就是得到属灵的身份:这种身份的重要性远超过我们习以为常,却不甚了解的生理身份。六十年前人类发现去氧核糖核栓(DNA)后,我们才逐渐意识到每个人的生理机构都是独一无二的。学者初次发现所有生物体里面的DNA都带着基因讯息,而这就是基因法则的最根本基础

。最近,科学家在顶尖技术员的协助下,把关于DNA的知识应用在现实生活中。最著名的就是DNA指纹 ,也就是比对两个不同样本的DNA特征的技术;如果特征相符,那么这两个样本就可能是来自同一个人。 就验证一个人的身份以及判定亲子关系来说,这种指纹比传统的指纹鉴定更可靠。

在科学领域中,发现DNA以及基因识别可说是破天荒的新闻,但比起上帝在亘(gèn)古以前就建立的属灵身份来说,丝毫不足为奇;《约翰福音》三章6节提到,主耶稣在向尼哥底母解释福音的时候,说道:"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约3:6)耶稣清楚的划分出重生以及没有重生之间的界线。使徒保罗在《罗马书》八章9节也用同样的方式界定基督徒:"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罗8:9)换句话说,所有基督徒知道圣灵住在自己里面。

《罗马书》八章9节也提醒我们,如果我们的生命没有结出圣灵的果子,那么祂不在我们里面,而我们也就不是基督徒。如果你现在不确定自己是否属于基督,那么就要记得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十三章5节告诉哥林多信徒的话: "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林后13:5)这种自我省察,不是要提心吊胆、哭丧着脸的检视内心。相反的,我们只需要扪心自问几个问题。例如:我是否感觉到圣灵在我生命中带领、鼓励与安慰的工作?我是否结出任何一种圣灵的果子?我是否了解自己应该爱基督身体里的其他肢体,并切实遵行?我的内心是否渴望在祷告中与上帝相交?我是否热爱上帝的话语,不但明白其中的真理,而且深受感动?如果你知道自己曾肯定的回答上述这些问题,那么你很可能就是个基督徒。

即使你的生命,到目前并未表现出上面提到的那些美德,上帝的灵依旧住在你里面。我们未必分分 秒秒都在注意到圣灵的同在,也未必总是愿意遵从祂的带领。然而祂的同在是上帝的应许,而非取决于 我们的感觉。

(选自《神的话说神的灵》P131-132, 顾华德译, 基督教宇宙光全人关怀机构出版)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得胜者的应许

神喜爱得胜的人,因此祂将丰盛的祝福倾倒在他们身上。神应许要赏给所有得胜者既特别又令人喜爱的恩赐,这从耶稣给七教会的信中可见一斑。

第一个应许见于给以弗所教会的信。(参启2:7)耶稣说: "得胜的,我必将神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赐给他吃。"自亚当、夏娃犯罪之后,神把他们逐出伊甸园,部分原因是不让他们"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创3:22)——永远活在他们罪恶的光景中。生命树象征永生; "神的乐园"就是天堂。因此神给得胜者的应许,就是他们可以永远活在天堂。

第二个应许与头一个应许是一体的两面。给示每拿教会的信中,耶稣应许: "得胜的,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 (启2:10)。堕落不仅造成身体的死亡,也带来第二次的死——地狱永远的刑罚。虽然得胜者会经历第一次的死亡(身体的死亡),却不会经历灵性的死亡、永远的死亡。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没有权柄,因为神已经赐给他们永生,应许他们进入天堂。

给别迦摩教会的信,提到基督给得胜者的另外两种应许:"得胜的,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 ,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启2:17)。"隐藏的吗哪 "是代表神供应祂子民的需要。对以色列人而言,吗哪是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彰显神的供应。对基 督徒而言,耶稣基督乃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约6:41),是神对他们一切所需的供应。"白石"是 赏给体育赛事上获胜的人,作为通行的凭证,可以参加得胜者独享的特殊庆典。神应许,得胜的人可以 进入天堂里永恒的庆功大典。

推雅推喇教会中的得胜者(参启2:26-28),也获得两项应许。第一,耶稣向他们保证,"那得胜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我要赐给他权柄制伏列国;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将他们如同窑户的瓦器打得粉碎,像我从我父领受的权柄一样"(参启2:26-27)。根据诗篇2:8-9,耶稣基督自己将用铁杖统管万国。主也会分赐权柄给信徒,让他们在祂千禧年国度中与祂一同掌权,成为大牧人手下的小牧人。不只这样,基督应许赐给他们"晨星"(启2:28)。主自己就是晨星,因此这话的意思就是应许要将基督自己完满地赐给他们。

撒狄的教会有很多未经重生的人,以致主说她是死的。然而,即使在那样的教会中,仍然有一些真实得救的人。对那些得胜者,基督宣示了三重的应许: "凡得胜的必这样穿白衣,我也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且要在我父面前,和我父众使者面前,认他的名" (启3:5)。白色象征纯净,与那些穿上基督义袍的人恰恰相配。他们的罪已蒙羔羊的血洗净,有一天连仍然缠累他们的剩余之罪(参来12:1)都要解脱,蒙神赐下完全的圣洁与纯净。

同时,基督已经洁净得胜者的罪,因此祂应许不会将他们的名字从生命册上涂抹。古代的君王会为自己辖管的城邑内百姓录名造册,而那些罪大恶极的犯人可能会被除名放逐。在基督那儿有一份名单,祂所拣选的人,他们的名字都"记在被杀之羔羊生命册上"(启13:8),而且无论如何祂都不会将真基督徒的名字从这册上删除,因为"凡靠着他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7:25)。

耶稣不但不会将他们从生命册上除名,还应许"要在'他的'父面前,和父众使者面前,认他的名"(启3:5)。祂在马太福音10:32也作了同样的承诺: "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

非拉铁非教会十分忠心,基督应许那教会的得胜者: "得胜的,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去。我又要将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启3:12)"柱子"代表稳定、持久、坚定不移。新约圣经将教会比喻为神的殿,每个信徒都是建构这殿的重要部分。

主担保,信徒"不再从那里(天堂)出去",进一步强调一项真理:信徒是绝对、永远稳妥安全的。祂的话对非拉铁非的信徒意义格外深远,因为他们这城市所处的地区地震频繁,有时候必须逃命避灾。但天堂里是不会被迫离开出走的。

耶稣还用另外一种比喻呈现信徒持续到永远的平安稳妥, 祂说: "我又要将我神的名(表明他们是属神的)和我上帝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 表明他们是天国的子民),并我的新名(表明祂的爱),都写在他(得胜者)上面。"(启3:12)

最后一项应许是针对不冷不热的老底嘉教会而发。耶稣这个应许至为惊人,仿佛先前那些应许都还不够: "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就如我得了胜,在我父的宝座上与他同坐一般" (启 3:21)。正如基督与天父一同作王掌权,得胜者也将与祂一同作王掌权,得胜直到永远。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系列──约翰一二三书》第十六章,何明珠、刘思洁译,天恩出版社,标题 为编者加。)

从基督教历史看福音

那些要从福音信息中去掉耶稣主权的人经常暗示说,要求罪人离弃罪,委身给基督,遵从祂的诫命且向 祂降服,这是一种异端,相当于加拉太人的律法主义。那是令人苦恼且不顾事实的指控,那是在控告历 经几乎长达二十世纪来教会中真正最优秀的领袖们。

有些人试图将"主权救恩"描绘为新的教义。其中一个例子就是贺治,他写道:

就如(第一世纪的律法主义),近代、对福音的完整性最明显的攻击,并没否认相信基督的重要性。恰恰相反,他们坚持必须要相信基督。但是除了信心外,他们又外加上其他条件,因此福音最重要的特质就被全然变更了。事实上,经常被提到的分别乃是:得救的信心和无法得救的信心。然而,他们总是将那能使人得救的信心视为导致外在明显顺服的那种信心。因此,顺服本身至少变成介于人与神之间的交易部分。"得救的"信心因此也在不知不觉中被以它的果子为条件而重新定义了。在这种过程中,福音无条件的白白赐予虽不是致命地、却是严重地被妥协了。

因此,照贺治的意见,"信心必定产生顺服"这种观念是一种新发明,且是对福音完整性的严重威胁。他将此视为等同于犹太教所加诸于早期教会的危险。

那可是一个非常严重的指控。我们可从教会的历史得到证实吗?全然不是的。事实恰恰相反,贺治 所描写的对福音"近代的攻击"正是真教会一向所相信的。在教会历史中,近二十个世纪的伟大圣徒们 都驳斥了这种概念,即救恩无法完全改变一个信徒的个性、行为和生活方式。

例如,《十二使徒遗训》(Didache)一书是圣经以外的教会作品中最早的一本,写作日期可能早在第一世纪末,我们在其中读到:"一个先知若不能实践他所教导的真理就是假先知。"

安提阿主教伊格那丢(Ignatius)的话,写于第二世纪初,他说: "最重要的不是宣告信仰的刹那行动,而是不断地被信心激励着。"另外一篇最早期教会的作品称为《革利免达哥林多人后书》(Second Epistle of Clement to the Corinthians),写于主后一百年,里面有这段话:

让我们不要只是口里称祂为主,因为那并不能救我们。因祂说过: "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才能进去。"因此,弟兄们,让我们以行动来承认祂。……这世界和将来的世界是相互敌对的。这世界充满了奸淫、腐败、贪婪、和诈欺,而将来的世界却要放弃这些。因此,我们无法同时和两者都作朋友。要得到其中一个,就必须放弃另外一个。

奥古斯丁于主后412年,曾描写义行乃是圣灵在人生命中运行的必然明证:

在我们这一面,我们断言:人类的意志如此受到神的帮助去行义,除了接受了应该如何生活的教导,人也接受圣灵,借着圣灵,他心中对于那位至高永不改变的至善之神产生了喜悦与敬爱;而且,就在现在,当他行事为人仍然凭着信心、而非凭眼见时,这种情感就已兴起。这其实是白白赐下的凭据,借着这凭据,人乃能火热地忠于他的创造者,且热心去追求要有份于那真光。但是我们最后可能察觉:这份感情——"神的爱——是从外面浇灌在我们心中的",不是"借着我们自己产生出来的自由抉择",而是"借着所赐给我们的圣灵"(罗五5)。

在奥古斯丁死后多年,他的教义逐渐被半伯拉纠主义(Semi-Pelagianism)所取代,后者教导说 ,罪人自己的意志和努力是决定救恩的最终极因素。天主教开始愈来愈注重圣礼的工作。然后是修道主 义,圣职主义,和罗马天主教,终于腐蚀了组织的教会对救恩的了解。对救赎的普遍看法沦为背离圣经 ,说:人必须履行各种功德来赚得神的欢心。守独身,独处及自我鞭打是用来平息神怒气的一些常见的 方式。黑暗世纪于是降临世界,隐晦了福音的真光。

当改教者重新发现因信称义的真理,黑暗终于被驱除。他们又开始教导:救恩的决定因素是神至高无上的主权,而不是人的意志。这个真理是他们教义的中心:罪人获得救恩,乃是借着信心,而不是功德。这个真理将无数人从罗马天主教加诸于基督徒的宗教奴役中释放出来。

但是改教运动神学是允许那种不产生实际善行的信心吗?当然不是。所有杰出的改教者都清楚深信:真信心必然在好行为上自然表明出来。

象征改教运动开始的事件是,马丁路德于1517年在威登堡教堂的门上贴上他的(九十五条论纲

- (Ninety-FiveTheses)。前四条很清楚地表明马丁路德认为好行为的必要性:
 - 1.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说"你们当悔改,等等,"即表示信徒的整个一生都必须悔改。
 - 2. 我们不能将神这句话误解为指由圣职人员所执行告解的圣礼(即忏悔和赦罪)。
- 3. 然而, 祂不是单单指内心的悔改而已; 不是的, 内在的悔改若不产生种种克制肉体改变乃是无效的。
- 4. 因此,当自恨还在,告解亦在(那就是,内在真实的忏悔);也就是说,直到进入天国为止。 马丁路德且写道:

因此,当我们教导在基督里的信心时,我们接着也教导好的行为。因为你既因信得着基督,借着他而成为义,现在就该好好活出来。爱神和你的邻居,祈求神,感谢赞美神,向祂认罪忏悔。向你的邻居行善且服事他:善尽你的职份。这些就是真正的好行为,乃是从这种信心产生出来的。

"路德相信,信心带来所有的宗教活动。虽然他谴责只是为了给行义的人带来祝福而去行律法的善事,却为发自信心的好行为辩护,在他看来,好行为就是信心的结果和目的。""对路德而言,好行为并不能决定一个人和神的关系;他们是伴随信心而来,正如白天跟随着黑夜,又如好果子来自好树。若没有好行为,也就没有信心可言。"路德写道:"假如(好)行为和爱心不开花结果,那就不是真信心,福音仍未获得立足之地,而基督也未被适切地认识。"

我们得救乃因信心,而不是因好行为;虽然路德极力为此真理奋战,但他从来都是毫不犹豫地坚持说 ,必须有行为来验证信心。在他著名的罗马书注释的序言中,他写道:

然而,信心不是梦想得来的,一种人的幻象,虽然这是大多数人照着字面对它的了解。无论何时,他们虽然针对信心侃侃而谈,只要他们认为没有道德或善行的改善跟着信心,他们就落入一种错误,即宣称信心是不足的,如果我们要成为正直且获得救恩,我们就必须作"好事"。其原因乃是,当他们听见福音时,他们忽略了重点所在;在他们的心中,出自自己的手段,他们变出来一种观念,他们称之为"相信",将它当作真实的信心。同样地,那不过是人捏造出来的而已,这种观念没有内心深处相称的经历。因此,那是无效的,不能使人过更好的生活。

然而,信心却是神在我们身上所作成的。信心改变我们,我们从神那里重生(约一章)。信心将老亚当置死,使我们在心思,意念以及我们所有的能力上变成完全不同的人;信心又伴随着圣灵。噢!谈到信心,那是一种多么鲜活,有创造力,有创造力而有力的东西呀!信心总是使人向善。信心从不坐着等,问有什么好事可作,而是,在发问前它已经去作了,且继续作下去。一个人若不是这样主动,就是一个没信心的人。这样的人在暗中摸索信心,且找机会作好事,但其实对于信心和好事都一无所知。然而,他却继续在胡说八道讲论信心和好事。

事实上,我们不可能将行为与信心分别出来,正如不能将热和光从火里分开来。墨兰顿(PhilipMelanethon)是路德的同僚,也是一个杰出的改教者,曾写说:

很明显地,如果没有悔改归向神,人心继续在罪中抗拒良知,那么根本就没有渴望赦罪的真信心。圣灵 并不住在一颗不敬畏神且继续叛逆的心中。正如哥林多前书六章9-10节很清楚说明的,"无论是淫乱的

, 奸淫的, 等等都不能承受神的国。"

事实上,几乎所有改教运动的信条都同意,好行为乃是得救信心必然的表现1530年的《奥斯堡信条》 (Augsburg Confession)说:

更进一步来说,我们教导行善的必要;不是因为相信我们能借着善行蒙恩,而是因为神的旨意就是要我们行善。单借着信心就能了解罪的赦免和恩典。而且因为我们是借着信而接受圣灵,我们的心现在已被更新,所以穿上新的感情,因此可以产生好行为。为此,安波罗修(Ambrose)写说:"信心是善良意志和好行为的来源。"

1516年的《比利时信条》(Belgic Confession)上说:

我们相信:这个真的信心,是经由听神的话和圣灵在人身上的运行,而在人心中产生的,必使他重生成为新造的人,促使他去过新的生活,且将他从罪的捆锁中释放出来。因此,说这个使人称义的信心使人忽略敬虔和圣洁的生活是绝对不正确的,相反地,若没有这信心,人不会因爱神的心而去作任何事,却只是出于自爱之心或者害怕被定罪。所以,这种圣洁的信心是不可能使人不结果子的。

《海德堡要理问答》(Heidelberg Catechism, 1563):

问: "但这(因信称义)教义使人随随便便且亵渎神吗?"

答: "不是;因为那些因真信心而被栽种在基督里的人不可能不结出感恩的果子。" 《多特信条》(The Canons of the Synod Catechism, 1619)描述圣灵使人重生的工作:

圣灵充满在一个人最深的隐密处; 祂打开一切被封闭的心, 且软化刚硬的心, 使未受割礼的接受割礼; 将新品质注入意志里面, 虽然之前是死的, 他活过来了; 不再是邪恶、悖逆、而顽梗的, 他变成良善、顺服、且温柔的; 祂激发且增强人的力量, 就如一棵好树, 能结出好行为的果子。

《韦斯敏斯德信条》(Westminster Confession, 1647)如此概述成圣的教义:

那些受到有效呼召而重生的人,有新心和新灵创造在他们里面,更进一步借着基督之死和复活的大能 ,又有祂的话语和内住在他们里面的圣灵,使他们确实个别地成圣;整个罪身的权势都被摧毁了,且许 多的情欲渐被减弱和治死,他们愈加更新和强壮,在所有的得救恩典里,实践真正的圣洁生活,因为若 没有圣洁就没有人能见主。

虽然仍有一些残留的腐败,有一段时间还颇得势,然而,经由基督使人成圣之灵不断供应的力量,重生 那部分终会战胜;因此,圣徒是在恩典中长进,且在敬畏神中达到完全圣洁。

历代更正教神学都看出且重视这个真理:行义乃是得救信心的一个基本且必然的结果。改教者慈运理(UlrichZwingli)将信心视为圣灵在信徒身上永不停止的工作。故此,他相信真信心从不会怠惰或呆滞不动,而是会在每个真基督徒身上产生好行为。慈运理认为这些行为是信徒蒙拣选的证明,也是信心必然的证据。加尔文写道:

我们作梦都想不到有缺乏好行为的信心,或者是离了善行而单独存在的称义。那么你愿意在基督里称义吗?你就必须先拥有基督。但是你不能拥有祂而不在祂的使人成圣上有份:因为基督是不能被分割的。因此,我们称义虽不因行为、却不能没有行为,这说法是十分真切的。

在与罗马红衣主教撒多勒托(Jacopo Sadoleto)辩论的一份出版品中,加尔文写道:

我们否认善行和称义有任何关系,但我们又主张善行在义人生活中有充分的权柄。很明显地,人因着恩典而白白得来的义是必然和重生有关连的。因此,假如你充分了解信心和行为是如何不可分开,就要仰望基督,正如使徒所教导的(林前一30),祂已经被赐给我们. 为要使我们称义且成圣。故此,无论何处有从信心来的义(我们坚持这是白白得来的),那里就有基督;而何处有基督,那里也有圣灵,圣灵乃使生命重生,得着新的样式。相反地,何处如果没有热烈追求正直和圣洁,那里就没有基督的灵或基督自己;而何处若没有基督,那里就没有公义,而且,没有信心;因为若无使人成圣的灵,信心就不可能了解基督带来的公义。

尤其是清教徒们,针对得救信心的性质和义行在信徒生活中扮演的角色写了很多文章。威廉·古特立(WilliamGuthrie)在1658年针对"主权救恩"写了一篇文章,是他写过最清楚的:

故此,一个敬虔的人会主张,凡接待基督的人都被适当地视为神的儿女——"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一12);然而,我已经照着这个字所能代表的所有意义接待了基督:因为我乐于接受借基督而得救的方法,同意这条件,我欢迎基督以祂所有的职份提供给我的一切,以君王的身份管治我,作为献上祭物并为我代求的大祭司,是教导我的先知;我全心献给祂且仰望祂,尽我所能地安息在祂里面。除了这些,"接待"还能表示什么其他的意思呢?

恩典的第二个伟大标志,以及真正在基督耶稣里得救的福祉就是新造的人。"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林后五17)。若有人真正接受基督,就必定是这新造的人,这新造的人被称为"新人"(西三10),指出它的范围。这新造的人不仅是新的舌头或新的手,而是新的人。这个新人里面有新生命、动作的原则,就是新心;这生命的新原则发出生活的行动,也就是效法那创造他之"主的形象",所以这新人在每一方面都有某种程度的更新(西三10)。

在1672年,一篇由艾岚(JosephAlleine)所写的文章在他死后出版,他在其中写道:

因此,归信乃在于内心和生命同时有了彻底的改变。假如你曾想要有使你得救的归信,你必定明白靠自己的力量是无望的。那是从死里复活(弗二1),是新造的人(加六15;弗二10),是那位无所不能的神的工作(弗一19)。这些都不是超乎人的力量可做的吗?假如你拥有的不过是与生俱来的好性情,一种柔和且纯洁的气质等等,你还不算是真正的归信。这是一种超自然的工作。

清教徒温森(Thomas Vincent)对《韦斯敏斯德小教理问答》(The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所作的解释(1674)包括这些课程,读来仿佛特别为驳斥现代流行的福音所写的:

问7: 如何借着信心来接待耶稣基督?

答:要照着福音,借着信心接待耶稣基督。

问8: 福音书如何将耶稣基督介绍给我们?

答:福音说耶稣基督是祭司,先知及君王,假如我们要被衪所救,就必须接受衪。

问9: 灵魂何时可在祂的救恩中得到安息?

答: 灵魂在祂的救恩中得到安息,是当他相信自己因罪而失丧的情况,以及自己没有能力、其他所有的人也同样没有能力从这景况中恢复,且发现和确信基督拯救的大能和意愿,就放弃从其他受造物得到帮助,且弃绝自己的义,就此坚定信靠基督,依赖祂,且完全信服祂。惟独祂是救恩的来源。

问:什么是使人得生命的悔改?

答:使人得生命的悔改是一种得救的恩典,借此恩典,罪人深感自己的罪,且清楚了解神在基督里的慈悲,悲痛且憎恶地转离自己的罪而归向神,而且是全心全意不断地顺服神。

问3: 使人得生命的悔改包括那些?

答: 使人得生命的悔改主要包括二件事:

- 1. 转离罪,并弃绝它。"你们当回头离开所犯的一切罪过,这样,罪孽必不使你们败亡"(结十八30)。"遮掩自己罪过的必不亨通。承认离弃罪过的必蒙怜恤"(箴二十八13)。
- 2. 转向神。"恶人当离弃自己的道路。不义的人当除掉自己的意念,归向耶和华,耶和华就必怜恤他。 当归向我们的神,因为神必广行赦免"(赛五十五7)。

问15:转离罪是真悔改的一部份,那么转离罪是么意思?

答:属于真悔改的转离罪乃包括二件事:

- 1. 在于离开所有污秽的罪,包括我们所作所说的。
- 2. 离开其他所有的罪,包括我们的心思感情。

问16: 真正悔改过的罪会再次重犯吗?

- 答: 1. 真正悔改过的罪绝不会再犯,以致再回到像从前般过犯罪的生活;假如悔改后,又回到犯罪的生活,就是清楚显示他们没有真正的悔改过。
- 2. 有些人已真正为他们的罪悔改,虽然他们偶而会被试探所胜而惊异,因此落入再犯以前悔改的罪,但 是他们并不沉湎在里面,而是能再站起来,且带着忧伤痛悔的心回转向神。

汤姆·华森(Thomas Watson)在1692年写道:

我们必须先在恩典上效法祂,才能在荣耀上与祂相交。恩典和荣耀是连在一起的。恩典在荣耀之前,正如晨星引出太阳。神会使我们有足够的资格,适合一个有福的光景。醉酒的和辱骂人的都不适合在荣耀中享受神;神不会将如此奸佞(nìng)之人拥入怀中。惟有"清心的人得见神。"

多马·孟顿(Thomas Matson)对雅各书的注释,第一次发表在1693年,包括这些话:

行为乃是真信心的明证。恩典不是死的、无用的习惯;他们在最软弱和幼小期会有某些效力和作用。这是我们赖以判断的证据,这也是基督借以审判的证据。行为不是信心的根据,而是证据;不是信心的基础,而是确据的鼓励。看得见的行为也许能增加安慰感,但安慰感不是建立在行为上;行为是盼望的种子,而不是信心的支柱;是拣选的美好证据,而不是原因;是欢欣的预兆和荣耀的开端;总归一句,行为能显明福祉,但不是使人配得过它。

"孟顿坚持神选民的坚忍;但那并不妨碍他教导圣洁是神子民最重要的特征标记,而那些说'永不会灭亡'、却继续故意犯罪的人,是一个伪善者和自欺之人。"另外一个清教徒古德温(Thomas Goodwin)写道:

假如缺少因触怒神而悲痛之心,就没有向神心存善意的迹象,也没向他的爱,神是绝不会悦纳缺少这些 的人的。

另外,这样也就没有改正的希望。神若没有看到改正的希望,祂是不会宽恕的。现在,人若非承认他的罪、且带着悲痛之心,就表示他喜爱罪的迹象(伯二十12-14)。当他隐藏、保存、不丢弃罪,罪在他口中就是甘甜的;因此,直到他认罪,且为之悲痛以前,就证明他不因这罪而苦,所以他不丢弃它。一个人若非发现罪的苦楚,是绝不会离开罪的;一旦发现了,他就会为罪而悲痛(亚十二10),且"依着神的意思而忧愁,就生出没有懊悔的悔改来"(林后七10,《和合本修订版》)。解经学者马太·亨利(Matthew Henry)在1700年代初期写道:

我们太易于依赖空洞的信仰告白,就认为那将会救我们,光说"我们相信基督信仰的条文"是一种廉价

和简单的宗教;但想象那就足够带我们进入天国却是莫大的错觉。如此狡辩的人是得罪了神,且欺骗自己的灵魂;虚假的信心如虚伪的慈善工作令人痛恨,因为两者对真正的圣洁都显示缺少真心。一旦神喜悦无行为的死信心,你就能以死的肉体、空洞的灵魂、感官或动作为乐。证明真信心的行为必是舍己的,这是神自己吩咐的。最似合理的信仰告白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我们不应认为其中任何一个若没有另一个也能使我们称义,且拯救我们。这是神的恩典,我们现在正站在其中,而且应该坚立下去。

多马·波士顿(Thomas Boston)是十七、十八世纪交接的苏格兰教会领袖,曾写说:

我们应接待基督为我们的王,丢弃罪、死亡、撒旦和世界的辖制,而且把自己完全交给祂,以祂为我们的元首,让祂掌管我们: "耶和华我们的神啊!在你以外曾有别的主管辖我们,但我们专要倚靠你,提你的名"(赛二十六13)。"当以嘴亲子,恐怕祂发怒,你们便在道中灭亡,因为祂的怒气快要发作。凡投靠祂的,都是有福的"(诗二12)。我们应以祂为我们的王,天天专心倚赖祂得生命、力量、庇护,且胜过仇敌:"我儿啊,你要在基督耶稣的恩典上刚强起来"(提后二1)。"他曾救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现在仍要救我们,并且我们指望祂将来还要救我们"(林后一10)。

怀特腓德(Georeg Whitfield)是在英国和殖民时的美国一个伟大的传道人和信仰的捍卫者,他在1739年八月六日的日记中写道:

在讲道后,我和某人商谈,他和其他一些人都令我担心,因他们极力主张反律法主义的原则。愿所有认识他们的人都远离他们;因为(用句我们教会文献所用的话)好行为是信心的果子,虽然不能去除我们的罪,或使我们度过神严厉的审判(那也就是说,不能使我们称义),它们却紧跟着称义而来,且必然是从真实、活的信心产生出来,甚至到了一个地步,因着好行为,活的信心就能清楚被看到,正如借着果子而认出树来。

爱德华滋(Jonathan Edward)可能是1700年代最优秀的传道者,和在神学上最清楚的思想家,曾写道:

神所要求且接受的信仰,并不包括软弱、死气沉沉、无生命的心愿,它们只把我们提高一点,稍微超过漠不关心的状态。祂在祂的话语里极度坚持,我们要真诚,心灵火热,且全心热烈地参与在信仰里。

故此,那些主张凭信心而活的人,如果没有经历,心思不正,他们对信心的看法也是同样荒谬的。 他们所相信的凭信心乃指相信他们处在一个好的状况中。因此,他们把怀疑自己的好状况当作可怕的罪 ,不论他们存哪种心思,且不管他们所作的事有多邪恶,因为不信的罪是最重大凶恶的;而他是最好的 人,一向最尊敬神,主张他处于良好状况的盼望是坚定而不可动摇的,但他却是行在黑暗中,或没有任 何经历;那就是说,他心思昏昧且行事恶劣。因为他确实相信,那是他信心坚强、归荣耀给神、且在无 可指望的时候仍有指望的迹象。但他们是从哪处圣经学到这种信心的概念,叫一个人坚定相信他是处于 良好状况?如果这就是信心,那法利赛人的信心最大了;但耶稣教导我们说,他们有些人得罪圣灵,犯 了不可赦免的罪。

也许来自不信,或因为他们的信心小,他们显出他们处于良好状况的证据何等稀少。如果他们拥有 更多信心行动的经历以及更多应用恩典,他们就能清楚地证明他们的状况是好的;他们的疑惑也就能移 去了。

神所设计让人获得确据的方法,就只有治死其腐败,在恩典上增加,并且在生活中活泼运用这恩典。而且虽然自我省察是很有用且重要的责任,是无论如何都不该忽略的;但它最主要不是让圣徒可以借此满意于他们的良好状况。与其说确据是从自我省察而得的,不如说是来自行动。使徒保罗主要是经由这种方式来寻到确据,甚至借着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着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头呼召他来得的奖赏;或者他也得以从死里复活。而他主要也是借此得到确据:"所以我奔跑,不像无定

向的"(林前九26)。他获得可以赢得奖赏的确据,是借着奔跑,多过光是思考。殷勤地在恩典上长进,在信心之外加上德行,等等,是使徒彼得给我们的指导,使我们的呼召和拣选确定,使我们得以丰丰富富地进入基督永远的国度。若不这样,我们的眼睛就看不清楚,我们就会如在黑暗中的人,无法清楚看见我们过去的罪已被赦免、以及我们未来在天上的基业(彼后一5-11)。

约翰·吉尔(John Gill)是英国浸信会牧师,在1767年写道:

成圣的基础在于重生;那是神的原则,也是首先形成的;新造的人,或新人,是在公义和真圣洁中被造;是有效且圣洁的呼召;在人的归信看出来,这归信就是人转离他的罪孽:始于重生且在有效的呼召和归信中表现出来的圣洁,在成圣中继续实行下去,这是一个渐进的工作,且引入最后的得荣耀。

约翰·吉尔描写真信徒,写道:

圣徒们向祂臣服,以祂为王;他们不仅接待祂为他们的先知,来教导、指挥他们,且接纳祂的教义;不 仅接待祂为他们的大祭司,借祂的献上自己为祭使他们的罪得赎;也接待祂为他们的王,对于祂的律法 和法令,他们心悦诚服,在所有的事上都尊重祂的训词,认为它们都是正确的,祂的诫命没有一个是难 守的;他们是出于爱祂的原则来遵守它们。

在1800年代最为人知的传道人无疑当推司布真(Charles HaddonSpurgeon)。他在一本论个人布道的书中写道:

为基督征服一个灵魂,另一个证明可在生命的真实改变上找到。无论在家或在外面,如果一个人的生活跟以前没有不同的话,那他的悔改就需要痛悔了,而他的归信是虚构的。必须改变的不仅是动作和言语,还有灵性和性情。我们若仍住在任何已知的罪中,就表示我们是罪的奴仆,因为"顺从谁,就作谁的奴仆"。心中喜爱罪孽之人的自夸是无用的。他要怎么想就怎么想,爱相信什么就相信什么,但若有一个罪统治他的心和生命,他仍是活在苦胆之中,被罪恶捆绑。真正重生种下对所有邪恶的憎恨;只要耽于一罪,就证明通向美好盼望是无望的。

生活和信仰告白必须是和谐的。一个基督徒即是在宣告离弃罪;如果他不这样作,他所代表的名称 就是骗人的。

在他的自传中, 司布真回忆他和反律法主义的争战:

在我牧养教会的初期,我必须经常和反律法主义者争战——那些人主张,因为他们相信自己是被拣选的,他们就可以爱怎么过就怎么过。我希望那种异端已大大销声匿迹了,但是令人伤心的是,它在我牧会早期仍非常普遍。我认识一个人站在酒吧的桌子上,手持一杯杜松子酒,宣告说他自始至终都是神的选民。他们把他踢出酒吧,当我听到这件事,我感觉他是罪有应得。甚至连那些不相信神的人都说,他们才不要这种"蒙拣选"的人在那里。任何一个活在罪中——酗酒、发誓、说谎等等——的人,没有一个能够真正宣告他是神的选民。从我的灵魂深处,我憎恨反律法主义任何一点点的意味,因那会使人胡扯说,虽然他们活在罪中,却仍可在基督里高枕无忧。我们不能借着或因为我们的好行为得救,我们也同样不能得救却没有好行为。基督从来不在祂百姓的罪中拯救他们;祂是将祂的百姓从他们的罪里拯救出来。假如一个人不渴望在圣灵的帮助下在神的面前过圣洁的生活,他就仍活"在苦胆之中,被罪恶捆绑"。将"得救的信心"和好行为分开的想法是荒谬的。一个得救的人不是完美的人,但他的心渴望成为完美,他总是不断追求完美,而他成为完美的那一天将会来到,正如他那位曾经被钉十字架、现在已得荣耀的救主的形象一般,有知识和真正的圣洁。

当我在水滩(Waterbeach)街牧会时,有一个人经常坐在会众的前面,当我讲到他认为好的教义时,他就点头想来,我无疑是一个可亲的好人。所以,我想我该治好他不停点头的毛病,或者至少让他的头少点一次;因此我说:"神拣选你和你拣选你自己之间有天壤之别;神借圣灵使你称义和你自己借错

误的信念或假想称义有千万里之别,这就是差别所在。"我说了下面这段话——那老者立刻视我为罪大恶极的亚米念派(Arminian)——"你们这拣选自己且自称为义的,没有神的灵的标志;你们没有真正敬虔的证据,你们不是圣洁的人,你可以活在罪中,走罪人的道路,你带有魔鬼的形象,然而你竟自称为神的儿女。神的任何一个儿女第一个明显的证据乃是对罪彻底的憎恶,而寻求去过如基督般圣洁的生活。"那个反法律主义的老者并不同意那个教义,但我知道我是传讲神的话语所启示的。

莱尔主教(Bishop J.C. Ryle)是福音派英国国教的一个主教,他在约一世纪前写下这些如针刺的话:

我实在十分怀疑,我们从哪儿可获得保证说,一个人可能归信了却没有分别为圣归神!……假如他没有在归信和重生那一天分别为圣归神,我不明白那归信代表什么意思。人们岂不有贬低且轻视归信的浩大福分之险吗?当他们极力劝诱信徒,说第二次的归信的"更高一层的生活",岂不正低估了那被圣经称为新生,新造、灵性的复活之伟大的第一次归信事件的长、阔、高、深吗?我也许错了。但我有时在想,在过去几年里,当我读到很多人使用很强烈的字谈到"成圣"时,那些使用这字的人先前对"归信"的看法必是十分低估且不当的,是否他们根本就对归信一无所知。总括一句,我几乎在怀疑,当他们分别为圣时,事实上他们是首次归信呢!

华腓德(Benjamin B. Warfield)是普林斯顿的神学教授,在二十世纪初的一篇论信心的文章中写道:

除非认知到一个能被相信和去相信的对象,且同意此对象是值得被相信和去相信,认为那是真实且可靠的而委身,真信心是无由产生的。若我们无法信任一个对象而向之委身,我们就不能说自己相信了。

陶雷(R. A. Torrey)是当时慕迪圣经学院(Moody Bible Institute)的院长,在他论及个人布道的教科书中,他告诉学生,要以基督的主权作为对罪人发出福音邀请的焦点:

"要尽你所能,以最直接的方式引领他接受耶稣基督为个人的救主,且向祂降服,接受祂为主和主宰。 "

汤玛斯(W. H. Griffith Thomas)是早期的时代主义者,也是达拉斯神学院(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的共同创办人,他承认称义和成圣是不可分割,也必须有好行为作为信心的确实结果。他简明地解释说:"圣保罗使用创世记十五章证明信心的必要;圣雅各使用创世记二十二章证明行为的必要。保罗教导行为必须出自于信心;雅各教导信心必须由行为证明出来。"他在评论罗马书十四章时写道

我们和基督的关系是根据祂的受死和复活,而这就意味着祂的主权。事实上,基督受死和复活的目的,就是要在属祂的人身上拥有生命的主权。我们必须承认基督是我们的主。罪是悖逆,惟有我们以祂为主,向祂降服,我们才能以祂为救主,从祂接受赦罪。我们必须让祂坐在我们心中的宝座上掌权,也惟有当祂在我们心中作王并得着荣耀,圣灵才能进来,且住在里面。

较近一点,艾礼斯(Oswald T. Allis)论到二种约时说:

恩典之约所提供给基督徒的信心,并不是作为取代公义行为的一种简单代替品。而是提供他一种不靠功绩且无法赚得的义,就是基督的义,是借着信心得着的;这义会挑战他,要求他的行事为人配得这至高的呼召,以致他学会像保罗一样说:"基督的爱激励我们。"他不在律法之下、以律法作为靠行为得救的基础,这事实给基督徒设下的标准并不比摩西律法低,反而是更高的标准。当耶稣给祂的门徒一个新的命令……"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彼此相爱。"祂给他们设下顺服的标准,超过律法的命令。"你们当爱人如己。"难怪保罗当时回答这个问题,"这样,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以强调的语句说:"断乎不是;更是坚固律法。"

在"反律法主义"的标题下, 艾礼斯写说:

新约圣经的整个教训即在于: 称义的目标是使人成圣并得蒙救赎脱离所有的罪孽。不能结出公义果子的信心就不是活的信心。一个盗贼暗中来向神父告解求赦免,只是为了使他能有良心的平安,好再重操行窃和暴力的旧业,正如以前的犹太人将圣殿变成为"贼窝",成为罪犯避难的所在,却不管他们邪恶行为的后果。

其他较近代的作者也表示他们看到反律法主义在二十世纪教会公开盛行而大感惊愕。宾克 (A. W. Pink)就是其中一人他早在1937年就看出现代福音派的失败。他写道:

基督救恩的条件被现今传福音的人错谬地传讲着。他几乎毫无例外地告诉他的听众说:救恩乃借着恩典,是白白接受的礼物;基督已为罪人作了一切该作的,再也没有任何留下的事,除了"相信"——相信 他宝血无限的功效。这种概念现在是如此遍布在"正统"的基督教圈子里,如此不断响在他们的耳际,如此深植在他们的心田,到一个地步,若有一人提出挑战和反驳,认为这是不适当和有失偏颇,是骗人而错误的,此人立刻会招来异端的恶名,且被控为借教导靠行为得救而污辱了基督已完成的工作。救恩的确是借着恩典,且惟有借着恩典。然而,神的恩典在运行时并不是牺牲圣洁,因这恩典永不向罪妥协。同样地,救恩也的确是白白得来的礼物,但接受这礼物的手必须是空的,而不是一只仍然紧抓着这世界的手。悖逆刚硬的心无法相信而得救;心必须先被破碎。那些告诉罪人无需丢弃偶像、不必悔改、也不必向基督的主权降服就可以得救的传道人,和其他那些坚持靠行为得到救恩、以及我们必须靠自己的努力赚得天堂的人,同样是错误而危险的。

宾克又写道:

神赐下祂的恩典,不是要免除人当尽的义务,而是供给他们强而有力的动机,使他们更欣然和感恩地去完成这些任务。以神的恩典作为免除履行一些职责的根据,几乎和将祂的恩典转为猥亵一样危险。

就如宾克一样,陶恕(A. W. Tozer)也将异端的指控转向那些传讲简单相信论信息的人。他很多的讲道和写作都挑战我们今天普遍流行的福音。他论彼得前书的信息在他死后才编辑并出版成书,书名恰如其份地称为《我称它为异端!》(I Call It Heresy)。陶恕说:

(几年以前)如果还没有将全人都降服于神,而且将耶稣当成自己的主和救主,亲身去顺服神的旨意,没有人敢在聚会中站起来说:"我是一个基督徒。"唯有那样,他才能说:"我得救了!"

今天,我们却任由他们说他们得救了,却不管奇转变是如何不完全和残缺,只是带着一条:更深一层的基督徒生活自然会在未来的某些时候附加上去。

有没有一个可能: 我们其实是在想, 我们并不一定得顺服耶稣基督?

自我们为了得救而求告祂的那刹那开始,我们就一定得顺服祂,如果不顺服祂,我就很有理由怀疑 我们是否真地归信了!

弟兄们,我相信这是从错误的教导开始的。

他们将主想成一个医院,而耶稣是院长,专门治疗陷入麻烦的可怜罪人!

他们一直坚持说: "主,治好我,我好再去任意妄为!"

弟兄们,那是一种很糟糕的教导。

任何教义若以降服于基督的主权为可有可无的,都是糟糕的教导。那显然背离了基督徒一向信服的真理。故此,"主权救恩"并非摩登的,也不是异端,而是历代基督教救恩论的正中心所在。将之钉上错误教导的标签充其量是鲁莽和不经思考的。若教导其他的,就是自历代以来教会教导的主流中抽离出来。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蔡丽芬译,美国麦种传道会出版。)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基督的真仆

"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为神奥秘事的管家。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我被你们论断,或被别人论断,我都以为极小的事,连我自己也不论断自己。我虽不觉得自己有错,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但判断我的乃是主。所以时候未到,什么都不要论断,只等主来,他要照出暗中的隐情,显明人心的意念,那时各人要从神那里得着称赞。"(林前4: 1-5)

有许多基督徒经常玩着评论牧师、教会领袖或传道人的把戏。他们用各种标准来决定谁是最成功、最有感力、最有恩赐、工作最有效果的牧师或传道人。有些教会的刊物也经常从事调查并提出广泛的报告,精心地以教会会友的数目,参加主日崇拜的人数、教会同工的数目、主日学的大小、牧师有否荣誉学位、著书多寡、主领过多少次培灵会等等一些外在的事情来衡量牧师。这些事不论实际上有多流行,都是非常不讨神喜悦的事。

哥林多前书四章一至五节说到神使者的真性格与标记。本段经文说明了牧师或传道人当如何工作并加以评价的基本指标。它论到会众对于牧师应具何种态度,牧师对其自身应抱何种应有的态度。这段经文就是将神的使者置于神的眼光之下。保罗说得很清楚,声望、人格、学位,以及会友人数的多寡,在主的眼光中都无丝毫地位——照样,我们也不应当将这些东西看得太重。

本段经文的重点,还关涉到牧师间的甄(zhēn)别,也就是说我们不应当对神仆人作分别,神仆人本身也不应当作自我分别。凡在讲道,生活上忠于圣经的传道人,都应一视同仁。哪里有纯正的信仰与个人的敬虔,那里就不应该将神仆人划分等级(罗16:17;提前5:20)。然而哪里若没有纯正的信仰与个人的敬虔这两项要素,那么那里就必有评估与冲突。

保罗为了帮助我们明了神在他仆人身上的目的,特别提出了神真正仆人的三个特性:基督真仆是什么样的人、他必须具备什么条件及对他的评估。

一、基督真仆是什么样的人

"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为神奥秘事的管家。"(林前4:1)

其中"我们"是指三章22节中的保罗、亚波罗、矶法,以及其他"同工"(参3:9)说的。"人"则是一般的指称,首先是用于基督徒身上,那就是,"所有的基督徒应当以我们······"。但在广义方面来说,这也是指着非基督徒说的,不单是指世人如何看待神的仆人,同时也指教会在世人面前如何描绘神的仆人。一个非基督徒不明白属神的事,因为他们不领会神圣灵的事(林前2:14)。但是基督徒却不应当在未信之人面前以属世的标准来夸耀、衡量牧师及传道人的工作;照样,在他们自己教会中间也不应当用这些属世的标准来衡量。我们没有权利用属世的标准,即如声望、人格、学位,以及人数,来使福音更具吸引力。我们不应当叫世人来看神谦卑的使者像这、像那,乃应叫世人看见他们乃是神所按立为"基督的仆人,神奥秘事的管家"。

1. 基督的仆人

仆人(huperetes)一词,直译的意思是"底层的划浆者",原指最低层的奴仆,也就是一艘船最底层划浆的人。他们是作工最苦、最不受人羡慕、最受藐视的奴仆。意思也就是说,凡是有权柄的,他都要

服从。基督的使者就是基督的仆人,在凡事上都要顺从基督。他们蒙召,奉基督的名去服事人;但他们若不正确地服事他们的主,那么他们也就不会正确地服事人。他们若不正确地看清自己是作基督的奴仆,那么他们也就不能正确地服事他。

首先注意到人的需要,不但对不起人,同时也对不起神。若一个牧师或传道人只忙碌于辅导并帮助他的会众与社区百姓,却因而忽视对神话语的研究,那么他就不可能满足他们最深的需要,因为他忽略了正确了解那些需要并满足那些需要的最大力源。这些常使牧师和传道人为了达到会众的欲望,而将神的真理打了折扣。最重要的是,牧师必须清楚明白他乃是基督的仆人,当"在凡事上谦卑"(徒廿19)。只有这样他才能够服事会众到家。

保罗虽然是位使徒,尚且认为自己是主的仆人,因此他也盼望别人这样看他,并且盼望所有主的使者都被看作是主的仆人。在船舱底的奴仆,无一例外,都具有共同最低的阶级、工作最苦、刑罚最残酷,根本谈不上工作受人欣赏这件事,在一切奴仆中是最没有指望的一群。正如保罗曾经写过:"亚波罗算什么,保罗算什么,无非是执事(仆人),照主所赐给他们各人的,引导你们相信。"(林前3:5)一个基督的使者是毫无用处的,除非主赐给他机会与能力:"可见栽种的算不得什么,浇灌的也算不得什么,只在那叫他生长的神。"(林前3:7)

路加说到"话语的执事(仆人)",他们乃是将亲眼见到之耶稣的教训与工作(路1: 2)的记录传递下来。服事基督就是服事他的话语,那也就是他旨意的启示。基督的仆人必定是圣经的仆人(即底层的奴仆),他们的职能就是顺服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命令。保罗后来在书信中说:"我传福音原没有可夸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林前9: 16)他传福音并没有可夸口的理由;他只是尽他的本分,正如他的主所吩咐的一般(路17: 10)。就是保罗成为基督徒都不是他自己的意思,更何况传福音呢?在大马色路上与主相遇之前,他更没有服事基督的可能性(徒9: 1-6)。

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中详细地描述了神仆人生活的光景是什么。他期待着患难、穷乏、困苦、鞭打、监禁、扰乱、勤劳、儆醒、不食、廉洁、知识、恒忍、恩慈、圣灵的感化、无伪的爱心、真实的道理、神的大能,仁义的兵器在左在右(林后6:4-7)。有时神的仆人好像一个谜,又好像一个似非而是论:荣耀羞辱,恶名美名;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似乎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却是活着的;似乎受责罚,却是不知丧命的;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林后6:8-10)。

神的仆人不能倚靠他在人面前的显露,因人的意见各有不同,且变化多端,是靠不住的。一个仆人 应当唯独顺服他的主人,而他的心则是唯独讨他主人的欢心。保罗唯独想要作主召他作的事,他的呼召 就是传扬神的道(西1:25),在支取并传扬神的道上,他是赤胆忠心的。

神的仆人被召,并不是为了创新,乃是要顺服,不是发明新方法,乃是要有忠心。

2. 神奥秘事的管家

福音的使者也是"神奥秘事的管家"。管家一词,希腊文是0ikonomos,直译出来就是"管家",即有全权处理整个家务。这管家监管家中的财产、田地、葡萄园、经济、食物,并代替主人管理其他的仆人。

彼得说到,所有基督徒都是"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彼前4:10)。但是神的仆人却是一种特别重要的管家。牧师(就是神的管家)必须"无可指摘"(多1:7),因为他是受托去传扬神的奥秘。

新约中所使用的"奥秘"一词,意思就是隐藏的事,唯独藉着神的启示才能使人明了。作为神奥秘事的管家,神的仆人必须支取神启示的道,并分配给神家中的人。他要分解神的道,并不隐瞒。保罗对以弗所长老说:"凡与你们有益的,我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或在众人面前,或在各人家里,我都教导你们。又对犹太人和希利尼人证明,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稣基督,……向你们传扬神全备的旨意。"(徒廿20-21, 27)圣经对于我们都是有益的(提后3: 16)。许多基督徒所以在灵性上营养不足的原因,就是许多传道人在圣经真理的喂养上不平衡。他们所传的或许是合乎圣经,但他们却没有传神全备的旨意。

几年前我读到一本杂志, 里面访问到某位知名的牧师。以下就是这位牧师所说的概要:

我决定今后的讲台不再是教坛,乃是属灵理疗的工具,我不再讲道,乃要创造经历。我没有时间去写系统神学来作为我直觉上所知的坚固神学的基础。我直觉上所信的就是对的,每篇讲道都应当从内心发出。若你听了一篇我所讲抵挡奸淫的道,你就知道我的难题是什么。如果你听到我所讲耶稣再来的道,那么你就会知道我的心是向着什么。……我不能笔之于书的公开否认耶稣为童贞女生、肉身复活和再来,但是当我对某事不能理解时,我就拒而不谈。

以上就是腐败、扭曲了的传道工作的写照。凡听从这话的人,就是没有听从神的话。这人不是将人领到神面前,乃是站在神与人中间。神对于奸淫、耶稣的童贞生与再来的教导都是清楚明白的。神的使者并不一定需要完全明了那些真理,但却要忠实的传扬那些真理,否则他们就像"许多人为利混乱神的道"(林后2:17),兜售一个廉价的福音、一本廉价的圣经,藉着废除基要真理而迎合人的口味。接受这种叫卖小贩信息的人,是注定要灭亡的。

保罗说: "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职分,就不丧胆,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 (林后4: 1、2) 传道人忽略了某处经文或曲解某处经文来支持自己的意思,那就是谬讲神的道。有些旁门经常断章取义地引用圣经并用明明与他处经文相冲突的解释来支持他们的假道理。但是圣经却不是为了人的观念来作证的储藏库,乃是要证明神自己的真理的储藏库——神的仆人就是神奥秘事的管家。他们所关心的并不是如何去讨听者的喜悦,或传扬他自己的见解,乃是要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2: 15)。

一个不研究圣经的传道人,是无法将道传得适切、传得好的,因为他没有彻底明了,他就无法按着 正意去分解神的道,那么在他看顾之下的饥饿羊群,也就得不到喂养。

二、作牧师或传道人所须具备的条件

"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4:2)

一位好管家,最重要的条件就是忠心可靠。主人将他的家和财产都交他管理;他若不忠心,就会毁了这一切。此外,神要求他的使者,仆人、管家是要有忠心。神要他的使者坚决地顺服他的道,对所交托给他们的事忠心到底。他并不需要聪明、能干、有创作性或声誉的仆人,虽然他也用这样的仆人,但忠心却是绝对必要的唯一条件。

保罗打发提摩太去服事哥林多教会,因为他是一位保罗所亲爱又忠心的年轻人(林前4:1)。保罗知道他在传讲神道上是完全可靠的,毫不担心他会为利混乱神的道或中途退却。而提摩太本人则是完全忠心神的呼召,正像保罗一样,"蒙主的怜悯,作忠心的人"(林前7:25),保罗在歌罗西书中又提及两位同工,他们也都是非常忠心的人。一个是保罗所亲爱一同作仆人、作基督忠心执事的以巴弗(西1:7)。一个也是保罗所亲爱的忠心执事,与保罗一同作主仆人的推基古(西4:7)。作仆人与作管家离不开忠心。不忠心的仆人或靠不住的管家是自相矛盾的。耶稣问道:"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呢?主人来到,看见他这样行,那仆人就有福了。"(太24:45、46)当主回来的时候,他审判他仆人唯一绝对的条件就是忠心:他们是忠于主的吩咐吗?神将他的道、灵、恩赐以及能力赐给他的仆人。而神的仆人所能作的就是忠心地运用以上所说的力源。工作虽然非常急需,但基本上却也非常单纯:支取神的道并忠心地去喂养神的百姓——分解神的奥秘,宣扬神所启示之隐秘的真理。这里谈不上什么荣耀、高人一等的阶级。传道人所能作尽善尽美之处就是忠心,那也就达成了传道人所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三、传道人的评价

"我被你们论断,或被别人论断,我都以为极小的事,连我自己也不论断自己。我虽不觉得自己有错

,却也不能因此称义,但判断我的乃是主。"(林前4:3、4)

保罗并没有高抬自己过于其他同工或任何一位基督徒,而他对自己的评价也是众人皆知的。不论我们的工作或属灵生活受到谁的批评或赞美,都是极小的事。我们从满有智慧、属灵朋友的辅导,有时甚至从不信之人的批评上得到莫大的益处,但是却没有人有资格来决定、评断我们对主工作的合理性、性质或忠心程度如何。属于外部的罪,当用提摩太前书五章19-21节那里所说的来判断,但除了犯罪者受到的惩戒之外,其他我们实在不能作什么正确的判断,就如任何神仆人内心对神忠心的这件事。

"论断"一词,希腊文是anakrina,意思为"调查、质询、评价",并没有决定那人是犯罪或无辜的意思,有如英雅各译本所译的judged、judge。"或被别人论断"的希腊文是anthropines,hemeras,直译为"人的日子"(humanday),意思也就是"在人间法庭中的一天"。没有一个人或世上的团体有资格来审察或评价神的仆人,也没有一个基督徒应该关心这一类的评价,特别是针对神仆人发出的,因为只有神知道实情。

1. 别人的评价

当人们批评我们的时候,我们不应当生气,夸赞我们的时候,也不要得意忘形,我们应当与保罗一同说: "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林后3:18)我们的中心点是集中在主耶稣身上,我们知道我们已经变成主的形状,因为主说我们已经改变了,而不是我们所看见或他人所看见的那样。

一个时时留意基督的仆人,绝不会对他会众的情感、需要与看法无动于衷,也是不应当如此。讲道后信徒真诚赞赏的话,对牧师和传道人是一种鼓励,并在信徒心中反映出属灵的关切与增长。一句建设性批评的话,则可能是一项急需的更正或祝福。假如一位牧师让他的会众或任何人来决定他的动机是如何真诚,或他是否是在主的旨意内辛劳,那么这样的牧师就是不忠于他的呼召。因为这些人对事实的理解并不完全,所以他们的批评与奉承也是不完全。除非出于谦卑与爱心,不然神仆人绝不被允许去关心别人对他工作的评价。

2. 他自己的评价

他自己也不关切对自己工作的评价。我们都很容易在自己的心意中建立起自己的形象,也都容易孤 芳自赏。甚至当我们在人前自谦时,也常渴望人的承认与恭维。一位成熟的牧者在这些事情上是不依赖 自己,也不依赖他人的判断。他同意保罗所说,自我的评价和他人一样都是靠不住的。

属灵的反省是危险的。不错,已经知道的罪必须面对并加以承认,已经知道的软弱就要祷告,并设法求长进,但即使一位信仰成熟、非常长进的基督徒,也无法适切地评估自己属灵的生活。在我们未明白真相之前,我们就将自己分了等级,可是我们后来却发觉自己想不到别的,只想到自己。我们对自己所喜好的偏见,与肉体自义的倾向,乃是危险的。

保罗在他自己的生活中不知自己有什么严重的罪和缺点,"我不觉得自己有错"(参林前4:4)。但是他却知道那种评估可能有错,以一个使徒来说,他的心也可能有错。他也需要记得,自以为站立得稳的,需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10:12)。所以他不断向哥林多人解释,"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但这也并未能使他重此轻彼。他并未因自己没有错而骄傲,也没有因将来可能会有错而忧虑。不论他对自己的评价是有利或不利的,这都无关紧要。唯一重要的是主的评价。"判断我的乃是主"。只有他的判断才算数。保罗遵循他给提摩太的辅导为时已久:"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提后2:15)。他并不关心自己是否讨人的喜悦,或讨自己的喜悦,乃唯独讨神的喜悦。

唯有那作基督忠心的仆人、神奥秘事管家的牧师或领袖,才能在属灵的事上服事他的会众。只有神 才能判断那服事的真正属灵价值。

3. 神的评价

"所以时候未到,什么都不要论断,只等主来,他要照出暗中的隐情,显明人心的意念;那时各人要从神那里得着称赞。"(林前4:5)

神安排了一个日子"要照出人心中的隐情,并显明人心中的意念"。这两个子句是指人内心的态度,只有神能鉴察。最终的判断(其中包括神仆人工作的评价在内),将按照主的时候由主自己来执行。神的子民,包括牧师与领袖在内,在主安排的日子未到以前,不可妄加论断。我们所见的只是外部、有形的,无法知道人内心的隐情。因为保罗在这里说到各人的称赞,所以我不以为暗中的隐情是指着罪与邪恶说的,乃是指着我们现在不明白的事。

这节经文着重每位信徒将来所得的称赞,不论他的工作或动机如何,因为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被)定罪了(罗8:1)。所有的基督徒将来都要得着赏赐和称赞,至于谁领受的多,谁领受的少,则只有神知道,一旦草木禾桔被焚毁,所剩下的金银宝石就要作为永远的赏赐。

然而我们知道,所得的那些赏赐,并不是根据我们所拥有的学位、讲了多少次道、指挥了多少计划、写了多少的书、领了多少人归向基督,乃仅仅是根据一件事,那就是:我们心中的意念(boule,即"隐密的思想")。

在那一日,我们将有一令人非常惊奇的经验,那就是有许多世人不认识的圣徒,将屡次从主的手中得着奖赏——因为他们的工作是金银宝石的工作。他们的心是清洁的,他们的工作是宝贵的,他们的赏赐是大的。

因为神是按照人内心的动机来施行奖赏,所以我们生活的唯一目的应当是"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10:31)。那个动机将决定我们所想、所作的一切事。

当同道诚恳地称赞我们的时候,那是好的,当我们的良心不责备我们的时候,那也是好的。但是到那日,若我们能听见主对我们说,"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时,那更是好得无比的。

保罗在这里的目的就是要表明所有的牧师都是仆人与管家,谁都无法适当地评论他们工作的价值 ,只有神能够在末日给予适当的评价。由于以上诸点,我们知道,在教会中辩驳谁才是最有荣誉的人 ,不但是分门别党毫无建树,而且也贻笑大方。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祂提供安息的轭

圣经中从来没有一次劝罪人来"接受基督",发现这一点也许会令你感到意外。二十一世纪在布道会时各种耳熟能详的用语("决志相信基督";"请求耶稣进入你的心中";"试试耶稣":"接受耶稣基督作为你个人救主"),在精神和用语上都违犯了圣经对未信者的要求。

福音性的邀请不是在乞求罪人准许救主进入他们的生活,而是诚恳邀请,同时也命令他们,要悔改 、跟随主。它要求罪人不单是被动地接受基督,也是主动地顺服祂。那些不愿降服于基督的人,无法要 求基督成为他们拥挤混乱生命的一部分。祂不会回应那些内心恋慕罪恶的人。祂也绝不会和那些喜爱满 足肉体情欲的人成为合伙同伴。祂也不会垂听悖逆者的祈求,就是那些只要祂来进入心中,却以祂的同在批准他们继续过着不顺服生活的人。

救赎最大的神迹不在我们接受了基督,而是祂接受了我们。事实上,我们绝不会自己先爱祂(约壹4:19)。救恩之所以发生,是当神改变人的心,使一个不信的人离弃罪恶归向基督。神将罪人从黑暗的权势迁到光明的国度(西1:13)。在这过程中,基督因人的信进入人的心里,并住在那里(弗3:17)。因此,归主不单只是罪人决志相信基督,它首先是神至高无上主权的工作,促成个人的转变。

在福音书中所描绘的耶稣,和现代典型福音派的人所想象的全然不同。祂绝非那所谓的救赎者,只 是急切地站在外面等待被邀请进入未重生之人的生命。在新约圣经中所形容的救主乃是神成为肉身,进 入这个罪恶人性的世界,挑战罪人离弃他们的邪恶。不但不是等待一个邀请,祂反倒发出祂的邀请以命 令的形式,要求人认罪悔改、背起顺服的轭。

毫无意外地,耶稣对罪人的个别邀请,和我们惯于听到的福音布道信息相比之下显得严苛多了。马太福音十一章25-30节记载这些话,是在祂责备拒绝悔改的加利利各城后所讲的:

那时耶稣说: "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马太福音十一章25-30节)

那是救恩的邀请,而不是召唤信徒进到作门徒的更深经历。主耶稣讲这番话的对象,乃是那些被罪 和律法主义重重捆绑的人,他们用尽心力要寻找属灵的安息。

很重要的一点是,我们的主以祷告作为邀请的开始,在祷告中祂承认神至高无上的主权。祂在众人面前大声说出来。因此祂这话所包含的真理对他们是很重要的信息。那是说给所有听的人——证实凡事都依照神的计划而行,虽然大部份的人都拒绝他们的弥赛亚。

救主强调神自己是救恩主要的决定因素。我们为主基督作见证的,最后并不用负起人如何回应福音的责任。我们只负责清楚正确地传讲福音,且以爱心传讲真理。有些人会拒绝,但是神显明出来或隐藏起来,都根据祂看为好的。祂的计划不能被任何事物所阻碍。耶稣所传的福音虽得罪某些人,我们不能故意冲淡其内容或软化其严格要求,以使祂的信息变得更令人愉快。在神的计划中,即使众人有负面不悦的反应,蒙拣选的人仍会坚持信仰。

想象一下当耶稣说这些话时,那些包围在祂身边之人绝大多数都拒绝祂,我们也许可下结论说,这是祂传道生涯的一个低潮时刻。祂在加利利的工作已结束。虽然祂已经证明祂就是弥赛亚,但大部份的人却毫无反应。然而耶稣从未动摇祂的意念,仍相信天父掌管一切。祂继续遵行天父的旨意,且主动去找未重生得救的人。因祂来本是要寻找和拯救失丧的人。任何不利的环境从不能妨碍祂这个目的。耶稣提供给劳苦之人的安息,即是信主的呼召。那是救赎真理的伟大杰作——是耶稣所传之福音的概括。它列举真正信主的五个重要因素,它们环环相扣地结合在一起,根本无法分开,因此从圣经观念来看得救的信心,我们不可能剔除这些因素的任何一项。谦卑

第一个要素是谦卑。耶稣祷告说: "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太11:25)。祂并不是指"这些事"——天国的属灵实际——向聪明人藏了起来。属灵的了解和一个人的智力毫无关系。祂是在指责一些人,他们认为属灵真理的知识只限于他们的脑力可以察觉的——归根结底,他们只信赖人的智慧。他们的罪不是他们的智力;而是他们靠智力的骄傲。

这个警告特别适用于法利赛人、拉比和文士。他们看不见神在基督里的启示,因他们自认为晓得神 所要说的一切了。他们浑然不知自己属灵的眼睛是瞎的,依赖人的理性来诠释属灵的实际。但他们并没 有找到真理,只是设立了一套错误的神学系统。

人类的智力不能了解或接受属灵的真理。属圣灵的事是无法藉由人的智慧或灵巧的推理获得的。这跟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二章9节所引用的话是相同的真理。属灵的真理是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它不是藉由经验或客观地辨识的。它也非进入人心中,它也不是直觉可感受到的。

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一章的重点不是说,神隐藏真理不让聪明人知道,而是那些依赖自己聪明的人自绝于真理。他们的智慧和聪明被骄傲败坏了。他们先拒绝了神的真理,而神就断然地关闭他们对属灵真理的心,作为其拒绝的证明。神不向骄傲和世故的人、却向婴孩启示祂的真理。这和耶稣在马太福音十八章3节的话类似:"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正和人的智慧及倔强的骄傲互相冲突。它所需的谦卑是一个人并不能干,没受教育,及能力很差。一个字最能概括描述小孩的是——倚靠。

谁能进入天国得救?那些像小孩般倚靠的,而不是那些自以为是的人。那些谦卑,而非骄傲的人。那些明白他们的无助和一无所有的。既知道他们的一无所是,他们转而完完全全地倚靠基督。诗篇一百三十八篇6节说:"耶和华虽高,仍看顾低微的人。祂却从远处看出骄傲的人。"那些真谦卑"如婴孩"的人才能接近神和祂的真理。但骄傲的"聪明通达"人,对神却一无所知。

聪明人和小孩般之间的对比,就正如行善和恩典之间的对比。拒绝基督的加利利人惯于以行善为称义之途径的系统。他们凡事顺遂,自给自足,又以自我为中心。耶稣和他们所爱的一切正持相反立场,所以他们拒绝祂。心智简单的人,深为他们自己的不足所困,就能谦卑和破碎自己,方能接近主耶稣。他们没有自义以自恃,因此在神眼中看为好,且向他们显示真理。

在以赛亚书五十七章15节说:"因为那至高至上、永远长存、名为圣者的如此说:'我住在至高至圣的所在。'"这句话置耶和华于我们可想见的至高之处。但耶和华继续说:"(我)也与心灵痛悔谦卑的人同居,要使谦卑人的心苏醒,也使痛悔人的心苏醒"在这节经文中的"苏醒"这个词在《七十士译本》(希伯来文圣经的希腊文译本)的翻译,和马太福音十一章28节译为"得安息"的词是同一个希腊文。神使人——那些谦卑的人,心里痛悔的人,愿破碎自己的人,以及愿倚靠神的人——得安息,也就得救。骄傲的人却无分于此安息。

哥林多前书一章26-28节说: "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软弱的……卑贱的。"他们是那些知道自己的缺乏、且不骄傲的人。骄傲自夸说: "我能自己作得来。我有自己的办法。"凡持那种心态的聪明、能干的人却被关在天国门外。

启示

第二个不可或缺的要素是启示。救恩虽然临到一个孩子般的人,但必须基于由神藉著基督而来的启示。"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太11:27)。所指示的就是亲自认识父和子。只有神以祂至高无上主权拣选的人才能接受。

这节经文是所有圣经里意义最为深远的经文之一。它一开始就宣告耶稣的神性:"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这句话中有二点特别激怒那些深信法利赛教导的人。首先,耶稣称神为"我父"。这是圣经中第一次记载祂在公开传道中使用这个名称。祂经常称神为"父"和"我们的父",但从没公开地说过"我父"。"我父"强调神独生子的独一性,因此将自己与父神置于绝对平等的地位。另外一点激怒他们的是祂宣称,"一切所有的都……交付我了。"这是断言祂至高无上的主权,且再一次清楚宣告祂的神性。和这个平行的一个陈述见于马太福音二十八章18节,耶稣在那里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

耶稣已证明祂的权柄高过撒旦、鬼魔、疾病、自然界、肉体、灵魂、生命、死亡、甚至祂的门徒。 显出祂拯救、赦罪和审判的权柄,也证实其权柄高过所有的人,地、天、地狱——甚至时间。祂的事奉 生动地证明:宇宙中的一切都在祂至高无上主权掌握之下。

马太福音十一章27节继续说: "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 靠人的概念是永远无法像子那般知道父。这种知识是有限的人类无从获得的。就是因为这个缘故,哲学和人造宗教是白费功夫且无效的。那我们怎能认识神呢?只有藉著神儿子自己的启示: "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因此,神选择向小孩般的人启示真理。那些完全倚靠和倒空人的智慧的,方能接受神启示的真理。

认罪悔改

神至高无上主权的恩典决定谁能接受这救恩的启示;假如你对这事实不以为然,注意接下去这些向所有人发出邀请的话: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 (太十一28)这里的张力和主耶稣在约翰福音六章37节所说的相共鸣: "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然后又马上接著说: "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神有主权拣选,但祂公开发出邀请。即使二者很难调和

, 我们仍需确认两者皆为真理。

"劳苦"这个词的希腊文是kopiao。它表示努力到满身大汗和精疲力竭。耶稣在此处用这个词,乃 指试图以人的努力来取悦神是无用的。它形容一个人辛苦地寻找真理,无望地试着去赚得救恩。

"担重担"使我们想到一个人拼命地工作,背上扛着有增无减的重担。犹太拉比说,要得到灵性的安息就是一条不漏地遵守他们宗教的律法。但是律法成为难以背负的重轭(参徒15:10)。拉比教导的传统使全国人民陷于彻底的疲惫,迫切需要得着释放脱离那令人喘不过气来的罪担、和罪责的良心。

虽然在这里没有明确提到悔改一词,但那却是我们主的呼召。"到我这里来",要求人完全转过头来,改变方向。主的邀请是给那些自知毫无办法的人。被罪完全控制和掌握,他们无法藉自己的努力进入天国。他们自知是失丧的人。主说:"回过头来,放下自己无益的绝望,到我这里来。我就把神恩典的礼物给你。"

接受邀请而来的人,没有一个是还带着重担,只是在其上加上了耶稣而已。主的邀请只适用在那些知道自己已山穷水尽的人,他们不顾一切要舍己和离开罪,好转向救主。这邀请不是给那些享受罪中之乐的人的。

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一章20-24节怒责哥拉汛、伯赛大、和迦百农城的人,是因他们始终不悔改。现在,过了一会儿,祂却邀请那些因为罪和自义、和以行为称义而劳苦的人来到祂这里,放下所背的重担。

信心

真正信主的另外一个不可或缺的要素是信心。"到我这里来"即等于说"相信我"。耶稣在约翰福音六章35节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到耶稣这里来就是相信祂。

信心是悔改的另一面。悔改表示转离罪,信心则转向救主——一个转变。救恩的产生乃因启示真理的至高神谦卑了人的心。在无望中的灵魂,转离罪去接受基督。那不是一种智力的运用(不然就投"聪明通达人"之所好了),而是全心全意转向基督。

顺服

救恩不是就到此为止。真正的信主还有另一个不可或缺的要素,就是顺服。耶稣的邀请不是结束在"我就使你们得安息"这句话。祂继续下去说: "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11:29-30)。呼召来降服于耶稣的主权,是祂的救恩邀请的一部份。那些不愿负祂的轭的人,就不能进入祂所提供的得救安息。

同时,轭也代表门徒职分。当主耶稣说: "学我的样式,"犹太人听众都很熟悉这个意象。在古代作品中,当一个学生拜师时,就是说要负教师的轭。一个作家曾记载这个谚语: "将你的颈项置于轭下,让你的灵魂领受教诲。"拉比常说到指导的轭,律法的轭。

轭也常表示顺服。轭本身的意象就驳斥了一个人可以接受耶稣为救主却不必接受祂为主的想法。如果人不愿接受祂的轭,耶稣是不会命令他们来到祂那里的。真正救恩的产生,是因罪人无望地转离罪 ,且心甘情愿让祂掌管一切而转向祂。

救恩是本乎恩、因着信,和人的功德善行无关。但对神的恩典的惟一可能回应是,使罪人转离老我,归向基督,且愿破碎自己的谦卑之心。这样转变的证明,乃是顺服和遵守命令。如果一个人丝毫不减,其冷淡的不顺服和故意的背叛,我们有正当的理由去怀疑这个人的信心是否真实。

律法、靠人努力行善以及罪的轭全都是沉重、折磨人和恼人的。它们代表肉体担负难以承受的巨大

重担。它们必导致绝望、挫折和焦虑。耶稣的轭是我们能背的,而且祂也赐给我们力量去背(参腓 4:13)。真正的安息就在其中。

耶稣的轭是容易的, 祂的担子是轻省的, 因为祂心里柔和谦卑。耶稣不像法利赛人和文士, 祂不要压迫我们。祂不要把我们无法背负的一大堆重担加给我们。祂没有试着告诉我们义的要求是如何难以达到。祂既温和又仁慈, 所赐的担子是轻省的。顺服祂的轭是一种喜乐。只有当我们不顺服时, 轭才会磨破我们的颈项。

顺服基督的轭一点也不难受,反倒是满有喜乐的。它代表从罪的责备和重压下解脱出来——"心里就必得享安息。"这和耶利米书六章16节的话互相呼应,先知在那里说:"你们当站在路上察看,访问古道,哪是善道,便行在其间。这样,你们心里必得安息。他们却说:'我们不行在其间。'"

耶稣得到相同的反应。在祂的传道工作接下去所发生的事情,显明对基督的仇恨愈加剧烈——到一个程度,那些拒绝祂的群众最终将祂钉死在十字架上。祂的轭是容易的,但对于那些伪善、悖逆、顽梗、罪恶满盈的心而言,到祂那里去的要求竟成过份了。祂的邀请被漠视,救恩被拒绝。那些人爱自己罪恶的黑暗甚于主耶稣的荣光。因此,当他们不信地拒绝祂的主权时,他们就定了自己的罪了。

(选自作者著《耶稣所传的福音》)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使徒们所传的福音

几年前,有一个知名的特会讲员写信问我,该如何传讲福音才是合宜的。我想他希望我会证实说,得救 只在于相信福音的事实。我却将这本书所写的精华给他看。

他回信说,他读过我写的东西后,觉得论点并不是很扎实,因为我对福音的看法是根据耶稣的信息 ,而不是使徒的教导。他写道:"我将很乐意接到你教导罗马书三和四章的录音带。保罗所写的这几章 ,是特别针对这无可磋(cuō)商余地的题目而写的。在今天这恩典的时代,从这几章来教导救恩,显然 是明智之举。"

他加上这个评论,激起了我的好奇心: "因此,我们看到梅钦(J. Gresham Machen)的智慧(可能是本世纪最好的,他说: '在十字架以前,没有什么可适当地被称为福音的。'"梅钦博士属于改革宗传统的长老会,也是一位学者,而且无疑地是信仰的捍护者。在我看来,无论他那段话表示什么,他不可能丢弃以基督的教导作为今日传福音的根据。

我在寻找那句引用的话的来源和上下文时,发现梅钦所写的这些话:

我知道有些人相信——由于一种真实的愚蠢狂言呓(yì)语(在我看来是如此)——耶稣的话是属于律法时代,随着祂的死和复活就结束了,因此,以登山宝训为例,就不是为我们这活在恩典时代的人而说的。

那么,让他们看看使徒保罗,他就是那个说我们是活在恩典之下、而非律法之下的使徒。他对这事是怎么说的呢?他有说神的律法在神恩典的这个时代中就无效了吗?

根本没有。在罗马书第二章和(隐含)在他书信中的任何地方,他都坚称神律法的通用性。甚至连外邦人也适用,虽然他们不知道旧约圣经中清楚讲明的神的律法,他们却有神的律法写在他们的心上,他们违背时也没有借口。保罗坚称,特别是基督徒,事实上更无法摆脱顺服神命令的责任。这位使徒认为任何这样的想法都是致命的错误。保罗写道:"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加5:19-21)。将保罗和使徒们的教导置于我们主的话语之上,且认为它们之间是彼此对立、或是向不同时代讲的,乃是最大的错误。福音书乃是使徒书信赖以建立的根基。例如,雅各书读来就如登山宝训的讲论。那些要把登山宝训移至另一时

代的人,还是必须面对一个事实:登山宝训的所有原则,都被后来的新约作者重复使用并深入阐释。 那些希望避开"主权救恩"的人想藉着只从使徒书信来讨论福音信息,那是站不住脚的。虽然耶稣的福 音直到祂的死和复活后才得以圆满完成,但是福音的要素在祂的教导中已很清楚了。每一个被圣灵感动 而写作的使徒都强调且详述耶稣所传的福音。

保罗

使徒保罗特别是阐明因信称义这伟大教义的冠军。然而,他肯定了基督的主权(罗十9~10),以及 行为在信徒生命中的地位(弗二10)。对他而言,信心并非是死寂不结义果的。他将实际的义行视为真 信心必然且不可避免的后果。

有人经常认为保罗对称义的看法和雅各不同,因为保罗曾写说: "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三28); 而雅各则说: "这样看来,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雅二24)。但两者却没有相互对立之处。保罗是在说人的善行不能赚得神的喜悦,而雅各则是在说真信心必然总是产生好的行为。保罗是在反驳一个未得救的人可藉善功来取悦神的想法。雅各则是在谴责一个真信徒也可能不产生好行为的看法。

使徒保罗所描述的得救信心乃是充满活力,且必然产生实际的义行来。他并不接受死的、无生命的、完全缺乏好行为的"信心"。他在罗马书三~五章讲完因信称义后,写道:"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罗六1~2)

保罗看信徒是向罪死和向神活着(罗6:11)。在他看来,基督徒降服于罪的辖制是完全矛盾的 "岂不晓得你们献上自己作奴仆,顺从谁,就作谁的奴仆吗?或作罪的奴仆以至于死,或作顺命的奴仆以至于成义"(罗6:16:)。他看所有的信徒本质上都是顺服的——不是免于罪或无罪,而是免于罪的暴虐而作义的奴仆。他写道:"你们从前虽然作罪的奴仆,现今却从心里顺服了所传给你们道理的模范。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就作了义的奴仆"(罗6:17~18)。

保罗自己一生中也在罪里剧烈地挣扎。罗马书七章7~25节列述他不断地和罪的争战。然而,在这挣扎中,他重复地断言他渴望去顺服(罗七15~16、18、21~22;同时看本书十八章,注13)。

保罗并不将神的恩典看为是呆滞的属性,只是被动地接受罪人。相反地,他将之形容为改变思想和行为的活泼动力: "因为神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多二11~12)。

如果你认为保罗因信称义的教义使得人可以一面抓住基督而另一面却不离开罪,不妨看看这些经文:

你们岂不知,不义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国吗?不要自欺,无论是淫乱的、拜偶像的、奸淫的、作娈童的、亲男色的、偷窃的、贪婪的、醉酒的、辱骂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国(林前六9~10)。

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加五19~21)。

因为你们确实的知道,无论是淫乱的,是污秽的,是有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国里,都是无分的 (弗五5)。

弟兄们,你们要一同效法我,也当留意看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因为有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我屡次告诉你们,现在又流泪地告诉你们,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腓三17~19)。 神召我们,本不是要我们沾染污秽,乃是要我们成为圣洁。所以那弃绝的,不是弃绝人,乃是弃绝那赐圣灵给你们的神(帖前四7~8)。

对保罗来说,信心的坚持是真实信心的重要明证。如果一个人最后终于偏离了信心,那就证明了那 人开始就不是真正得救的: "但如今祂藉着基督的肉身受死,叫你们与自己和好,都成了圣洁,没有瑕

疵,无可责备,把你们引到自己面前。只要你们在所信的道上恒心,根基稳固,坚定不移,不致被引动 失去福音的盼望。这福音就是你们所听过的,也是传与普天下万人听的。我保罗也作了这福音的执事 "(西一22~23)。

保罗视那些偏离真道的人——例如,许米乃,亚力山大和腓理徒(参:提前一20;提后二16~19)——为非信徒。这并没和他教导的救恩之永恒的确据相矛盾,因这些人一开始就没真正得救。他们的信心是虚假的。他们是假先知,其动机从一开始就是可疑的(参:提前六3~5)。虽然他们曾一度宣称认识真理,他们却"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帖后二10)。保罗传耶稣所传讲的福音。事实上,他为自己使徒身份的辩护就是根据宣告他是直接从耶稣领受福音的(加一11~12)。他用以下这些话来概括他整个传道生涯:"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先在大马色,后在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以及外邦,劝勉他们应当悔改归向神,行事与悔改的心相称"(徒二十六19~20;参:二十20~27)。

犹大

犹大书的作者也同样警告那些宣称认识基督但却没有相称之行为的人。他原本要在他的书信中谈救恩这个题目,却不得不警告变节的危险(犹3~4)他描绘那些变节者就如人宣称活在恩典下却仍过着不道德的生活,且拒绝基督的主权:"是不虔诚的,将我们神的恩变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并且不认识独一的主宰我们主耶稣基督"(犹4)。犹大说:他们的结局就是被永火所毁灭(犹7)。他所说的重点就是凡拒绝基督主权的人都注定灭亡。

彼得

在教会时代讲第一篇道的使徒彼得最后作结论说: "故此,以色列全家当确实地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徒二36)。彼得所传讲的这位基督,不仅是一位救主伸出欢迎的双臂,同时也要求人顺服祂为主。"祂是万有的主"(徒十36)。"神且用右手将祂高举,叫祂作君王,作救主,将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赐给以色列人"(徒五31)。

故此,彼得在传赦罪的福音前先呼召人悔改;他对失丧之人的邀请乃始于呼召悔改(参:徒二 38,三19)。然而他视所有的救恩——包括悔改——为神作的工,而不是人的努力(徒十一17~18)。 他描述新生命乃是神的工作(彼前一3),神自主地拣选罪人以得救(彼前一1~2;彼后一10)。

彼得如此描写神的拯救大工: "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彼后一3)。但是他也教导信心实际的证明就是信徒生命所产生的德行(彼后一5~9)。他写说: "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彼后一10~11)。

彼得所持之义的标准和他从耶稣听来的相同:"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因为经上记着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彼前一15~16;参:太五48)。

雅各

我们已经看过雅各谴责无行为的信心是死的、无用的(雅二17、20)。他的整篇书信包含真信心的各种考验,所有这些都是信徒生命实际的义果:在试炼中的忍耐(雅一1~12);遵行神的话(雅一13~25节);清洁不沾染世俗的虔诚(雅一26~27);不重富轻贫(雅二1~13);善行(雅二14~26);控制舌头(雅三1~12);真正的智慧(雅三13~18);与骄傲和世俗为敌(雅四1~6);向神谦卑顺服(雅四7~17);信徒之间的正当行为(雅五1~20)。

在所有的使徒书信中,其中一个最具概括性的救恩邀请出现在雅各书四章7~10节。虽然雅各的书信

大部份是写给真信徒的,很明显地他也很关心那些不是真的信徒。他不要有任何一个人在真救恩上被蒙骗,因此,他要求真实、活的得救信心,这种信心和雅各书第二章的死信心完全不同。他在雅各书五章20节说出他的目的,即是要使"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雅5:20)雅各书四章7~10节的邀请是针对那些尚未得救的人——单听道而不去行的,有罪、邪恶的人(参:雅一21~22),他们仍然是死信心的俘掳(参:二14~20),他们是苦毒、自私、骄傲的说谎者,其"智慧不是从上头来的,乃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魔鬼的"(雅三15),他们爱世界,因此就与神为敌(雅四4),他们内在的灵仍被情欲辖制(参:雅四5),而且他们是骄傲的和自恃的(参:雅四6)。他们正需要神的恩典。但既然神只"赐恩给谦卑的人"(雅四6),雅各称他们是"有罪的人"(在圣经中这词只指未重生得救的人),要脱离他们的骄傲,谦卑自己。十个命令语气描述雅各对罪人的吩咐:顺服神(救恩);抵挡魔鬼(转移效忠对象);亲近神(亲密关系);洁净你们的手(悔改);清洁你们的心(认罪);要愁苦,悲哀,哭泣,将喜笑和欢乐变作愁闷(悲哀)。最后一个命令语气总括归信之人应有的心态:"务要在主面前自卑。"所有这些皆是神的工,祂赐恩给人(雅四6)

约翰

使徒约翰所写的一封书信,整封都是在讨论真信徒的标志(参:约壹五13)。他对那些挣扎在得救的确据之人所给的忠告,是他们不应该把盼望全放在过去的事或一时的信心。他却提出教义上和道德上的试验,且将这些写在他的第一封书信中。道德上的试验需要顺服

- "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约壹一6)。
- "我们若遵守祂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祂。人若说我认识祂,却不遵守祂的诫命,便是说谎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约壹二3~4)。
- "你们若知道祂是公义的,就知道凡行公义之人都是祂所生的" (约壹二29)。
- "凡向祂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祂洁净一样"(约壹三3)。

在整封书信中其他地方也多次证实同样的真理:一个真正得救的人不会继续过着不断犯罪的生活(约壹 三6~10)。

约翰所提教义上的试验是有关于耶稣的神性和主权:

- "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约壹二22~23)。
- "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的。从此你们可以认出神的灵来" (约壹四4)。
- "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神而生"(约壹五1)。

约翰笃定信心将胜过罪,他给信徒一个特别的名称: "那得胜的"(约壹五5;参:启二7、11、26,三5、12、21,二十一7)。他写说: "胜过世界的是谁呢?不是那信耶稣是神儿子的吗?"(约壹五5)。对约翰来说,一个真信徒最后将不会无法得胜。

希伯来书的作者

笔者其它地方已经查考过希伯来书中的警告性的经文,它们是向那些只在头脑上认同、接受基督却没凭信心认定祂的人说的。无论人如何解释这书信中的警告,希伯来书十二章10~14节中非常清楚明显的含意是让人无可规避的:

"万灵的父管教我们,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祂的圣洁上有份……。并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

当人说过作过后,那些完全缺乏圣洁的人将和神的同在永远隔离,而落入永远的毁灭(参:太二十五41)。希伯来书十二章的内容证实那是实际生活的圣洁。故此,希伯来书的作者,就如约翰、雅各、彼得、犹大和保罗,也肯定必须有公义的行为来验证真信心的有效。

笔者在这里引用的经文只是取自使徒行传和使徒书信,稍微涉猎关于讲救恩之道的丰富真理之皮毛而已。我在另一本书对于使徒的救恩论有较透彻的讨论。

有一件事是清楚无疑的:耶稣所传的福音也正是祂的使徒们所传的。那是一个小的门和窄的路。那是白白赐给人的,但却要撇弃一切所有。而且,虽然那是经由信心和悔改而得到,它不能不在信徒的生命和行为中产生真正公义的果子。

(摘自作者《耶稣所传的福音》)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真灵性问题

真灵性是一切基督徒所期望的——如果不是公开的,至少暗地里是这样。灵恩运动最吸引人的地方就是 ,它用一种很迷人和充满活力的方法应许信徒们达到真正属灵的境界。但灵恩派所提供达成属灵的方法 ,似乎与圣经所教导的背道而驰。

因为灵恩派通往属灵之路,乃是藉着狂乱的经验,即通常所称的说方言。一些灵恩派的人实际用这个字是时候,意思就是说,你该得到"神力。"所以今日基督教信徒中可分为两等——有神力的和无神力的

有神力的人相信,他们至少比无神力的人更属灵一些,不论是不是愿意,基督教正面临着分裂成二半的危险。那些支持灵恩派观点的人,实际上一直在说,除非你有"那个经验"——也就是他们所谓的受圣灵之洗与说方言的经验,否则你就达不到那个你能拥有而且神也真正想让你拥有的境地。一旦如此,你就是有些缺欠了。

他们坚持,你一受圣灵之洗,你就有灵性了。可惜,那也成不了事。一个经验由火热渐趋于冷淡之后 ,他们只好再寻觅另一个经验,如此反覆不已。他们发现"再度蒙恩"不敷所用,还需要第三、第四、 第五度蒙恩,没完没了。

灵恩派努力去寻找"更多的东西",以致往往不知不觉地放弃圣经及属灵的正路,而步入经验的谬误迷途中。

所以,指出圣经中关于"属灵"是怎么教导的,就是很重要的事了。

根据哥林多前书第二章来看,所有的基督徒都是属灵的——至少在地位上是如此。所有基督徒都是属灵的,因为圣灵在他们里面。

他们与神的生命联结在一起,里面又有一位真理的导师——圣灵。要成为"属灵的",简单地说,就是要有圣灵住在心里,正如罗马书所明白指出的。(罗八6-9)

虽然所有的基督徒在地位上是属灵的,但实际上未必总是属灵的。显然,许多信徒并没有被圣灵充满 ,他们不让圣灵充满在他们的生命中,而让自我,或他人,或其他事务预先占据他们的心。他们屈从于 骄傲、自我中心、发脾气、沮丧,和其他许多导致属灵空虚的不洁之事。

要让圣灵充满的第一步就是,在我们日常生活中,步步听从圣灵。根据圣经(弗四30),基督徒会让神的灵"担忧"。帖前五章19节说,我们可能会"消灭圣灵的感动"。

如果我们可能令圣灵担忧和消灭圣灵,那么,我们同样也有可能善待圣灵、服从祂,并容许祂在我们的生活中作工。这需要把我们的心志、身体、时间、才智、财物——以及生活上的一切——都完全降服在圣灵的管理之下。

于是, 当诱惑来临时, 我们便将它排除。每逢罪向我们招手示意的时候, 我们可以断然拒绝。每当任何事物想调转神的灵对我们的影响时, 我们都把它更正过来。

于是,我们就不会故意放纵自己,以至于使我们不专注于圣经的真理和神的事情。当神的灵经常在管理 着我们的时候,我们就经验到祂的充满,经验到喜乐和力量。我们过的是丰盛的生活。

如果听从圣灵,让祂充满我们,那将使我们的所作所为与众不同,我们也会发现,这是很令人快活的事,简直如释重负;有些人则觉得,情感上似乎没有发生什么,但是总觉得很平安、很知足,这是用别的方法所得不到的。

不论我们的反应如何,圣经可是很明白地指出,在属灵的事上抄小路、走捷径,并非常久之计。

要达到真正的属灵,简单地说,就是要对基督忠诚,并且要时时刻刻服从祂。灵性并不会骤然临到我们,它是煞费心力地一点儿一点儿累积起来的。

但是,不论它是怎么来的,要达到属灵的境界是没有任何捷径可走的,也没有任何容易走的路,更没有 单一的属灵"决窍"可以达成。

虽然,连许多爱慕圣经的基督徒,也都被卷入了灵恩派运动的浪潮中,他们还是必须说慎思明辨。

许多灵恩派的人应该坦诚地问问自己: "我是在强调圣经和神活泼的道呢?还是在着重欢乐时光、感觉,或经验?"

从前,有一只狗,嘴里衔着一根骨头过桥,它伸出脖子越过了栏杆,在在清晰的的河面上,看到了自己的影子。它觉得水里的那根骨头比它嘴上的这根大些,于是吐掉骨头,跳入水里去找那根更大的骨头,结果两头落空。

当寻求"更多"的时候,千万不能不知,或忽视,或超出圣经;不然的话,此"更多"之物即使得到了,也是得不偿失啊!

(转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十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方言问题

笔者对这个问题经过了七年的研究,并阅读各方面的书刊,而且与灵恩派、非灵恩派的人分别讨论后 ,百分之百地确信说方言的时代已经中止了,并且永远中止了。下面至少有六个有力的理由说明方言时 代已经中止了:

- 1. 方言是神迹的恩赐, 神迹时代随同使徒已经中止了;
- 2. 方言的神迹对以色列人来说,是一个审判性的异象,因为以色列人不信;
- 3. 方言的恩赐比不上预言的恩赐(林前四1-3);
- 4. 当新约完成时,说方言已经英雄无用武之地;
- 5. 仅仅在新约较早的书信中,提到说方言,以后就没有提到过;
- 6. 根据历史记载, 方言已经中止了。

可是,灵恩派的人——或许是大部分人——说,方言是中止了,可是以后又重新开始,因为我们现在是 末世,神把祂的灵,在这末时浇灌给我们。

五旬节派和灵恩派所根据的经文是约珥书二章28节: "以后,我要将我的灵浇灌凡有血气的,你们的儿女要说预言,你们的老年人要作异梦,少年人要见异象。"(珥2∶28)

可是, 五旬节派与灵恩派引用约珥书二章28节, 作为说方言重新开始的根据, 可碰着难题了。

第一、约珥并没有说,当圣灵浇灌下来的时候,方言就回来了。

第二,在五旬节时,圣灵浇灌下来,并不等于是约珥所预言的那个浇灌,他所指的是,在未来的神的国度中才会完全应验的。

彼得在五旬节用这节圣经,是告诉那些在场的人说,他们要看见圣灵在千禧年国度中,向所有属血气的

人显示圣灵能力,目前的经历,只是预见一些端倪。他们在耶路撒冷有限的一群人当中间所见的,是象征着神的灵后来要普及全世界。

今日灵恩派运动中许多人声称,方言的恩赐是"私人祈祷的语言",是心醉神迷时所发出的语言,是只有神听得懂的语言。

然而,方言(为人所知的语言)的根本目的,乃是为不信的以色列人作证据(参看林前十四21-22)。只有当方言被翻译出来的时候,它对基督徒才有意义。

若说圣经中说方言的恩赐,是一种今日灵恩派在他们私自灵修中所用的心醉神迷的语言,就是强将一个意思放入在圣经中就是削足适履。其实,圣经根本没有那个意思。圣经中提到真正"方言"的恩赐,一直都是一种人所了解的语言。

方言有一个很独特的目的,乃是作为一个异象(或记号)——正如其他所有异象一样——都是为着某一件事而存在的。一旦那件事来到,那个异象就是是多余的了。根本没有任何经文显示它们还会再回来。今天所说的方言是不合乎圣经的。那些说方言的人,并非在运用圣经所说的恩赐。那么,他们所做的该如何解释呢?为什么他们还这么热烈地追求所说方言呢?为什么他们还说服人,甚至强迫别人作这样的事呢?

根本的原因就是属灵上的饥渴。他们认为说方言是得到奇妙属灵经验的方法,他们惧怕如果不能说方言,他们就若有所失,他们需要他们所没有得到的东西。

说方言的人觉得他们好像直接与超自然有所接触。这里有些实际的东西,他们真能摸到。这不是枯燥的 、学术性的,而是很具体的。

说方言在今日教会中所以爆炸开来,其主要原因或许是,在许多教会中,人们冷漠、无生气的基督教起了反感。

凡加入灵恩派运动的人,都是在那儿追求行动、兴奋、火热与爱心。他们相信,神此时此地正在他们的 生命中作工。

死板的纯正永远不能满足人, 那就是许多人在灵恩运动中寻求满足的原因了。

(转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九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医病问题

我们为什么不召集一切有医病恩赐的人,叫他们出去行医呢?他们可以在自己家里、医院,或疗养院中 ,开始治病。他们也可以浪迹天涯,医治那些有信心的人,这种机会是不可限量的。

但是,说来倒也奇怪,那些声称有医病恩赐的人,从不曾离开他们的帐棚、会堂、特会、电视摄影棚一步,他们似乎总是在一种预先妥为安排的环境中,在舞台上,根据他们的节目,来进行他们的医病恩赐

为什么我们不能就在医院的走廊内听到有关他们医病恩赐的报导呢?为什么那些医人病的不在印度和孟加拉(Bangladesh)医治病呢?他们为什么不在挤满了病人的街道上医治人呢?

他们根本没有这样作,为什么呢?因为那声称他们有医病恩赐的人实在没有那个恩赐,医病的恩赐是暂时的恩赐,为了要证实圣经是神的话。一旦那个证实已经成立了这个医病的恩赐就停止了。

得医治其实是祈祷的结果,祷告蒙应允是病得医治的原因。高举医病的恩赐,或夸大报导医治的果效,都应该加以批判。

我们不可否认,藉着祷告,的确有一些超自然的痊愈出现。这是合乎圣经的,应该加以肯定。

有些基督徒,尤其是五旬节派与灵恩派人士,继续声称他们有医病的能力。在电视机、收音机中,任何时候,我们都能听到有些人应许从遥远的地方来医治你,有些是现场直播,有的是放录音带或录影带。

论到灵恩派,其中实在有些令人痛心疾首之处,有些混乱及罪恶的事情发生。灵恩派的人看医治是那么

容易的事,所以如果你没得医治,理所当然地,不是你的毛病,就是神的毛病。当未得医治的人感到缺乏信心,或觉得神对他们漠不关心的时候,他们的迷惘、疾病的痛苦就更加深一层。

当然,神是会治人病的,祂医治人的病,是祂垂听人的祷告,是要彰显祂的荣耀(雅五16)。但是,在 今日所谓神医病与圣经所谓的医病,实有天壤之别。

主耶稣当然有医病的恩赐,但是,祂为什么要医病呢? 祂用医病的恩赐来证明自己是神的儿子。医病、 赶鬼都是基督用以彰显祂是道成肉身的神的方法。约翰福音清楚显明了这项真理。约翰说,耶稣所行的 神迹奇事,是为证明祂是神。(约廿30-31)

在新约中,还有别的人有医治的能力吗?有的,就是十二使徒(加上保罗)、被基督差遣的七十个人 ,以及十二使徒亲密的同僚。可是,这个恩赐在教会从来不会随便使用。

一旦神的话完成了,神迹就中止了,神迹奇事不再是必要的。事实上,从许多圣经的例子可以看出,使 徒运用医病的恩赐是为了彰显神的大能,叫人相信福音信息的可靠,除了这个目的之外,他们并没有使 用医病的恩赐。

灵恩派让我们相信,神已经十分清楚地让我们知道,我们医治病人是祂的旨意。如果这是真的,神为什么叫人生病呢?

对信徒来说,神按着自己自由的意旨,并没有排除罪恶的产生。为什么我们以为苦难应该排除呢? 这就是说,神容许世上有罪,祂也容许世上有苦难。

如果每个基督徒都生活美满、身体健康,如果一个人信主得救后,就担保有完全健康,那么成千上万的人莫不纷至沓来,想要得救——这是存心不正。神要人去到祂那里,为罪悔改,并为了祂的荣耀,而不是因为他们看神是医治他们肉体疾病的灵丹妙药。

所以,原则是很清楚的:当我们有病的时候,我们应当祷告,也应当请可靠的医生诊治,我们也应当让神在我们身上完成祂的旨意。基督徒在疾病上,正如在其他别的事上一样,应当保持合乎圣经的态度,寻求神的旨意和神的荣耀。

我们总应该记得,神是医人疾病的,但并非藉着那些声称或暗示他们有行神迹恩赐的人。其实,行神迹 的恩赐已经停止了。神医治我们,乃是按着祂的主权和美意。

(转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八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灵洗问题

灵恩派所主张的重要教义之一,即所谓的"圣灵的洗"或称为"再度蒙恩"是必要的。

布伦诺(Dale Bruner)曾经透彻研究过五旬节派的神学,出了一本书,名叫《圣灵神学》(A Theology of the Holy Spirit, Wm, B, EerdmansPublishing Co., 1970)他在里面写到,五旬节派了解灵洗的最重要特性就是灵洗和重生不同,它是在重生之后才来的;他说灵洗以方言为记号,而这是热烈追求的结果。

灵恩派的作家和教师都认为我们必须受灵洗;但是,论到你怎么受灵洗,他们的意见就有仁智之不同了。赞同灵恩派的人曾经建议以下列行动作为接受灵洗的条件,诸如顺服、祈祷、悔改、谦虚、无罪、自洁、容让、倒空、丢下一切、完全奉献、跟从到底、放弃所有、等候、相信·····等等。他们大谈特谈得到这个恩赐所必须付的代价。

同时,灵恩派的人教导,灵洗乃是白白的恩赐,与代价和努力无关。

灵恩派所常用的"圣灵之洗"这个名词,在圣经中并未出现过,事实上,圣经也没有一个地方记载圣灵 为人施洗。圣经总是说,基督为施洗者,是基督以圣灵为人施洗。

灵恩派的信徒常说: "我们已经得到圣灵的洗礼。"他们说这话,就以为圣灵在他们身上成就了一些事。他们或许承认在归正时受过基督的洗,但他们坚持, "圣灵的洗"是以后才来的;在他们恳切祈求后

, 才有圣灵的洗。

洗礼是一个属灵的实际,在归正的刹那间,叫信徒与基督有生命上的合一。受圣灵洗的意思就是说 :"基督藉着圣灵,把我们放入祂身体的合一中,并赐我们共同的生活原则,使我们与那些相信基督的 人彼此联系。基督用圣灵为我们施洗,使所有的信徒合而为一。

当灵恩派的人坚持信徒有"再度蒙恩"的经验——就是所谓的圣灵之洗的时候,实际上,他就是在重新界说得救的要道。他是在说,一般信徒所得的救恩,实际上并没有达到神原来定的水准。他们是在说,我们仍有缺乏,我们还需要得的"更多"。

灵恩派常用约七38来强调"更多的事",根据这一段经文,从信者的里面,会流出活水的江河来,这江河有多大呢?这要看我们怎样顺服,和基督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其实,获得那活水的江河,并不需要特别在受圣灵的洗。当我们信主的刹那间,当我们受洗归入基督身体的刹那间,我们里面就有了那活水的江河。

当我继续和灵恩派交谈并研读他们著作是时候,我就愈发清楚看出,他们把受圣灵的洗与被圣灵充满给混淆了。按圣经的正解,受圣灵的洗就是把基督徒放在基督之身体中,被圣灵充满就是活出有效的基督生活来。(参弗五18-六11)

今日基督徒如何知道圣灵的充满呢?五旬节是一个特殊的经验,只发生一次而已。今日信徒在他的生活中,不需要有"五旬节",主耶稣基督已经用圣灵为他施洗了,他所需要做的,乃是顺服圣灵,因为圣灵已经在他心里,然后,他就有圣灵的能力。

圣经中没有一个地方教导基督徒,去等候圣灵的洗;圣经也没有一个地方教导他,去找一群人教他说方言。

在你的生活中,要想体会圣洁的能力,只有一个方法——就是顺服主。当你行事为人顺服神的话时,神 的灵就使你的生活有力量(参加五25)。我们已经有的,根本用不着去追求。

(转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七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

属灵恩赐问题

在今日教会中,最大的裂口或许就是在属灵恩赐的意义与应用上。

教会相信圣灵住在每一个肢体当中。而且,圣灵都把某些属灵的恩赐赐给每一个肢体。透过这些,祂能建立并造就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向世界作有力的见证。(弗四11-15)

属灵的恩赐是有价值的,事实上,属灵的恩赐对于教会的生命和职能,是绝对必须的。

凡是重要的事,往往是被撒旦玩弄或产生谎言、诡计的大好良机,它的本事就是制造虚假的属灵恩赐 ,撒旦能够把虚假的弄成像真的一样。

今天有许多虚假的属灵恩赐,在教会中浑水摸鱼,结果不但不能建立教会,反而破坏并削弱了基督的身体。

哥林多教会的问题之一就是"如何运用属灵的恩赐",尤其是论到说方言的恩赐。哥林多人论到圣灵有一个错误的观念——企图把心醉神迷、热烈的行动当作是圣洁的工作。

有人在会众中起立,用别的语言发表高论,或许说预言,或解释预言,一个人愈狂妄愈激动,就会被认 为愈敬虔、愈属灵。

所以保罗说,真正属灵的人,并不是那种神魂颠倒的人。他们像异教人士那么样心窍昏迷,狂喝乱舞 ,神魂颠倒,但是,我们不应该把这些现象当作是真正属灵的表现。真正属灵的人绝不会精神恍惚、举 止狂乱。

我们应该研究圣经,看看当某人失去控制,或受某种超自然的力量摆布时,是不是有圣灵的恩赐在操纵

着?新约圣经是否曾教导说,当基督徒失去控制,跌进一个恍惚的状态时,他就被认为是圣灵已置他于死地,或者举止狂乱是神引起的呢?

灵恩派的情形是否就是保罗写信给哥林多人时,发现哥林多人所有的属灵情形呢?因为大体来说,灵恩派的人极热爱主和圣经,只可惜他们谬解圣经,并且将一切作为奠基在错误和软弱的神学上,这是很容易出问题的——把假冒的属灵恩赐和某种神魂颠倒的经验,当作是神的工作。

我曾经和一位现代五旬节派运动的领导人谈过话,他对我说: "你不能否认我的经验。"

我应声道: "好吧!我来问你一个问题。当经验发生的时候,你总是毫无疑问地就知道那是神给你的吗?老实说!"

他回答: "不是。"

"他可能是撒旦的吧?"我追问着。

他很勉强地说: "是。"

"那么你怎么分辨它们的不同呢?"

我这位灵恩派的朋友就不作声了。

这正是哥林多人的处境,他们不晓得什么是出于神的,什么不是。

传道人有责任在聚会的时候教导会众,并且帮助他们在基督里长大成人。照样,会众也有责任去正当地 使用属灵的恩赐。

整个结果将会是,以教会应发挥的功能来建立基督的身体。身为勤勉的信徒,我们应该绝对确信我们所委身的教导,并且学习神的道。

我们必须服从神的道,遵守神的道,并且晓得真伪之间有何区别,好让基督的身体因荣耀而得以建立。 撒旦在保罗那个时代,就会仿造属灵的恩赐,今天它仍然在作。我们必须知道两者有何区别。

接受了假的,就是丧失了真的,实在可悲啊!

我们为灵恩派五旬节派的人仍然相信神的话而感谢神。但,他们需要澄清他们有关启示的见解,并且再 仔细地加以研究。虽然如此,我们仍感谢神,因为他们仍然相信圣经,并且神之为权威。

我们也赞美神,因为他们相信耶稣基督的神性、祂因救赎而死、祂肉体的复活、得救是藉着信而不是行为,以及需要顺服基督,并且热心传扬他们的信仰。

有些人可能会问: "为什么还批评他们呢?"

我们批评他们,是因为这是合乎圣经的,我们要关心我们的弟兄姊妹是否行在真理之中。

虽然这样做对某些人而言似乎很不友爱,但圣经明白地告诉我们,要我们"用爱心说诚实话" (弗四: 15)。事实上,真爱必出之于至诚。

(选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六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

历史传递问题

这问题从使徒行传二章4节开始: "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按着圣灵所赐的口才说起别国的话来。"这节经文对五旬节派、灵恩派信徒来说包含着新约真理的核心。使徒行传二章4节就是他们的基准,一切都从此开始。

五旬节派与灵恩派教导说,基督徒在归正的时候,有限度地领受了圣灵。可是,后来由于基督徒诚恳追求,就得到"圣灵的充满"。

当这种后继的经验发生后,基督徒便浸润于神圣灵的能力中,这种经验往往伴随着说方言,以至于有新的属灵动机与能力,结果能够行神迹奇事。

使徒行传第二、八、十、十九章,虽然提到说方言与领受圣灵的事情,可是,使徒行传并不完全支持灵 恩派对这些事所做的解释。

使徒行传二、八章有后续的含意在内——信徒得救以后一段时间,再领受圣灵。可是使徒行传十章,就 没有后续的含意在内,这表示信徒在信的那一刹那间就受了圣灵的洗。

使徒行传十九章也没有后续性,信徒一相信,就受圣灵的洗。若说所有基督徒在相信基督之后一段时间 ,还需要再受圣灵的洗才是正常的,在种说法在使徒行传中,我们得不到足够的证据。

关于说方言的事,又是如何呢?信徒在使徒行传二、十、十九章中说过方言,可是,在第八章中,并没 有说方言的记载,虽然他们说过。

论到诚恳追求圣灵洗礼的要求,又将如何呢?信徒在使徒行传第二章中,并没有费力气去求受圣灵的洗 ;在第八、十、十九章,他们也没有求过。在使徒行传第二章中,他们只等候住主应许的应验。(比较 **-4**, 14)

以上所提各点,是一目了然的。要说使徒行传提供了领受圣灵的正常形态,根本与使徒行传是不符的。 使徒行传的重点,就是一个新世纪的开始——教会世纪。一个新的时代——圣灵的时代——开始了。当 我们相信耶稣基督为救主的时候,我们就领受了圣灵。

圣灵是从神而来的恩赐,这一点在新约书信中再三地教导,新约书信并没有任何经文支持五旬节派与灵 恩派所谓由说方言来证明"再度蒙恩"(受圣灵洗)的道理。

(选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六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

使徒超越性问题

五旬节派与灵恩派都相信神是不改变的,但是,他们也相信,初代教会成立不久以后就改变了。仪式化 了。

当教会改变了以后,教会就丧失了神的能力,这种能力经过差不多二千年后,由于五旬节或灵恩派运动 ,得以恢复。

许多灵恩派人士大谈所谓"新约圣灵能力"的恢复,如果有人反对他们这种说法,就是继续活在纯正却 死板的传统形态中。灵恩派说,初世纪使徒所能做的,今日信徒也能做。

这就牵涉到使徒超越性的问题, 今天神仍做祂在使徒时代所做的事吗? 所有今日的基督徒, 还能领受异 象、声音、方言、医病的能力,以及行神迹的能力吗?许多灵恩派的人坚称,他们也应当能做使徒所做 的事。

但圣经没有一处告诉我们,使徒时代所发生的事,在以后的时代中也都会继续发生。圣经也没有劝勉信 徒要求圣灵继续彰显神迹。

在全部新约书信中,与圣灵有关的命令仅有五处:

- (1) "不可消灭圣灵" (帖前五: 19);
- "不可叫圣灵担忧" (弗四:30); (2)
- (3) "要靠圣灵行事" (加五: 25);
- (4) "要在圣灵中祷告" (犹大: 20);
- (5) 要不断"被圣灵充满" (弗五: 18)。

新约圣经中,没有吩咐人去求神迹,然而,灵恩派却相信,从古至今,神要赐下惊人的神迹恩赐,是为 造就信徒。

在保罗书信中,并没有告诉信徒要求圣灵在神迹奇事上的彰显。他强调,要靠圣灵行事,也要"把基督 的道理丰丰富富的存在心里"(西三16)。

圣经屡次清楚告诉我们,使徒是独特的,可是大多数灵恩派坚称,今天仍然有使徒。圣经提到六个理由 说明为什么我们今天不能有使徒:

(1) 教会是建立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

- (2) 使徒必须亲眼看见耶稣复活;
- (3) 使徒必须亲自为耶稣基督所拣选,
- (4) 使徒以行神迹来印证其身分;
- (5) 使徒有绝对的权威;
- (6) 使徒在天堂有永远与独特的尊荣地位。

他们的名字是独特的;他们的职份是独特的;他们的职能工作是独特的;他们所行的神迹是独特的。使 徒时代是独特的,但现在已经中止了。历史、耶稣、基督教神学都讨论到这件事,而且新约本身对此事 实也加以确认。

在使徒行传五章16节,早在使徒时代教会刚刚开始的时候,我们看见很多人得到使徒的医治,二十五年 后,保罗——使徒中最大的——不能医治他身上的那根"刺"——一种肉体上的疾病。

当保罗暮年时,他劝勉提摩太为他胃口的缘故,要稍微喝点酒,那是当时一种治病的偏方(提前五 23)。后来在他事业的终了,保罗把他一位亲爱的弟兄留在米利都,卧病在床(提后四20),他也未能 医好他。

在使徒行传前几章,耶路撒冷充满了神迹,但是在司提反殉道以后,就没有记载在该城有任何神迹发生 。可见情况变了。

使徒时代是非常独特的,但是它已经中止。那时所发生的,不能当作基督教后世的准绳,现在基督徒所 应当作的正事,就是研读并顺服神的道,因为神的话使我们长大成熟,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每一个基 督徒所应当做的事,就是靠信心而生活,不凭眼见。

(选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六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

权威问题

'论到神的本质和祂在我们生活中的作为,我们要问: 到底是经验重要,还是圣经所说的重要呢? 很显然,许多热中灵恩运动的人,如果他们坦白一点的话,都一定会回答:"经验更重要。"他们尽量 想要让圣经权威在他们生活中占一个高尚的地位,但圣经还是次于经验。

由许多灵恩派的书刊和电视节目,我们可以看到这个现象。最近,我在电视上看到一位女士,讲述她经 年疲倦的毛病得医治的事。不久以前,有一个朋友从佛罗里达州给我寄来一封信说,他听见有一个女人 作见证说,她曾经训练她的狗,用一种旁人听不懂的嗥叫声赞美神,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

这两个例子古怪异常。如果以这种例子来代表灵恩运动,或许是不公平的,但愿我这样说是对的。但愿 这两个例子是罕见的,可是事实上,它们并不罕见。

其理由是,在灵恩派当中,任何经验都不需要经由圣经的考验,就他们神学信仰的本质来看,他们根本 无法裁定或停止古怪经验的见证,因为灵恩派认为经验本身就足以证明一切了。

灵恩派的人不以圣经来查验某人的经验是否有根据,反而拿圣经来附和经验,如果不成的话,他就略去 圣经不谈。

一位灵恩派的信徒,在他圣经前面的空白页上写着说:"我才不在乎圣经怎么说,我有经验!" 但是,一切经验都必须以较明确的圣经的话作为根据。当我们寻求有关基督生平与教义的真理时,我们 不是求之于某人的经验,我们首先应当求之于神所启示的话。

灵恩派的人一旦使经验成为真理的主要准绳时,他们就再也不用心思去了解基督的生平了。但神说过 :"你们来,我们彼此辩论。"(赛一18)。

有一些灵恩派的人说,神故意将人所不懂的话语给人,为的是超越人骄傲的聪明,好让他们谦卑。但是 ,神启示祂自己的时候,是以一个很合理的启示方法,使人能思考,并且要使用理智,也要了解历史性 的客观真理。(参看罗十二2;弗一18,三18,四23;腓四8;西三10)

克利斯丁森(Larry Christenson),一位知名的路德宗灵恩派人士,在他的大作《说方言》 (Speakingin Tongues, Dimension Books, 1968) 中指出,基督教的信仰是以经验为基础,神学只是用 来解释经验的。

神学只是解释经验的吗? 圣经神学又是怎么回事,它不是取自于经验,而是取自于神所默示的真道吧 !把神学建立在经验之上,就是建立在沙土上。唯有将神学建立在神所启示的真道上,才是建立在磐上

我们应该前来探索圣经,并且以神的道为粮,那么我们才会经验活的道。这个经验当然会带来最大的喜 乐和祝福。因为它是以神的真理为根基的。

(选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三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

解经问题

灵恩派的神学在先呢?或者是对圣经的谬解作为该神学的根基在先呢?这是一个必须弄清楚的问题。 现在提出灵恩派对圣经随意解释的四个重要例子如下:

1. 干犯圣灵(太十二22-31)

在此灵恩派的人暗示说,任何人要怀疑方言或灵恩运动的其他方面,就很危险地犯了近乎干犯圣灵的不 得赦免的亵渎之罪。

2. 耶稣昨日今日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十三8)

在些他们说"昨日"所发生的事,即耶稣在世传道的时候,并使徒时代所发生的事,现在也发生。现在 还有启示, 说方言还在进行, 医病还在继续, 神迹仍在发生。

3. 神迹(可十六17-18)

赶鬼、说新方言、手能拿蛇、喝必死的毒物、按手在病人头上,都是神大能的应许。

4. 医病(彼前二24)

"因祂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也是今天对我们说的。

灵恩派的教师与作者,不按正义分解圣经,往往随心所欲,以支持他们灵恩派的教训与习惯为前提,来 解释圣经。以上所提四处特别的经文的解释,并没有稳固的解经基础。

解经学是用来指引人正确解释圣经的原则, 兹述五项原则如下:

1. 直解的原则

我们按照圣经本来的意思来了解圣经所用之字的通俗意义。

2. 历史的原则

假如你了解一段圣经被书写时的历史背景,往往对这段圣经就能自我解释了。

3. 文法的原则

一段圣经在字句上和文法上说的是什么呢?句子中的前置词和介系词,如 into, in, by, with的用法,关系至巨。

4. 合一的原则

圣经各部分都是互相谐和,彼此没有矛盾。圣经是一个奇妙的合一体,圣灵对祂自己不能有冲突。

5. 实践的原则

这个原则是我们应当把圣经应用在我们生活当中,我们要用各种方法,把圣经活用在我们的生活中。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提后3:16)

当这些经过历史检验过的解经原则被应用时, 灵恩派的圣经解释就不攻自破。

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二22-31所说的,是不是指假如我们怀疑今日灵恩派运动的方言,或其他行为,我们就 犯了亵渎圣灵的罪呢?这段圣经的上下文以历史的背景都不支持这个看法。

用解经学的原则来检验,会发现灵恩派对希伯来十三8的解释是站立不住的。

灵恩派牵强附会地把某一个意思放在一节圣经中,而那节圣经中根本没有那个意思,他们的目的是要证明他们的说法是对的。他们认为方言、神迹,以及医病,在今日仍能发生,正如在第一世纪发生一样。

把历史的与合一的原则应用到可十六17-18上,我们就看出这五个神迹对某一个团体——使徒集团——是 真实的。使徒们果然行了这些神迹,正如使徒行传在多处所清楚报导的。

要不是这五个神迹对今天每一个人来说都是有效的,不然,就全部无效。神所赐的这些神迹是一个单元,以供使徒使用,目的在坚固信息的传播。

如果把解经学的文法原则用在彼前二24,从下文看来,这节所说的"医治"是什么意思呢?在这节或前后各节中,没有提到肉体的医治。

这节圣经说到,当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时,是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并不是我们的疾病。这节圣经并没有说:"因祂受的鞭伤,你们肉体上的疾病要继续得到医治。"

灵恩派的人为什么故意忽视这些解经学上不变的原则呢?答案是在于他们强调经验。

灵恩派运动虽然有它的弱点及错误的教义,可是也有它的力量和长处。其实这些灵恩派运动的优点,正 是福音派人士所应当学习的地方:

1. 死板的纯正不能替代与神热络的交通,如今灵恩派地位坚固,这得归功于它有属灵的火热,而且它兼 顾现实。

非灵恩派人士要从灵恩派学习一个非常重要的功课,因为他们令许多人脱离死板的教会,而进入意味深长的属灵经验中。

- 2. 圣经是活泼生动的,它能刺透人心,超越了任何运动的界限。神的道如今仍能刺透人心。 灵恩派虽然特别着重心醉神迷的经验以及各种经历,可是他们到底是在研究圣经,而神的道是活泼的 ,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来四12)
- 3. 作领袖的人从来不可忘记领导会众。领导的意思就是喂养、引导,并支持会众。缺乏领导很容易使信徒被引入歧途!在灵恩派的教会中,一直都有坚强的领导人。
- 4. 知识不能够取代弟兄之爱。圣经教导我们,要藉着表达弟兄之爱来完成基督之爱。灵恩现象能够发展成为一种波澜壮阔的运动,原因之一就是它有"社会性"的动力与吸引力。

- 5. 情感必须受真理的引导,同时真理不得压制情感。灵恩派在解释圣经方面,虽不太圆满,可是他们却以热情洋溢、满有爱心、兴奋、热情、诚恳见称。这一切都应令那些较保守的非灵恩派弟兄们三思,因为教会实在不应该是人们心灵的陵墓。
- 6. 人的努力永远不能代替圣灵的工作。灵恩派对教会有贡献的一件事就是帮助我们了解:教会不仅仅需要神学毕业生、制作精美的主日学教材,以及完整的教会组织图;除此以外,教会更需要圣灵的工作。 灵恩派帮助教会了解:神的灵要建造教会,并不是靠人的才能。
- 7. 所有基督徒都要积极地传福音。灵恩派再三提醒教会——积极地发挥带头作用不算犯罪。不管怎样说 ,灵恩派是出去为主耶稣传福音,使万人作祂的门徒。
- 8. 信徒需要参加礼拜。我是一个福音派教会中长大的,当我还是孩子的时候,有些事情总是困扰着我,基督教就好像是看球赛,大部分时间就是坐在里面观望。

灵恩派叫信徒一定要参加音乐崇拜:大家在那里唱诗的时候,深深得到祝福。唱诗的人并非职业歌手,会众中每一个人都参与,他们在崇拜中表现他们自己,这是前所未有的。

9. 论到委身,基督徒需要为自己订立一个更大的目标。我们要观察灵恩派,看他们如何使他们的会友参加查经班、小组讨论会、灵修会、基督徒商人团契等等,这些方面他们成绩显著。

有时候我想, 灵恩派的人怎能一面工作, 一面又参加各种属灵活动呢?

实在说来,非灵恩派,也有很多机会来参与教会圣工,但是看到整个教会,特别是在福音派人士中,有很多令人感伤的事——人们冷淡,缺乏真正奉献的心。或许,我们恩典讲的太多了。以致没有说明基督徒因为神的恩典而得救,他的得救是预备行各样的善事。(弗二8-10)

灵恩派虽然有这许多长处,可是它的缺点却仍是非常的严重。

(选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二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

启示问题

当基督徒写诗或著书、讲道、教导或作决定的时候,仍能藉着圣灵的默示,从神领受直接的启示吗? 许多灵恩派大声回答说: "是的。"他们宣称圣经并不是神启示的最终根据,圣经只不过是为祂今日所 赐给我们的"进一步的启示"作见证。基督徒能在圣经上有所加添正常的,而且圣经只是圣灵默示的一 个典范。

神召灵恩派的人相信,神继续不断地赐下新启示,他们常常说,神藉着方言、异象对他们说话。最令我们感到不安的是:灵恩派也与天主教、新正统派(Neo-orthodoxy,他们在基督教界很有影响力)、基督教科学会、摩门教、耶和华见证人的一些主张相同。

从使徒时代到如今,正统教会相信圣经已经完成,神已经赐下这个启示,而且这个启示已经是完成的、 有效的、充足的、无谬的、不可错谬的,并且是有权威的。

想在圣经上有所加添,或声称得到从神而来"更进一步的启示"的任何活动,结果都沦为旁门左道、异端,或削弱了基督的身体。

虽然灵恩派人否认他们在圣经上有所加添,可是他们对预言的见解、预言的恩赐,以及对启示的见解 ,实在说来就等于对圣经有所加添。当他们这样对神最终启示的加添——不论是怎样地不知不觉——的 时候,他们就破坏了圣经的独特性与权威。

他们主张新的启示、梦和异象能约束信徒的良心,正如罗马书和约翰福音一样。

一些灵恩派的人会说,人们误解了他们对先知预言和新启示的意思,他们并没有企图去改变圣经,或者 拿别的东西来与圣经等量齐观,所做的乃是"阐明圣经",使它适用于当代的光景。

"阐明圣经"和"与圣经平行",其间的界限是微乎其微的。圣经并不会因为听听某一位自视能说预言的人的话,就得以"阐明"。圣经一定要小心翼翼勤勉研读后,才能明了。

基督徒不可任意解释默示与启示的意义。要区别神的声音和人的声音,就必须正确了解默示与启示。 将神的道从错误的道中分别出来,一直是很重要的事。神透过某一个历史过程作工,以建立圣经正典的 真实性,使我们能有一个清晰的标准。

如果现今我们将此历史过程弃之如敝屣,并且重新定义默示与启示,那么我们就是在逐渐破坏神所给我们的标准。如果我们真破坏了圣经的独一性,我们就没有任何方法可以区分哪些是神的声音、哪些是人的声音了。

最后,大家各说各的,并且声称那就是神的话,那时,就再没有人有权驳斥它了。

(选自《从神学观点看灵恩派》第一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

牧师的学习

很荣幸我们之间有一段很长的友谊,追溯到1961年,那时麦卡瑟开始他的神学院训练,而我(汤玛斯)正好担任那间神学院的新约系主任。我们享受一起学习的特权,一个作为学生,另一个作为神学院相对比较新的老师。这章以对话的形式,探讨我们在那时如何扮演我们的角色,在学习中接受的教牧事奉训练被证实是如何有益处,并指出在主人神学院目前的重点上,照我们的经验需要什么样的改进。我作为这篇对话的开场者,把问题和一些观察提出来,我的前任学生麦卡瑟博士作出回应,并阐述关于牧师和他的学习之间的关系。

牧师的学习在教牧事奉中的角色

汤玛斯:约翰,我记得,多年前,有一次来我们学校礼拜堂的讲员,是一位杰出的福音派牧师,来自一间相当有名的教会。他强调星期天早晨的讲道对一个地方教会的整体生命的重要性。他认为,讲道的信息是传递给教会里最大部份的人,所以,它成为奠定渗透教会身体里生命和事奉每一个层面的氛围的主要因素。你同意这个对一周信息之重要性的评估吗?

麦卡瑟:绝对如此!星期天早晨的讲道是整个教会的关键接触点。它是唯一让每个人听到相同的事的一个地方,是由信徒组成之地方性身体的推动力,也是你统一教导你会众的地方。一周其余的时间,他们分散在查经组,门徒组,主日学班,和其它更小的场合里,而星期天早晨的崇拜是你与你的会众最大的共同接触面。多年来我已经说过这点,我在星期天早晨的教导和讲道,是我们教会生命的推动力和最强的影响因素。其次紧跟着的是星期天晚上,因为我们星期天晚上的崇拜总是有如此大的回应,那也算在这个图画里。然而,主日的早晨崇拜倾向是第一推动力。

汤玛斯:前一个问题里提到的这位牧师,更出名的是他对基督教事工中人际关系议题的注意。因此,他对星期天早上讲道之重要性的公开确认令我惊讶。既然星期天的信息(或包括早上和晚上)在设定地方教会事工的基调上有此策略重要性,这将什么样的责任放置在一位牧师的肩头,要留意去学习?

麦卡瑟:答案是明显的。如果星期天早上的信息是教会生命中的推动力,而紧跟着的是星期天晚上的信息,如果这是人们领受教导的地方,如果也是用来教导教会建造和成长所围绕的重要真理的时间和地点,那么它要求最严谨的学习。它也要求解经,因为你必须把神的道给人。你可以在教会日程表的其它时间讲关于人际关系的议题或任何其它题目,但是当轮到主日让你建造生命根基的那个时间,那必须来自神的道。为此,需要花最大的努力准备和学习,以最大的注意力和专注去研究经文,以致你在星期天的早上和晚上传扬神的道,就是让神借着祂的话来说话。在此,你阐述那些对教会生命是绝对基要的教义

多年来我花等量的时间在星期天早上的信息和晚上的信息,我想那是应该的,因为如果你要完全地处理神的道,你就必须以同等的强度去处理它一以致能带出真理的正确意思。这必须勤奋到极点。

神学院的训练对牧师学习的影响

汤玛斯:约翰,你父亲在帮你选神学院时,他对你的首要愿望是成为一位释经家,不是吗?我知道你以他作为一个优秀的榜样,在许多方面效法他,我肯定其中一个方面是他在准备讲章时的勤奋学习。他的用功学习对你的习惯产生多少的影响?与你从你父亲那里所学到的相比,神学院的训练如何加添或改变你学习的方法?

麦卡瑟:是的,我父亲的首要愿望是要我成为一位释经家。他学习上的勤奋对我是大的影响。事实上,他在过了八十岁生日后仍继续不断地阅读。他以前常对我说:"千万不要未作准备就上讲坛,要预备好。"而且,每当他讲道,总是全面而完整地准备。

整体来说,我的学习方法与我父亲的方法一样,我的神学训练带出的主要区别,更多在于我们学习中使用的资料的不同种类。我父亲倾向研读较大众化的那类注释书,和更多考虑护教的责任,捍卫经文,抵挡攻击。我的风格不同在于,我关心的是解释圣经所要表达的意思——也许这是我接受神学训练的一个结果——所以,我使用的注释书和其它工具是较为技术性的那类。尽管这点不同,我却从他那里学了很多,令我想要继续效法他示范到今天的勤奋学习的样式。

汤玛斯: 你经常讲到, 你的神学院训练是你基督徒生命中最丰富和最具塑造力的时期之一。你可以特别举出两三方面是你发现尤其充实的?

麦卡瑟:神学院里圣经学习的强度明显地充实了我。在读大学时,我曾经参与极其多的课外活动,如体育、工作、和学生会。那些花去很多时间,在此之外,我那些普通教育课程里的许多课不太吸引我。我的副修是历史和希腊文,但主修宗教;圣经和神学课确实抓住我的心。那些课我读得好,比其它课好得多。

可是,当我进入神学院时,每门课里教的每样东西似乎对我都是紧要的。我对作学生的委身上升到一个全新的程度。虽然我每个学期修十七到二十个学分,我却很喜爱,因为我在学习神的话语和为事奉作装备。我整个动机有了戏剧性的转变。我因神学院里更高的期望而竭尽全力。我所学的远远多于我在大学的圣经和神学课里学的。尽管我在大学学过四年的希腊文,我发现希腊文解经课更令人兴奋,因为我知道我得到事奉所需要的那种精通。

使我充实的另外一方面,是我与神学院老师之间所建立的个人关系。我亲自认识他们,爱他们。他们使 我成为他们生命中的一部分。他们当中许多人在私下花时间与我在一起,挑战我,回答我的问题,和建 立真正的友谊。当你看到他们的生命、诚信、美德、以及他们对属灵事情和对圣经真理的热忱时,认识 他们而得到的价值是无可评估的。

神学院还有另一个令我感激的方面,是在三年之内完成课程的规定,这使得所有的事情都互相交织和重 迭。教育的过程不是一个似乎延续到永远的间隔性展开的过程。它是全部聚在一起,在一段浓缩的时间 里,每件事都彼此关联,一类资讯与另一类互动。对我来讲,这是最富动态的学习方式,为在尽可能短 的期限里完成课程。

神学院进一步的价值是我与其他学生所建立的友谊。我们以幽默讨论教义、神学、事工策略和风格,使 彼此更锋利,以及伴随这种互换意见彼此塑造,都是无价的。我的同学挑战我去读老师没有提到的书。 所有那些关系都是塑造过程的一部分。总而言之,若没有神学院的经历,我无法做我现在所做的。

汤玛斯:我可以感觉到大体上你对你神学院训练的深厚感激,但更具体地来讲,我们的对话是关于,在学习上,你的训练如何使你的事奉得益。你学习的课程大部份投入在被称为认知或实质方面的学习,集中在圣经内容、希伯来文和希腊文的圣经语言、系统神学、和教会历史。在你二十六年的牧会中,这些科目当中的每一个对你在事奉中的学习有什么相对的贡献?

麦卡瑟: 你提到的这些具体方面都是至关重要。事实上,如我前面所言,若没有这些(训练),我绝对 无法做我现在所做的。对希伯来文有基本的掌握是重要的。虽然我们是新约的执事,我也花大部份的时 间在新约圣经,对希伯来文有足够的掌握仍是重要的,这样才能够评估不同的注释书,并对其他人关于 某段经文或教义问题所说的作出紧要的判断。

对希腊文也是一样。除非你懂得那个语言,否则你不可能确定你是否读得正确。没有这个知识,你就被 卡在注释书所说的,无法往前走,因为你不懂那个语言。你无法确定他们是否正确。所以,如果你想要 作一个认真的学生或解经家,掌握原文使你得到极大的丰富。再者,许多关于圣经的文献,都是参考或 建立在那些以原文写的经文。要能够处理那资料,就要求你对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得心应手。

以系统神学作为一个架构,是绝对至关重要的。能有系统和分析地思考,能看见一个你可以悬挂各种各样教导的架构,并看到它们拼在一起,以及能从每一位教授的角度领悟那架构的一致性,是最令人满足的。如果到神学院学习,而那里每一位教员有不同的神学,我无法想象那会是什么样子。我上的那间神学院没有这样的问题。所教的系统神学是全体教员所坚信的,所以每堂课都彼此加强。架构已经在那里,是建立在对圣经经文的解经见解的基础上。我总是说,除非先成为解经家,否则一个人没有权利作神学家。随着我多年来系统性地解经,我发现我的诠释被磨锋利、被丰富、被修改、和被澄清,但从未违背我在神学院所学的神学系统,因为那个神学系统起初就是出自解经的见解。

明白教会历史,对认识教义发展的流线和经过数世纪教义的进展是紧要的。知道教会在关于教义上的争战,对晓得怎样回应当今相似的挑战是有益处的。知道与教会有关的问题在过去如何自我解决,是帮助我们避免重蹈覆辙的一个功课。我想教会历史最好的部份是研究冲突和冲突的解决——教义的讨论、辩论、及其定论。检视教会的各个不同部份如何偏离而进入这样或那样的错误,其余的部份如何处理该问题,把偏离的那些部份再带回到主流。这种对过去的学习继续塑造我的事奉。我也爱看教会历史上领袖人物的传记。

汤玛斯:你在神学院对圣经的学习是从两个不同的角度,一个较为概观,另一个较着重对原有语言的小细节的细察。当你回顾你自神学院毕业以后的经历,是鸟瞰的还是细微的角度被证明更有价值?抑或各自有同等的贡献?这两者的任何一个对于事奉上的装备是不可缺少吗?

麦卡瑟:我不得不说细微的角度对我更有价值,因为它让我细察那些细节,直进到原文里,真正寻找它,和挖得深。我诚然认为鸟瞰的角度是有帮助,明白贯穿整体的流线是重要的,这包括对某一卷书,对新约圣经和对旧约圣经,和对贯穿圣经的总体性的救赎主题——换言之,神学主题——的鸟瞰。那些是重要的,但因为我已把我事奉的所有年日花在挖掘经文,所以对我最重要的是处理语言上的细节,和解剖经文去发现神的意思的能力。我想两者你都需要,但是如果你必须择其一,你会要处理经文细节的能力。在那基础上,你可以总结出鸟瞰所观察的应该是怎样,但反过来就不会如此。

汤玛斯:我对你讲道和教导事奉的观察,使我相信你对系统神学有一种癖好,你可以提供两个例子来说明,你在神学院时是怎样回应这方面的研究?以及它给你在教牧事奉中的学习带来什么益处?

麦卡瑟:我的教导和讲道的确倾向神学性。我想把经文的原则抽出来,以致将它理解为神学上清楚的真理。换句话说,我相信真理根本上就是一系列的原则,解经的过程应该带出那些原则。你可能在各处不同的经文里找到那些原则的一部份。例如,某一个神学原则可能出现在五十段不同的经文,我们的工作是解释一段经文,找到那个原则,然后指明它如何配合在更大的上下文里。如果它是关于圣灵工作的一个原则,要问的问题是,那个原则如何配合圣灵事工的更大背景,以及祂的事工如何配合更大的救赎背景?我总是设法尽可能远地追溯意思的各个类别,最终把一个教导配合在大图画里。

带着这种倾向,就容易交代,为什么我在神学院求学时会欣赏系统神学。然而,我从来没有说我要传讲系统神学。我情愿说,我传讲圣经神学的某一点—是研究经文所带出的神学。这神学却正是符合对整本圣经的一个概括性的理解。懂得系统神学的各类别,就为你提供一个架构,可以把各样教导配合在其中。我在神学院领受的这个架构,历经多年学习的考验,再根据我自己的研究作些微的调整,被证明是相当准确的。

汤玛斯:如果我可以再次回到教会历史的题目,在我接受神学训练时,这个科目的学习所带来的益处,对我来讲并不明显。但是自从神学院毕业以后,我对这个学科的价值的欣赏,随着我每年的教导事奉而极大增长。它对你是怎样?你在学校时就欣赏它,还是你对教会历史的鉴戒的体味后来才开花?麦卡瑟:我对教会历史的欣赏也是慢慢才有的。当我在神学院学习教会历史时,那只是像无终止的一连串的日期和事件,虽然在历史的某时刻有重要性,却对我的情形没有什么重要。但是,随着我不断地传讲和教导神的话,教会历史越来越变成极大的益处。这是因为,随着我在当今这个处境里活出我的事奉

,我越发看见今天教会所面对的争战和争议都有历史上的先例。所以,我不断参考教会历史,去认识争议如何出现,那争议有什么成分,和它最终如何解决。阅读关于过去历代人物的文献,和他们如何处理相似的问题,对为我目前的事工提供指点是重要的。在那些当教会面对的问题似乎以急剧的速度升级的日子里,这使得教会历史更加有价值,因为这些争议没有一个是新的。它们可能穿上新的衣服,但根本上是同样的旧动物。

神学院的训练对牧师的学习的具体教训

勤奋

汤玛斯:你前面关于勤奋的评论令我注意到,你大概同意学习是辛苦的事。这个功课是你在接受神学训练时学到的,还是后来才学的?

麦卡瑟:我的确同意,学习是辛苦的工作,我如此行到如今已经超过三十六年了,仍旧是辛苦的事。我是否在神学训练时学到的?我在那时开始学这个功课,却是到现在才真正看见其毫无怜悯的一面。当我在神学院时,那是辛苦的工作,非常辛苦,但我总是感觉它将结束。过了第一年,我说:"哦,只不过再多两年。"过了第二年就只是"再多一年",过了第三年,"我完成了,所有那些苦差事都在背后。"然而,当我一开始事奉,就意识到,这件辛苦的工作还在,只是这次我将永远不会毕业。三十六年之后,这仍旧是辛苦的事,主若许可,再过二十五年,它仍旧是辛苦的工作。

汤玛斯:你的神学院的课程要求量颇高。你有否想过一个较为容易的课程,与较为难的相比可以同样好地为教牧事奉的学习阶段预备你?

麦卡瑟:没有,因为有某些事是你必须要学的,也只有一个途径去学会——就是靠勤奋学习。没有学习的磨砺,你无法学会一种语言,无法学会神学、教会历史、护教学、以及所有伴随它们的东西。一个较为容易的课程一点帮助都没有,因为你不会学到同等量的资料,不会被强迫去深入思考问题,和学会非常、非常有帮助的严格训练,那是当你进入事奉时将生效的。我的意思是,如果一个学生被允许漂浮地读完神学院,那么他就是准备要在自己的事奉中依样画葫芦。我认为,在神学院下苦功,是预备你离开神学院后继续下苦功。

自律

汤玛斯:你在神学院当学生时,查理范伯格(Charles Feinberg)博士是院长。当我与他一起作教员时,他生命中自律的品格给我强烈的影响。你作为学生,与他相处有受到影响吗?

麦卡瑟: 当然有,我想,范伯格博士在自律方面影响我,超过我在神学院经历的任何其他人。要准时,预备好,勤奋研读圣经,并确保我找出经文试图讲的要点是与写作者打算讲的一致的,他把这些事的必要性不断地打进我里面。他有纪律的阅读时间表,有纪律的学习时间表,一年读圣经四遍,和他极大的委身要把神的话放进他的心并确保准确——所有这些都影响到我。甚至他好辩论的性子也给我极大的印象——他是一个捍卫真理的战士和斗士。当然,我爱他,因为他是一个挚爱神的人。他是如此专注于神,我的意思是,他是如此地只有一个维度——完全被神的话所耗尽。那是他整个生命的一个重大推动力。我肯定爱慕和欣赏那种程度的委身。

汤玛斯:你提到范伯格博士一年读他的英文圣经四遍的习惯。他每天下午保留一个小时做他的阅读。在你对圣经的阅读和学习上,你有遵循任何这样的操练吗?

麦卡瑟:老实讲,时有时无,最近几年我就没有那样做。我没有真正花时间去保持这种一致的读经模式。我希望我可以维持那种持续的读经模式,我曾经跟着范伯格博士的榜样做过一次。我也有过反复读新约圣经的习惯,每天一部分,三十天。在我早期的事奉中我那样做有好些年。我继续做极大量的阅读,但读我参与写作的许多书和手稿。在所有这些当中,我的确渴望有时间只是坐下来反复读圣经。

不过其中一个挑战是我很难做到那样,因为只要我碰到不明白的地方,我就立刻停下来,寻找书或资料

和工具,去帮助我明白我刚刚读到的。所以我不容易坐下来持续地读。我需要领悟我在读的每一个内容,我驱使自己去边读边明白,那就使阅读的过程有点陷入停顿。

汤玛斯:约翰,关于牧师如何处理自己的学习,你的教授们的榜样对你有影响吗?从他们的勤奋、智力和学术上的诚信,诚实承认不懂的领域,诸如此类的,你有没有学到什么功课?

麦卡瑟:毫无疑问!令每一个神学院的一年级学生震惊的,当然是他的教授们所拥有的知识的深度。他们已广泛阅读,是他们各自的学科里的专家。他们熟谙(ān)的那些领域是新学生甚至未曾想过的。所以,他被这些人的智力、学术能力、和深厚的知识所征服。这使得他们成为一个学生所要效法的典范,不一定是为了赢得博士学位,而是为了有一个有诚信的事奉。我认为神学院的教授们教的最重要功课之一是:要精深,你就必须把你整个一生都放在学习的习惯中。你必须保持住;你永不能停止。那明显是一个重要功课。

诚信

汤玛斯:站在会众前讲道时,有否涉及像教牧的知识诚信这样的问题?如果一位牧师没有时间准备星期天的讲章,他是否应该向他的会众承认,还是假装他有摆上恰当的学习时间?

麦卡瑟: 你永远不能作任何假装。牧师的诚信是至关重要的。这里的问题不是你的讲章,是神的话面临危险。如果你没有时间准备,那么讲你曾经有时间准备过的某段经文。干脆告诉大家,下个星期天你会回到原来计划要讲的经文,你需要更多的时间弄透它。为了讲道而讲道,从来就不是什么美德。唯一的美德是传讲真理——但除非你知道真理是什么,否则你无法传讲它。

显然,有时候,当你研究经文时,发现不可能达到关于某个议题在教义上的结论。那时你就必须做一个决定,是你相信与你认定神的话在别处所教的一致的。教导它,然后就往前进。也许几年之后,有人会写一篇文章发表在刊物上,给你更多关于这段经文的亮光。不过,以你目前有的时间,你需要尽你所能。确保你所说的代表对该段经文的一个真实的理解,反映尽可能最仔细的研究。然而,再次留意这个警告:如果你无法明白一段经文,不要传讲它,直到你弄懂。这是一个好的理由,让你在前半个星期,或甚至数周以前就开始准备,以便你有充足的时间。

汤玛斯:在你的讲师中,是否有教义稳定或不稳定的任何例子,可能会影响你?他们有些如今已与主同在,但那些还健在的人当中,是否有任何人改变在任何关键问题上的立场?

麦卡瑟:我不认为这样。再次,那是非常令人鼓励的。当我回顾我神学院的经历,我不知道有谁曾改变他们的观点,虽然他们可能使它们更精炼。我想不到任何人偏离他们所教给我的。那大大表明他们学术的诚信和对神话语的忠心。他们是不可动摇的。虽然浪潮会变,可能别人希望写出各种新的想法来改变他们,他们却是保持始终如一。我相信那是因为他们的根基是如此坚固。

准确

汤玛斯:我们已经有一两次谈到希伯来文和希腊文,以及准确的重要性,不过请允许我提出与它们相关的另一个观察和问题。个别的基督徒有不同的能力和不同的属灵恩赐。但是我证明,在我三十五年的教学中,我从未遇到一个学生是没有能力学圣经原文的——只要他有强烈的学习愿望。我由此得出结论,如果神呼召一个人去传讲祂的话,祂也赐给他能力去学习希伯来文和希腊文,祂的话是以这些语言默示的。你觉得熟练这些语言对于学习讲道事奉重要吗?

麦卡瑟:我认为它们是必不可少的。如我所说的,显然地,一个人若没有这些知识,也可以讲道。别人可以指导他,他可以读好的原材料。但是若要有信心,有胆量,以及当他在读注释书和其他参考工具书时能真正明白所读到的,那真的是绝对要有语言知识,尤其是希腊文。懂希伯来文是好的,只是旧约圣经所有的教义都在新约圣经里达到其顶点和精炼之处。要使讲道既准确又大胆,能够把握新约圣经原有语言的经文是至关紧要的。有效的讲道的确要求高智力水平,一种清楚思考,整合资料、分析、综合、和有逻辑地表达的能力。那种能力必定装备一个人去学习圣经语言。

有效律地使用时间

汤玛斯: 当你在神学院时, 你以一个地方教会员工的身分, 非常积极地参与事奉。你必须抓出时间去学习。当你完成学业后, 这个经历有帮助你学会如何更有效律地使用时间吗? 你曾否希望, 当你还在学校时能有更多的时间作准备?

麦卡瑟:是的,那的确有帮助;不过我不尝试去改变它。我很高兴当时的状况可以这样得到解决。我也 乐意参与事奉,因为它加速学习的时间。当我从神学院毕业时,我已经在一个地方教会有三年的服事 ,所以我正好已有大的进展。我在神学院的日子里,也已经开始颇为广泛地讲道,那给了我一个起跑点 。我觉得我能够给予学习所需要的时间,同时用上我在事奉中所学的。我确实推荐那样的方式。

汤玛斯:约翰,既然你作学生的日子非常忙碌,我肯定你少不了熬夜。你在上课时有打磕睡吗?对于那些因为准备考试或赶写报告而定期熬夜的学生,你有什么忠告?

麦卡瑟:我极少在上课时打盹。为避免在课堂上睡觉,我常常做的一件事就是坐在课室的前排,使我很显眼,这样激发我保持清醒。只是我也常常成为被点名的对象,老师会轻易地揪我进入某个讨论。我总会想一些问题去问,以致任何时候我都可以问一个问题或参与一个对话,那样就被刺激,我会试图如此做。还有我总是仔细做笔记。

我知道我有时脑袋空白。通宵学习以后我可能已经精神疲倦。我日常的习惯是每天早上大约三点半或四点起床,有时候如果我很晚才睡,那么早起来学习,之后才开车去神学院,会使我困倦。但是我一旦到达课室,我就能够通过整堂课。

对于那些定期通宵熬夜的学生,我的忠告是,坐在使他们显眼的课室前排,那比较难让人睡着。你也可以叫坐在你旁边的人让你保持醒着。

牧师的学习和其他教牧职责

汤玛斯:如果你必须如此长时间和辛苦地学习——似乎这是你传出来的清楚又响亮的信息——这跟与人相处和透过社交互动来满足他们的需要的重要责任有何关系?你必须使你的学习配合围绕关系类的事工,还是使关系类的事情配合围绕你学习的需要?哪一个在先?

麦卡瑟:关于这点,毫无疑问,学习在先。如果我不是在帮助人们明白神的话,我与他们的关系有什么意义呢?我在同一间教会做牧师已经25年,与同一群会众里的许多人在那些年间共度我的生命,我没有能够与他们一起到处去和做各样的事,参加每一个家庭式的烧烤和与人们周旋。但是我知道这点:我委身自己去把圣经里改变生命的真理教导他们。这建立了他们与我之间最深厚的关系,在这个关系里,我对他们有很大的责任,他们从我受惠良多。我通过把神的道给他们来履行我的责任,他们以爱、忠诚、和信实回报从我领受的。那是我认为真正重要和使人满足的关系。

汤玛斯: 你会说你的神学院训练在知识性的学习和实践技能的发展——例如,如何讲道,如何辅导,如何管理行政,如何探访,如何主持婚礼,等等—之间提供恰当的平衡? 倘若没有,哪个受到太多的注意,哪个没有得到足够的注意?

麦卡瑟:我想我的神学院训练是有很好的平衡。然而,现在我回想起来,诚实地说,当时大部份的实践性课程相对而言是无用的——可能讲道学或讲道课是例外。我修了一门辅导课,没有什么意义。关于行政的一些课也是如此,只要给我一本主持婚礼和那类事情的小书。即使不上那些课,所有那类资料都可以得到,所以它们也不是太有帮助。大部份的这些技能是通过实践,通过与人们的生命打交道时的挣扎,和通过在一位年长、有经验的牧师的指导下学到的。

当我来到恩典教会时,我在任何那些行政或实际的程序上都不是很有技巧。但是经过数年后,经验使那 些技巧得到提炼。世上不会立刻让一个学商业管理的大学毕业生成为一间公司的总裁。他们把他放在最 低的级别让他学,纵使他已上过管理学的课。透过把他已学到的应用出来,他发展他的管理技巧,沿着 阶梯往上做。在事奉上也是如此。在神学院的几年,最好是用来大量吸收知识性的东西,并向一位指导 牧师学习,然后点缀一两门实践性的课,给予一些方向。实践性的课程是可以有帮助的,不过神学院毕

业之后事奉的过程,将把这些技能发展到最大的程度。在这个发展的过程中,若有某人可以作为典范,是极为有利的。

汤玛斯:你是在一个传统的神学院校园里上课时养成你研究圣经和神学的习惯。主人神学院的学生是在一个地方教会的环境里培养他们学习的习惯,这会有关系吗?

麦卡瑟:这关系巨大!因为这使得地方教会在学生的生命中居中心。显然一个人可以在神学院的校园里学,而不是在教会的校园里。一个人可以学习真理并参与教会事奉,两者可以奇妙地相配合,就像我的例子。但是当神学院的校园就在教会里时,生命的焦点就是教会,我想这发出很大的信号。这也让教牧同工与学生们交流,以致他们所学的得到应用,就在现在,而不是几年之后!这也给学生们机会直接参与教会的生活,并把他们正在学的直接放到实践里。

汤玛斯: 你作为主人神学院的院长,当然有机会在一个预备性的课程里实施一些你想要的改变。有没有什么特别的差异,使这个课程与你在预备你自己时经历的那个有所区别?

麦卡瑟:我想有不少的差异。其中一个是我们这里少了些实用类的课程。我不认为那些课有什么长久的价值。在那些年代,我们强调如何辅导酗酒者,如何正确表达,教育行政,和诸如此类的事。我们在主人神学院的课程,以更精深和更神学性的课取代那些课,非常重要且有长久价值。

其次,我想,这里对讲道过程的处理方法,比在我神学院的课程里所学的更为完整。我们目前的教职员极其强调解经讲道背后的整个解经过程。贯穿所有课程的处理方法是一致的,一切最终都汇集到讲道上。我相信这方式产生出更为有效的最后产品。到训练结束时的公开讲道,钩住所有在此之前所学的。在我的预备课程里,在我学的释经方法、神学研究、和讲道学之间有一个间隙。在讲道的准备上,重点是放在讲道的大纲,传讲时不用笔记,经文里的主要意思,和诸如此类的技巧。在那些课里,几乎没有提到释经方法。那样的训练并非反释经;只是没有像现在我们的神学院那样重视它。我们讲道学的教职员把如何讲道与在其它课为准备讲道所学的紧密连结,藉此对释经学做到必要的强调。这种准备所产生出的释经者,关心准确性,超过关心讲道的方式、大纲、和灵巧。

正确看待牧师的学习

汤玛斯:约翰,回顾我们的谈话,令我比以前更感受到牧师的学习在地方教会的命中的紧要作用。这是教会生命生殖力的发源处。牧师的学习如何,就决定会众的生命如何,他们参加主日崇拜,尤其是主日早上的崇拜,那是如此有战略上的重要性。随着圣灵使用传讲的道把人塑造成基督的样式,有果效的学习终究将成就一群多结果子的信徒。

在你的经验里,如同在许多其他人的经验里,为使牧师的学习成为所需要成为的样子,一个人无法高估正确训练的重要性。这是神学院存在的基本理由,例如主人神学院。神学院训练是一个塑造生命的经历,过去对我是如此,对你也是如此。它影响我们对生命和事奉的主要看法,此外也教导许多具体的功课。这当中包括在学习上勤奋的重要,在设立优先次序上的自律,在传讲圣经上的诚实,在解释经文上的准确,和有效率使用赐给我们服事主的宝贵时间。

与其他人所声称的相反,牧师在学习上摆上充足的时间,将加强完成落在地方教会领袖肩膀上的其它责任。他学习经文的意思,以致能把它传授给别人。作为一个解经者,他将发现他与其他人的关系大大得到增进。他帮助他们明白神的话语的这个能力,将加深他与他所服事的那些人之间的关系,即使这可能意味着他没有同样多的时间可以花在他们个人身上。

因此,牧师精力旺盛的学习在他整体的事奉中是一个必不可少的任务,这个任务是不能由任何其他人填补,或以他可以选择的任何其它方式执行的。

(摘录自麦卡瑟编着,蔡蓓、蒋虹嘉译,《圣经教牧学》(South Pasadena:美国麦种传道会,出版中)。)

简介:约翰·麦卡瑟是1960年代的神学院学生,汤玛斯是他以前的神学院教授。他们之间的这篇对话

,强调牧师的学习在整个教牧事奉责任中的关键地位,也特别提到神学院的训练对一位牧师如何运用他的学习的影响,以及勤奋、自律、和其它素质的重要性。最后,他们的讨论转到牧师的学习与其它教牧职责之间的关系。

转自微信公众号: 麦种传道会

圣灵的事奉

你研读新约圣经不久之后,就会很快看出在我们作基督徒应尽的责任和已经为我们做出的部分之间,有一个脱节。要明白这个脱节或这两者之间的差别,就要掌握我们信心的基本要道。

一方面,圣经清楚说明了我们该怎样生活、行事、思想和言谈;也就是圣经明确嘱咐我们要成为什么样子,应在何事上身体力行。

但另一方面,新约许多经文却强调基督已经为我们所做成的一切。新约提到我们蒙召、称义、成圣以及 信心得蒙保守,都不是靠着我们自身的努力。我们又得知基督和圣灵一直在为我们代求。我们还认识到 ,我们拥有一份无法照人类常规测量的基业。

训慰师要来

14:23-24)

耶稣对门徒最后说的话,大部分并不是要他们当尽责任遵守诫命,而是祂要为他们成就的应许。《约翰福音》14章15至26节是耶稣安慰门徒的核心信息,那就是祂离去之后,圣灵将要代替祂降临。

"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祂,也不认识祂;你们却认识祂,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犹大(不是加略人犹大)问耶稣说:"主啊,为什么要向我们显现,不向世人显现呢?"耶稣回答说:"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乃是差我来之父的道。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祂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约14:15-26)

在这一段简短的经文中,耶稣赐下的应许却大的惊人。这应许是赐给哪些人的呢?虽然根据上下文,耶稣正对着祂的十一个门徒讲话,但祂应许的广度却超出了这些人。在15节中,耶稣说: "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14:15)。这就意味着下面的应许适用于一切爱耶稣基督的人。因此,这个应许也适用于一切在基督里的信徒,他们的顺服就是他们对基督的爱的特征。

我们不可漏掉,耶稣在此清楚陈述爱祂的证据就是遵守祂的命令(在我所著的《照着耶稣所传的福音》一书中,我已经深入详尽地说明了这个主题。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esu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8, 1994])。新约多次都重复了这个真理。《约翰福音》14章21节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约14:21)。23-24节又重复了这同样的真理:"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约

主给顺服的人赐下了若干应许。这些应许是属于我们毫不费力、已为我们成就的一类事情。耶稣离去时,这些应许就完全被系在要来的圣灵那里,圣灵就是服事门徒的训慰师、导师和保惠师。我们的主给一切爱祂的人留下了一份由这些应许共同组成的产业。

圣灵內住

耶稣对那十一个忧虑之人说的一切安慰话,其高潮就是应许赐下圣灵。在那个动荡的时刻,这十一个人为耶稣的独自离去担心。然而,耶稣却向他们保证,祂不会撇下他们,让他们自己照料自己;他们会拥有一位超自然的保惠师。希腊文译为"保惠师"(parakletos)一词的字面意思是"召某人到旁边";英王钦定本将"保惠师"一词译为"训慰师",这也是保惠师的含义之一。

希腊文译为"另外"一词,也许可帮助我们理解耶稣在《约翰福音》14章中的意思。有两个希腊文词语经常被译为"另外",即heteros 和 allos。有时候,圣经作者交替使用这两个词语;但有时候,圣经作者使用heteros表示不同类别的"另外",使用allos表示同一类其他的"另外"(例如,在《加拉太书》1章6-7节中"别的 [heteros]福音"对比"另外的 [allos]福音")。

耶稣用allos一词来描述圣灵,就是"另外的(allos)保惠师。"耶稣所说的意思可能是,"我要差给你们的那位,与我的本质完全相同。"耶稣差来的不是随便的一位保惠师,而是一位完全像祂自己,具有同样怜悯、同样神性、以及同样爱他们的保惠师。

耶稣已经给众门徒作了三年保惠师。祂保惠过他们、训慰过他们、以及与他们同行过。现在门徒就要拥有一位完全像耶稣,如同耶稣那样服事他们的另外保惠师。

圣灵不是一股神秘的力量; 祂有一个位格, 就像耶稣有一个位格一样。圣灵不是一股漂浮的尘雾, 或者某些幽灵的产物。不幸的是, 英王钦定本的译者却使用"幽灵"(Ghost)一词代替了"灵

"(Spirit)一词。所以,数世代的人都抱有圣灵是幽灵的观念,有点像友善幽灵卡斯珀

(Casper),那是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的连环漫画和卡通人物!但圣灵绝不是幽灵;祂有一个位格。所有的信徒都有两个保惠师,即在我们里面的上帝的灵,以及在天上的上帝的儿子。《约翰一书》2章 1节说,"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约壹2:1)。希腊文译为"中保"一词的意思就是保惠师(parakletos)。

众门徒听到耶稣说,衪离去时衪要差来另外一位服事他们的保惠师,他们一定就得到了极大的鼓励和安慰。然而,耶稣的应许却远远超越了这些。耶稣接下来的话便是那些安慰信息的美好高潮。耶稣说"叫 祂永远与你们同住"(约14:16)。圣灵不仅降临与他们同住,而且祂永远都不离开。

使徒保罗说,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西1:27);基督又应许祂的灵要住在我们里面(约14:17);并且圣灵要永远住在我们里面。耶稣没有告诉众门徒祂要回来,然后再离去。耶稣也没有说祂要离去,两千后再回来。耶稣说的是祂要离去,然后必回来与我们同在,又要和我们一同活着,直到永恒。在《马太福音》28章20节中,基督说,"看哪,我要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28:20)。耶稣总不撇下我们,也不丢弃我们(来13:5)。

五旬节那天,就应验了基督的应许(徒2:4)。圣灵降临并与众门徒同住,又指教他们一切关乎基督的事,正像《约翰福音》14章26节提到祂所要做的那样。

基督所说的就是,"我要往我父那里去了,但我要以我灵內住你们里面的样式亲近你们。"这是一个奇妙的应许,每一个信徒都要拥有它。人若没有內住的基督,就绝不是基督徒(罗8:9)。有些人认为他们必须要寻找圣灵;然而圣灵就住在每一个信徒的里面。保罗对哥林多人说,"岂不知你们是上帝的殿,上帝的灵住在你们里头吗?"(林前3:16)。

属灵的认知

应当注意,在《约翰福音》14章17节中,圣灵被称为是"真理的圣灵"。所以离开圣灵,人就不能认识或明白真理。耶稣说,"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祂,也不认识祂。"(约14:17)。一些学究夫子看到耶稣的日常活动,推断祂是谁的时候,他们却宣称祂是出于鬼王的(太12:24)。那些人完全忽视耶稣应验了出于他们圣经的数百个预言。既然世人不接受第一个保惠师耶稣,因为祂就是保惠师,所以你们就不要期待世人会接受第二个保惠师,祂完全和第一个保惠师一样。

所以,耶稣告诉祂的众门徒,世人不接受祂,当圣灵降临的时候,世人同样也不接受这信息。耶稣说的对!在《使徒行传》2章中,五旬节那天,圣灵降临的时候,那些不信者亲眼看到这个明显的神迹,却认为众门徒是喝醉了。顽梗的世人与圣灵毫无关系,他们弃绝圣灵就像他们曾经弃绝耶稣那样。

我第一次研读《约翰福音》14章的时候,我非常困惑,在这个背景下耶稣为何告诉门徒世人普遍不能回应圣灵。后来我认识到,因着耶稣赐给门徒一切应许,他们可能会沉溺于过度自负中。耶稣告诉门徒,他们要作的事比祂所作的更大(12节),祂应许祂必垂听他们的每一个祷告(14节),门徒可能因此觉得他们一定是所向披靡(mǐ)了。倘若他们传扬福音,而没有意识到世人会不明白的话,他们可能就被击垮了。所以,耶稣平缓了他们的狂热。

与上帝永远联合

在17节中,耶稣对门徒说,"你们却认识祂。"(约14:17)。门徒从旧约圣经中已认识了圣灵的事工。在旧约时代,我们看到因着特别的需要,圣灵会降临到某些人身上,完成之后,圣灵就离开了(参阅撒上16:13-14;诗51:11)。耶稣受洗时,圣灵像鸽子一样降临在祂的身上。所以,众门徒并不是不晓得圣灵的事工。

17节末尾,耶稣说到,"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约14:17)(特予强调)。从现在起,圣灵不只是要帮助他们,而且还要在他们里面。希腊文原文的意思是"一个永恒持续的住所",绝不是指旧约时代偶然发生的事。耶和华上帝在《以西结书》37章14节中所应许的必要成就,"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你们就要活了。"(结37:14)

上帝照着祂的恩典,在我们里面栽种了祂完全的本质,这是何等的特权啊!我们拥有一位超自然的保惠师,不仅与我们同在,而且也住在我们信徒每一个人的里面。

基督的同在

在18至19节中,我们的主又展开详谈了那些应许,"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约14:18-19)。耶稣次日就要受死,所以祂要使门徒放心,即使在祂受死之后,他们仍然能依靠祂的同在。

耶稣保证祂必从死里复活。祂在十字架上受死并不是终结祂的存在。除此之外,耶稣还应许到,"我必到你们这里来。"耶稣复活之后,祂确实又去找了祂的门徒,但上下文暗示耶稣谈论更多的却是,"靠着圣灵的运作,祂在灵里与每一个信徒同在。"

三位一体的奥秘就是这样的:圣灵住在我们里面(约14:17);基督住在我们里面(西1:27);上帝住在我们里面(约一4:12)。这个持久的同在就是永生的源头。耶稣还说到,"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14:19)。

永生不只是指数量(即,生命存留到永远),而且更多指的是品质。这种生命的品质就是使你对上帝所做的敏感。属灵生活的本质就是与上帝同行、感受生命中的圣灵、与基督交通、有分于属灵的境域。圣灵的事工就是要把基督显示给我们。圣灵使我们确信基督真实存在。在《约翰福音》16章15节中,耶稣说,"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16:15)。当耶稣告诉众门徒应当信祂,就像他们信那看不见的上帝一样时,祂说祂要差来圣灵,而圣灵要提醒门徒想起耶稣的同在。一切以圣灵为中心的事工都是危险的,因为圣灵的事工是要指向基督。

完全明白了

凡爱基督的人,不仅圣灵、基督、父住在他们里面,而且他们还享受了一种与圣灵、基督、父的奇妙联合。耶稣通过比较祂与父的关系,就解释了这种联合,"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14:20)。我们与上帝并基督合而为一。所以,罪在信徒的生命里就是极其的不相称。

然而,那时众门徒仍然没有明白父、子和圣灵之间的奥秘关系,更不必说他们如何与整体的三位有关了。所以,耶稣说,"到那日你们就知道",那日是指五旬节那天。

在《使徒行传》2章中,众门徒得着圣灵时,他们才开始明白那些奥秘。在这个特殊的日子,圣灵降临內住到彼得里面,彼得就宣讲了一场有能力的道,清楚叙述了耶稣基督是谁、父是谁、祂们的关系如何、耶稣为什么降临、祂为什么受死、祂为什么复活、以及这一切对以色列人有何意义。

父的显现

在《约翰福音》14章21节中,耶稣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约14:21)。父爱一切爱祂儿子的人。这并不难以理解:我觉得我喜爱那些喜爱我孩子的人。何况上帝的爱是完全的,祂岂不更爱那些爱祂儿子的人吗?

耶稣应许也要爱我们,要向我们显现祂自己和父。我可以肯定,那时所有的门徒都已经目瞪口呆了。犹大(不是加略人犹大,而是又叫达太的门徒)大胆说:"主啊,为什么要向我们显现,不向世人显现呢?"(约14:22:)。显然,犹大认为耶稣会以肉身显现祂自己和父。犹大推断,倘若他和别的门徒会看见耶稣,那么其他一切人也会看见。既然基督是世人的救主,为什么祂不向世人显现祂自己呢?

耶稣回答说, "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 14:23)。犹大可能并不满意这个答复;它听起来完全像21节的经文;听起来完全像15节的经文。这几节经文都提到同样的事,那就是"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我必向你们显现我自己。"(约 14:21)。我们开始明白这是一个重要的观念。

耶稣指给犹大的要点是,祂要在属灵的意义上显现祂自己。未得救的人并没有属灵的认知(林前2:12-14),所以唯独爱基督且听从基督的人,才能理解基督谈论的显现。

在24节中,耶稣说,"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乃是差我来之父的道。"(约14:24)。基督岂要向不顺服祂的人显现祂自己吗?世人不想要基督,他们不想遵守祂的道,他们也不爱祂。既然耶稣宣讲的道是出自父,那么世人也不想要父。所以,耶稣唯独向那些想要祂的人显现祂自己。世上凡想要耶稣的人,就会爱祂、听从祂、接待祂(参阅约1:12-13)。

超自然的导师

耶稣在世上事奉期间,祂唯独宣讲父的道,但门徒却难以明白祂的意思。比如说,《约翰福音》12章 16节说,"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祂写的,并且众人果然 向祂这样行了。"(约12:16)。在《约翰福音》16章12节中,耶稣说,"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 你们现在担当不了。"(约16:12)。

现在,耶稣把教导门徒的事移交给要住在他们里面的圣灵,"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祂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约14:25-26)。耶稣已经把父的真理向门徒教导了三年,但他们明白的却不多,现在祂要差来一位住在他们里面的导师。

正是因为这个奇妙的应许,门徒后来才能够准确想起耶稣曾经对他们说过的话。门徒一旦把那些话作为 圣经经文记载下来,那些话便是非常完美且无谬误的。此外,圣灵也向他们启示了新的真理。那些蒙上 帝拣选的人就把那些真理完整写下来,结果就是上帝的圣言,也就是我们今天拥有的圣经。凡否认圣经 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就是否认圣灵在这方面的关键事工。、

圣灵对我们的主要作用就是教导上帝的圣言。26节说,圣灵要指教"一切事"。这不是指圣灵要传授我们某种"无所不知"的本领。此处使用的"一切事"一词是相对的意思。它是指"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彼前1:3)。

今天如何应用"圣灵要指教我们,且要叫我们想起一切事的应许"呢?圣灵藉着上帝的圣言引导我们追求真理。圣灵藉着使我们认罪、叫我们心中确信真道、以及开导我们明白上帝启示的深奥真理,就指教

了我们。你大概也经历过许多次,祂常常在夜晚使你想起圣经中的一些经文和真理。

《约翰一书》2章27节说,"你们从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们心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约壹2:27)。为什么基督徒能够持续在基督里面,却没有跟随异端错误的教义呢?就是因为圣灵的指教事工。上帝已经赐给了基督徒分辨力,最终使他们不受谎言的欺哄。一个基督徒也许会偶尔困惑,但他却永远住在基督里。

这节经文提到"信徒所受的恩膏",用的是过去时态。换句话说,你得救的时候,你就领受了圣灵,并且被要持续住在你里面。圣灵绝不会离开任何一个基督徒;真基督徒也绝不会背离真道。倘若一个真基督徒背离了真道,那就是说圣灵的教导事工是会失败的。

在你里面的圣灵能力

在领受圣灵之前,众使徒毫无能力开展基督的未完成之工。所以在《使徒行传》1章8节中,耶稣应许说 , "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徒1:8)。这节经文中,希腊文译为"能力

"(dunamis)的一词就是英语"炸药"(dynamite)一词的来源。圣灵使每一个基督徒都充满了能力。有些基督徒认为他们缺少能力。倘若你也那样认为,那并不是上帝的错。能力早就在你里面了,你需要做的仅仅是拧开点火开关!

《以弗所书》5章18节说"要被圣灵充满"(弗5:18)。要活出圣灵充满的生活就意味着要让你自己顺服圣灵的掌管,要做到这一点的最佳途径就是"当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地存在心里"(西3:16)。"被圣灵充满"和"把基督的道理存在心里"是同义词,因为这二者生发的是同样结果,即:无论在家庭,还是在作工,都是以心灵歌颂、感恩、互爱(弗5:19--6:9;西3:16--4:1)。

"当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地存在心里"就是要全心专注基督的同在。你的头脑从圣经中越充满知道祂 ,祂就越掌管你的思想。藉着完全顺服上帝的话语,并让上帝的话语渗透你的生活,你就受圣灵的意愿 掌管着。

上帝要藉着你行更大的事。《以弗所书》3章20节说,"上帝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的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弗3:20)。这个大力就在你里面,只需要释放出来而已。你的生活各个层面都顺服圣灵的掌管时,这一切就会发生。

结论

什么都不能替代圣灵在信徒生活中的工作。靠着圣灵,我们成为"上帝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罗8:17)。我们是无限富有的人,超过世上一切亿万富翁的总和,因为我们所拥有的是永恒的基业。 保罗引用先知以赛亚的话写到,"上帝为爱祂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2:9)。基督徒是超乎人想象的富有。这一切的至大帮助(即圣灵)也住在我们里面,且永远与我们同在。

这是真的吗? 真得救的十一项圣经试验法(1)

在"大觉醒运动"中,约拿单·爱德华滋(Jonathan Edwards)是上帝使用传讲福音的主要器皿,并且带来了美国历史迄今最大的复兴。1746年,大觉醒运动之后大约六年,爱德华滋写下了《论宗教情操》一文。爱德华滋为解决一个难题写下了此文,那个难题与我们今天面对的一个难题一样,都是关于真正归信的凭据问题。许多人都想要救恩的祝福,尤其是一劳永逸的稳固,其他则不想要了。

在大觉醒运动的爆发情形中,似乎也涌现了大量的归信者。然而,不久之后却发现有些人宣称归信并不 是真的。虽然各种各样极端高亢的情感经验很普遍,但许多人在他们的生活中,并没有显出证实他们宣 称认识且爱耶稣基督的凭据,这就引起一些批评家抨击大觉醒运动,认定大觉醒运动只不过是一场情感 淋浴,没有任何真实的归信者。 因此,约拿单·爱德华滋拿起笔一方面为真归信者辩护,一方面揭露假归信者。爱德华滋提出的简单结论是这样的:真归信者最重要的凭据就是他所谓的"圣洁情操",也就是热心圣洁之事,渴想上帝和个人的圣洁。爱德华滋仔细区别了圣灵的拯救作工与普遍作工。爱德华滋说,"圣灵的拯救作工明显会产生救恩。圣灵的普遍作工也许会使人清醒、吸引人并给予定罪,甚至也许会使一些人起初具有似乎悔改相信的样子,然而这些影响仍达不到内心的重生得救"。

怎样才能认出圣灵是否动了拯救的工作呢?爱德华滋写到,因为行为举止是生活的凭据原则,所以操练圣洁就是上帝拯救恩典的凭据原则。爱德华滋说,真救恩在真归信者里面常常会生发一种持久的本质改变。因此任何归信者的忏悔,若没有伴随出现圣洁的生活,那么就一定要晓得那人并不是基督徒。

爱德华滋发表论文的当年,流行的教导却与此相反,他们都声称真救恩的唯一真实凭据是基于所经历的一种情感,即通常宣称归信的那一刻所经历的。这种广传流行却谬妄的观念教导,一个人的真正属灵状况是根据过去的经历,而不是根据目前的追求圣洁得知。爱德华滋断然驳斥了这种观念,他说,"享受(救恩的)确据绝不是基于过去的经历,而是需要圣灵目前持续的作工"。这绝不是深奥的神学辩论,乃是你救恩确据的实质危如累卵。

当然,一些新约作者也非常关注真救恩的问题,正如我们的主耶稣那样。使徒约翰就为这个课题献上了《约翰一书》,并且在此卷书信的结尾说明了他的主旨,"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上帝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约一5:13)。这卷书信遍满了一系列确定你是否持有永生的试验。倘若你没有通过这些试验,你就要知道你站在何处,以及你需要做什么。倘若你通过了,你就有理由带着极大的确据享受你的永恒救恩。

1. 你喜爱与基督并父相交吗?

这是约翰提出第一项试验真救恩的必需要素。请与我查看《约翰一书》第1章的开头,"我们(约翰和与他同作使徒的)也看见过,现在又作见证,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祂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约一1:2-3)。显然,约翰跨越了只是与他在世上熟知的耶稣相交,因为约翰与他在世上不熟知的父也相交。更确切地说,约翰目前正享受着与永生上帝并永生基督的相交。

你起初可能会认为,嗯,约翰有这样的经历固然很好。然而,他的经历却不是单独、孤立的。在《约翰一书》5章1节中,约翰说,"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上帝而生。凡爱生他之上帝的,也必爱从上帝生的。"这是一切爱上帝并基督的信徒特征。这也是约拿单·爱德华滋提出圣洁情操的一个记号。与上帝有关系是救恩的基础,也是召我们成为信徒的基础。保罗说,"上帝是信实的,你们原是被祂所召,好与祂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一同相交"(林前1:9,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相交"译为"得份")。

保罗描述"相交"对他个人的意义,他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上帝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这个真理确实具有不寻常的经历性质的,即我们成为信徒有了上帝的生命住在我们里面,这不仅是冷静客观的事实,而且还有享受亲密认识上帝的经历。

耶稣也指出了这事实, 祂说, "我来了, 是要叫人得生命, 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10)。倘若耶稣只是说, "我来了, 是要叫你得生命", 那么我们就可以断定, 祂所说的只是关乎祂对永生的恩惠预备。但是, 根据耶稣进一步说"并且得的更丰盛(的生命)", 那么祂就转到经历的层面了。基督徒的生命是丰盛的生命。我们注定要经历喜乐、平安、仁爱和志向。当有人即将受洗, 见证他信靠基督的时候, 你不会听到那受洗的人说, "各位, 我已经得救了, 我刚刚在此宣告了这个事实。"相反, 那受洗的人常常会向你叙说一些感受, 就是他(或她)的生命里迸发出那种无法抗拒的蒙赦免的感受, 以及他(或她)的人生志向。

根据我们与主相交,我们应当品尝到圣经描述的丰盛生命。诸如,"赐各样安慰的上帝"(林后 1:3);"赐诸般恩典的上帝"(彼前5:10);上帝必照祂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我们)一切 所需用的都充足(腓4:19);上帝引导我们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弗

5:19);我们向上帝呼叫"阿爸!父!"(罗8:15),就像小孩子呼叫我们爱慕的爸爸那样;我们在患难时,当靠近上帝(来4:16)。在这一切事上,祂必亲自使我们大大的丰盛。我们与祂相交就是我们所经历丰盛的生命。

你经历过与上帝并基督的相交吗?你感受到祂们的同在吗?你对祂们的爱能吸引你进入祂们的同在里面吗?你经历过甜蜜的祷告相交吗?就是欢快喜乐与永生上帝谈话。当你得知上帝话语中的一个新真理时,你经历过一种临到你身上、使你更新、几乎无法抗拒的恩典感受吗?倘若你经历过,那么你就经历了救恩的相交。

2. 你对罪恶敏感吗?

让我们返回到《约翰一书》第1章,查看第5节所宣告的,"上帝就是光,在祂毫无黑暗。这是我们从主所听见,又报给你们的信息。"约翰所说的就是,主赐给我们的信息就是关乎祂自己,特别明确指出祂是完全无罪的。这节经文,希腊语原文字面是说,在祂里面连一点黑暗都没有。所以,"我们若说是与上帝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约一1:6)。

光明和黑暗绝不能共存,总是一方驱逐另一方。约翰继续详述这个问题,"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上帝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上帝为说谎的,祂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约一1:7-10)。

有些人做出一些相当惊人却漏洞百出的宣告。他们宣告与上帝相交:要成为基督徒(6节);没有罪(8节);甚至没有犯过罪(10节)。这些人认为他们是行在光明中,实际上他们正行在黑暗中。这就是非信徒忘却了生活中罪恶的特征。在8节中,约翰单独提到这些人不对付他们的罪,因为他们认为他们已经达到了无罪的状况,但他们却是自欺。在10节中,约翰提到这些人甚至从来不曾忏悔,也不曾认罪。

事实上,他们带着这种姿态就是在诋毁上帝,因为上帝说,"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罗3:23)。非信徒对他们的真实状况非常迟钝,罪人才是享受福音的正确起点。

相反,信徒却是"行在光明中,如同上帝在光明中"(7节)。我们行走正直,更重要的是"我们承认我们的罪"(9节)。真信徒有正确的罪恶感。真信徒知道倘若他们要持续与上帝相交,他们就必须圣洁。他们的生活中出现罪恶时,他们知道必须要认罪。

在接下来的一章中,约翰继续谈论着这个教训。他解释说,"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约一2:1)。真信徒要认识到他们不可犯罪。倘若他们犯罪了,他们就当知道到信徒的中保耶稣基督那里。基督的代求工作,就是三位一体保守我们救恩的一项大工。个人对抗罪恶时,基督的代求工作就是我们要紧紧抓住的现实激励。

真得救的人对自己生活中的实际罪恶都非常敏感。保罗也给我们留下了这样的榜样,保罗谈到他高度意识到罪在他自身生活中的作工(罗7:14-25)。你应当考虑这些该怎样运用到你身上。你深深的意识到你里面的剧烈属灵争战吗?你认识到要真实与上帝相交,就必须过圣洁的生活吗?你认识到你不能行在黑暗里,同时又宣称与上帝相交吗?你愿意忏悔,并离弃你在生活中意识到的一切罪恶吗?你认识到你可以选择不犯罪吗?也就是说,你不是在参与一场你势必被打败的争战吗?倘若你被打败了,你会去到上帝的中保那里吗?保罗说过"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罗7:24),因着你厌恶你肉体中的罪恶累赘,你有时也会发出那样的呼求吗?倘若这样,你明显就是基督徒。救恩既是稳固的,你满可以享受救恩,满怀确信。

3. 你遵守上帝的话语吗?

《约翰一书》2章3节非常清楚地说,"我们若遵守祂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祂。"倘若你想知道你是不是一个真基督徒,那就自己问自己是否遵守了圣经的诫命。耶稣也是这样赐下大使命,吩咐真门徒要去

使万民作门徒(太28:20)。遵守上帝的诫命就会生发确据,就是确定"我们晓得是认识祂"的把握。在3节中,希腊文译为"遵守"一词指的是谨慎、仔细、慎重地顺服。这个词语不仅含有遵守的行为,还含有遵守的心志,就是甘愿、惯常守护上帝的话语,不只是按字句,也是按精意。这节经文中,译为"诫命"一词表明了是特别指基督的命令,而不是一般的律法。遵守律法要求完全,否则就要受刑罚。然而,《约翰一书》2章3节却是呼召靠恩典遵守,因为基督已经偿还了我们的刑罚。

第4节又指出了不遵守律法的情况,"人若说'我认识礼',却不遵守祂的诫命,便是说谎话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这人所做的宣告是假的。"然而凡遵守主道的,爱上帝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5节,注,中文和合本圣经没有译出"然而"一词)。你该怎样确定你是不是一个真基督徒呢?不是根据对上帝话语的情感,而是根据对上帝话语的遵守。

倘若你出于感谢基督为你作成的一切,便渴望遵守上帝的话语,而且总的来说,你看到那渴望生发了遵守上帝话语的样式,那么你就通过了一项重要试验,显明你有得救的信心。

4. 你厌弃这个邪恶的世界吗?

我们现在要谈论约翰提出的第四项试验真基督徒的特征, "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约一2:15)。这种爱流露了我们最深处的约束、最强烈的情感和目标。基督徒不会追随世界上的一切事,因为他们知道基督再来之前,上帝的仇敌辖制着世界。约翰说, "我们知道我们是属上帝的,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一5:19)。撒但暂时是"这世界的神"(林后4:4)。

魔鬼谋划了一个系统,圣经简单称之为"世界"。希腊文用语"世界"(kosmos)一词指的是一个系统,其中囊括了虚假宗教、错误哲学、罪恶活动、淫乱、唯物主义等等。你成了基督徒,那些东西就会使你厌恶,而不是吸引你。世界上的事有时也许会诱惑你,但那不是你所爱的,乃是你所厌恶的。这也是保罗陷入罪中之时的感受(罗7:15)。我们有时陷入罪中也会感到类似的沮丧,但我们作为信徒,却可以因着我们恨恶、不爱罪恶而感恩,因为我们在基督里的新生命,把爱上帝和爱上帝的事栽种在我们里面了。

约翰详细说到,"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上帝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一2:16-17)。这世界及其情欲所贯注的事,实际上都是暂时的。与此相反,真信徒却有永生,并且永远存留。耶稣说,凡跟随祂的人就不属世界,就像祂不属世界一样。只要我们活着,我们就要在世上行出祂的旨意,但我们却不属世界。所以,耶稣特别向父祷告,求父保守我们脱离那恶者(约17:14 −16)。虽然我们时不时会被邪恶的世界体系吸进去,但我们的爱却是朝向上帝的。这爱可以把我们拉出来,使我们首先专注天上的事。

你厌弃世界吗?你厌弃世上的假宗教、招诅咒的思想体系、无神论的生活、虚空的追求吗?相反,你爱上帝,爱祂的真理,爱祂的国度,以及爱祂一切的事吗?这一切对任何人来说都不是自然而然的。因为人的倾向是行恶,爱黑暗而不爱光(约3:19-20)。非信徒是出于他们的父魔鬼,并且要行他们父的私欲(约8:44)。倘若你厌弃世界和其邪恶的私欲,你就显出了在基督里的新生命。

5. 你热切期待基督再来吗?

既然这新生命是永恒的,那么你热切期待基督再来吗?紧接着在《约翰一书》中,我们看到了救恩的第五项测验:"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现在是上帝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祂,因为必得见祂的真体。凡向祂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祂洁净一样"(约壹3:2-3)。你若是真基督徒,你心里必有一个指望,并且你的指望必专注基督再来。这个指望必洁净你的生命。你爱基督,以致你热切期待祂再来,使你面对面看到祂,像祂一样吗?圣经告诉我们,基督再来是基督徒蒙福的指望和至大的喜乐。《罗马书》8章说,一切受造之物,都叹息期待上帝的儿女彰显荣耀。《约

翰一书》3章论到基督再来包含了三件事:基督显现,我们看见祂,我们立刻像祂一样。

保罗说,"我们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祂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腓3∶20-21)。你盼望基督再来吗?你鄙视留在你败坏肉体中的罪恶,渴望像基督一样吗?你可以感觉到保罗的振奋言谈吗?他说,"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林前15∶49)。

盼望基督再来具有道德上的能力,因为约翰说,持有这盼望的人能得以洁净。保罗同样向提多指出 ,"因为上帝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 、敬虔度日,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上帝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多2:11-13)。这 是明智的盼望导致明智的生活。这不是一种无节制的盼望,以致你不须为你在世上的责任负责。所谓全 神贯注天上的事,以致你在世上一无是处,这是自相矛盾的说法。盼望有基督的样式,将促使你与他人 来往并实践上帝预备叫你做的事时,更有基督的形象。

倘若你知道你渴望耶稣基督再来,那么这就是救恩的凭据,也表明了内在的新性情,这性情就是渴望从 罪恶身子中得释放,成为基督的完全样子。倘若你有这种圣洁的渴望和情操,那么你就通过了一项表明 你永恒救恩真实性的重要试验。

6. 你看到你生活中的罪恶样式正在减少吗?

另一个体现圣洁情操的,就是罪恶样式正在减少。《约翰一书》3章4至10节清楚说出了第六项试验 : "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你们知道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在祂并没有 罪。凡住在祂里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见祂,也未曾认识祂。小子们哪,不要被人诱惑 。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上帝的儿子显现出 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道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 由上帝生的。从此就显出谁是上帝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就不属上帝。"

未破碎的犯罪样式就是未得救之人的特征。不论一个人如何宣称成了基督徒,倘若他(或她)持续犯罪,那么这只不过是一个宣告,不是真实的。你成了基督徒,犯罪的样式就已破碎,新的样式就已出现。圣洁情操就取而代之。这是否意味着你生活中就没有罪了吗?不是的,因为你未得赎的肉体还存在着。这是说你越追求圣洁的敬虔情操,就越减少犯罪。

罪作为一种生活样式无法与救恩相容。这是因为经历救恩就是要经历从某些东西中得到拯救,那某些东西就是罪。倘若一个人从罪中得到拯救之后还持续犯罪,那就意味着这人的救恩是无效的。所以,约翰 谈到基督的工作,就是要证实救恩是何等的有效。

约翰首先以谈论"犯罪之人和违背律法"(4节)开始,接着他指出"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5节)。若说某人已经有了基督在他(或她)身上拯救的工作,而那人却仍继续活在相同的罪恶样式中,这说法就否定了基督降世是要除罪的目的。持续犯罪与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毫不相称。倘若一个得救的人继续犯罪,就意味着基督受死,虽然在永恒中有一些功效,但事实上最终是无效的。赶快消除这种思想吧!基督受死起了非常有用的目的,不仅除掉了信徒的罪恶刑罚,而且也除掉了信徒生活中的罪恶样式。

约翰接着谈论基督透过信徒与祂联合的工作,"凡住在祂里面的,就不犯罪"(6节)。这不是说真基督徒绝不犯罪,因为约翰刚刚说过,"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约一1:8)。相反,约翰在3章接下来的两节经文中解释说,"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犯罪的是属魔鬼"(7-8节)。《约翰一书》前后一致都劝诫我们不要持守罪恶的样式。

现在容我清楚解释一些事。我经常收到一些苦恼的基督徒来信,他们怀疑自己的救恩,因为他们似乎无法破碎一个犯罪或不良的习惯。经常他们叙说最多的是关于抽烟、暴食和手淫。他们担心与这些事情争战,就意味着他们会陷入犯罪的样式中。但约翰并没有说,一个人的生活中经常发生一项特别的罪,就意味着这人是失丧的。相反,约翰清楚说明他的意思是,真信徒不可违背律法(约一3:4)。此处希腊文的用语是anomia,字面意思是生活仿佛没有律法。厌弃上帝权威的人,既不在乎上帝对他的习惯的想法

,也显然不是基督徒。

然而,基督徒与上帝的关系却完全不同于非基督徒。基督徒不再是罪的奴仆,而是献上自己作了主的奴仆(罗6:14, 17-18)。真基督徒仍会犯罪,甚至可能会经常犯罪,但经常犯罪不同于从事犯罪。在《约翰一书》中,我们晓得,真基督徒会经常犯罪,但不会从事犯罪。

为什么是这样呢?因为真信徒是"住在主里面的"(约一3:6)。基督受死不仅除掉了我们的罪,而且祂在我们里面的生命还持续破碎着罪恶的样式。所以我们在思想上、言语上和行为上,不再像我们得救之前那样持久犯罪。我们现在可以选择行善。倘若我们觉得我们正在犯罪,违背了我们里面想要行出的善,我们就如同保罗在《罗马书》7章讲述的情况(保罗与此有极大的关系)。此外,因为基督永远同在,我们的挣扎也会随着时间流逝减少。我们总会对罪有强烈敏感,在我们生活中的罪恶样式就会减少,正如我们看到的,这是约翰提出的一项得救信心试验。基督与我们联合同住,为我们预备了一个新的样式,就是义的样式。

然而,罪恶样式却表明了是与魔鬼联合的: "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上帝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一3:8)。魔鬼除了犯罪之外什么也没有。凡与魔鬼有关的就是罪人。基督降临,通过拯救被罪奴役的人就除灭了魔鬼的作为。这意味着凡被拯救的人,就不会继续留在他们从前的状况中,因为犯罪的习惯样式就显明还未曾实际得着拯救。否则,宣告归信就是诋毁基督,因为那种宣告意味着基督的死并没有成就祂着手所做的——通过把祂子民从罪恶拯救出来除灭魔鬼的作为

此外,"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上帝生的。从此就显出谁是上帝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就不属上帝"(约一3:9-10)。信徒已经由圣灵更新重生了。上帝栽种的种子就是新种类、新生命原则、新性情。就像一粒种在地里的种子结出明显的生命果实,上帝的种子也在我们里面结出破碎罪恶样式的公义生命。绝不要担忧,这种子不会枯死;因为上帝的圣言告诉我们,这种子是不能朽坏的(彼前1:23)。信徒是由上帝的灵所生的,就不能持续犯罪。

约翰对我们生活中的罪恶,恰当给出了四个方面的分析:基督受死成全的工作,基督持续在信徒里面的生命,基督除灭魔鬼的作为,圣灵的重生工作。你可以看到每一个方面都是破碎罪恶习惯样式的。这对你个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呢?倘若你晓得你生活中的罪恶样式减少了,那么这就是圣洁情操的凭据。上帝的儿女与魔鬼的儿女之间截然不同,就像约翰所说的"显出"(10节)。倘若你行义,你就是属上帝的;倘若你不行义,就不是属上帝的。倘若你明白你胜过了生活中的罪恶,倘若你明白义的动机、义的渴望、义的言语、义的行为,即使你没有完全成为本该成为的样子,但非常清楚你不是从前的样子了,那么你就拥有永生,就享受它吧。

7. 你爱其他基督徒吗?

在《约翰一书》3章10节中,约翰提到了两个明显的事实。一个是我们刚刚看到的,"凡不行义的就不属上帝";另一个是"不爱弟兄的也如此。"要详述这一点,我们就要回到一段关键的经文,那是在我们循序渐进学习《约翰一书》中还未分享的一段经文,"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缘由;惟独恨弟兄的,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里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约一2:9-11)。

你说你行在光明中(或者你曾见过那光),也就是宣告你是基督徒。那么,你的生活就要清楚显出基督生命的一些样式。爱身边的基督徒就是一个非常基本的样式。与基督相交就意味着在经历爱、传递爱。倘若你宣称你是基督徒,却不爱其他基督徒,那么你的宣称就是虚假的。其实,你正行在黑暗中,而不是行在光明中。

信徒会很自然的爱身边的基督徒。如同保罗对帖撒罗尼迦教会说, "论到弟兄们相爱,不用人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自己蒙了上帝的教训,叫你们彼此相爱"(帖前4:9)。尽管如此,保罗还勉励他们要"更加"彼此相爱(帖前4:10)。作为信徒,虽然我们爱别人还没有像我们应该爱别人的那样充足,但我们

必须有爱别人的心。我们不需要让人教导爱,因为在我们新性情里,这爱是本能的、固有的和天生的。 就像我们在《罗马书》5章5节中得知的,"圣灵已将上帝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了。"

耶稣甚至也说到,"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13:35)。我们基督徒的生活基本上就像彼得所说的,我们有能力"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彼前1:22)。这爱完全超越了情感,乃是带着忠实的责任、舍己的服侍、备至的关心。

所以,这里谈到的试验是:你显出了爱其他信徒的特征吗?倘若你宣称是基督徒,却没有从心里爱那些在教会里的人,或对他们的需要有实际的帮助,那么使徒约翰向你说的就是这些: "尽管你宣称行在光明中,但你仍行在黑暗里。"爱是属上帝生命的一个试验。这爱可以显明你已经从黑暗入光明了。《约翰一书》3章14至15节如此说,"我们因为爱弟兄,就晓得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

你是真诚关心其他信徒呢,还是冷淡、心不在焉、满不在乎呢?你渴望提供援助满足他们的需要吗?凡不关心其他信徒的,就是属灵的死亡,并且常常怀着怨恨。我们这个错综复杂的时代所显出的,与其说是刻薄敌视,不如说是全然自我中心的生活方式。凡总是专顾自己,根本不在乎别人所遭遇的,就是出于他们的父魔鬼,魔鬼"从起初就是杀人的"(约8:44)。然而,"主为我们舍命",作为信徒"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与魔鬼杀人的特征完全相反。所以,"我们也当为弟兄舍命"(约一3:16)。

约翰把爱定义为"为别人做出牺牲,甚至可能舍命"。通常你遇到必须牺牲你的时间、财富和才能的时机时,你是如何回应的呢?当你发现一个人或一项事工落在困难中,而你能献上金钱、时间、祷告、物品、技能,或者怀着同情心聆听时,你为这样的时机感到欢快吗?

一般上你如何享受与其他信徒相交的特权呢?你期待与其他基督徒相交,与他们交谈,与他们分享,与他们谈论上帝的事,与他们学习真道,与他们祷告吗?你渴望在上帝的家里享用上帝赐给你的丰盛,并且又把这些丰盛应用到别人身上吗?这就是爱的凭据,因为约翰继续解释说,"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上帝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小子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约一3:17-18)。

请注意这种相爱的结果: "从此就知道我们是属真理的,并且我们的心在上帝面前可以安稳。我们的心若责备我们,上帝比我们的心大,一切事没有不知道的。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就可以向上帝坦然无惧了"(约一3:19-21)。透过你的爱心就可以确信你是基督徒,就可以确信你的信心是真实的。这段经文中,希腊文译为"安稳"(peitho)一词的意思是平定、镇定、平静和说服。倘若你晓得你在生活中有爱心,那么你以真基督徒身份站在上帝面前,你就能镇定自若。

现在你的爱心是不完全的,但你仍是有爱心的。应当让这爱心支撑你的确信,因为约翰劝诫说,你的心或良心可能试图指控你,使你产生疑惑。败坏的肉体有能力与你的心思捣鬼。控告弟兄的撒但也会寻求利用这种倾向。倘若你晓得你在生活中有爱,那么无论你的心如何责备你,你都可以安稳。你也许会疑惑你的救恩,但上帝绝不疑惑,因为祂比我们的心大,又知道一切事情。

或许你正经历着疑惑,与你的确信正在争战,那么就当照着约翰所说的,回顾你生活中的爱,那就是根据舍己和仁慈的行为,查验你是否有爱其他基督徒的证据。倘若你生活中特有这些,你就当安稳镇定,因为无论你的心如何责备你,你都可以确信你的救恩。谴责的良心可以夺去你的确信,因为谴责的良心唯独看到失败。但上帝比你的良心大,祂看到却是你在基督里的信心。

使徒彼得三次不认基督之后,心里带着比我们任何人想象都糟糕的谴责。然而,耶稣亲自安慰他。耶稣 连续三次温柔寻问彼得的忠心。无奈之下,彼得回答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

"(约21:17)。同样,我们可以以上帝在我们心中所看到的爱向祂倾诉。再次重申,这爱虽然不完全,但它仍在我们里面,而且会通过向别人舍己仁慈的行为彰显出来。耶稣吩咐彼得当通过照顾教会显出爱来。基督徒应当自然"向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加6:10)。你对身边基督徒的爱,就是基督徒的信心基准和信心的确据。应当丢弃上帝不责备而你的心却责备的事。

8. 你经历了蒙应允的祷告吗?

信心稳固的又一个源头就是:无论我们向上帝求什么,"我们就从祂得着,因为我们遵守祂的命令,行祂所喜悦的事"(约一3:22)。倘若上帝应允了你的祷告,你就可以知道你是一个信徒。倘若你遵守祂的命令,这事必能发生;倘若你是属祂的,也必会经历这事。就像约翰在24节中所说的,"遵守上帝命令的,就住在上帝里面。"

在一段类似的经文中,约翰又说,"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上帝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我们若照祂的旨意求什么,祂就听我们,这是我们向祂所存坦然无惧的心。既然知道祂听我们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们所求于祂的无不得着"(约一5:13-15)。上帝常常应允照祂旨意的祷告。顺服的信徒知道上帝的旨意就陈明在祂的圣言中,他们因此就会做出相应的祷告。上帝应允祷告也会生发信心和确据。

上帝渴望应允祂儿女的祷告多于他们的求告。我猜想上帝心中有一些失望,因为祂所做的远远超过了我们求祂去做的。试想我们所失去的祝福和确据!

现今却有许多向上帝祷告的人,甚至不认识他们所祷告的上帝,也不知道祂的旨意是什么。上帝毫无义务回答这一类的祷告。我们从《诗篇》中得知,祂根本不垂听这样的祷告(参阅诗66:18)。然而,我们中间凡明白上帝应允我们祷告的人,却明白我们有永生。众多迫切诚实祷告的一个理由,就是要享受祷告蒙应允带来的确据。

有些信徒与他们的救恩确据挣扎,因为他们缺乏上帝应允祷告的经历。这是由于他们的生活极其缺乏祷告,何等的悲惨啊!倘若你正处在这种光景中,就要立即翻转改变。我不希望你错失祷告蒙应允带来的祝福和安慰。回顾我的人生,我确信的最大一个根源就是晓得上帝应允了我这些年来许多的祷告。上帝应允我的祷告就是祂垂听我的凭据,就证明了我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我里面。

你经历过祷告蒙应允吗?这是你的生活样式吗?倘若是,你便有永生。你曾为非信徒祷告,便看到这人来到主那里吗?你曾为落在大患难的某个人祷告,便看到上帝把这种光景翻转成祝福和喜乐吗?你曾为你虚空的人生寻求上帝,便看到上帝充满你的人生吗?你曾用清洁的良心祷告祈求赦免,便得蒙赦免吗?你曾求上帝使你能够把祂的真理传讲给一个人或一个团体,便极其清楚地经历了祂施恩做出那些事吗?你曾寻求宣扬福音的能力,便经历到这能力吗?你曾求上帝帮助你带领某人归向救主,而上帝便成就了吗?你曾在磨难的光景中寻求满足,结果便经历到上帝的平安吗?经受一些困苦教训之后,你曾求主帮助你更好认识祂,便经历到与祂更加亲密吗?这些都显示了你是属上帝的,祂也是属你的。

9. 你经历过圣灵的事工吗?

《约翰一书》4章13节又展开了属于上帝的主题: "上帝将祂的灵赐给我们,从此就知道我们是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我们里面。"圣灵首先做的事就是"见证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14节)。倘若你承认耶稣是上帝的儿子,世人的救主,并且把你的生命也交托给祂,那么这正是圣灵所做的。离开圣灵,你就不会认识基督是谁,你肯定也不会承认祂是救主和主。你经历过圣灵的工作吗?倘若经历过,那就是上帝真实儿女的凭据。

圣灵另一个至关重要的工作就是光照你明白圣经。约翰论到圣灵说,"你们从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们心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约一2:27)。保罗解释说,"圣灵参透万事,就是上帝深奥的事也参透了……叫我们能知道上帝开恩赐给我们的事"(林前2:10,12)。你阅读上帝的话语,被经文的意思光照过吗?你了解经文所说的吗?实际上,有时候你对圣经的了解竟然这么清楚,以致因它明显的含意,你巴不得你对它没有这么清楚的了解吗?总的说来,圣经的教训对你而言是相当清楚的吗?我现在谈论的,不是让我们苦思冥想的那些难解经文,而是思考阅读圣言对你的影响。你问一问自己:我犯罪了,阅读圣言能使我认罪吗?当我敬拜上帝并寻求推动祂的国度时,阅读圣言能使我欢喜吗?这些都是圣灵光照运行在你生活中的记号。

我们再来查看圣灵的其它事工。你怎样与上帝相交呢?你亲密与上帝相交的一个记号就是圣灵引导你呼叫"阿爸,父!"(加4:6)。你怎样赞美上帝呢?是谁挑旺你的心赞美敬拜上帝呢?是谁迫使你忠诚并有意义地歌唱呢?在《以弗所书》5章19节中,保罗解释说,圣灵充满就会产生"用诗章、颂词、灵歌彼

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保罗称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5:22-23),你的情况如何呢?这些态度都是属灵的恩典。总的说来,这一切使你的生活蒙恩了吗?

你曾否按照属灵的方式事奉,帮助某人、供给某人或向某人传讲基督?这些都是上帝圣灵的证据。你真实经历了祂在你生活中的工作吗?在《罗马书》8章16节中,保罗解释说,"圣灵与我们的灵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我们的灵"译为"我们的心")。不要期待圣灵在你耳边小声说,"你是基督徒,你是基督徒,请相信我,你就是基督徒!""圣灵与我们的灵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不是听得见的声音,更没有隐秘或奥秘,而是非常具体实在的。圣灵是通过为你提供祂与你生活同在的证据作见证的,那些证据就是向你阐明圣经、藉着祷告赞美吸引你亲近并与上帝相交、结出属灵的果子使你生活蒙恩、使你有力服事别人。

倘若圣灵运行在你的生活中,那么这就是你住在上帝里面,祂也住在你里面的凭据(约一4:13)。所以 ,要确信你的救恩。不要让你的心责备你、咒骂你、告诉你不是信徒。乃要认出圣灵运行在你里面,没 有理由疑惑,也没有理由不安稳。

10. 你能分辨属灵的真理与缪妄吗?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用了九项"试验"以确定真实的得救信心。在第十项试验中,也就是约翰实际上唯一使用"试验"一词之处,他说: "亲爱的弟兄啊,一切的灵,你们不可都信,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上帝的不是,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上帝的,从此你们可以认出上帝的灵来;凡灵不认耶稣,就不是出于上帝"(约一4:1-3)。

世上每一个虚假的信仰系统都违反了这项试验。追随那种系统的人,一贯企图毁坏耶稣基督是谁与祂所成就的圣经真理。耶稣基督是救主和主,祂降世为人,"是为我们的过犯交付了,是为我们称义复活了"(罗4:25)。若有人正宣讲有关基督身份和工作的假教训,你能识别出吗?这是基督教信仰的分水岭

假师傅"是属世界的,所以论世界的事,世人也听从他们。我们是属上帝的,认识上帝的就听从我们;不属上帝的就不听从我们。从此我们可以认出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来"(约一4:5-6)。约翰所说的就是,关于基督荣耀的身份和工作,真信徒必聆听真理,不会偏离进入谬妄。假如有人说,"我从前相信耶稣基督,现在我却恍然大悟,实际上基督是一位天使,或者是从上帝散发出一种没有人形像的上帝之灵,或者是只是一个人而不是上帝。"任何这样的异端都显出了一个未得救的心。

从你得救的那一刻起,你首先就明白了基督是谁和祂所做的;否则你不会得救。这是圣灵让你明白的。这个试验不是道德上的,也不是经验上的,乃是教义上的。真信徒可以分辨真理与谬妄,因为真理的灵住在信徒里面。"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上帝而生,凡爱生祂之上帝的,也必爱从上帝生的"(约一5:1)。再次说明,这同样是教义上的试验。你正确相信基督的事,你就是从上帝生的。

作为一个能正确相信的人是好的,但是有猜疑的心也是好的。正如约翰说,"一切的灵,不可都信"(约一4:1)(特予强调)。为了你的属灵生命和属灵兴旺,你听到的、看到的和读到的每一样东西,不可都信。相反,"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上帝的不是。"(约一4:1)这就需要有合乎圣经的思想能力。希腊原文意思是指无论你亲身接触到什么人或事,都要实施一种严格持续的查验。为什么要这样费心呢?"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约一4:1)

攻克特洛伊城(Troy)是最著名的古老故事之一。希腊士兵围攻特洛伊城十年之久,却没有攻克该城。 杰出的战略家尤利西斯(Ulysses)恼羞成怒,决定打造一个特大木马,把它放在特洛伊城墙外面,让不可征服的特洛伊人以为那是一个礼物。接着希腊人假装溃败,乘船离开特洛伊城。好奇自傲的特洛伊人便把这个木马运入他们的防御墙内。深夜,藏在木马内的希腊士兵悄悄出来,打开城门让他们的士兵进入特洛伊城。希腊士兵屠杀了特洛伊城居民,洗劫了特洛伊城,把特洛伊城烧成了灰烬。从那时起,特洛伊木马就成为渗透欺诈的一个标记。在整个教会历史中,教会曾拥抱过许多塞满假先知的特洛伊木马

撒但有效地使用仇敌装扮成礼物的手段,诱惑人离开上帝的真理,陷入毁灭的谬妄中。今天的教会正处在一种尤为严重的混乱状况中,因为教会弱化教义、相对思考问题、运用世俗方法、错误解释圣经、纪律松懈、以及属灵不成熟。教会急剧需要的就是属灵的分辨,就是能区分出上帝真理和谬妄的技能(帖前5:21)。

你也许每天都在分辨着生活诸事。你能读懂营养的标记,因为你想要健康。你做金融投资之前,能读懂 股票市场报告的附属细则。倘若你需要动手术,你必定仔细选择良好的医生。也许你可以高水平解析政 治,又能精确估测国内和国外的争议。或者你也许是一名无实际经验的四分卫,可以点评进攻和防守的 策略。这些都是好的,但是你能分辨属上帝真理与谬妄吗?

要分辨上帝的真理与谬妄,约翰提到两项试验的事:承认从上帝来的主(约一4:2-3),委身于从上帝来的道(约一4:4-6)。倘若你研究过邪教,你就会发现它们的模式。诸如基督教科学会

(ChristianScience)、耶和华见证人(Jehovah'sWitnesses)、摩门教(Mormonism)等等,它们都抨击基督的身份,然后设定代替基督的东西,或者增添圣经,比如《科学与健康及圣经之钥》(Science andHealth with Key to theScriptures),《摩门经》(The Book of Mormon)或《无价珍珠》(The Pearl of Great Price)。真信徒却不相信这一类的谎言。真信徒里面住着一位名叫圣灵的真理导师。我最近听了一个广播节目,主持人所宣讲的宗教信仰是我以前从未听过的。没花多长时间,我就发现这个人讲的不是真理。因着他在信息开头歪解了一小段圣经经文,我便立即提高了警惕。我继续专心收听,直到他讲完了。在节目中,他宣称出现了一位大先知,这先知就是上帝把重要真理赐给人类的器皿。他所说的与圣经完全不一致。我知道那是谬妄的,因为上帝的灵已经使我确信,救恩唯独是在基督里,本乎恩,因着信,并且圣经也是真确的。我知道我不需要现代某些先知把真理给我。

关于分辨真理与谬妄,你不需要是神学毕业生,也不需要是研究邪教和世界宗教的专家。倘若你没有偏离基督的神人二性、工作以及圣言的基本真理,那么这就是真得救信心的凭据。

11. 因信仰, 你遭受过世人的厌弃吗?

这个凭据及最后一项的试验是令人痛苦的,"弟兄们,世人若恨你们,不要以为希奇"(约一3:13)。该隐恨亚伯,就杀死了他。该隐为什么那样做?"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兄弟的行为是善的"(约一3:12)。你曾否因提出异议、拥护正确的事而经历被人仇恨、敌视、厌弃、怨恨、冷漠、排斥、偏待或直接受迫害吗?倘若这样,那就是你属于主耶稣基督的记号,祂因同样的缘故也同样受苦。对属世的人来说,一个事实就是:你成为基督徒,就成了"世界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林前

对属世的人来说,一个事实就是:你成为基督徒,就成了"世界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林前4:13)。世人相信活着的一切价值都是为了今世,所以你对他们来说就是一个威胁。"他们在这些事上,见你们不与他们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就以为怪毁谤你们"(彼前4:4)。然而,圣经说,"凡事不怕敌人的惊吓,这是证明他们沉沦;你们得救,都是出于上帝"(腓1:28)。当你由于信仰遭受苦难时,不要说,"我真的是一个基督徒吗?凡事越来越糟糕了,我想知道上帝是否眷顾我了。"相反,倘若世界正逼迫你,应当说,"这实在不稀奇!这就完全显明了我是谁。"

我永远不会忘记多年前的一个深夜,我被叫到教会办公室处理一个突发事件。我到达办公室时,看到一名长老正与一名明显被鬼附身的姑娘搏斗。这个女孩显出了超自然的力量。她把一张巨大的钢制桌子彻底掀翻,我们两个人一起也不能制止她的身体。她大声吼叫的声音并不是出自她自己的。我到达时,那些声音说的第一件事就是,"不是他! 赶他出去! 赶他出去! 我们不要他在这里!"这就激励我认识到,那些鬼魔知道我不是站在他们一边的。

那是我非常确信的一个夜晚。倘若你为义被恨恶,世人和撒但的灵又相继搅扰你的时候,你也有资格得着确据。倘若你被人恨恶,由于你是恼人的或是令人讨厌的,那实在没有什么可夸的! "但你们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这在上帝看是可喜爱的" (彼前2:20)。这喜爱的部分就肯定了你的救恩。

使徒约翰列出了一切试验,为要给真信徒一个以圣经为根据的把握。我们回顾一下约翰的属灵试验清单:你享受与上帝并基督的相交吗?你对你生活中的罪恶敏感吗?你遵守圣经吗?你排斥这个邪恶的世界吗?你爱基督并热切等候祂再来吗?你晓得你生活中的罪恶样式正在减少吗?你爱其他基督徒吗?你得

着你祷告的应允吗?你经历圣灵的事工吗?你能分辨出属灵的真理与谬妄吗?你因为信基督遭受了苦难吗?

倘若你通过了这些试验,你在上帝面前就有把握。毕竟,约翰写出这些试验,"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约一5:13)。你没有理由在你属灵的经历中忧忧郁郁的,但是有成千上万的基督徒仍是这样,但愿你不是其中的一员。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里}

这是真的吗? 真得救的十一项圣经试验法(2)

5. 你热切期待基督再来吗?

既然这新生命是永恒的,那么你热切期待基督再来吗?紧接着在《约翰一书》中,我们看到了救恩的第五项测验: "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现在是上帝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祂,因为必得见祂的真体。凡向祂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祂洁净一样"(约壹3:2-3)。你若是真基督徒,你心里必有一个指望,并且你的指望必专注基督再来。这个指望必洁净你的生命。

你爱基督,以致你热切期待祂再来,使你面对面看到祂,像祂一样吗?圣经告诉我们,基督再来是基督 徒蒙福的指望和至大的喜乐。《罗马书》8章说,一切受造之物,都叹息期待上帝的儿女彰显荣耀。《约翰一书》3章论到基督再来包含了三件事:基督显现,我们看见祂,我们立刻像祂一样。

保罗说,"我们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祂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腓3:20-21)。你盼望基督再来吗?你鄙视留在你败坏肉体中的罪恶,渴望像基督一样吗?你可以感觉到保罗的振奋言谈吗?他说,"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林前15:49)。

盼望基督再来具有道德上的能力,因为约翰说,持有这盼望的人能得以洁净。保罗同样向提多指出,"因为上帝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上帝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多2:11-13)。这是明智的盼望导致明智的生活。这不是一种无节制的盼望,以致你不须为你在世上的责任负责。所谓全神贯注天上的事,以致你在世上一无是处,这是自相矛盾的说法。盼望有基督的样式,将促使你与他人来往并实践上帝预备叫你做的事时,更有基督的形象。

倘若你知道你渴望耶稣基督再来,那么这就是救恩的凭据,也表明了内在的新性情,这性情就是渴望从 罪恶身子中得释放,成为基督的完全样子。倘若你有这种圣洁的渴望和情操,那么你就通过了一项表明 你永恒救恩真实性的重要试验。

6. 你看到你生活中的罪恶样式正在减少吗?

另一个体现圣洁情操的,就是罪恶样式正在减少。《约翰一书》3章4至10节清楚说出了第六项试验 :"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你们知道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在祂并没有 罪。凡住在祂里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见祂,也未曾认识祂。小子们哪,不要被人诱惑 。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上帝的儿子显现出 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道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 由上帝生的。从此就显出谁是上帝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就不属上帝。" 未破碎的犯罪样式就是未得救之人的特征。不论一个人如何宣称成了基督徒,倘若他(或她)持续犯罪,那么这只不过是一个宣告,不是真实的。你成了基督徒,犯罪的样式就已破碎,新的样式就已出现。圣洁情操就取而代之。这是否意味着你生活中就没有罪了吗?不是的,因为你未得赎的肉体还存在着。这是说你越追求圣洁的敬虔情操,就越减少犯罪。

罪作为一种生活样式无法与救恩相容。这是因为经历救恩就是要经历从某些东西中得到拯救,那某些东西就是罪。倘若一个人从罪中得到拯救之后还持续犯罪,那就意味着这人的救恩是无效的。所以,约翰 谈到基督的工作,就是要证实救恩是何等的有效。

约翰首先以谈论"犯罪之人和违背律法"(4节)开始,接着他指出"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5节)。若说某人已经有了基督在他(或她)身上拯救的工作,而那人却仍继续活在相同的罪恶样式中,这说法就否定了基督降世是要除罪的目的。持续犯罪与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毫不相称。倘若一个得救的人继续犯罪,就意味着基督受死,虽然在永恒中有一些功效,但事实上最终是无效的。赶快消除这种思想吧!基督受死起了非常有用的目的,不仅除掉了信徒的罪恶刑罚,而且也除掉了信徒生活中的罪恶样式。

约翰接着谈论基督透过信徒与祂联合的工作,"凡住在祂里面的,就不犯罪"(6节)。这不是说真基督徒绝不犯罪,因为约翰刚刚说过,"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约一1:8)。相反,约翰在3章接下来的两节经文中解释说,"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犯罪的是属魔鬼"(7-8节)。《约翰一书》前后一致都劝诫我们不要持守罪恶的样式。

现在容我清楚解释一些事。我经常收到一些苦恼的基督徒来信,他们怀疑自己的救恩,因为他们似乎无法破碎一个犯罪或不良的习惯。经常他们叙说最多的是关于抽烟、暴食和手淫。他们担心与这些事情争战,就意味着他们会陷入犯罪的样式中。但约翰并没有说,一个人的生活中经常发生一项特别的罪,就意味着这人是失丧的。相反,约翰清楚说明他的意思是,真信徒不可违背律法(约一3:4)。此处希腊文的用语是anomia,字面意思是生活仿佛没有律法。厌弃上帝权威的人,既不在乎上帝对他的习惯的想法,也显然不是基督徒。

然而,基督徒与上帝的关系却完全不同于非基督徒。基督徒不再是罪的奴仆,而是献上自己作了主的奴仆(罗6:14, 17-18)。真基督徒仍会犯罪,甚至可能会经常犯罪,但经常犯罪不同于从事犯罪。在《约翰一书》中,我们晓得,真基督徒会经常犯罪,但不会从事犯罪。

为什么是这样呢?因为真信徒是"住在主里面的"(约一3:6)。基督受死不仅除掉了我们的罪,而且祂在我们里面的生命还持续破碎着罪恶的样式。所以我们在思想上、言语上和行为上,不再像我们得救之前那样持久犯罪。我们现在可以选择行善。倘若我们觉得我们正在犯罪,违背了我们里面想要行出的善,我们就如同保罗在《罗马书》7章讲述的情况(保罗与此有极大的关系)。此外,因为基督永远同在,我们的挣扎也会随着时间流逝减少。我们总会对罪有强烈敏感,在我们生活中的罪恶样式就会减少,正如我们看到的,这是约翰提出的一项得救信心试验。基督与我们联合同住,为我们预备了一个新的样式,就是义的样式。

然而,罪恶样式却表明了是与魔鬼联合的: "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上帝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一3:8)。魔鬼除了犯罪之外什么也没有。凡与魔鬼有关的就是罪人。基督降临,通过拯救被罪奴役的人就除灭了魔鬼的作为。这意味着凡被拯救的人,就不会继续留在他们从前的状况中,因为犯罪的习惯样式就显明还未曾实际得着拯救。否则,宣告归信就是诋毁基督,因

为那种宣告意味着基督的死并没有成就祂着手所做的——通过把祂子民从罪恶拯救出来除灭魔鬼的作为

此外,"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上帝生的。从此就显出谁是上帝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就不属上帝"(约一3:9-10)。信徒已经由圣灵更新重生了。上帝栽种的种子就是新种类、新生命原则、新性情。就像一粒种在地里的种子结出明显的生命果实,上帝的种子也在我们里面结出破碎罪恶样式的公义生命。绝不要担忧,这种子不会枯死;因为上帝的圣言告诉我们,这种子是不能朽坏的(彼前1:23)。信徒是由上帝的灵所生的,就不能持续犯罪。

约翰对我们生活中的罪恶,恰当给出了四个方面的分析:基督受死成全的工作,基督持续在信徒里面的生命,基督除灭魔鬼的作为,圣灵的重生工作。你可以看到每一个方面都是破碎罪恶习惯样式的。这对你个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呢?倘若你晓得你生活中的罪恶样式减少了,那么这就是圣洁情操的凭据。上帝的儿女与魔鬼的儿女之间截然不同,就像约翰所说的"显出"(10节)。倘若你行义,你就是属上帝的;倘若你不行义,就不是属上帝的。倘若你明白你胜过了生活中的罪恶,倘若你明白义的动机、义的渴望、义的言语、义的行为,即使你没有完全成为本该成为的样子,但非常清楚你不是从前的样子了,那么你就拥有永生,就享受它吧。

7. 你爱其他基督徒吗?

在《约翰一书》3章10节中,约翰提到了两个明显的事实。一个是我们刚刚看到的,"凡不行义的就不属上帝";另一个是"不爱弟兄的也如此。"要详述这一点,我们就要回到一段关键的经文,那是在我们循序渐进学习《约翰一书》中还未分享的一段经文,"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缘由;惟独恨弟兄的,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里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约一2:9-11)。

你说你行在光明中(或者你曾见过那光),也就是宣告你是基督徒。那么,你的生活就要清楚显出基督生命的一些样式。爱身边的基督徒就是一个非常基本的样式。与基督相交就意味着在经历爱、传递爱。倘若你宣称你是基督徒,却不爱其他基督徒,那么你的宣称就是虚假的。其实,你正行在黑暗中,而不是行在光明中。

信徒会很自然的爱身边的基督徒。如同保罗对帖撒罗尼迦教会说,"论到弟兄们相爱,不用人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自己蒙了上帝的教训,叫你们彼此相爱"(帖前4:9)。尽管如此,保罗还勉励他们要"更加"彼此相爱(帖前4:10)。作为信徒,虽然我们爱别人还没有像我们应该爱别人的那样充足,但我们必须有爱别人的心。我们不需要让人教导爱,因为在我们新性情里,这爱是本能的、固有的和天生的。就像我们在《罗马书》5章5节中得知的,"圣灵已将上帝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了。"

耶稣甚至也说到, "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 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13:35)。我们基督徒的生活基本上就像彼得所说的, 我们有能力"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彼前1:22)。这爱完全超越了情感, 乃是带着忠实的责任、舍己的服侍、备至的关心。

所以,这里谈到的试验是:你显出了爱其他信徒的特征吗?倘若你宣称是基督徒,却没有从心里爱那些在教会里的人,或对他们的需要有实际的帮助,那么使徒约翰向你说的就是这些: "尽管你宣称行在光明中,但你仍行在黑暗里。"爱是属上帝生命的一个试验。这爱可以显明你已经从黑暗入光明了。《约翰一书》3章14至15节如此说,"我们因为爱弟兄,就晓得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

。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

你是真诚关心其他信徒呢,还是冷淡、心不在焉、满不在乎呢?你渴望提供援助满足他们的需要吗?凡不关心其他信徒的,就是属灵的死亡,并且常常怀着怨恨。我们这个错综复杂的时代所显出的,与其说是刻薄敌视,不如说是全然自我中心的生活方式。凡总是专顾自己,根本不在乎别人所遭遇的,就是出于他们的父魔鬼,魔鬼"从起初就是杀人的"(约8:44)。然而,"主为我们舍命",作为信徒"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与魔鬼杀人的特征完全相反。所以,"我们也当为弟兄舍命"(约一3:16)。

约翰把爱定义为"为别人做出牺牲,甚至可能舍命"。通常你遇到必须牺牲你的时间、财富和才能的时机时,你是如何回应的呢?当你发现一个人或一项事工落在困难中,而你能献上金钱、时间、祷告、物品、技能,或者怀着同情心聆听时,你为这样的时机感到欢快吗?

一般上你如何享受与其他信徒相交的特权呢?你期待与其他基督徒相交,与他们交谈,与他们分享,与他们谈论上帝的事,与他们学习真道,与他们祷告吗?你渴望在上帝的家里享用上帝赐给你的丰盛,并且又把这些丰盛应用到别人身上吗?这就是爱的凭据,因为约翰继续解释说,"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上帝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小子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约一3:17-18)。

请注意这种相爱的结果: "从此就知道我们是属真理的,并且我们的心在上帝面前可以安稳。我们的心若责备我们,上帝比我们的心大,一切事没有不知道的。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就可以向上帝坦然无惧了"(约一3:19-21)。透过你的爱心就可以确信你是基督徒,就可以确信你的信心是真实的。这段经文中,希腊文译为"安稳"(peitho)一词的意思是平定、镇定、平静和说服。倘若你晓得你在生活中有爱心,那么你以真基督徒身份站在上帝面前,你就能镇定自若。

现在你的爱心是不完全的,但你仍是有爱心的。应当让这爱心支撑你的确信,因为约翰劝诫说,你的心或良心可能试图指控你,使你产生疑惑。败坏的肉体有能力与你的心思捣鬼。控告弟兄的撒但也会寻求利用这种倾向。倘若你晓得你在生活中有爱,那么无论你的心如何责备你,你都可以安稳。你也许会疑惑你的救恩,但上帝绝不疑惑,因为祂比我们的心大,又知道一切事情。

或许你正经历着疑惑,与你的确信正在争战,那么就当照着约翰所说的,回顾你生活中的爱,那就是根据舍己和仁慈的行为,查验你是否有爱其他基督徒的证据。倘若你生活中特有这些,你就当安稳镇定,因为无论你的心如何责备你,你都可以确信你的救恩。谴责的良心可以夺去你的确信,因为谴责的良心唯独看到失败。但上帝比你的良心大,祂看到却是你在基督里的信心。

使徒彼得三次不认基督之后,心里带着比我们任何人想象都糟糕的谴责。然而,耶稣亲自安慰他。耶稣连续三次温柔寻问彼得的忠心。无奈之下,彼得回答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约21:17)。同样,我们可以以上帝在我们心中所看到的爱向祂倾诉。再次重申,这爱虽然不完全,但它仍在我们里面,而且会通过向别人舍己仁慈的行为彰显出来。耶稣吩咐彼得当通过照顾教会显出爱来。基督徒应当自然"向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加6:10)。你对身边基督徒的爱,就是基督徒的信心基准和信心的确据。应当丢弃上帝不责备而你的心却责备的事。

如何赢得你不信主的配偶

在彼得前书3:1-7里,我们得到了这样一个主题: "如何赢得你不信主的配偶",即,如何向你不信主的配偶传福音、作见证,带领他们来到基督面前。这是非常重要和有指导性的一段经文,它或直接、或间

接地适用于我们所有人,因为我们或已与尚未得救之人结婚,或者我们认识的某人属于这种情况。

彼得前书的整体脉络

在进入这段经文之前,先梳理一下这封书信的整体思路,这对于释经而言是非常必要的。上下文是释经的基本要素之一,我们不能脱离上下文来解释任何一段经文。

彼得的这封信是写给当时散居各地、正处于逼迫当中的基督徒的,目的是鼓励他们,教导他们如何在一个充满敌意的社会中生活,如何在一个处处反对他们的世界里行事为人。总而言之,彼得是在劝勉这些人脱去世俗的缠累,转向基督里那活泼的盼望。换句话说就是,劝他们在心智、情感和灵性上都摆脱这个世界的影响,而专注于那永恒的、属天的事情。将他们的心思意念保守在永恒的基督里,在上帝要赐给他们的那将来的、充满荣耀的基业上;不要被地上的纷扰所困,要举目仰望!

彼得的教导可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1:1-2:11, 彼得把关注点聚焦在"你们要谨记这伟大的救恩"──这是我们将来盼望的基础。

第二部分为2:12-4:6,彼得从过去谈到现今,其要点基本是:"你们要谨记在人前作榜样",我们接下来要分析的3:1-7就处于这个主题中间。在这部分里,彼得强调说,在这样一个对你们充满敌意、逼迫和拒绝的环境之中,要切记在人前做榜样的必要性。

第三部分是4:7-5:14,在这封伟大书信的末尾主要所讲的是: "你们要注目将来,谨记耶稣基督即将再来"。

顺服的品格是基督徒最重要的见证

如前所说,现在我们所学习的经文3:1-7处于第二部分中,所讨论的是我们要怎样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才能见证耶稣基督。

请注意,现在最重要的一点是,如果要在这个与我们为敌的世界中有榜样性的见证,并被主使用带领人归向基督,那么我们的生活就必须体现出某种基本的品格。什么品格呢?你注意到彼得前书2:13的一个词了吗?——顺服。2:18说,仆人要顺服;3:1说,妻子要顺服。

彼得说,你们正被一个与你们为敌的世界所困,具体体现为你们所处的社会关系,其中最主要的三个社会关系领域是:政府、职场和家庭。这三个由大到小排列的社会关系领域,构成了我们所生活的社会环境。但无论在哪个社会关系领域中,彼得都说: "要顺服"——要顺服政府(2:13),要顺服你的雇主(2:18),要顺服你的丈夫(3:1)。

在我们所生活的社会里,我们所要见证的最为重要的一点就是顺服。如果我们要在社会中产生影响力,就必须要顺服上帝所设计的社会秩序、社会结构和社会模式。我们不能作反叛者,我们不能索求自己的权利,我们不能觉得自己超越于社会秩序之上,好像拥有了超越于法律、老板和配偶之上的自主权。我们被神留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传福音。我们在这个世界上是要使基督在社会、职场和家庭这三个环境中被人认识。彼得前书2:13说,如果我们想在所生活的国家和社会中成为有力的见证,就必须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在2:18中教导说,如果我们想在工作中为主作见证,就要服从我们的老

板,无论他们是友善温柔的,还是不可理喻的;然后,在家庭——这个最小的社会关系领域中,也同样如此。

可问题是,如果一位姐妹嫁给了尚未信主的人,那这位妻子该做什么呢?或者当一位弟兄娶了一位尚未 得救的人,这位丈夫又该做什么呢?

第三章的这段经文不是关于男女两性地位的讲道,也不是一段关于基督徒婚姻的论述,而是在讲论一种 "混合式的婚姻",即在一段婚姻关系中,一方是基督徒,而另一方是非基督徒。

切记,正如2:12所说,我们必须要在这个社会中以某种特定的方式去生活,为的是使人们观察到我们的生活,就在基督再临的日子归荣耀给上帝,换言之,也就是使他们得救。而我们到底应当如何去生活呢?就是努力去把福音真理践行在实际生活中,这样人们就能通过我们的生活看到那真理,在家庭中也是如此。

基督徒妻子如何向尚未信主的丈夫作见证

让我们先从作妻子的开始谈起。虽然彼得在这里写了六节经文给妻子,而写给丈夫们的只有一句,但我想要你们明白,彼得其实并无偏见,这样的安排是有重要原因的。因为在当时,相较于丈夫成为基督徒,妻子成为基督徒给婚姻带来的困难可能更大。

因为在当时彼得所生活的希腊文化中,对一个女人而言,在丈夫不改变宗教信仰的情况下,改变她自己的宗教信仰是不可想象的。在那个时候,妇女的待遇就像一只羊一样,她们的意见被认为是无关紧要的。当时的社会遵循着一种"父权制"(patria potestas)的基本制度:当一个女人还是单身,住在她父亲家中的时候,是在她父亲的权柄之下,父亲如果想要杀死她,就可以杀死她,而不会被追究任何法律责任;而当她结婚以后,她就在丈夫的权柄之下,她丈夫如果想要杀死她,同样也可以杀死她,而不被追究法律责任。女人在当时仅仅被看做是为了生育男丁的需要而存在的。

但是突然之间,一个女人成为了基督徒,并且她明白了加拉太书3:28所说的: "并不分·······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里都成为一了。"她意识到,在基督里自己是自由的,她有了一个新的神、新的主人。然而在当时却有这样一句俗话: "妇女们必须留在屋内,听从丈夫。"这就是人们对女人的想法和要求,并且妇女们经常因此受到虐待,甚至杀害。

所以,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下,一个女人一旦成为了基督徒,对丈夫而言,就意味着自己的妻子不再完全 听从自己,变得独立自主,这是一件令他感到极其尴尬难堪的事情,因为周围还从没有哪一个女人这么 干过,他将被身边的人们讥笑嘲讽。如果妻子真的有足够的胆量和勇气信主的话,那她就很可能会让自 己置于被虐待的危险境地。在早期教会有很多秘密聚会,这些聚会之所以秘密,不仅是为了躲避政府 ,其实也是为了躲避她们的丈夫们,并且有许多妇女已经为此把自己的生命献给了基督。所以,彼得用 六节经文来对做妻子的说话,正是因为这是潜在而又严峻的社会问题。

一位基督徒妻子与她未得救的丈夫要建立怎样的关系,以完成自己的使命?这使命又是什么?对于所有的基督徒来说,我们的使命是要赢得人们归向基督。基督徒妻子要如何行事为人,来帮助她那尚未得救的丈夫归向耶稣基督呢?让我们看看经文中所给出的答案。

妻子不要做的三件事

不过,在我们来看彼得告诉她们"要做什么"之前,让我们先来看看彼得告诉她们"不要去做什么"吧

第一,不要离开未信主的丈夫

首先,他并没有告诉基督徒妻子要离开她的丈夫,请特别注意这一点。他并没说:"既然现在你是一个基督徒了,那就离开吧!给自己找一个想法跟你一样,也像你一样爱基督的人,和那人幸福地在一起。快甩了现在的丈夫,离开他吧!"不,他并没这么说。哥林多前书7:13说:"妻子有不信的丈夫,丈夫也情愿和她同住,她就不要离弃丈夫。""离弃"这个词在希腊语里就是"与丈夫离婚"的意思。也就是说,如果你有一位尚未得救的丈夫,不要与他离婚。保罗说,离婚是上帝禁止的。

事实上,下一节经文说:"不信的丈夫就因着妻子成了圣洁"。换句话说,上帝的赐福将会在那个男人身上满溢——只因上帝在赐福你,他竟然也将会得到益处!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他是通过这种方式得到了救恩,而是在今生外在地蒙福;也不是内在的圣化,而是外在的恩典因着妻子的缘故而在丈夫身上满溢。如此,那未得救的丈夫如果想留下来的话,就可以留下。经文说,那信主的妻子也应该让他留下,这是上帝的计划。如果丈夫想走怎么办呢?哥林多前书7:15说:"倘若那不信的人要离去,就由他里去吧!无论是弟兄,是姐妹,遇着这样的事都不必拘束。神召我们原是要我们和睦。"也就是说,如果他想离开,就让他走,你不必再受此拘束了,这约被解除了。紧接着,哥林多前书7:16说:"你这做妻子的,怎么知道不能救你的丈夫呢?"换言之,关键是在于,如果他想留,就让他留下;但如果他因为不能容忍你作基督徒而想要走,就让他走。如果你们家里现在除了争吵就是争吵,你想要强迫他留下来而信主,这只能适得其反,况且本来你也并不知道他到底会不会得救。所以,如果他留下来只会造成混乱的话,那还是别尝试继续维持下去了。彼得在彼得前书里并没告诉妻子要离开她未信主的丈夫,相反是告诉她,既不要反叛,也不要离去。留下来,并尽你所能去赢得你的丈夫信主。但如果他执意想离开你,你就不必再受拘束了,婚姻的关系就被解除了。不要硬撑着维系婚姻,不要以为能在一个不舒服的、混乱的、像打仗一样的环境中带领丈夫归向基督,那样是不会有好结果的。

第二,不要因为传福音而使丈夫厌烦

第二件彼得并没有告诉妻子要做的是:向丈夫讲道,与他争辩,高谈阔论地讲福音;或是把经文写在啤酒罐底下、粘在冰箱上,也没有告诉妻子要在丈夫枕头里塞福音单张,或是缠着他,拿福音烦他;又或是在你确定他会独自在家的某一天晚上,打电话叫牧师到家里来,期待着你的牧师跟他好好辩论一番。彼得并没有告诉她这些,也没讲任何类似的话。

第三,不要索求自己的权利

彼得并没告诉妻子说,既然现在她的地位是与男人平等了,因此就应当索求自己的权利。她与丈夫之间 的关系的确是平等的,正如与其他任何一位信徒一样,从属灵层面上说是平等的,但她仍有一个婚内的 角色要履行。的确,在基督里,并不分男女,都归于一了;但在婚姻里,仍然是有带领者和顺服者的角 色分别的。

妻子当尽的三个责任

那么接下来我们来看一看,彼得告诉作妻子的基督徒都应当做些什么吧。彼得前书3:1说: "你们作妻子的要顺服自己的丈夫。这样,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他们虽然不听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这才是重点。他说,如果你期待着赢得丈夫归向基督,虽然只有上帝才知道这最终能否成就,但

若想要尽力而为,那就做一位顺服的妻子吧!如果你想对所在的社会产生最大影响,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公民;如果想在你的工作中产生最大影响力,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员工;同样,如果你想给你尚未得救的丈夫带来最大影响,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妻子吧!

彼得在这里概述了基督徒妻子的三个具体责任,让我们简略地来看一看:

第一, 顺服

在3:1中说: "你们作妻子的,照样要顺服你们的丈夫"(吕振中译本),"照样"也可以翻译为"同样"。同谁一样?同公民顺服掌权者的方式一样(2:13);同雇工顺服雇主的方式一样(2:18)。在这里的经文说,你们做妻子的,要照着同样的方式来对待你们的丈夫,那就是"顺服"。"顺服"。"顺服"(Hupotassō)是军事语境中的词汇,意思是被征服、附从。要意识到,你必须接受作为下属的地位,你是在丈夫的引导和带领之下,这是上帝对婚姻的设计。妇女在品格、智力、美德、属灵生命和恩赐等各方面都毫不逊色。她们只是被赋予了这样一种角色——上帝将她们摆在了要顺服一位"做头的"丈夫的带领之下这样的位置上。

"照样顺服丈夫"的原因是"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这是希腊语中的第一类条件句,意味着这是一个事实,可以翻译为"既然他们不听从这话语"。这里假定其所说的就是事实。此处的"道理",我想是指福音——关乎与神和好及救恩的道理。他们基本上都是尚未悔改重生之人,即便如此,也要无论如何都顺服他们,正如对政府的顺服、在工作上的顺服。看看彼得前书3:1的结尾——"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请特别留意这一点,彼得不是说他们的得救能离开福音的"话语",绝非如此。彼得前书1:23说什么?"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上帝活泼常存的道。"救恩是来自上帝的道!但彼得在这里的意思是说,丈夫并不是因着妻子一时的言语而被赢得过来的,不是说丈夫的得救不是因着上帝的话语。恰恰相反,是唯独因着上帝的话语,他们才能被拯救。然而,从作妻子的角度来看,你之所"是"的重要性远超过了你之所"说"。这就是整个问题的重点。

"他们虽然不听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这话是什么意思?就是说丈夫可能不是通过"谈话"的方式而信福音,也不是因着妻子的"逼扰"而信福音,单单只是因着他妻子"好品行"的感化而信福音。这是一个多么美妙、奇特的看见!一位基督徒妻子,以她可爱、亲切、温柔的顺服,顺服于她那尚未得救的丈夫,这顺服竟然是这妻子所拥有的最强有力的传福音的工具。不是因着她说了什么,而是因着她的身份。女人应该顺服丈夫的带领,这是一个由上帝所设定的原则。"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弗5:22)"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丈夫,这在主里面是相宜的。"(西3:18)保罗在提多书2:4-5中说:"少年妇人爱丈夫……顺服自己的丈夫。"这些所说的也都是同一件事。女人要顺服丈夫的带领,是她为人妻的美德,也是她最伟大的传福音的工具。可以说,妻子的第一职责就是顺服,即甘心情愿的舍己与依赖。

第二, 忠诚

妻子的第二项责任写在3:2里,就是忠诚。3:2说: "这正是因看见你们有贞洁的品行和敬畏的心。"这是婚姻里一个非常基本的属灵真理。贞洁指纯洁,这意味着你不会到处与任何人乱搞男女关系。敬畏,意味着你对他有尊敬,你要展现出对他的尊敬。你永远不会同任何人搅在一起,并且你向他表现出妻子对丈夫应该有的尊敬。彼得在这里谈论的是一种纯洁的生活。贞洁及敬畏的品行意味着无可指责的为人,忠诚于她的上帝,忠诚于她的丈夫。

第三,谦虚

第三个责任出自3:3-6,就是谦虚。彼得前书3:3说: "你们不要以外面的辫头发、戴金饰、穿美衣为妆饰,"在这里,关于基督徒妻子如何试着赢得她尚未得救的丈夫,彼得讲到了一件非常重要的事。他说:"你们不要以外面的·······为妆饰"在我们的社会中,妇女通常的关注点当然是外在的妆饰。但彼得说,你们不要单单注重外面的妆饰。

他是反对梳头发吗?他是反对戴金饰吗?他是反对穿华服吗?我不这么认为。毕竟,圣经中那个美丽的女人——所罗门在雅歌中的新妇就是被饰以珠宝、巧妙妆饰的。彼得在这里所要说的其实是,不要让这些外在的妆饰成为你无休止的关注,以至于忽视了你内在的品格。

听听上帝在以赛亚书中对以色列的控诉吧:

"到那日,主必除掉她们华美的脚钏(chuàn)、发网、月牙圈、耳环、手镯、蒙脸的帕子、华冠、足链、华带、香盒、符囊、戒指、鼻环、吉服、外套、云肩、荷包、手镜、细麻衣、裹头巾、蒙身的帕子。必有臭烂代替馨香,绳子代替腰带,光秃代替美发,麻衣系腰代替华服,烙伤代替美容。"(赛3:18-24)

这些东西讲得太直接了,对吧?堕落的女人总是倾向于关注外在,但这不是真正的美。我向你们保证:女士们,如果内在空空如也,那么外在的美并不会捕获你们丈夫的心。彼得并不是要谴责所有的外在的妆饰,那他说的是什么呢?来看彼得前书3:4: "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彼得说,这才是真正的美之所在。实际上,一旦你结了婚,过不了多久,你就真的不会太注意妻子外表的样子了,你反而会变得格外注意她里面的样子,里面的美才是真正的美。基督教一直置身于这个奢靡又颓废的世界之中。但是彼得说,千万不要浪费时间和金钱去妆饰你的身体。这不是你赢得丈夫归向基督的方法。如果你的心要有所专注,那就应当专注于里面隐藏着的品格和美德。"又愿女人廉耻、自守,以正派衣裳为妆饰,不以编发、黄金、珍珠和贵价衣裳为饰,只要有善行,这才与自称是敬神的女人相宜。"(提前2:9)努力追求美好的德行与品格,这会使你越来越美丽。你们注意到了吗?内在美的女人,往往外在也很漂亮。靠化妆并不能改变丑陋的性情,而使之变得更美丽。

"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最美丽的那种女人,是有着温柔、谦和、平安、镇定、安静性情的女人。这是一个女人应当追求的内在美德,也正是这些才能赢得一个男人的心。不仅如此,请你们注意,这在谁的眼里被视为珍贵呢?上帝。这是上帝极为看重的。注意,他还是没说禁止所有的外表妆饰,他说的是你们必须也要在内在的品格上下功夫。不要把属灵成熟度与邋遢、懒散混淆在一起,因为后者也是把注意力吸引到外在,而没有留意如何反映出上帝赐给女人的美。

彼得在3:5中,描绘了这样一幅图景: "古时仰赖神的圣洁妇人,正是以此为妆饰,顺服自己的丈夫。" 谁是这里所说的圣洁妇人? 是旧约里的圣徒,她们的盼望在上帝那里。这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她们是真正的信徒。他说我不是在告诉你们什么新事,我所告诉你们的是,在旧约时代被分别出来归给上帝的妇女们,她们也曾妆饰自己,但她们是把希望放在上帝那里。以什么方式?以她们对丈夫的顺服,这才是最合适的妆饰。她们是应该被效法的榜样。

当我思考这一段经文的时候,就想起现在的时尚杂志。有一天晚上,我和妻子穿过一个市场,走过杂志架旁,看到一些杂志。所有这些杂志封面都是女人。我们称这些女人为"模特"(在英文中model既有"模特"之意,也有"榜样"的意思)。但这是什么样的榜样呢?美德的榜样?不。品格的榜样?不。纯洁的榜样?不。内在美的榜样?不。谦虚的榜样?不。顺服的榜样?不。她们只不过是"人体模型"!在大多数情况下,无论其展示的是什么,都是在外面,里面什么都没有。所以,如果你想要一个榜样,别去买这些杂志,拿好你的圣经,寻找那顺服各自丈夫的圣洁妇人。她们才是你在今后生活中要仿

效的榜样。

彼得在3:6中给出了其中一位圣洁妇人的名字——撒拉。她是你在今后生活中要仿效的榜样。为什么?因为她顺服亚伯拉罕。她是一个顺服的榜样,她称亚伯拉罕为"主",这称呼在今天可真是不太流行了。顺便说一下,"称他"在这里用的是现在分词、现在时态,表示持续地称呼他为主,持续地顺服他。

在这里,彼得为什么会以撒拉为例?彼得前书3:8说: "你们若行善,不因恐吓而害怕,便是撒拉的女儿了。"彼得知道,如果你是一个信徒,你就因着信而做了亚伯拉罕的子孙。对这一点的叙述在罗马书4:11-12和加拉太书第3章里已经很清楚了,而在这里,彼得其实是进一步说,你不仅将"因信做亚伯拉罕的子孙",你还将"因效法撒拉而做亚伯拉罕妻子的女儿"。所以他是说,你不仅是信心的子孙,而且还是顺服的子孙。你们若行善,就不仅是在效法亚伯拉罕的信心,也是在效法撒拉的顺服。

这就是他在3:6中所说的话: "你们若行善,不因恐吓而害怕。" (彼前3:6) 这是什么意思呢? 我相信,自人类堕落以来,每一个社会都试图恐吓那想要顺服自己丈夫的女人。我不认为这是新事。要顺服,其中就有恐惧。如果你是一个基督徒妻子,有一个尚未得救的丈夫,你可能会害怕,不知道完全的顺服会把你带往怎样的境地,也不知道可能会导致什么罪,以至不得不因缺乏信心而止步。但彼得说,别害怕,只要行善就对了。而"行善"就是要顺服你的丈夫,这就是原则,这就是顺服、纯洁、谦虚的原则,这就是你如何不凭"一言一语"就赢得你丈夫归信的方法。

姐妹,你想赢得那未得救的配偶吗?顺服。效法撒拉那美好的榜样,称他为主;行善。在身体和情感上,都对他贞洁忠诚;又要谦虚。以那能彰显于外的内在美为妆饰,而不要成天沉湎于对外表的装扮。这就是你作为一个基督徒妻子,在婚姻中所应当有的生活方式,以期为着基督的缘故来影响你的丈夫。

基督徒丈夫对尚未得救妻子的责任

最后,转换对象——丈夫该如何做,以赢得他尚未得救的妻子呢?"你们做丈夫的,照样······"(彼前3:7,吕振中译本)"照样"的意思就是,你也要顺服,即丈夫这一方也有顺服的责任。以弗所书5:21说,你们要"彼此顺服",妻子对丈夫顺服,丈夫也要对妻子顺服。丈夫不是要顺服妻子的权威和带领,也不是要把妻子当做头来顺服,而是顺服妻子的需要。丈夫将自己个人的事情和日程安排都置于从属地位,以满足妻子需要,即使她还不是基督徒。也就是说,第7节的意思是:"你们做丈夫的也要同样顺服妻子,就像妻子、雇工、公民一样。"

当一位基督徒丈夫有一位尚未得救的妻子时,他的责任是什么?他的态度应该怎样的?概括起来也是三点:

第一,非常简单,就是"体谅"。"按情理和妻子同住",从始至终与你的妻子一起共同生活。"情理"(gnōsis),这个词原文是"知识"的意思,是指一种经过深刻体验之后的认识。就是说要对她的需要敏感,对她的感觉敏感,甚至我相信这也包括了性生活方面。因为真"认识"某人,意味着和这个人有一种亲密的关系。正如圣经里所说,亚当"认识了"他的妻子,然后她生了一个孩子。你要和你的妻子尽可能以最亲密的方式生活,无论是在性生活上,还是在情感上都要如此。"同住"(sunoikeōn),这个词在原文里的意思是要与某人一起住在家里,保持着亲密的距离。此外,这个词在七十十一一个孩子。你要与你的妻子以一种深刻的、亲密的方式生活。不要因为她不是基督徒,就把你自己从她最深刻的、切身的、情感的需要中割离出去,不是虐待她、忽略她、冷落她,而是对她始终保持一种无私舍己的敏感,体贴周到,殷勤尊敬。

坦白讲,在当时的文化中,这肯定是一件具有革命意义的事。因为,一个男人成为一个基督徒,尽管他的妻子并不想和基督产生任何瓜葛,但是这位丈夫却还是因为信仰的缘故,而突然变得对他的妻子全然尊重、敏感多情,这在当时简直是一件极不可思议的事情。这恰恰正是此处经文所要说的。用以弗所书第5章的话来讲,就是:你要滋养她、顾惜她、保护她、呵护她,与她保持那种深切的、敏感的亲密关系

其次,第二点,不仅要有体谅,还要有"骑士风度"。这是个很老派的赞美之词了,不是吗?彼得在第7节说什么?"你们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与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软弱,"首先,在这里,"软弱"用的是比较级,这是在跟什么做比较?跟"软弱"——所以很简单,对于丈夫来说,心中要牢记,妻子确实是比较软弱的,可你又是怎样的呢?同样是软弱的!所以丈夫们,别对你那些了不起的能力过于自信。你也是软弱的,她是相较于你更软弱。这软弱是指什么呢?身体、情感、天然的弱点,一个女人从身体上来说就是相对较弱的,她必须得到保护,她必须得到护理和供给,她必须得到滋养和顾惜。所以,做丈夫的,如果你有一个尚未得救的妻子,你就要与她保持深刻的亲密关系,对她所有的需要都保持敏感,并且要认识到她需要你的保护和供养。

第三个词是"陪伴"。我个人非常喜欢这个词。体谅、骑士精神、陪伴。"因她……与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彼前3:7)什么是"生命之恩"?这里不是指着永生和救恩说的。这恩典单是指某样礼物。人生中能拥有的最好的礼物是什么?是婚姻。这是上帝给人类的恩典的礼物,你们夫妻二人就是共同继承人。这是非常重要的一句话,并且彼得说这句话并不是从属灵层面上说的,而是从婚姻的层面上。他说:"你必须要和你那尚未信主的妻子,共同作为生命之恩的继承人一起生活。"建立维系你们之间陪伴和友谊的关系,敬重她,因为她是和你一同继承生命之恩的——那恩典是生命所能提供的最好的礼物。这就要求夫妻之间要有团契关系、伙伴关系、友谊关系、陪伴关系以及在主里的交流——这些在彼得生活的年代是陌生和少见的事,妇女不被允许与任何人作朋友,甚至同她们自己的丈夫都不行。她们顶多也就是打扫房子和生养孩子。

所以他说: "做丈夫的,照这样行,如果你不体谅,如果你没有骑士精神,如果你不是一位陪伴者",那会怎么样?请看第7节的结尾——"你们的祷告将受阻碍"。你觉得这位丈夫在祈祷什么?他祈祷他妻子得蒙拯救。如果他不是以这种带着深切的亲密感、极大的保护、供养,带着友谊、陪伴的方式来对待妻子的话,祷告就会受到阻碍。若这样做了,那么他的祷告就不会受阻碍了。

结语

因此,你要如何赢得你尚未得救的伴侣?是通过活出一个模范基督徒的样式,就这么简单。无论你是在政府层面将自己视作一个公民,在工作上作为一个员工,在家里作为一个婚姻的伴侣,角色总是一样的:你顺服上帝,尽最大程度活出那种社会关系中上帝所规定的样式,并祈求上帝悦纳,那么无论你在哪里,上帝都要使用你成为一个荣美的见证!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诚心敬拜

诗篇廿四篇3-6节给了我们可能是旧约圣经里,一个蒙悦纳的敬拜者最美好的图像:

谁能登耶和华的山?谁能站在他的圣所?就是手洁心清,不向虚妄,起誓不怀诡诈的人。他必蒙耶和华

赐福,又蒙救他的神使他成义。这是寻求耶和华的族类,是寻求你面的雅各。

谁有权利和神在一起?谁有权利接近祂?就是手洁心清的人,也就是蒙神喜悦的敬拜者。他们是被神称义的人、是得神之义的基督徒(罗四3-6),他们是因信称义的人。这两件事无法分开:在神面前称义与真心敬拜祂。只要是真实的敬拜者就必事先被神称为义。凡是因信称义的人,都会是真实的敬拜者。耶稣说:"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路七47)这句话的真义是:罪人在明白与相信神已经赦免他所有罪恶,他当然会以真心的赞美与感谢来回应神。这就是为何一旦我们真心相信,就能脱离任意妄为的罪恶、肤浅的宗教及假神,并且颂赞又真又活的神。凡是拒绝放弃其他神明或不愿远离罪恶的人,都是尚未真正明白福音真理的人。这类人不是真正的敬拜者。

换言之,从你的敬拜态度就能看出你的命运,若神赐的生命活在你里面,便会从真心诚意的敬拜中流露出来。你敬拜的对象与如何敬拜也看得出你内心的真正想法及企图。凡是蒙悦纳的敬拜必须是手洁心清。换言之,他们已经彻底洁净了: 称义、罪得赦免、披戴以基督的义做成的外衣。他们全新的心灵、动机、欲望与感情都是纯洁与良善。他们得到祝福,因他们是真心寻求神的族类。(诗廿四6)

然而,我们即便知道应当敬拜神,但每一次仍是万分挣扎。事实上,只要我们活在这个罪恶的身躯,我们的敬拜就不可能尽善尽美。我们的动机含糊不清、肉体软弱、心灵与情感任意游荡。但我们的灵命已经重生,我们的心灵早已更新与成圣,拥有基督的形象。(林后三18)我们已经归神为圣,且追求他的荣耀。我们因此"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腓三12)蒙救赎之人不会放弃继续追求,因为他们不会满足于无法赞美神的敬拜。这也就是我们盼望天国的原因。

于此同时,根本不在乎真实敬拜的人,除了永恒的惩罚之外,再也没有其他可以盼望的事物。

(选自《敬拜——生命终极的目标》P71-72,林璟璧译,中国主日学协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持守真道

提摩太啊,你要保守所托付你的,躲避世俗的虚谈和那敌真道、似是而非的学问。已经有人自称有这学问,就偏离了真道。愿恩惠常与你们同在。(提前6:20-21)

在提摩太前书3:15,保罗描写教会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从教会历史看,教会要在外界的逼迫、内部假教导这两大隐藏危机的夹击中持守真道。有数不清成千上万的殉道者,不愿意放弃或妥协神话语的真理,因此付上了最高的代价。我们的责任是要保守真理、宣扬真理,并且不搀杂地传给我们的下一代。正如那个愤世嫉俗的彼拉多问,"什么是真理?"(约18:38),这是今日一个巨大的挑战。

今天我们要面对广大猜疑致命的毒害:

- 一、很多人怀疑是否有真理,就是有也不能被知道。后现代主义的人不接受"绝对"及"真理",人人都有自己的"真理",强调彼此不影响,不强加给别人。
- 二、他们声称如果真有真理存在,也未必有任何宗教之真理,换句话说就是世人根本不接受信仰上的真理。

可悲今天的教会没有充分的准备,来面对这些挑战。主耶稣要我们成为世上的盐和光,但教会却妥协于世俗的心理学、人文主义、进化论,甚至一些自称是福音派教会也接受这些,于是他们用不合圣经的观念来解释圣经。在圣经中加上"实用主义",认为持守圣经真理是落伍、沉闷,不受欢迎,不能吸引听众的事情。但是衡量教会最重要的尺度,不是看教会的大小、团契是否完美、传道人讲的多么有趣,也不是音乐有多美妙,是否被社会所尊重;教会最重要的衡量是:是否处理好神的话语,是否教导和活出圣经的真理,这才是关键。因为教会在神前的责任就是保守宣扬圣经的真理。圣经必须要用敬畏和谨慎的态度来对待,因为它是神自己的启示。诗人说:"我要向你的圣殿下拜,为你的慈爱和诚实称赞你的名;因你使你的话显为大,过于你所应许的"(诗138:2),"但我的心畏惧你的言语"(诗119:161)。神在以赛亚书66:2宣告:"这一切都是我手所造的,所以就都有了。但我所看顾的,就是虚心痛悔、因我话而战兢的人。"

圣经中充满了保守主话语的劝勉,同样也充满对扭曲神话语的警告。申命记4:2警告: "所吩咐你们的话,你们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好叫你们遵守我所吩咐的,就是耶和华——你们神的命令",使徒约翰在启示录22:18-19有同样的警告。保罗对哥林多人说到他的服事,"我们不像那许多人,为利混乱神的道;乃是由于诚实,由于神,在神面前凭着基督讲道"(林后2:17),保罗把他和那些唯利是图、有邪恶目的的人,分别出来。犹大向读者呼吁: "要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地争辩"(犹);保罗劝勉他因信所爱的儿子提摩太,"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要用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常常守着。从前所交托你的善道,你要靠着那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牢牢地守着"(提后1:13-14)。

现代的教会和第一世纪以弗所的教会一样,面临了对神话语妥协的试探。以弗所是一个外邦城市,有亚底米女神的大庙并充斥各样偶像和巫术。保罗在此地服事三年,他很了解以弗所教会面临放弃真理及妥协的压力,所以写给提摩太的两封书信都是劝勉提摩太,要活出、宣扬和保守真理。实际上,这些劝诫也正是这两封书信的总结(参提前1:3-7、18-19),尊贵的使徒得胜的墓志铭: "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提后4:7),表现了他对事奉的心态,他忍受了任何的反对及逼迫。保罗成功地保守所交托给他的真理,直到生命的结束。藉着他的见证和榜样,他吩咐所有的信徒同样要这么做。真理是一个稀有的"宝物",在任何世代里,得到的人都很少。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提摩太前书》P246-248,张西平译,天恩出版社。)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表面上的义人

(大儿子)对父亲说:"我服事你这多年,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你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叫我和朋友一同快乐。但你这个儿子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他一来了,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路15:29-30)

大儿子所说的话生动地描绘出一个表面上的义人是如何思想的。他一点都不明白神的恩典足以拯救罪人 这观念,他憎恶立即赦免的怜悯心。他为了赢得人的尊敬和神的恩惠,一辈子辛苦地工作,而那些堕落 放荡的罪人竟能获得立即的赦免,与父亲的关系也完全恢复,好像不曾犯过错似的。

不管大儿子承不承认,其实他和浪子一样需要父亲的宽恕和怜悯。本来他应该是最热切参与庆祝的人 ,但他却憎恶父亲以仁慈对待重返家门的弟弟,殊不知他也一样迫切需要父亲的怜悯。

自义与假冒为善是致命的病,它悄悄地由里到外置人于死地;它躲在精心修饰的宗教假面具底下,虽躲

过所有人的目光,却逃不过神的眼目。它用欺骗和毁坏,蒙蔽所有用眼观察的凡夫俗子和它的受害者。 宗教人士常会染上这种自欺的病,他们是对自己撒谎的专家,或许是因为真理令他们难以承受吧。这些 守律法又虔诚的罪人深深以为,做再多的善事还是不够,所以他们不停地追求良善,更加卖力地做好事 来说服自己和别人。这自欺的力量之大,甚至令他们拿自己"良善"的标准来衡量神的作为,当祂赦免 那些不配得赦免的人时,他们还敢质疑上帝的公义!

这些庄重体面的罪人和浪子一样都需要神的恩慈怜悯。浪子公然犯罪,最后别无选择,被迫面对自己需 要恩典。而许多一丝不苟、固定作礼拜的人可不是这样,他们从未逃离父亲的庄园,内心的悖逆从未曝 露出来,他们出席教会聚会,表现恭敬顺从的样子,一心期待父亲把他们自认应得的产业分给他们。对 他们而言,神的祝福是要努力去赚取,神的赦免必须竭力去讨来,而"神儿女"的头衔只属于顺从者。 但是,他们和大儿子一样不认识他们的父,也不认识有关罪、公义、良善和赦免的真理。

离开了神的恩典,除了犯罪,没有人有力量做任何事。就连好行为也因自利和骄傲而被玷污了。那些自 以为做好事以获取神恩惠的人,其实只是自己骗自己,也因此给自己定了罪。

从表面看来,他们所做的工可能是善行义举,单从人的眼光看可能很动人;但圣经说得很清楚:一切人 所看为好的,值得神赞许的,包括人的作为、宗教的行动和正义之举,在神看来都不过是污秽的衣服 ,都被不纯正的动机给玷污了。人做那些善事的时候抱着要获得神明祝福的心态,其实这种心态正是滋 生骄傲和伪善的温床。

(选自《回家的浪子》,刘如菁译,华人基督徒培训供应中心,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肤浅的认信

必有人说: "你有信心,我有行为;你将你没有行为的信心指给我看,我便藉着我的行为,将我的信心 指给你看。"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鬼魔也信,却是战惊。虚浮的人哪,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 的信心是死的吗? (雅2:18-20)

死的信心的第三个特色是肤浅的认信,承认关乎神和神话语的某些事实,却不顺服神也不顺服神的话语

有人可能是指雅各自己,以第三人称谦称自己。他不是自夸,不是想证明自己比别人更像基督徒;他也 不是指信心的大小,而是单纯指信心本身。他其实是对任何反对他所宣扬的真理那些人说明真实的救赎 为何: "你说只要有信心,其他不重要。你说只要有信心就可以站立在神面前,得蒙救赎。但事实上 ,你无法将你没有行为的信心指给我看,你无法将没有任何实际证据或外在行为的信心指给我看,因为 真实的信心一定会带出真实的证据。你无法表现出你的信心,因为你没有任何行为可以指出你的信心。 "如前一节所述: "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这种信心根本不是信心, 当然更不是得救的信心。前 面提到,真实的信心会结出好果子,因这是真实信心的本质和目的。死的信心不会结出好果子,因它没 有那种能力。

因此,一个人即使记得自己将生命交托给耶稣基督的经历,甚至连哪一天、在哪一个地方都记得清清楚 楚,这也不能证明他得救。真正能证明他得救的是他信主之后所活出来的生命。

耶稣不断对虚假的得救信心提出警告。祂提出问题: "你们为什么称呼我'主啊,主啊',却不遵我的话行呢?" (路6:46)

又有一次,祂说: "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约13:13-14)

祂最严厉的警告应该算是祂在登山宝训上所说的话: "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太7:21)

保罗宣告说:"原来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惟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加5:6)。彼得说:"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因此,他已将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赐给我们,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正因这缘故,你们要分外地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你们若充充足足地有这几样,就必使你们在认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不至于闲懒不结果子了。人若没有这几样,就是眼瞎,只看见近处的,忘了他旧日的罪已经得了洁净。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彼后1:3-11)

约翰向我们保证: "人若说'我认识他',却不遵守他的诫命,便是说谎话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 凡遵守主道的,爱神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从此,我们知道我们是在主里面。人若说他住在主里 面,就该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亲爱的弟兄啊,我写给你们的,不是一条新命令,乃是你们从起初所受 的旧命令;这旧命令就是你们所听见的道。再者,我写给你们的,是一条新命令,在主是真的,在你们 也是真的;因为黑暗渐渐过去,真光已经照耀。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 黑暗里。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缘由。惟独恨弟兄的,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 里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约壹2:4-11)

约翰这里所说的就是耶稣所说的第二条最大的诫命: "爱人如己" (太22:39)。

每一位真基督徒都有不忠心、犯罪和不结果子的时候,就是在这些时候,他可能失去救恩的确据,因为 失去了平安的祝福和圣灵所赐的信心。得救的凭据是永远的,根基于神主权的能力,保守一切属祂的人 ,但得救的确据是暂时的,可能会改变,因为这样的祝福是所有顺服主的人的赏赐。

雅各接着说,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鬼魔也信,却是战惊。你信的不错带有讽刺的意味,讽刺那种缺乏得救信心的假信仰。雅各强调正统信仰不能保证得救。即使鬼魔也信正统信仰,他们知道也承认关乎神的真理。

犹太正统信仰的中心是相信那位独一的真神,犹太典籍施玛篇言简意赅地说: "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申6:4)。大部份犹太人比较难遵守的是后面紧接的这个命令: "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5节)。

雅各的重点和前面所说的一样,凡是相信申6:4的真理,却不遵守6:5的命令,这种信仰和鬼魔的信仰一样没有价值。就教义而言,鬼魔是一神论者,他们相信天地间有一位独一的真神,也知道圣经是神的话语,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救恩是本乎恩因着信,耶稣死了、埋葬又复活,为世人赎罪,现在已升到

天上,坐在天父的右边。他们知道天堂和地狱真实存在,对千禧年和相关的真理非常清楚,甚至比最严谨的圣经学者都更清楚。但这些正统的知识,尽管拥有属天永恒的重大意义,却不能救他们。他们知道 关乎神、基督和圣灵的真理,但却恨恶这些真理。

正统教义当然比异端好,因为它是真实的,指向神和救恩的道路;但只是将它当作真理来看待,不能领人到神面前,也不能拯救他。

"战惊"的意思是毛骨悚然,颤抖不已,通常是指因极大的恐惧而引起的颤抖。鬼魔至少还知道畏惧神的真理,战惊恐惧,因为他们知道将来在地狱中要受到永恒的折磨(太8:29-31;可5:7;路4:41;徒 19:15)。就此而言,和那些拥有假信心,以为自己肤浅表面的信心可以逃脱神审判的人比较起来,鬼魔比他们更实际、更敏锐。

清教徒神学家曼顿以强烈的措词描述不能使人得救的信心:

(这是)单纯的认同神话语中所说的事实,让人更有知识,但不会让人更好、更圣洁。拥有这种信心的人可能相信应许、教义、观念和历史……但它不是真实的得救信心,因为有得救信心的人将他的心完全委身于基督,相信福音的应许,相信罪得赦免和永恒的生命,将其视为自己的喜乐。他相信基督救赎我们的奥秘,他所有的盼望、平安和信心都由此而来;也相信即将面临的危险,不管是短暂的灾病或永恒的咒诅,和这些事情比较起来,所有世上可怕的事情都算不得什么。

他接着又提到更有深度的信心,因为它比较接近真实完全的信心,所以更容易欺骗人,更危险。

(这种信心)和短暂的信心不同,它是认同圣经或福音的真理,心灵稍微被触动,但成动不够深刻,"尝过天恩的滋味,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来6:4-6),拥有此种信心的人,其心思不仅被启蒙,且心中成到一些喜乐,生命有某种程度的改变,至少可以脱离较不严重的罪,亦即"脱离世上的污秽"(彼后2:20),但其感动不够深刻,其喜乐和快乐的根基也不够扎实,以致无法忍受所有的试探。因此这种宗教可能因世间的思虑、逸乐的生活或为义受逼迫而被挤住。这是一种普世的欺骗:很多人相信耶稣是基督,神的独生子,深受感动,拥抱祂的人性,且在某种程度上遵守祂的律令,信靠祂的应许,惧怕祂的审判,所以愿意抛开部份世俗的缠扰,只要没有遇到试探,决心没有受到动摇,或未曾受到任何感官事物的引诱,他们似乎爱基督和他们对基督的责任甚于世间物。但时间一久,当他们发现祂的律例如此严厉,属灵要求如此高,完全与个人的喜好或世人的作法相反时,他们就跌倒,丧失对福音盼望的胃口,因此就表明他们并未扎根在信心和盼望上。(同上,114)

雅各进一步问道:虚浮的人哪,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虚浮的意思是"虚空"或"有瑕疵",指任何反对真实信心产生公义行为的人。

"死的"带有不结果子,没有生产力的意思。耶稣说: "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太7:19)。不结果子的生命是不属神的生命,不为神所接受,因为它里面没有神圣的生命。

路加记载撒马利亚的一群人,包括行邪术的西门,"他们信了腓利所传神国的福音和耶稣基督的名,连 男带女就受了洗"(徒8:12;参9、13节)。但在亲眼见证各种神迹,看见"使徒按手,便有圣灵赐下 ,就拿钱给使徒,说:"把这权柄也给我,叫我手按着谁,谁就可以受圣灵。'彼得说:"你的银子和 你一同灭亡吧!因你想神的恩赐是可以用钱买的。你在这道上无分无关;因为在神面前,你的心不正。 你当懊悔你这罪恶,祈求主,或者你心里的意念可得赦免。'"(18-22节)

西门的信心显然不是得救的信心,只是承认腓利所传的是真的。他对神的知识正确,但彼得警告他 , "在神面前,你的心不正",因此他在圣灵的工作上无份无关。他的信心是死的,毫无价值。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雅各书》,林淑真译,华人基督徒供应培训中心。)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软弱的门徒

耶稣召聚门徒、任命十二使徒的那天早晨,一切似乎都还那么遥远、不确定。他们还需要教导,他们的 潜力似乎被所有的缺点和失败掩盖。更何况,所剩时间不多了。他们已经离开自己所精通的事业,放下 渔网,舍弃田园,并将收税的桌子抛诸身后,放弃从前所知道的一切,以便接受训练去做单靠天赋能力 所做不到的事情。

然而,他们放下工作之后,绝对不是游手好闲,而是做全职的学生、学习者,也就是门徒。在接下来的十八个月的生活当中,他们会接受更密集的训练,这是有史以来最好的神学院教育。他们有基督在他们前面做榜样,可以聆听他的教导,向他提出问题,观察他如何与人来往,并在各种境况中享受与他之间的亲密团契。他给他们服事的机会,并给予他们指导,然后差遣他们出去完成特别的任务;他亲切地鼓励他们,慈爱地纠正他们,耐心地指导他们。这样教育的结果往往是最好的,因为它不只是知识的传递,而是借着言传身教所带来的生命传承。

这不是个简单的训练过程,十二个门徒可能相当笨拙,他们不是学术界的精英,耶稣自己也常常说出类似这样的话: "你们到如今还不明白吗? ······你们还不明白吗?"(太15:16-17, 16:9)或是"无知的人哪······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路24:25)。圣经从不掩饰使徒的过犯,这一点非常重要。圣经不是要把这十二个门徒刻画成超圣洁的名人,或是过度神化他们使之缺乏真实的人性。相反,圣经从未掩饰他们的缺点,甚至刻意凸显他们的软弱。这是很明智的方法,可以常常提醒我们: "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林前2:5)

为什么使徒的学习过程如此困难?

第一,他们欠缺属灵的理解。他们听得慢,领会得也慢,好多时候他们都显得那么笨拙、迟钝、愚昧、盲目,新约圣经常用这些或是意思相近的词语来描述他们。既是这样,耶稣如何补救他们这方面的缺欠呢?他只是不断地给予他们教导,甚至他复活之后,他仍停留在世上四十天。《使徒行传》1章3节说在那些日子里,他"讲说神国的事",直到他要升天的那一刻,他都在努力不懈地教导他们。

第二,他们没有谦卑的心。他们只顾自己,以自我为中心,骄傲自大,用很多时间争论到底他们中间谁为大(太20:20-28;可9:33-37;路9:46)。耶稣如何让他们心存谦卑?他亲身示范,为他们洗脚,显示出仆人的样式;他谦卑自己,甚至死在十字架上。

第三,这些使徒不仅欠缺属灵的理解力和谦卑的心,也没有信心。单单在《马太福音》的记载中,耶稣就四次对他们说:"你们这小信的人哪。"(太6:30,8:26,14:31,16:8)在《马可福音》4章40节,耶稣问他们说:"你们还没有信心吗?"在《马可福音》结尾的地方,也就是他们接受了耶稣几个月的密集训练之后,甚至在他复活以后,马可写道:他"责备他们不信,心里刚硬"(可16:14)。对于使徒的不信,耶稣如何补救呢?他不断地行神迹奇事,这些神迹基本上不是为了未信的人,相反,绝大多数都刻意行在"门徒面前",好增强他们的信心(约20:30)。

第四,他们委身不够。当众人欢呼、神迹不断的时候,他们也兴奋异常,但是,当兵丁进入客西马尼园 捉拿耶稣的那一刹那,他们就弃他而逃(可14:50),他们的领袖彼得最后竟不认他,还发誓说自己根本 就不认识他。对于他们这么轻易就变节,耶稣如何补救?他为他们代祷,《约翰福音》第17章记载他为 门徒祷告,叫他们长存信心,永不改变,他也求天父将来有一天带他们到神国里(11-26节)。

第五,他们没有能力,是软弱无助的,特别在敌人当前的时候。他们有几次试着要赶鬼,可是办不到,他们的不信使他们无法使用所具有的能力。对此,耶稣如何补救呢?五旬节那天,他差派圣灵住在他们里面,又赐能力给他们,他应许他们:"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1:8)这个应许已经大有能力地实现了。

我们很容易只看到十二门徒的软弱之处,并且觉得奇怪,耶稣为什么不干脆找另一群人,为什么他要挑选没有属灵理解力、没有谦卑的心、没有信心、没有全然委身、没有能力的人?理由很简单:他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林后12:9)。我们再次看到他拣选软弱的人而使有能力的羞愧。仔细审视这群人之后,没有人会认为他们所做的事是倚靠自己的天赋才能,没有人可以解释说明这些使徒的影响力,因为这一切的荣耀都要单单归于神。

(选自《布衣圣徒》P41-44, 苏美珍译, 华夏出版社, 标题为编者加。)

这是真的吗? 真得救的十一项圣经试验法(3)

8. 你经历了蒙应允的祷告吗?

信心稳固的又一个源头就是:无论我们向上帝求什么,"我们就从祂得着,因为我们遵守祂的命令,行祂所喜悦的事"(约一3:22)。倘若上帝应允了你的祷告,你就可以知道你是一个信徒。倘若你遵守祂的命令,这事必能发生;倘若你是属祂的,也必会经历这事。就像约翰在24节中所说的,"遵守上帝命令的,就住在上帝里面。"

在一段类似的经文中,约翰又说,"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上帝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我们若照祂的旨意求什么,祂就听我们,这是我们向祂所存坦然无惧的心。既然知道祂听我们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们所求于祂的无不得着"(约一5:13-15)。上帝常常应允照祂旨意的祷告。顺服的信徒知道上帝的旨意就陈明在祂的圣言中,他们因此就会做出相应的祷告。上帝应允祷告也会生发信心和确据。

上帝渴望应允祂儿女的祷告多于他们的求告。我猜想上帝心中有一些失望,因为祂所做的远远超过了我们求祂去做的。试想我们所失去的祝福和确据!

现今却有许多向上帝祷告的人,甚至不认识他们所祷告的上帝,也不知道祂的旨意是什么。上帝毫无义务回答这一类的祷告。我们从《诗篇》中得知,祂根本不垂听这样的祷告(参阅诗66:18)。然而,我们中间凡明白上帝应允我们祷告的人,却明白我们有永生。众多迫切诚实祷告的一个理由,就是要享受祷告蒙应允带来的确据。

有些信徒与他们的救恩确据挣扎,因为他们缺乏上帝应允祷告的经历。这是由于他们的生活极其缺乏祷告,何等的悲惨啊!倘若你正处在这种光景中,就要立即翻转改变。我不希望你错失祷告蒙应允带来的祝福和安慰。回顾我的人生,我确信的最大一个根源就是晓得上帝应允了我这些年来许多的祷告。上帝

应允我的祷告就是祂垂听我的凭据,就证明了我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我里面。

你经历过祷告蒙应允吗?这是你的生活样式吗?倘若是,你便有永生。你曾为非信徒祷告,便看到这人来到主那里吗?你曾为落在大患难的某个人祷告,便看到上帝把这种光景翻转成祝福和喜乐吗?你曾为你虚空的人生寻求上帝,便看到上帝充满你的人生吗?你曾用清洁的良心祷告祈求赦免,便得蒙赦免吗?你曾求上帝使你能够把祂的真理传讲给一个人或一个团体,便极其清楚地经历了祂施恩做出那些事吗?你曾寻求宣扬福音的能力,便经历到这能力吗?你曾求上帝帮助你带领某人归向救主,而上帝便成就了吗?你曾在磨难的光景中寻求满足,结果便经历到上帝的平安吗?经受一些困苦教训之后,你曾求主帮助你更好认识祂,便经历到与祂更加亲密吗?这些都显示了你是属上帝的,祂也是属你的。

9. 你经历过圣灵的事工吗?

《约翰一书》4章13节又展开了属于上帝的主题: "上帝将祂的灵赐给我们,从此就知道我们是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我们里面。"圣灵首先做的事就是"见证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14节)。倘若你承认耶稣是上帝的儿子,世人的救主,并且把你的生命也交托给祂,那么这正是圣灵所做的。离开圣灵,你就不会认识基督是谁,你肯定也不会承认祂是救主和主。你经历过圣灵的工作吗?倘若经历过,那就是上帝真实儿女的凭据。

圣灵另一个至关重要的工作就是光照你明白圣经。约翰论到圣灵说,"你们从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们心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约一2:27)。保罗解释说,"圣灵参透万事,就是上帝深奥的事也参透了……叫我们能知道上帝开恩赐给我们的事"(林前2:10,12)。你阅读上帝的话语,被经文的意思光照过吗?你了解经文所说的吗?实际上,有时候你对圣经的了解竟然这么清楚,以致因它明显的含意,你巴不得你对它没有这么清楚的了解吗?总的说来,圣经的教训对你而言是相当清楚的吗?我现在谈论的,不是让我们苦思冥想的那些难解经文,而是思考阅读圣言对你的影响。你问一问自己:我犯罪了,阅读圣言能使我认罪吗?当我敬拜上帝并寻求推动祂的国度时,阅读圣言能使我欢喜吗?这些都是圣灵光照运行在你生活中的记号。

我们再来查看圣灵的其它事工。你怎样与上帝相交呢?你亲密与上帝相交的一个记号就是圣灵引导你呼叫"阿爸,父!"(加4:6)。你怎样赞美上帝呢?是谁挑旺你的心赞美敬拜上帝呢?是谁迫使你忠诚并有意义地歌唱呢?在《以弗所书》5章19节中,保罗解释说,圣灵充满就会产生"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保罗称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5:22-23),你的情况如何呢?这些态度都是属灵的恩典。总的说来,这一切使你的生活蒙恩了吗?

你曾否按照属灵的方式事奉,帮助某人、供给某人或向某人传讲基督?这些都是上帝圣灵的证据。你真实经历了祂在你生活中的工作吗?在《罗马书》8章16节中,保罗解释说,"圣灵与我们的灵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我们的灵"译为"我们的心")。不要期待圣灵在你耳边小声说,"你是基督徒,你是基督徒,请相信我,你就是基督徒!""圣灵与我们的灵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不是听得见的声音,更没有隐秘或奥秘,而是非常具体实在的。圣灵是通过为你提供祂与你生活同在的证据作见证的,那些证据就是向你阐明圣经、藉着祷告赞美吸引你亲近并与上帝相交、结出属灵的果子使你生活蒙恩、使你有力服事别人。

倘若圣灵运行在你的生活中,那么这就是你住在上帝里面,祂也住在你里面的凭据(约一4:13)。所以 ,要确信你的救恩。不要让你的心责备你、咒骂你、告诉你不是信徒。乃要认出圣灵运行在你里面,没 有理由疑惑,也没有理由不安稳。

10. 你能分辨属灵的真理与缪妄吗?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用了九项"试验"以确定真实的得救信心。在第十项试验中,也就是约翰实际上唯一使用"试验"一词之处,他说:"亲爱的弟兄啊,一切的灵,你们不可都信,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上帝的不是,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上帝的,从此你们可以认出上帝的灵来;凡灵不认耶稣,就不是出于上帝"(约一4:1-3)。

世上每一个虚假的信仰系统都违反了这项试验。追随那种系统的人,一贯企图毁坏耶稣基督是谁与祂所成就的圣经真理。耶稣基督是救主和主,祂降世为人,"是为我们的过犯交付了,是为我们称义复活了"(罗4:25)。若有人正宣讲有关基督身份和工作的假教训,你能识别出吗?这是基督教信仰的分水岭

假师傅"是属世界的,所以论世界的事,世人也听从他们。我们是属上帝的,认识上帝的就听从我们 ;不属上帝的就不听从我们。从此我们可以认出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来"(约一4:5-6)。约翰所说的就 是,关于基督荣耀的身份和工作,真信徒必聆听真理,不会偏离进入谬妄。假如有人说,"我从前相信 耶稣基督,现在我却恍然大悟,实际上基督是一位天使,或者是从上帝散发出一种没有人形像的上帝之 灵,或者是只是一个人而不是上帝。"任何这样的异端都显出了一个未得救的心。

从你得救的那一刻起,你首先就明白了基督是谁和祂所做的;否则你不会得救。这是圣灵让你明白的。这个试验不是道德上的,也不是经验上的,乃是教义上的。真信徒可以分辨真理与谬妄,因为真理的灵住在信徒里面。"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上帝而生,凡爱生祂之上帝的,也必爱从上帝生的"(约一5:1)。再次说明,这同样是教义上的试验。你正确相信基督的事,你就是从上帝生的。

作为一个能正确相信的人是好的,但是有猜疑的心也是好的。正如约翰说,"一切的灵,不可都信"(约一4:1)(特予强调)。为了你的属灵生命和属灵兴旺,你听到的、看到的和读到的每一样东西,不可都信。相反,"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上帝的不是。"这就需要有合乎圣经的思想能力。希腊原文意思是指无论你亲身接触到什么人或事,都要实施一种严格持续的查验。为什么要这样费心呢?"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

攻克特洛伊城(Troy)是最著名的古老故事之一。希腊士兵围攻特洛伊城十年之久,却没有攻克该城。 杰出的战略家尤利西斯(Ulysses)恼羞成怒,决定打造一个特大木马,把它放在特洛伊城墙外面,让不 可征服的特洛伊人以为那是一个礼物。接着希腊人假装溃败,乘船离开特洛伊城。好奇自傲的特洛伊人 便把这个木马运入他们的防御墙内。深夜,藏在木马内的希腊士兵悄悄出来,打开城门让他们的士兵进 入特洛伊城。希腊士兵屠杀了特洛伊城居民,洗劫了特洛伊城,把特洛伊城烧成了灰烬。从那时起,特 洛伊木马就成为渗透欺诈的一个标记。在整个教会历史中,教会曾拥抱过许多塞满假先知的特洛伊木马

撒但有效地使用仇敌装扮成礼物的手段,诱惑人离开上帝的真理,陷入毁灭的谬妄中。今天的教会正处在一种尤为严重的混乱状况中,因为教会弱化教义、相对思考问题、运用世俗方法、错误解释圣经、纪律松懈、以及属灵不成熟。教会急剧需要的就是属灵的分辨,就是能区分出上帝真理和谬妄的技能(帖前5:21)。

你也许每天都在分辨着生活诸事。你能读懂营养的标记,因为你想要健康。你做金融投资之前,能读懂股票市场报告的附属细则。倘若你需要动手术,你必定仔细选择良好的医生。也许你可以高水平解析政

治,又能精确估测国内和国外的争议。或者你也许是一名无实际经验的四分卫,可以点评进攻和防守的 策略。这些都是好的,但是你能分辨属上帝真理与谬妄吗?

要分辨上帝的真理与谬妄,约翰提到两项试验的事:承认从上帝来的主(约一4:2-3),委身于从上帝来的道(约一4:4-6)。倘若你研究过邪教,你就会发现它们的模式。诸如基督教科学会(Christian Science)、耶和华见证人(Jehovah's Witnesses)、摩门教(Mormonism)等等,它们都抨击基督的身份,然后设定代替基督的东西,或者增添圣经,比如《科学与健康及圣经之钥》(Science and Health with Key to the Scriptures),《摩门经》(The Book of Mormon)或《无价珍珠》(The Pearl of Great Price)。真信徒却不相信这一类的谎言。真信徒里面住着一位名叫圣灵的真理导师。

我最近听了一个广播节目,主持人所宣讲的宗教信仰是我以前从未听过的。没花多长时间,我就发现这个人讲的不是真理。因着他在信息开头歪解了一小段圣经经文,我便立即提高了警惕。我继续专心收听,直到他讲完了。在节目中,他宣称出现了一位大先知,这先知就是上帝把重要真理赐给人类的器皿。他所说的与圣经完全不一致。我知道那是谬妄的,因为上帝的灵已经使我确信,救恩唯独是在基督里,本乎恩,因着信,并且圣经也是真确的。我知道我不需要现代某些先知把真理给我。

关于分辨真理与谬妄,你不需要是神学毕业生,也不需要是研究邪教和世界宗教的专家。倘若你没有偏离基督的神人二性、工作以及圣言的基本真理,那么这就是真得救信心的凭据。

11. 因信仰, 你遭受过世人的厌弃吗?

这个凭据及最后一项的试验是令人痛苦的, "弟兄们,世人若恨你们,不要以为希奇"(约一3:13)。 该隐恨亚伯,就杀死了他。该隐为什么那样做? "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兄弟的行为是善的"(约一 3:12)。你曾否因提出异议、拥护正确的事而经历被人仇恨、敌视、厌弃、怨恨、冷漠、排斥、偏待或 直接受迫害吗?倘若这样,那就是你属于主耶稣基督的记号,祂因同样的缘故也同样受苦。

对属世的人来说,一个事实就是: 你成为基督徒, 就成了"世界上的污秽, 万物中的渣滓"(林前4:13)。世人相信活着的一切价值都是为了今世, 所以你对他们来说就是一个威胁。"他们在这些事上, 见你们不与他们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 就以为怪毁谤你们"(彼前4:4)。然而, 圣经说, "凡事不怕敌人的惊吓, 这是证明他们沉沦; 你们得救, 都是出于上帝"(腓1:28)。当你由于信仰遭受苦难时, 不要说, "我真的是一个基督徒吗? 凡事越来越糟糕了, 我想知道上帝是否眷顾我了。"相反, 倘若世界正逼迫你, 应当说, "这实在不稀奇!这就完全显明了我是谁。"

我永远不会忘记多年前的一个深夜,我被叫到教会办公室处理一个突发事件。我到达办公室时,看到一名长老正与一名明显被鬼附身的姑娘搏斗。这个女孩显出了超自然的力量。她把一张巨大的钢制桌子彻底掀翻,我们两个人一起也不能制止她的身体。她大声吼叫的声音并不是出自她自己的。我到达时,那些声音说的第一件事就是,"不是他! 赶他出去! 赶他出去! 我们不要他在这里!"这就激励我认识到,那些鬼魔知道我不是站在他们一边的。

那是我非常确信的一个夜晚。倘若你为义被恨恶,世人和撒但的灵又相继搅扰你的时候,你也有资格得着确据。倘若你被人恨恶,由于你是恼人的或是令人讨厌的,那实在没有什么可夸的! "但你们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这在上帝看是可喜爱的" (彼前2:20)。这喜爱的部分就肯定了你的救恩。

使徒约翰列出了一切试验,为要给真信徒一个以圣经为根据的把握。我们回顾一下约翰的属灵试验清单:你享受与上帝并基督的相交吗?你对你生活中的罪恶敏感吗?你遵守圣经吗?你排斥这个邪恶的世界

吗?你爱基督并热切等候祂再来吗?你晓得你生活中的罪恶样式正在减少吗?你爱其他基督徒吗?你得 着你祷告的应允吗?你经历圣灵的事工吗?你能分辨出属灵的真理与谬妄吗?你因为信基督遭受了苦难 吗?

倘若你通过了这些试验,你在上帝面前就有把握。毕竟,约翰写出这些试验,"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约一5:13)。你没有理由在你属灵的经历中忧忧郁郁的,但是有成千上万的基督徒仍是这样,但愿你不是其中的一员。

仁爱和真理之间的平衡

约翰似乎自年轻时就努力追求真理,从一开始,我们就看到他是个会察验自己灵命的人,他总是努力地想去明白真理、遵循真理。我们第一次看到他的时候(约1:35-37),他和安得烈都是施洗约翰的门徒,但是,当施洗约翰一指出耶稣是真正的弥赛亚时,他和安得烈就毫不犹豫地跟随了耶稣。这并不表示他们两人的心意摇摆不定,或是对施洗约翰不忠,施洗约翰自己论到耶稣说:"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3:30)门徒约翰对真理很有兴趣,他并不是为了加入个人崇拜而跟随施洗约翰,因此,当施洗约翰清楚地指出耶稣是神的羔羊时,他就立刻跟随了耶稣。

约翰的著作处处都证明他喜爱真理。在他的福音书里,他使用希腊文的"真理"一词有二十五次之多,在他的书信里,也使用了二十几次。他写道:"我听见我的儿女们按真理而行,我的喜乐就没有比这个大的。"(约三4)对于那些自称是信徒,却仍在黑暗中行的人,他给予最强烈的批评:"说谎话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约壹2:4;参约壹1:6、8)在整本圣经里,除了主自己以外,对真理颂扬最多的人就是约翰。

但是,年轻的约翰有时因为对真理的热爱,而欠缺对人的爱和怜悯,他需要学习在这两者之间取得平衡。在《马可福音》第9章,约翰禁止一个人奉耶稣的名赶鬼,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对观福音书中唯一一次记载约翰的单独行动和发言,就显露出他的个性。我们很难得地没有看见约翰和雅各、彼得在一起,他得以代表自己发言,这是他的真实一面。同样的故事也记载在《路加福音》第9章,就在雅各和约翰在撒玛利亚村庄想吩咐火从天上降下来的故事之前。这两个场合的相似之处着实引人注意。约翰在其中都表现出令人不悦的偏执态度和精英主义,而且欠缺对人真实的爱。在对待撒玛利亚人的故事里,雅各和约翰都显示他们对不信者没有爱。而此时,约翰又犯了类似的错,就是对同信者没有相爱的灵,他禁止人奉耶稣的名服事,"因为他不跟从我们"(可9:38),这意思是说,这个人不是使徒团队中正式的成员。这个事件发生在耶稣改变了相貌之后不久,那只有最核心的三个人(彼得、雅各、约翰)所亲眼目睹的荣耀的山顶经验,实际上是为后面在同一章里所发生的事件铺陈的背景。一如往常,我们必须要了解这背景。

在《马可福音》9章1节,耶稣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有尝死味以前,必要看见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对门徒来说,这听起来好像是在应许千禧年的国度会在他们有生之年来到。然而,即使最后一个使徒离世一千九百多年后的今天,我们仍在等待千禧年国度建立在地面上。所以,这个应许的意义何在?

随后发生的事情很清楚地回答了这个问题。原来耶稣是应许让他们预先看见将来荣耀的景象,而使徒当中有三人会有这特别的福分,能预先目睹荣耀之神的光辉灿烂,他们会看见未来国度的荣耀和权能。结果,不到一个礼拜的时间,这个应许就实现了,"过了六天,耶稣带着彼得、雅各、约翰暗暗地上了高山,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象"(2节)。

耶稣带着三个他最信任、最亲近的朋友兼门徒上到山上。在那里,他脱下人的面纱,让自己那神的荣光、永生神本质中最精髓的部分,光华灿烂地照射出来,"衣服放光,极其洁白,地上漂布的,没有一个能漂得那样白。"(3节)马太说这景象极为令人震惊,以至于门徒看见,都俯伏在地(太17:6)。从前摩西被放在磐石穴中,不得看见神完全的荣耀,但他瞥见了神的背(出33:20-23)。自此以后,世上再也没有人经验到任何类似的情景。那是一个超凡的经验,是门徒未曾想象过的。

最令人震惊的是,"有以利亚同摩西向他们显现,并且和耶稣说话"(可9:4)。根据第6节的描述,这三个门徒甚是惧怕,不知道说什么才好。

彼得像往常一样,终究还是最先开口,他说:"拉比,我们在这里真好!可以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5节)彼得可能认为以利亚和摩西的出现代表了神国度的开始,而他迫切地想让它永远长存。他好像也误以为耶稣、摩西和以利亚是平等的三人小组,却不明白基督就是摩西和以利亚所宣扬的那位,他要高过他们。所以,就在那一刻("说话之间",太17:5),"有一朵云彩来遮盖他们,也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他。'"(可9:7)这句话也正是耶稣受洗的时候从天上而来的话语(参可1:10)。

这应当是彼得、雅各和约翰非常看重的一个神奇经验,他们得到极为独特的福分,是救赎历史年表中所记录的任何事情都无法比拟的。但《马可福音》9章9节说:"下山的时候,耶稣嘱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你能想象这有多困难吗?他们刚刚亲眼看到世上最不可思议的景象,却不能告诉任何人,这是加诸他们身上的一个最难以忍受的限制。

毕竟,耶稣的门徒,特别是这三个人,一直都在争论他们当中谁为大。这个议题似乎一直盘旋在他们脑海里(这一点在马可的叙事里显而易见),所以,对他们而言,叫他们不以这次的经历作为证明自己为大的借口,实在是难上加难。他们很可能下山之后,就去告诉其他的门徒说:"嘿,伙伴们,猜猜我们去了哪里?我们上到山顶上去了,再猜猜看谁在那里出现?是以利亚和摩西呢!"他们瞥见神的国度,看见了其他人无法看见或了解的一幕,预先经验到未来的荣耀,所以,要他们不把这经历告诉人是多么困难啊!

这个经历似乎使谁为大的争论愈演愈烈,据同一章后面的经文记载,他们来到迦百农,"耶稣在屋子里问门徒说:'你们在路上议论的是什么?'"(可9:33)耶稣并不是需要知道什么才问的这个问题,其实,他是要他们认罪,他全然知道他们在议论什么。

但他们觉得羞愧,所以,"门徒不作声,因为他们在路上彼此争论谁为大"(34节)。我们不难了解这争论是如何开始的。彼得、雅各和约翰有了山顶上的经历之后,自信满满,当然会觉得他们占了优势;他们目睹了非常美好的一幕,却被禁止向他人谈论,他们可能都在寻找迹象,以证明自己在三人中最伟大;他们可能会争论耶稣改变相貌时,谁站得离耶稣比较近,也可能提醒彼得有从天上来的声音责备他,等等。

当耶稣问他们在议论什么时,他们立刻就安静下来,因为他们知道为这些争论不对,他们的良知显然受到猛烈的一击,这就是为什么他们无法否认自己做了什么。

当然,耶稣知道他们,也把握这个机会再次教导他们,"耶稣坐下,叫十二个门徒来,说:'若有人愿意作首先的,他必作众人末后的,作众人的用人。'于是领过一个小孩子来,叫他站在门徒中间,又抱起他来,对他们说:'凡为我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凡接待我的,不是接待我,乃是

接待那差我来的。'"(35-37节)

这是逆向操作,如果他们想在天国为首,就必须做奴仆,想要真正为大,就必须更像孩子。他们必须扮演仆人的角色,而不是彼此争论、对抗、互相排挤,贬低他人、抬高自己。

这是一门有关爱的功课,"爱是不自夸,不张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处"(林前13:4-5)。 爱在彼此的服事中得到彰显,而不是互相排挤。

这番责备显然刺透了约翰的心,它们相当严厉,而约翰显然对此有所领悟,这是在对观福音书里,我们唯一一次听到约翰发言: "约翰对耶稣说: '夫子,我们看见一个人奉你的名赶鬼,我们就禁止他,因为他不跟从我们。'"(38节)这是党派主义,只因为这人不属于这个团体,就责备他奉耶稣的名做工。这显示"雷子"约翰欠缺包容的心,他心胸狭隘、有野心,一心只想为自己谋得地位,而不想与他人分享,这一切都是约翰早年的性格特征。

我们由此清楚地看到约翰并不是个被动的人,事实上,他很好强,爱争竞,他责备一个奉主名服事的人,只因为这人不属于他们这个团体。实际上,约翰想要介入终止这人的服事,就是因为这些原因。

我非常相信约翰之所以向耶稣坦白这件事,是因为他感到被定罪。我相信他感受到耶稣的责备带给他的 刺痛,所以说出这番话来认罪。可见他的内心已经开始有改变,他也开始看到对人缺乏爱是不应该的。 他的坦白显明他的内心正在发生的变化,他的良知感到不安,他变柔和了。先前他一直都对真理充满狂 热和挚爱,而今,主教导他要去爱人。在他的生命和思想上是一个重要的转折,他开始了解在仁爱和真 理之间必须要平衡。

天国需要有勇气、有抱负、有动力、有热情、有胆识和对真理狂热的人,约翰显然具备这一切特质。但是,为了能将他的潜力完全发挥出来,他需要用仁爱来平衡这些特质。我想,这个插曲中,有一个对约翰来说极为重要的责备,让他开始转变成日后的样式,成为爱的使徒。

约翰总是热心守护真理,这当然无可厚非,但这还不够。因为没有仁爱的真理不是可敬的,而是残酷的,同样,没有真理的仁爱也不是美德,乃是假冒为善。

许多人和约翰一样,无法在两者之间取得平衡。但和约翰不同的是,他们偏向滥情。他们太过强调爱,有些是因为无知,有些是因为被骗,有些只是不在乎何为真。不论是出于什么原因,他们总是见不着真理,遗留下来的只有被肤浅、纵容包装着的错误,这些都是有悖于真爱的。他们谈论很多的仁爱和容忍,却完全不在乎真理,因此,就连他们所谈的"仁爱"也是有瑕疵的,因为真正的爱是"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林前13:6)。

另一方面,很多人拥有高深的神学知识,熟知教义,却没有爱,而且自视甚高。他们所拥有的只是冰冷的真理,令人窒息,却没有吸引力。因为没有爱,他们即使声称推崇真理,也无法让这真理施展其能力

真正敬虔的人一定会平衡对真理的热忱和仁爱的关系。如果你要在成圣的过程中有所追求,就追求这一项吧;如果你在属灵领域里有什么追求,就追求在真理与仁爱之间取得完全的平衡吧。认识真理,然后在爱中持守。

在《以弗所书》第4章,使徒保罗把真理与仁爱之间的这种平衡描写成灵命成熟的最高点,他写"满有基

督长成的身量"(13节)时,是在谈论全然的成熟,全然长成基督的样式,他把我们该努力的目标,总结为"惟用爱心说诚实话,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15节)。这就是具有基督样式的意义,基督是真理和仁爱最完美的表达,他是我们的典范。

只有成熟的、满有基督长成身量的基督徒才能同时展现真理与仁爱;也只有能同时展现真理与仁爱,灵命才算真正达到成熟的地步。真正具有基督样式的人认识真理,并且在爱中说诚实话,他会照基督所显明的真理去认识真理,也照基督爱人的方式去爱人。

身为一个成熟的使徒,约翰把这个功课学得很好。他的第二封书信很简短,但非常清楚地证明他在真理与仁爱之间维持了最佳平衡。在整封书信中,他一再地连结仁爱和真理这两个概念,他写道"写信给蒙拣选的太太和她的儿女,就是我诚心所爱的"(1节),又说"我见你的儿女,有照我们从父所受之命令遵行真理的,就甚欢喜"(4节)。然后,他在书信的前半部分激励众人也要在爱中行,提醒他们要记得新诫命。当然,约翰并非是要订立一条新的诫命,而是把他们从起初所受的命令重述一次,这命令就是"我们大家要彼此相爱"(5节)。

所以,这封短短的书信,前半部分都是关乎仁爱。约翰鼓励这妇人及其儿女不只要继续行在真理中,也要记得神律法的总纲是爱,因此,没有比爱更伟大的真理,爱与真理两者是不可分的。毕竟,第一也是最大的诫命是"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太22:37),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39节)。换句话说、爱是真理最终的内涵。

但约翰在书信的后半部分,对所强调的仁爱作了一个平衡,他力劝这妇人不要接待、问候破坏真理的假教师。真实的爱并不是轻忽真理,容忍一切讨好别人:

因为世上有许多迷惑人的出来,他们不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这就是那迷惑人、敌基督的。你们要小心,不要失去你们所作的工,乃要得着满足的赏赐。凡越过基督的教训不常守着的,就没有神;常守这教训的,就有父又有子。若有人到你们那里,不是传这教训,不要接他到家里,也不要问他的安,因为问他安的,就在他的恶行上有份。(7-11节)

约翰不再吩咐火从天上降下来毁灭敌对真理的人,但他警戒那妇人不要走到另一个极端,她不应该把她的家开放给以扭曲、敌对真理来维生的人,也不应该在口头上问他们的安。

当然,使徒约翰并不是叫这妇人对任何人都不友善或加以辱骂。主叫我们要善待迫害我们的人,要以恩慈对待恨恶我们的人,要为敌对我们的人祝福,为凌辱我们的人祷告(路6:27-28),但我们对敌人的祝福,不应变成鼓励或帮助毁谤福音的假教师。

仁爱和真理之间一定要有完全的平衡。我们不能因为爱而舍弃真理, 而爱也不能因真理遭废弃。这是约翰从基督身上所学到的功课, 这功课为他带来他最需要的平衡。

(选自《布衣圣徒》, 苏美珍译, 华夏出版社。

相信耶稣之名

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约壹3:23)

透过神所赐永存的信心(弗2:8-9)进入基督徒生活,信徒可以从一件事汲取确据,就是他们不会停止相

信祂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使人得救的信心永不会停歇。这基本的信心、是回应祂的命令,其结果就是持 续顺服遵行祂要信徒彼此相爱的诫命(弗2:8-10;来12:1-2)。

使人得救的信心包含三项不可分割、不可或缺的要素,约翰在这封信中一再重申:信心、爱心、热 切的顺服。在这一节经文中,信的原文是pisteu这个动词的不定过去式,指信徒过去信主的那一刻。但 那个"信"会产生恒久的果效在信徒有生之年都不会间断。这信的对象是耶稣基督的名:祂的名代表祂 的一切所是(包括祂是主和救主,参腓2:9-11)。相信基督的名,这是新约圣经经常重复的重要主题 (约3:15-16, 20), 尤其是在这封书信里(2:12, 4:2、15)。约翰写下约翰福音(20:30)和约翰一书 (5:13) ,也是为了这个主旨。

这个信基督名的命令,一方面当然是针对还没信靠基督十架救赎大功的人,一方面也是直接针对已 蒙救赎者说的。针对已经相信的人,甘立胥(R.S.Candlish)劝勉他们:

"继续信。越来越相信,因为你更多看见也体会到,'他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 '。不信,对你们已信的人而言,是极其严重的悖逆,极其不讨神喜悦的。神喜悦祂儿子被人认识、信 靠、敬拜、爱戴,像祂一样受人尊荣。人若不尊荣神子——拒绝接受祂、靠祂得安息、全心拥戴祂、紧 紧抓住祂、完全仰赖祂作自己的救赎者、兄弟、朋友——没有比这更不讨神喜悦的。不要自己欺哄自己 ,妄想自己的怀疑恐惧、惶惑不安之心有什么美善可言;仿佛它代表了谦逊、自卑。要小心,神恐怕只 会将这样的不安视为对祂儿子耶稣基督的贬抑不敬。"

使人得救的真实信心有一个记号,就是对基督的信靠越来越强、越来越深。

爱,原文是新约圣经常见的agapa这个动词的现在主动式;这种牺牲的爱不是感觉,而是意志的选择 。这里用现在式表示爱应该是信徒态度言行的持续特征,如同使徒约翰反复申明的(参路6:31-35)。那 爱会向所有人展现(加6:10),尤其是对其他的信徒,如耶稣所吩咐的(约13:34-35)。这是约翰对读 者再一次的提醒:信基督与爱弟兄是不可分割的,对所有基督徒而言都是既成的事实,也是当奉行的命 令。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约翰一二三书》P230-232 | 何明珠、刘思洁译, 天恩出版社, 标题为编者 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爱是一种生活方式

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并没 有绊跌的缘由;惟独恨弟兄的,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里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 了。(约壹2:9-11)

超越人本性的爱,可以检测人是否真实得救。在这段经文结尾,约翰将这样的测试应用在自称是信徒的 人身上。这样的爱若存在,就显明人有改变、得了救恩、有圣洁的生命。约翰那时代的假教师自大自恃 地宣称,他们对神拥有高人一等的知识、高人一等的关系,但其结果,却只是对那些"未蒙光照的凡庸 之辈"表现出傲慢轻视的态度。反观基督徒,他们多为奴隶或劳工(参林前1:26-29),却是真正蒙光照 的人,不但彼此相爱,并在爱中向那陷在罪恶黑暗中的人伸出援手,从而展现出对神的真知识(参太 5:44;路6:27、35)。

若有人说自己在光明中(参太7:21-23; 雅1:22, 2:14-26; 约壹1:6),却恨他的弟兄——意思是不像神那样无私地去爱其他圣徒——这样的自夸是无意义的,他并不住在那光明的神圣国度中,而是到如今仍在黑暗里。另一方面,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理由。那些爱神、遵行祂道,并向其他信徒表现无私之爱的人,他们的生命才是真正被改变的;他们不会使其他人跌倒。新约圣经中,绊跌是指犯罪(参太5:29-30、13:41, 18:6、8-9; 路17:2; 约16:1; 林前8:13; 启2:14)。约翰使用这个字眼,说明真实爱人的人——他爱人是反映他对基督的爱——不会使别人犯罪(参罗13:8-10),或令人拒绝福音。因此,的确有一种爱能证明救恩,就像神儿子所说的: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13:34-35)

约翰再三强调,"恨弟兄的,就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里行(遵循某种惯常的生活方式)"。这样的人,"也不知道往哪里去"(参约12:35),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就像双眼全盲的人,必须四下摸索,才知道自己身在何方(参创19:11;徒13:11-12)。这种没有爱心的人,显然是在光明的国度之外(参太5:21-22;约壹3:15),没有属灵的生命。这种人自称信主,但约翰在书信稍前描述他们为说谎的:"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这是我们从主所听见,又报给你们的信息。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约壹1:5-6)

没信主的罪人,他们没有爱心、活在属灵的黑暗中,根本无法完成耶稣那众所周知的爱的命令(参约13:34-35)。这爱,是耶稣当年已经率先赐给使徒的。那天,耶稣为门徒洗脚,展现了牺牲的爱;稍晚,祂又说:"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约15:13;参约壹3:16)。但没有真正归信的人,这两种爱他们都不可能展现出来。

另一方面,顺服这道命令的,却能显出他们信心的真实。这样的顺服,与那没有爱心、持续行在黑暗里的人,形成强烈的对比。真信徒流露出一种崭新的爱,是起初耶稣教导他们、后来约翰一再重申的。他们真正顺服了主在登山宝训中的命令: "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太5:16;参弗5:8;腓2:15;彼前2:9)。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约翰一二三书》P104-106,何明珠、刘思洁译,天恩出版社。)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失落的敬拜

说来让人伤心,敬拜的成分在教会的活动里常常失落了。在许多年以前,我看到报纸的一篇文章提到 ,波士顿郊区的富有人家为自己婴儿举行的洗礼餐会。这对父母邀请亲朋好友到他们的豪宅,一起庆祝 这个值得纪念的日子。正当宾主尽欢、愉快交谈、相互举杯祝福之际,有人突然问起:"对了,小孩子 在哪里呢?"

母亲的心揣测不安、七上八下,她赶紧离开会场冲进主卧房。由于她把婴儿放在杂乱不堪的床上,小婴儿竟然被来宾的外套闷死了。

我常常想到这个小婴儿的遭遇是否很像主耶稣基督在教会的境遇。祂往往受到那些支持者无心的忽视,后果却是属灵浩劫。现今很多以敬拜之名举办的活动,其实是在羞辱基督。

我们有太多的活动,却不敬拜。我们满怀壮志宣教,却忽略敬拜,结果就是惨不忍睹。我们只想知道可行的策略,我们期待公式与手段,甚至整个过程中都偏离神对我们的呼召。

我们有太多的马大,太少的马利亚。我们像无头苍蝇忙得团团转、迷失了目标。我们随时上紧发条、准备妥当、明白目的、兢兢业业,可是我们几乎没有敬拜。我们不缺同工、动机、目标导向、数据分析、传统主义、甚至是超越时尚的成果。我们少了的却是蒙神悦纳、真实与属灵的敬拜。

陶恕(A. W. Tozer)认为敬拜是"教会失落的珠宝"。若他现在仍活着,我相信他依旧会毫无疑问地重申自己的看法。根据最保守估计,美国至少有超过三十万间教会,建筑与资产超过一千亿美元,乍看之下是在敬拜神,但有多少是真实的敬拜呢?

一位颇负盛名的探险家在亚马逊丛林探险。当地原住民背负他的装备及工具,他要求他们要拼命地加快速度。第三天晚上,他们终于可以休息。隔天早上旭日东升,准备拔营起行时,原住民竟然集体坐在地上,并让装备散落四处。这位探险家想尽办法让他们起身出发,他们仍不为所动。最后酋长终于开口:"我的朋友啊!他们要休息,直到他们的灵魂追上自己的身体为止。"我好希望这种事情也发生在教会里。

根据神的话而有的敬拜,所呈现的是发自内心、牺牲奉献、主动自发并结实累累。这种敬拜不像世俗对敬拜的看法,然而,这却是神唯一承认的敬拜。这类敬拜是最纯正的敬拜,如同献给神无比芳香的香料。这类敬拜在我们生命的每个层面,藉由彼此分享、捐输周济及赞美神来表达。这是神期待的敬拜,因其具有最深远、最属灵的意义。

(选自《敬拜——生命终极的目标》P58-60,林璟璧译,中国主日学协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神永远同在

不论我们经历什么逆境或负面情绪,不论我们是否明白神同在与否,祂确实都跟我们在一起。我们也许会怀疑祂的同在、可能觉得祂好像在千里之遥,但祂确是近在咫尺。"主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来十三5)

腓立比书四章5-6节的结论是: "主已经近了。应当一无挂虑"。虽然大多数人认为这段经文是关于主的再来,但也提到基督永远的同在。我们必须明白,祂一直都和我们在一起,这是祂的属性和本质。

基督徒能与神分离吗?不能!基本上,世界上没有人可以与神分离,基督徒也不会与神分离:祂一直与我们同在。我们从提摩太后书二章13节知道,即使我们的信心逐渐动摇,祂仍然是可信的。我们与神完整不变的关系,是每一位基督徒与生俱来的权利。神现在与我们同在,未来也永远与我们同在。这就是圣经所说"神的灵住在我们里面"的意义。没有什么事比这个保证来得重要。

神的同在也意味着基督徒得着帮助。神呼召摩西时,摩西在出埃及记四章10节说: "主啊,我素日不是能言的人,就是从你对仆人说话以后,也是这样,我本是拙口笨舌的。"神的回答却是: "我必赐你口才。" (12节)

神的同在表示祂非旁观者,而是祂为自己的缘故支持我们。基督赐给使徒重大任务,也就是我们所知道

的"大使命"之时,祂坚定地承诺:"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廿八20)祂的保证就是:为神所做的一切,都因为祂的同在与帮助而蒙祝福。

神永远同在也是抵挡排山倒海而来的试探之盾牌。撒但任何时候想进入基督徒的心里,牠必须先通过神 这一关。哥林多前书十章13节说: "你们所遇见的试探,无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 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叫你们能忍受得住。"

神无所不在的事实让我们更加顺服祂。每当我们在思想、言语或行为上犯罪,同时也都呈现在神面前了。诗篇九十篇是摩西的祷告词,第8节说摩西清楚地认识到,我们犯罪时神亦是无所不在: "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换言之,我们犯罪的同时,就仿佛我们攀升到云端之上、直达神的宝座、走向神施恩座前、且在祂面前认罪。这可以说是给我们的当头棒喝!

箴言三章6节提醒我们: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活出基督的生命意思就是:在我的生活当中明白我所做的一切都是行在主面前。这种认知应该能让我们的"私生活"有革命性的改变。

(选自《敬拜——生命终极的目标》P112-113,林璟璧译,中国主日学协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全心的敬拜

敬拜不是可有可无。马太福音四章10节记载,耶稣回应撒但的试探,引用了申命记六章13节: "你要敬畏耶和华——你的神,事奉祂。"耶稣在这句回答撒但的话中,直接点出人类被创造的原因,故所有受造物都要敬拜神。

真实的敬拜建立在救赎之上。罪人得到救赎的最高目标就是永远彰显神的荣耀: "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弗二7)当然敬拜不只是荣耀神,但敬拜是我们唯一适当的回应,"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弗一6)因此神的救赎伟大计划里,其中一项就是把罪人转变为敬拜者。

耶稣说人子来到这个世界"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十九10)耶稣在约翰福音四章昭示祂自己为何要拯救失丧者:"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祂。"(约四23节)父差遣基督来寻找与拯救,为了让敬拜父的人多而又多。

换言之,我们蒙救赎的主要理由不是让自己脱离地狱,虽然这是极大的祝福,却不是最重要的因素。我们得救的最根本原因也不是为了享受神永恒的祝福。事实上,我们得救的最终动机不是得到任何事物,相反地,是因为可以敬拜神,我们的生命可以永远荣耀祂。"但愿祂在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着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弗三21)任何给我们的祝福都是回应这个最终动机的实现。

罗马书一章5节提到保罗传扬福音的目的: "在万国之中叫人为祂的名信服真道。"约翰三书一章7节也有类似的回应。使徒约翰说,差遣宣教士传扬福音的理由: "因他们是为主的名出外。"我们蒙拯救是为着神的荣耀,绝非我们自己的缘故。

当然我们绝对不能说,基督徒蒙拯救没有一点祝福,事实上是祝福满满。我们应紧紧抓住神、在祂祝福

我们之前拒绝让祂离开。不过这种祝福是额外的福分,却不是终极目标。我们想从神身上得到任何东西 之前,应当先寻求神的荣耀。

如果只是在意得祝福与否,就像是以肤浅、自我为中心的方式来体验救恩。马太福音六章33节提到,耶稣如何反驳这种态度: "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我们从整本圣经发现基本真理的确据:神最主要的行动是寻找真实的敬拜者。圣经教导我们历史的最高潮是在天上,所有蒙永远救赎者都要此起彼和、大声敬拜:"哈利路亚!救恩、荣耀、权能都属乎我们的神!祂的判断是真实公义的;……哈利路亚!……阿们!哈利路亚!……神的众仆人哪,凡敬畏他的,无论大小,都要赞美我们的神!"(启十九1-5)我们在天上的唯一目标就是能永远正确地敬拜神。如同历世历代得蒙拯救的人,我们得到拯救是为了无穷无尽、荣耀光辉地敬拜神。

(选自《敬拜——生命终极的目标》P61-63, 林璟璧译, 中国主日学协会。)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真信心必须降服主权

耶稣说: "你若愿意作完全人,可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那少年人听见这话,就忧忧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太十九21-22)

我们必须将基督放在首位(参:西三18)。那表示我们必须愿意为祂撇下一切(路十四33)——也就是说,我们不应执着于任何超过基督地位的一切事物。而且一个真信徒将会乐意去作祂吩咐的任何事。耶稣对这人的要求不过是在证实,他是否愿意将自己的生命降服于耶稣的主权之下。圣经再没有在其他地方记载要求人变卖所有的送给人。主耶稣是在正面攻击这个人的弱点——贪图、放纵和物质崇拜的罪。他对穷人漠不关心。他爱他的财产。主就是向此挑战。

这个富有年轻的官没通过考验。他不愿承认耶稣是掌管他生命的最高主宰。马太福音十九章22节说 :"那少年人听见这话,就忧忧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对他而言,他的产业比基督还重要 ,如果必须撇下他的产业,他就不来跟随基督了。很有意思的是他是忧忧愁愁地走了。似乎他真想要得 到永生,但却不愿依照耶稣的特别吩咐——就是认罪及降服于耶稣的主权。换句话说,他依旧不信。

比较一下路加福音十九章那个税吏撒该和这个人的反应。撒该为自己有罪深觉伤痛。他愿作任何事——包括舍弃他所有的财富——照耶稣所吩咐的来到祂面前。因此,耶稣对撒该说: "今天救恩到了这家,因为他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十九9-10)。

这富有年轻的官没有得到他所寻找的永生就走了。这是一个可悲、令人心碎的故事。箴言十三章7节说:"假作富足的,却一无所有。装作穷乏的,却广有财物。"这个年轻人心想他很富有,但却一无所有地离开耶稣。

救恩是本乎恩,也是因着信(弗二8)。这是圣经一向毫不含糊的教导。但真正相信的人必不会拒不承认他们的罪。他们察觉自己冒犯了神的圣洁。他们愿接受基督的主权。他们渴望得着祂胜过世上任何一切事物。真正的信心必产生所有这些特性。得救的信心必不会怯于弃罪舍己的要求,且不计任何代价都要来跟随基督。那些认为祂所吩咐的难以接受的人,根本无法来接受基督,因为耶稣必不出卖祂的主权。

我不相信,也从没如此教导过,说一个人来接受基督时必须完全明白罪、悔改或基督的主权是什么含意。即使一个数年在灵命上有成长的基督徒,这一个成熟的信徒也不可能完全彻底了解这些。因为我们是有罪的受造物,我们永远无法完全明白和顺服祂的主权。但一个人必须有顺服的意愿。更进一步说,悔改、顺从、与信心都不是人的作为。他们不折不扣是神的工作——是神在愿意相信的人心中的主要工作

单单提供人心理的舒解,却没要求离弃罪,以及承认基督的主权,是不能救人的假福音。来信耶稣基督,一个人必须向祂说,我愿意。那表示祂是居首位、且成为我们生命的最高主宰。

如果我们从这个富有年轻的官的故事中可学到什么的话,那就是这个真理,虽然救恩是从神而来的有福的礼物,基督却不会将它赐给双手紧捉着其他东西的人。那些不愿转头离开罪、财产、虚假宗教或自私自利的人,会发现他们无法凭信心转向基督。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P138-140,蔡丽芬译,美国麦种传道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作门徒的呼召

主耶稣教训人要舍己来跟从祂,这就是救恩的邀请,而不是一种"更高层次的生活",或是得救后信心的第二步。现代的教导是将作门徒和得救分别开来,这是在圣经中找不到的。

每一个基督徒都应该就是门徒。事实上,主的大使命就是要我们往世界的每一个角落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太二十八19-20)。这就是说,教会的使命和传福音的目标就是使万民作门徒。门徒就是那些相信的人,那些受到信心激励而遵守主耶稣所有教训的人。门徒这个词在使徒行传中一直被当作信徒的同义词(徒六1-2、7,一26,十四20、22,十五10)。区分这两个词的任何作法都是人为的。虽然介绍这区分概念的人是很诚恳和善意的,此举却催生了简单相信论的神学,也因此舍弃了主耶稣严厉的要求。

当耶稣呼召门徒时,祂谨慎地向他们说明跟从祂的代价。心怀二意、不愿委身的人就不会有回应。因此,祂赶走任何不愿付代价的人——例如那个富有少年官。祂警告所有想要作门徒的人要小心计算代价。"你们哪一个要盖一座楼,不先坐下算计花费,能盖成不能呢?恐怕安了地基,不能成功,看见的人都笑话他,说:'这个人开了工却不能完工'"(路十四28-30)。

关于这段经文, 史托德有敏锐透彻的评语:

基督教的景象布满残骸,半完成的楼房,皆是那些盖到一半、却不能完成的人所遗留下来的废墟。因为仍有成千上万的人忽视基督的警告而冒然决定要跟随祂,却没有先停下来思考所要付出的代价。结果就是今日基督教圈的大丑闻,即所谓的"挂名的基督教"。在许多基督教文明散布的国家,大多数的人披上体面、但却是浅薄虚饰门面的基督教。他们多多少少参与一些的事奉;足够受到人们的尊敬,但却不够令自己觉得坐立不安。他们的宗教是一种很棒的软垫子,用来保护他们远离逃避人生的艰难不快,同时为了他们自己的方便,任意更改其宗教的地位和形态。难怪那些嘲讽者说教会充满着伪善,并且把宗教贬低为逃避主义。

一个基督徒不只是一个买了"火险"的人,只是为了逃避地狱之火而"接受基督"。正如我们不断看到

的,真信徒的信心是表现在他们的服从和顺服上。基督徒跟从基督。他们确实委身于基督,以祂为他们 的主和救主。他们渴慕去取悦神。他们是谦卑柔和的学习者。当他们失败时,他们寻求饶恕,并继续努 力下去。那就是他们的精神和方向。

呼召来作基督的门徒,明白的要求正是那种完全的献身。这是一种全人委身,没有任何故意的保留,除此之外没有人可以来就近基督。那些认为只承认一长串的福音事实,以及继续过任何一种他们想过的生活的人,应该好好自我省察是否有真实的信心(林后十三5)。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第四部第二十二章, 蔡丽芬译, 美国麦种传道会, 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福音正视罪

近代教会有一种想法,即救恩只是赐予永生,而不一定是释放罪人脱离罪孽的捆绑。我们告诉人说,神爱他们,且对他们的生命有美好的计划,但那只是一半的真理。神同样也恨恶罪,且会以永刑来惩罚不悔改的罪人。任何福音若遗漏或隐藏这些事实,就不是完全的福音。任何信息若没有清楚定义和正视个人罪恶的严重性,就是有缺陷的福音。而且,任何不改变罪恶的生活方式,和转变罪人心思意念的"救恩",就不是神的话语所说的救恩。

就救恩而言,罪并不只是外围不重要的问题,它就是问题所在。事实上,基督徒信息最独特之处,就在 于耶稣基督的大能可以赦免并战胜我们的罪。在福音的所有实际中,最奇妙的信息莫过于罪的奴役枷锁 已被破除。这个真理正是基督信仰的核心及生命。任何信息若除掉了这一点,就不能宣称为耶稣所传的 福音。

若有人建议说,一个人能面对圣经中圣洁之神,又能得救,却不必认真对付自己可憎的罪,渴望不再犯罪,那简直是荒谬的事。在圣经中,那些遇见神的人都无可避免地为自己的深重罪孽而羞愧。彼得,因看见耶稣的真相,说:"主啊,离开我,我是个罪人"(路五8)。保罗写道:"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提前一15)。约伯被神称为义人(伯一1、8),却在面对面见神后说:"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四十二6)。以赛亚因看见神,屏息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赛六5)。

在圣经中还有许多人因看见神而惧怕丧命——常因他们深感自己的罪孽太重。因此顺理成章地,当马太 写下他自己信主经历的时候,他着重的核心真理在于基督怜悯罪人。

马太福音九章9-13节叙述了这事及跟着而来的争议。这句话是圣经所记载最重要的经句之一,主说 :"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13节)。这句话包含了耶稣传道事工的完整看法,基督信仰内 容的概述,福音中心的特写,以及道成肉身的根本理由。

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为了召罪人——那些知道自己有病快死的,那些绝望与自暴自弃的,受伤害的,饥饿与干渴的,那些软弱与疲倦的,那些受挫的,那些生命破损的——即那些知道自己不配,却渴望被饶恕的罪人。

耶稣的话是针对那些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讲的,就像今天很多的人,他们认为自己是义人,没有任何灵

性的需要。真的,除非人了解自己有罪,他们是不会来找耶稣解决的。人是不会来找医治,除非他们知道自己有病;也不会来寻求生命,除非他们觉察到自己在死的刑罚下;他们也不会接受救恩,除非疲困于罪的捆绑。

因此,耶稣来揭露我们都是罪人。那就是祂的信息如此深入人心及有力的原因。因其撕掉我们的自义 ,使我们邪恶的心无所遁形,我们才看出自己是罪人。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P103-105, 蔡丽芬译, 美国麦种传道会出版。)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福音拒绝 "义人"

神接待罪人。这个真理的另一面也就是,祂拒绝义人。当然世上没有一个真正的义人(罗三10)。但是那些认为自己够好了──那些不了解罪的严重性的人无法回应福音。他们无法得救,因为福音乃是要召罪人悔改且被赦罪。这些话是令人害怕的: "我来本不是召义人。"(太9:13,可2:17,路5:32)。确凿无误的信息是,基督满有恩典的救恩呼召无法到达那些自以为义的人。

耶稣所传的福音,第一个必要条件就是悔改。我曾提到过马太的信主和这个有关联,路加福音包括这两个字是马太福音所没有的:"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路五32)。从耶稣开始传道起,祂信息的中心就是呼召人悔改。事实上,当主耶稣第一次讲道时,祂的信息的开头就是"悔改"这个词(太四17)。那也是施洗约翰的信息开头的第一句话(太三2),同时也是使徒们传讲福音的基本(徒三19,二十21,二十六20)。人若忽略呼召罪人悔改,就不是在传主耶稣的福音。

我们不时会听到一些自以为是的传道人说,他之所以不讲罪的问题,因为那太消极了。几年前,一位全国知名的传道人送我一本他所写的书,他在书中重新将罪定义为不过是不良的自我形象。他说,要得人心的方法,就是去支持他们的自我形象,而不是使他们自觉罪孽深重。这样的信息根本不是福音。这非但不是带领人进入救恩,其实反而是加强他们以自我为中心的虚荣心。这更加强他们的罪。

耶稣所传福音的真理就是,唯一可得救的人是那些知道自己是罪人而愿意悔改的。基督的呼召只能到达那些在绝望中,了解他们所需及渴望全人转变的罪人。主耶稣来乃为救罪人。但对那些不愿认罪的, 祂没有什么可说的——除了宣告审判。

(选自《耶稣所传的福音》P110-111,蔡丽芬译,美国麦种传道会,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五饼二鱼

有些人因为能欣赏小事上的价值,而能清楚地看到整个画面。安得烈就是这种人,约翰记载的喂饱五千 人的故事,清楚地显露出他有这样的特质。

耶稣到山上去,想在那里和门徒独处,但像往常一样,每当他想暂时放下对众人的服事,休息片刻时,喧闹的群众总是尾随而至。这一次是在逾越节(犹太历中最重要的一个节期)前不久,也就是说,这时距基督被钉十字架的日子正好一年。

突然间,一大群人来了,这些人就是有办法知道耶稣的去向。当时差不多是吃饭的时间,他要用饼(食物)做"实物教学"向群众传讲信息,所以他很清楚地表示要供应食物给众人。他问腓力哪里可以买到饼,约翰在此特别加了一句评语,来强调基督有主权来掌管这些情况:"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约6:6)

腓力很快地数点了一下,确定他们只有二十两银子,一般工人一天的工资是一钱银子,二十两银子则相当于八个月的工资,是一个庞大的数目。但因当时人数众多,就是用这些钱也无法买到足够的食物。腓力的眼光被如此庞大的需求遮蔽,他和其它门徒都不知道该怎么办。马太也记载了这个故事,在他的叙述里,门徒说:"这是野地,时候已经过了,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村子里去,自己买吃的。"(太14:15)

但耶稣回答说: "不用他们去,你们给他们吃吧!"(16 节)门徒那时必定感到困惑,因为耶稣的要求似乎并不合理。

这个时候,安得烈说话了:"在这里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约6:9)当然,安得烈也知道五个大麦饼和两条鱼绝对不够五千人吃。但是,正如他一贯的做法,他还是把这个孩童带到耶稣面前。耶稣已经叫门徒给众人找吃的,而安得烈知道耶稣发出这样的命令,必定是他们可以顺从的,于是就尽力而为,找到食物的来源,并让耶稣知道有这些食物。他似乎了解在耶稣手中,任何恩赐都很重要。约翰继续讲这个故事,他写道:

耶稣说: "你们叫众人坐下。"原来那地方的草多,众人就坐下,数目约有五千。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就分给那坐着的人,分鱼也是这样,都随着他们所要的。他们吃饱了,耶稣对门徒说: "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他们便将那五个大麦饼的零碎,就是众人吃了剩下的,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约 6:10-13)

多么神奇的功课啊!这么少的东西可以成就这么大的事,这是基督的大能,在他手里,恩赐再小,也不会是微不足道的。

我们的主自己在《路加福音》21章1-4节教导门徒同样的功课:

"耶稣抬头观看,见财主把捐项投在库里,又见一个穷寡妇投了两个小钱,就说: '我实在告诉你们,这穷寡妇所投的比众人还多;因为众人都是自己有余,拿出来投在捐项里;但这寡妇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

换句话说,穷人是把所有的一切都投上,富人则是从自己的有余中捐出许多,因此,穷人所捐的要比富人所捐的多。神使用礼物的能力,绝不会随礼物的大小增减,而礼物的贵重程度,取决于捐献者自我牺牲所显示出的忠心,而不在于礼物的大小。

这样的观念是人的智慧很难理解的,但安得烈似乎就是凭着直觉,知道他把这么微不足道的礼物带到耶稣面前,并不会浪费耶稣的时间。真正重要的不在于礼物的伟大,而在于收到礼物的神的伟大,安得烈 促成了这个神迹。

当然,耶稣甚至不需要孩童的那些午餐就可以喂饱众人,他大可轻松地变出食物来,但是,他喂饱五千人的方法,清楚地显示出神一向做事的方法。他接受忠心献上的人所摆上的礼物,这些礼物是他们自我

牺牲所献上的,虽然它们微不足道,但他使之加倍增多,来完成重要的事。

(选自《布衣圣徒》P98-101, 苏美珍译, 华夏出版社, 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无声的事奉

有些人若未被赋予重要角色,就不会参与服事,雅各和约翰就是这种人,彼得也是。但安得烈就不一样,他从来不加入激烈的辩论,他比较关心的是把人带到耶稣面前,而不在乎谁得功劳或谁在主导。他不渴望得荣耀,因此,除了与带人来见耶稣有关的事之外,我们不曾听到他说什么。

安得烈正代表那些默默地、谦卑地服事的人, "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弗6:6)。他不像彼得、雅各和约翰,他们是让人印象深刻的柱石,而他是比较卑微的石头,是极少数愿意退居次位做配角的人。他只求把工作做好,不在乎自己被隐藏起来。

这种态度是今日许多基督徒应该好好学习的,圣经提醒我们不要追求显著的角色,也特别警告作教师的以后要面对比较高标准的审判,"我的弟兄们,不要多人作师傅,因为晓得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雅3:1)。

耶稣教导门徒说: "若有人愿意作首先的,他必作众人末后的,作众人的用人。"(可9∶35)安得 烈就是这样一个特别的、愿意作仆人的领导人。

就我们所知,安得烈不曾在群众面前讲道,他没有设立任何教会,没有写过书信,使徒行传或其他 任何的书信中也没有提到他。因此,与其说他是圣经里的人物,不如说他只是个剪影而已。

事实上,圣经并没有记载安得烈在五旬节后的情况,不论他在初代教会扮演什么角色,他一直都居于幕后。有传统说他把福音带到北方,最早的教会历史学家优西比乌说安得烈远抵辛西亚城邦(这就是为什么安得烈成为俄罗斯和苏格兰的守护神)。他最后在希腊南部离雅典不远的亚该亚被钉十字架。根据史料记载,他带领一个罗马省长的妻子信主,这件事让省长恼怒异常,他要求妻子放弃对耶稣基督的信仰,但遭到拒绝,于是下令将安得烈钉在十字架上。

那些行刑的人按照省长的命令,将安得烈紧紧地绑在十字架上,而不是把他钉在上面,目的是要延长他的痛苦(据说那十字架是X形)。根据大部分记载显示,他被挂在十字架上的那两天,仍鼓励路过的人要转向基督以得到救赎。安得烈一生活在比较有名气的哥哥的影子下,一辈子服事他的主,最后面临与主相同的命运,但他仍忠贞不渝,竭力领人归主,直到生命的尽头。

他遭藐视吗?不,他是特别蒙福的人。他是第一个听到"耶稣是神的羔羊"的人,是第一个跟随基督的人,是核心门徒中的一个,与基督非常亲近,他的名字会和其他门徒的名字一起刻在永恒之城新耶路撒冷的基石上。最重要的是,他享受终身的特权,一辈子做自己喜爱的事,就是带领个人归主。

感谢神,我们有像安得烈一样的人,他们沉默寡言,但忠心耿耿地服事。他们用不起眼的却需要自我牺牲的恩赐来为主成就最多的工。虽然没有得到很多赞赏,但他们无所求,只想听到主对他们说:"做得很好。"

借着安得烈留下的榜样,我们看到在有果效的服事中,小人物的价值。神喜欢使用这种人,因为他"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林前1:27-29)。

(选自作者著《布衣圣徒》P101-103, 苏美珍译, 华夏出版社, 标题另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敬拜与神的荣耀

甘心乐意把荣耀归给神的人就是真实的敬拜者,这样的敬拜是以喜乐、甘愿的心灵来荣耀神。也就是说,能忠实描述如何荣耀神的言语,是由于对真实的敬拜有深入的洞察。正如我们已经很清楚看到的,荣耀神从救恩开始,当我们承认耶稣基督是主时,我们就成了真实的敬拜者。腓立比书二章9至11节这样描写主耶稣: "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于父神。"

正如同敬拜是生活的方式,那么荣耀神必然是敬拜者自觉、有目的、永久的目标。哥林多前书十章31节是众所皆知,却很少人遵行的经节,它给予真实敬拜者的生命策略: "所以,你们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无论我们做什么事,即使每天的开始都是吃喝等类平凡无奇之事,都应当荣耀祂。

耶稣曾经说到挪亚时代的罪恶: "当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亚进方舟的那日,不知不觉洪水来了,把他们全都冲去。人子降临也要这样。"(太廿四38-39)请注意: 耶稣不是谴责那些吃喝的人,这些事情本质并不邪恶,都是生活当中正常且必须的活动。其错误在于,做这些事情时从未想过荣耀神。他们到了被大洪水冲走才明白,我们在这世上应当只为神的荣耀,每一项行为举止都必须朝向这个目标。这就是耶稣的生活,祂说: "我不求自己的荣耀。"(约八50)"人凭着自己说,是求自己的荣耀;唯有求那差祂来者的荣耀,这人是真的,在祂心里没有不义。"(约七18)耶稣生活的目的是把荣耀归给神,散发出神的本质,让神的训诲更加增色,即使因而顺服至死。因为这样的生命已为每一个真实敬拜者竖立典范。(彼前二21)为了神的荣耀而活,消除了假冒为善的机会。假冒为善的人,是蓄意窃取神荣耀的人,因为他们自己想得些许荣耀。耶稣在马太福音六章1至2节特别点出这些人:

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所以,你施舍的时候,不可在你面前吹号,像那假冒为善的人在会堂里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荣耀。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

当我们下定决心以生命来荣耀神时,就决不可能寻求自己的荣耀。无论你在主里作什么圣工——教导圣经班、作见证、祷告、奉献、斥责罪恶,或是其他善行。假如你的动机是加深他人的印象,或是博取他人的阿谀奉承,神绝对不会祝福你的付出。若我们企图为自己窃取些许荣耀,我们已经失去神所赐的祝福与喜乐。

有个学生觉得他能让慕迪记得他。这位年轻人曾参加通宵祷告会一段时间,而且他觉得特别属灵。有一次,他告诉慕迪: "你知道我们到哪里去了?我们整晚都在通宵祷告会,你看到我们多么荣光焕发吗?"

慕迪先生没有受到感动,反而引用出埃及记卅四章29节的话: "摩西·····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发了光 。"

为让自己的生命致力于神的荣耀就必须舍己,这意味着我们爱神会远超过所有。真正的敬拜者不会想过自己能得着多少帮助、赚到多少金钱、赢取多少功名、博得多少利禄、认识多少朋友或是表现得多么属灵……诸如此类。荣耀神的目的是全然无我、独自追寻。真正的敬拜者不在乎是否大受欢迎,或是能得到何种响应。

(选自《敬拜——生命终极的目标》P204-206、林璟壁译,中国主日学协会出版部。)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可牺牲的瓦器

保罗在新约圣经中提到死亡,大约有45次之多。他通常是用希腊文的thanatos,这是名词,是将死亡视为事实讨论。但在《哥林多后书》4章10节,他用的是现在分词nekrosis("正迈向死亡",dying),说的是人步向死亡的过程。保罗将自己的一生视为一个正迈向死亡的过程。他不是病态,只是认识到他此世生命的真正本质。他的观点并不抑郁,而是充满了盼望:"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腓立比书》1章21节)

身为一个平凡的瓦器,保罗知道自己是可以牺牲的,也乐意牺牲。在《歌罗西书》1章24节,他写道:"现在我为你们受苦,倒觉欢乐,并且为基督的身体,就是为教会,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他的意思不是基督苦难的赎价不足,或是他自己的苦难能为基督已完成的代赎工作加添些什么。他并不是以为自己受的苦对成就救赎有什么功劳。但就像他在《哥林多后书》1章5-6节所说的,他受的苦能带来很多益处,尤其是为哥林多人:"我们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我们受患难呢,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得拯救;我们得安慰呢,也是为叫你们得安慰。这安慰能叫你们忍受我们所受的那样苦楚。"

换言之,他的牺牲终究都是为了他们的益处: "这样看来,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哥林多后书》4章12节)"凡事都是为你们,好叫恩惠因人多越发加增,感谢格外显多,以致荣耀归与神。"(《哥林多后书》4章15节)。"所以我为选民凡事忍耐,叫他们也可以得着那在基督耶稣里的救恩和永远的荣耀。有可信的话说: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他同活;我们若能忍耐,也必和他一同作王。"(《提摩太后书》2章10-12节)驱策保罗的,并不是什么受虐倾向或对受苦的酷爱,而是他对哥林多人的爱。

但保罗欢迎考验。他在《腓立比书》3章10节表达了他最深的渴盼: "使我认识基督,晓得他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

请记住,耶稣在世上受的苦并非仅限于钉十字架带来的痛苦。他也被残酷无情的敌人跟踪和追捕。他在十字架上舍命前,时时都得面对死亡的威胁。我们受的苦完全无法和他所经受的相提并论,我们也很少有人会蒙召忍受保罗所受的苦难(哪怕十分之一),但每个对主忠心的领袖都将分担一些基督受过的苦难。真正的领袖必定会乐意"同受苦难,好像基督耶稣的精兵。"(《提摩太后书》2章3节),因为为基督的缘故忍受苦难是一项特权(《罗马书》8章17-18节),"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哥林多后书》4章17节)

(选自《领导力》P136-138,吴震环译,海南出版社,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如何研读您的圣经

引言

圣经确实是无与伦比的。二十世纪初期布道家孙培理(Billy Sunday)把圣经描绘为一座宏伟壮观的宫殿。他写到:

"我穿过创世记的门廊,沿着旧约的艺术画廊往前走,看到墙上挂着约瑟、雅各、但以理、摩西、以赛亚、所罗门和大卫的画像;我走进诗篇的音乐室,上帝的灵敲动了我心灵的琴键,直到我仿佛听到上帝大自然的大管风琴,每一个簧片和音管,与大卫的竖琴并与所罗门王心境愉悦时的魅力共鸣。

"我走进箴言的商贸厅。

"我走进众先知的瞭望台,看到不同尺寸的照片,有些指向远方的星星或事件;然而,所有的照片都集中指向一颗将为赎罪而升起的大星。

"随后,我走进万王之王的会客厅,从四个方位纵览全貌: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我走进通讯室,看到彼得、雅各、保罗和犹大,正忙着向世人书写他们的信件。我走进使徒行传,看到圣灵在建立教会。我又走进宝座之宫,看到一座高塔下面有一扇门;我走上去,便看到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这位有史以来人所认识的、最真实忠诚的朋友,荣美如晨光的正站在那里;当一切都是虚假时,我看到只有祂是真的"(《孙培理谈论》Billy Sunday Speaks [New York: Chelsea House, 1970],第23页)。

圣经是一部令人肃然起敬的书。然而,我们不要只是在羡慕它,而是需要明白它。实际上,大多数对圣经有意见的人,不论是负面的还是正面的,都不明白圣经所说的。对圣经的了解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圣经是上帝的话,当你研究圣经时这事实就更为显明。因此我们需要知道如何研读圣经。这包含四方面: 阅读圣经,解释圣经,默想圣经,以及教导圣经。

阅读圣经

研读圣经以阅读圣经开始。然而很坦白地说,大多数人从来就没有做到这一点。他们充其量只不过是在 咬读圣经的文字而已。他们也许读一些有关圣经的书,或是一些不很严谨地以圣经为根据的灵修资料 ,但他们不是阅读圣经本身。良好的基督教书籍和杂志,用来补充你研读圣经是好的,但没有一样东西 能取代阅读圣经本身。

旧约圣经

我认为基督徒应当尝试把整本旧约圣经一年读一遍。旧约圣经共有三十九卷,倘若你一天花二十分钟阅读,你应当能在一年之内把它读完一遍。

旧约圣经是用希伯来文写成的。它是一种比较简单、容易明白的文字,不像新约圣经所使用的希腊文字那样含有细微的差别;它不是一种含有诸多抽象概念的理论或哲学的语言,而是非常具体实在的语言。旧约圣经主要是历史的记叙,其间穿插了律法、诗歌和预言。我建议你从《创世记》一直连贯读到《玛拉基书》,把你所不明白的经文,用铅笔在书页旁边的空白处给予标注。你若这样做了,你就会发现一件有趣的事,就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你将擦去许多的标注,因为当你一遍又一遍地阅读圣经时,你的眼界就开阔了,因此也就解决了你以往的疑问。[至于那些仍不能解决的问题,稍后你可以参考一些能帮

助你明白它们的意义的圣经注释或其他资料]。

阅读旧约圣经感到困惑的一个潜在原因,就是它不一定总是按照时间顺序记叙的。市场上出售的一本比较新的书《圣经叙事》(The Narrated Bible [Eugene, Oreg.: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是按照时间顺序把整本圣经重新编写的。这是一本有用的工具书。例如你读这本书时,你就会看到大卫所写的诗篇,是穿插在与他人生有关的时期中;众先知的话,则和当时执政的诸王联系在一起。对于那些从来不曾读过圣经的,或是对圣经要有新的看见的人来说,这本书是很有帮助的。

重点就是要把旧约圣经从头到尾有规则地阅读。你将会对你所学到的感到惊讶,正如新约圣经所说的 :"从前所写的圣经(即旧约)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 "(罗15:4)。

新约圣经

对于新约圣经,我则采用不同的读经方法。附带提一提,我认为我们读经的主要推动力,应该放在阅读新约圣经上。在《歌罗西书》1章25-26节,保罗说到,"我照上帝为你们所赐我的职分,作了教会的执事,要把上帝的道理传得全备。这道理就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但如今向祂的圣徒显明了"。这奥秘就是新约圣经的启示。在《以弗所书》3章3-5节中,保罗描述他自己就是这奥秘的使徒。新约圣经也是他的事工的主要推动力。他使用旧约圣经以阐明、解释和支持新约圣经。

新约圣经涵盖而且体现旧约中的一切。它概述旧约的内容,并且引领我们进入上帝所给人最完整的启示。你必须花更多的时间研读新约圣经,因为它给旧约圣经加以诠释。再者,新约圣经是用希腊文写成的,而希腊文是一种特别复杂的语言,它具有强调抽象的概念和微妙的含义的功能。因此,研读新约圣经就必须格外的殷勤。

当我在神学院时,我决定每天念《约翰一书》,为期三十天。对你来说,以这卷书开始也是不错的。头一天,就是一个月的开始,先把《约翰一书》的五章经文念完一遍,这只需要二十到三十分钟的时间。第二天,第三天也这是样念。大概第七天或第八天后,你可能会对自己说,"读不出新的东西了。我想我现在明白《约翰一书》了"。但是如果你坚持下去,继续照样念到月底,你对《约翰一书》将有惊人的理解。

这也是我预备信息时所使用的方法。我把我所研读的经文念了一遍又一遍,直到那段的经文充塞了我的整个头脑。我建议当你阅读《约翰一书》时,把每一章的主题写在在一张三乘五寸的卡片上。每一天当你念这卷书时,查看这张卡片,并且也把你所列出的主题念一遍。你很快就会把每一章的要点熟记在心了。

你读完《约翰一书》后,可以接着阅读新约中一部篇幅较长的书卷。《约翰福音》是个不错的选择,因 为你已经熟悉了使徒约翰的写作风格。你可以把《约翰福音》的二十一章经文分成三段:前七章用三十 天来阅读,第二段七章也用三十天来阅读,最后一段七章照样用三十天来阅读。九十天之后,你就会掌 握《约翰福音》的内容了。在这段时间内,要持续把主题记录在三乘五寸的卡片上,同时也要继续阅读 旧约圣经。

读完《约翰福音》之后,你也许要回去念一部较短的书卷,例如《腓立比书》;然后阅读《马太福音》,再去阅读《歌罗西书》;接着阅读《使徒行传》等等。像这样按照书卷篇幅的长短,每次三十天交替阅读各书卷,大约两年半的时间,你就可以把整本新约圣经念完一遍。如果你有心要阅读新约圣经,就索性以一种能帮助你记忆的方式来阅读它。你就不至于忘记你前几天所阅读的,也不须依赖经文汇编,因为你知道在哪里可以找到你所要的经文。倘若你持守这种不断以经文更新你的心思的习惯,那么圣经将一生紧紧的跟随着你。

你若采用这种重复阅读的方法,我建议你保持使用同样的圣经和同样的版本。这样,在你脑海里你就能意识到某段经文准确的措辞和所在。然而,偶尔读一读别种版本的经文也是好的,这能使你得着新的亮光。我通常习惯阅读英王钦定版圣经(King James Version),但是对于我所研读的经文,我就毫无例外地也阅读新美国标准版圣经(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和英语标准版本圣经

(EnglishStandard Version);前者在翻译上特别忠于希腊原文和希伯来原文的意思,后者则措辞优美,容易阅读。

透过重复地阅读圣经,你将发现你对圣经的全面认识戏剧性地加增了,那是因为圣经本身解释圣经的缘故。上帝写下圣经不是要把我们绊倒,乃是要我们明白。虽然如此,你总会听到有些人这么说,"无论你读哪一卷书,就是不要读《启示录》,它很令人困惑"。但是《启示录》的第一章却说到,"念这书上预言的,和那些听见又遵守其中所记载的,都是有福的"(第3节)。显然的,上帝要我们读这卷书。但是除非你先读完《但以理书》,《以赛亚书》和《以西结书》,你是无法全然明白《启示录》的。当你全面阅读上帝的圣言时,这一切就开始融合在一起了。

一旦你读了圣经,也知道它所说的,接着就要寻求了解它的意思。只有在你能把一段经文给予正确的解释之后,你才能把它应用在你的生活中,并且给上帝带来荣耀。

《尼希米记》第8章向我们展示正确解经的技术: "……那时,他们如同一人聚集在水门前的宽阔处,请 文士以斯拉,将耶和华借摩西传给以色列人的律法书带来……祭司以斯拉将律法书,带到听了能明白的 男女会众面前。在水门前的宽阔处,从清早到晌午,在众男女,一切听了能明白的人面前读这律法书 "(1-3节)。明白圣经是从阅读圣经开始的。第3节继续写到,"众民侧耳而听……以斯拉站在众民以 上,在众民眼前展开这书。他一展开,众民就都站起来。以斯拉称颂耶和华至大的上帝。众民都举手应 声说,阿们!阿们!就低头,面伏于地,敬拜耶和华"(3-6节)。百姓以敬拜耶和华作出回应。第8节 则是关键的所在: "他们(利未人)清清楚楚地念上帝的律法书,讲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这 里告诉我们讲解经文是怎么一回事。

在《提摩太前书》4章13节中,保罗说到,"要以宣读[圣经],劝勉(应用),教导(解释)为念"。这就是"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2:15)的意思。除此之外,任何的偏差都导致曲解圣经,而曲解圣经就是各种各样癫狂行径的来源。例如有些人教导我们应该奉行多妻制,因为众族长都是多妻的。另一些人说女人理当受生产之苦,因为这是上帝的惩罚,所以不应该使用麻醉药。这种对圣经的曲解,是因为有人不明白圣经真正的意思是什么,或是有关的特殊情况是什么。

当避免的事

解释圣经

不要为了强调一个观点而曲解经文。换句话说,不要把你自己的意思,假借圣经而说是圣经的意思。这就像有一位传道人曾宣告说,女人头顶不应该留头发。他的课题是"顶上打结的,要解下来"(Top Knot Come Down);借着引用《马太福音》24章17节"在屋顶的,不要下来",他说是这圣经的意思。显而易见的,这根本就不是那节经文的意思!不要设法从圣经里找一些经文,以支持你预先定下的思想。我知道倘若我设法编制一篇讲章,其结果必定是强解圣经以符合我的讲章。但是如果我设法去了解一段经文的意思,那么信息就自然地随着对那段经文的了解而流露出来。

在《哥林多后书》2章17节,保罗说到,"我们不像那许多人,为利混乱上帝的道"。"为利混乱"的希腊语是kapeleuo,指的就是在市场上卖东西骗人,所卖的东西与所宣称的不一样。你不可强解圣经,把它用来讲解你预先定下的观念。你要当心,不可为了讲解圣经而牺牲了圣经的真正意思。

避免肤浅的圣经研究。不幸的,一些所谓的圣经研究无非是个人的意见: "我猜这节经文的意思是 ……"或者 "对你来说,这节经文的意思是什么?"基本上这是无知的汇集,由许多人围坐着讲说他们 所不明白的经文。若圣经研究要有成果,就必须有人事先研究有关的经文,了解它的意思,然后才能明 智地讨论它并应用它。诠释圣经需要殷勤地查考,不要操捷径而随便听信每个人告诉你圣经所说的。你 要亲自查考事实。不可假设或臆断圣经的经文有多种不同的解释。圣经的经文在应用方面也许是多方面 的,但在诠释方面只有一个是正确的。上帝的圣言是精确的,不是模棱两可的。上帝已经把解开经文意 思的能力赐给我们了。

不要把经文灵意化。我第一次讲道的讲章实在很糟糕。我的课题是取材自《马太福音》28章,"使者把

石头滚开",我给我的讲章定名为"把你生命中的石头滚开"。我谈论疑惑的石头,惧怕的石头,以及生气的石头。疑惑,惧怕,生气都是恰当的课题,但却与这节经文毫无关系!我称这种讲道方式为"童谣小波波证道"(Little BoPeep Preaching),因为你根本不需要圣经;你可以使用任何东西,甚至是童谣"小波波"。

试假想一个传道人这么讲道: "小波波失去了她的羊儿们。世界各地的人都迷失了。不知道在哪里可以找到牠们。但是牠们会回家的。啊,牠们会回来"。然后你听到了一个令人黯然泪下的故事,就是罪人"摇着尾巴"地回家了。这难道不荒唐吗? 当然荒唐! 但不幸的是,这类的故事并不难以想象出来的。许多人倾向于以这种方式对待旧约圣经。他们以各种隐藏的含义把旧约圣经变成童话故事,就是不按照原文所清楚表达的意思讲解。绝不要把圣经灵意化。圣经应当受到更严谨的尊重。

跨越差距

为了正确地解释圣经,我们有一些差距须要跨越:

语言。我们讲华语(或英语),但圣经却是用希伯来文,希腊文和亚兰文(与希伯来文相似)写成的。当今市面上大多数的圣经译本都是卓越的,但没有一种译本能把原文所传达的一切彻底地表达出来。例如在《哥林多前书》4章1节中,使徒保罗说到,"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minister),为上帝奥秘事的管家"。当我们提起英文字"minster"时,我们所想到的是首相(prime minister)或是国防部长(minister of defense)。这是一个崇高的词语。然而"执事"这词的希腊语(huperetes),原本是指船舱里的第三等苦役,根本没有任何崇高的概念。保罗用这词语,以表示他只不过是耶稣基督的一名船舱三等苦役。你无法从英文字"minister"得着这个概念。这就是为什么你必须跨越语言的差距。市面上有些卓越的工具书,例如温尼(W. E. Vine)的《新约词汇注解词典》(An Expository Dictionaryof New Testament Words [Chicago:Moody,1985]),它对不懂希腊文的人很有帮助。此外,《史特龙圣经词语索引大全》(Strong's Exhaustive Concordance of the Bible)备有几种语言的指引;它把圣经中全部希腊语、希伯来语和亚兰语的词汇,用数码编辑,以便根据相关的数码查考英语的解说。你可从中学习如何追溯某个词汇在整本圣经里是怎样的使用,或只是在你所研读的那段经文里的用法。跨越语言的差距能把你带到一个新的理解层面。

文化。圣经的某些经卷也许是四千年以前写成的。自那时至今,时代肯定是改变了!倘若你不明白经文写作当时的文化,你就绝不能明白经文的意思。

《约翰福音》1章1节说到,"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为什么约翰不直截了当地说"太初有耶稣"呢?透过研究当时的文化,我们得知"道"(希腊语ho logos)对于当时的希腊人和希伯来人来说,都具有重大的意义。对希腊人来说,"道"是一个哲学用语,代表整个宇宙能力的总和,或是导致万有存在的"因"。对希伯来人来说,耶和华的"道"就是上帝对自己的表达。藉着把耶稣描述为全能创造主亲自的显现,约翰把这两类听众都吸引过来。

同样地,倘若你对法利赛人,撒都该人,以及犹太人其它方面的文化一无所知,你就不会了解《马太福音》。倘若你对诺斯底主义没有一些认识,你就不会了解《歌罗西书》。帮助我们跨越文化差距的一些书本乃是:爱得闪(AlfredEdersheim)所著的《弥赛亚耶稣的生平与时代》(The Lifeand Times of Jesus the Messiah;再版:GrandRapids:Eerdmans,1974),伊尔德曼斯(Eerdmans)出版的各种圣经文化手册。

地理。圣经提及许多有关地理方面的事。例如,我们读到"下到"耶利哥,"上到"耶路撒冷。在《帖撒罗尼迦前书》1章8节中,我们读到,"因为主的道从你们那里已经传扬出来,你们向上帝的信心不但在马其顿和亚该亚,就是在各处,也都传开了"。从圣经别处的经文,我们得知保罗不久之前曾在帖撒罗尼迦。了解这地区的一些地理情况,就能解释主的道如何能传播得这么快。依那先大道(Ignatian Highway)是连接东方与西方的主要群聚场所,它横贯帖撒罗尼迦城的中央部分。在这大道上无论发生什么事,都沿着这大道传开。你看到了没有:你对地理情况的了解能如何充实你对经文的了解?查考一本良好的圣经地图集(Barry J. Beitzel, The Moody Atlasof Bible Lands [Chicago: Moody, 1985])或

地理课本, 以便从中获益。

历史。对经文历史背景的了解,也能充实你对圣经的了解。在《约翰福音》中,要明白彼拉多与耶稣之间的相互影响,关键在于知道在这之前所发生的事。彼拉多首次治理犹大地时,试图强迫犹太人接受异教文化和敬拜皇帝,因而大大激怒了犹太民众。当时发生了几次事变,罗马政权对彼拉多无能维持和平感到不满,彼拉多因此害怕犹太人的领袖煽动闹事。这就是为什么他让他们把耶稣钉十字架。他的政绩腐败,官职也面临危险。一般圣经辞典和《桑德凡图解圣经百科全书》(The Zondervan Pictorial Encyclopdia of the Bible [Grand Rapids:Zondervan, 1976])都提供良好的历史背景资料。

应采取的步骤

按字面意义了解。寻求按照字面、正常和自然的意义了解圣经。虽然象征和比喻的手法也在圣经里出现,但是它们从上下文的语境就可以看得出来。当你研究《撒迦利亚书》,《但以理书》,《以西结书》,《以赛亚书》和《启示录》中的启示性经文时,你将会读到一些兽和图像。这些都是象征文字,但它们却是传达确实的真理。要按照正常的、自然的意义解释圣经,否则你的解释将是不自然的、反常的与荒谬的。

例如,有些犹太拉比热衷于"字母与数值对应学"(gematria): 把每一个希伯来文字母给予一个相应的数值,借此解释经文。比如他们说,如果你把亚伯兰罕(Abraham)这名字中的子音字母b, r, h, m取出来,然后把这些字母的相应数值加起来,你就得着"318"这数目。所以当你一看到Abraham这字时,它的意思就是亚伯拉罕拥有三百一十八名仆人! 断乎不是,"亚伯兰罕"就是指亚伯拉罕这个人,没有别的意思。你要按照字面的意义解释圣经,就像你按照字面的意义解释其它的文学那样。

认识语境。圣经必须以它的历史语境来研读。当圣经提到"这是对某某人说的"或是"这是写给某某人的"时,它的意思是什么?你也必须研究它的文学语境。你所研读的那段或是那节经文,与它的上下文有什么关系?有人说得好,断章取义乃是一种托词或借口。

分析句子的结构。在学校里,我们都学过如何用图表来分析句子,确认它的动词、名词、介词和其它的结构,以便确定它的意思。让我们用这种方式,来分析《马太福音》28章19-20节中的大使命,"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 当你第一次读这使命时,其中的"去"、"使人作门徒"、"施洗"和"教训"这些词语,听起来都像是动词。但是当你研究句子的结构时,你就会发现这使命只有一个动词,就是"使人作门徒

(matheteuo)", 其它诸如"去"、"施洗"和"教训"等词语都是分词,这表示它们只是修饰主要的动词"使人作门徒"(注:英语句式文法与中文句式文法有所不同)。所以,大使命就是要使人作门徒,包括到他们那里去,给他们施洗,并且教训他们。你必须仔细查考语法,以便完全了解并体会经文的意思。

把你的解释与圣经一贯的教训对比。这个至关重要的解经原则,就是宗教改教者所谓的 "圣经的类比"(analogia Scriptura,或是the Analogy of Scripture),意思就是圣经的内容是前后一致的。圣经某一处经文的教导,绝不会与另一处经文的教导互相抵触。因此当你读到《哥林多前书》15章29节时,那里提到为死人受洗,你就明白这节经文不是指一个活人藉着代替一个死了的人受洗,便能使那死了的人离开地狱,进入天堂,因为这样的解释就否定了救恩的明确教导:得救是本乎恩,唯独因着个人对基督的信心而得着的。

找出应用的原则。重复地阅读有关经文,以找出有什么属灵的原则可以应用在你和其他在基督里的信徒身上。要做到这一点,你就必须按字面的意义解释有关的经文,分析它的语境和字句的结构,并且把你的解释与圣经一贯的教训对比.

默想圣经

研读上帝的话语时切不可匆忙。《申命记》6章6-7节说到,"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话都要记在心上,也要

殷勤教训你的儿女。无论你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换句话说,上帝的话应该 随时随地都占据着你的心思意念。倘若你固定地阅读旧约圣经,又把新约圣经读了三十遍,那么这种情 况就会发生了!

默想是一种过程,借此把圣经个别的教训融会贯通,以达致对圣经真理全面的、紧凑的领悟。"默想"也就是"深思"或"沉思"的同义词。从圣经的意义来看,"默想"是指一种沉思的、明智的过程。东方人以这种默想、尝试解开或拆开他们的思维过程。

《诗篇》1章1-2节说到,"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亵慢人的座位。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就像牛反刍倒嚼一样,我们也应当反复地默想、思考圣经。

教导圣经

我发现要保留某些东西的最好办法,就是把它施舍出去。那是因为你若要能有效地讲解一个课题,你就必须先对它有彻底的了解。作为一个导师,你因情势所逼,非得掌握你所要教导的学科不可。找一个有心学习但比你认识得少的人,有系统地把你所懂得的传达给他。透过喂养别人,你将喂养你自己的心。我相信研读圣经的动机,主要是来自我们在这方面的责任。倘若我没有教导的对象,我也许不会有研究的成果。

结论

现在你既然学到了一些阅读、解释、默想和教导圣经的实际步骤,我嘱咐你要把这些步骤的每一项培养成为你终生的习惯。假若你开始以为你已经全懂了,那么你就要牢记《申命记》29章29节所说的,"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上帝的"。我们只不过是触摸到上帝无限智慧的表面而已;即使这样,这也是有价值的追求,因为上帝把祂的道赐给了我们,好叫我们能认识祂。我们学习上帝的话语的目的,不是为了得着知识本身,就如保罗所说的,"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唯有爱心能造就人"(林前8:1)。我们学习的目的乃是要认识上帝,而要认识上帝就要学习谦卑。

信徒的确据: 胜过疑惑的实用指南

前言

对于一个作牧师的我来说,知道竟然有这么多基督徒对他们的救恩缺乏把握,实在是令人心痛的事。他 们对自己的罪确实已得了赦免,和他们在天堂里永恒稳固的地位缺乏信心。

1654年的清教徒汤姆士伯斯(Thomas Brooks)曾写到:

"把握是信徒席坐的方舟,在一切纷乱与破坏、骚动与混乱当中,他像挪亚一样安静与稳定的坐着……。然而,大多数基督徒却是活在恐惧与盼望之间,像是悬挂在天堂与地狱之间那样。有些时候,他们希望是在好光景中;有些时候,他们怕自己的光景不佳。此时此刻他们盼望一切都顺利,而且永远都顺利;过后又怕他们将会毁于某些败坏或试探中。他们就好比在暴风雨中的一条船,随着浪涛翻滚。

" (Heaven on Earth, p. 11

其实这是莫须有的。使徒彼得曾说: "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彼后1:10,加注)先知以赛亚曾说: "公义的果效必是平安,公义的效验必是平稳,直到永远。"(赛32:17)当上帝赐下公义时,祂也会加给平安与保证。

确实是会有一些人虽然得救,但是心仍存疑惑。一个人可能在薄雾中前往天堂,不清楚他的确是在往哪 里去,但这并不是享受天堂之旅的方法。

一、对救恩所作不正确的设想

我们身为基督徒的,都会有因疑惑而不确定自己是否得救的时刻。对有些人来说,这只是短暂片刻的念头,但对另一些人来说,这却是一生的。在我们探讨为何这么多基督徒缺乏把握的原因之先,有两件事情必须考虑到。

1、不应有的把握

有些人拥有不应有的把握。古奴灵歌咏道:"人人谈论天国之事,但并不都进得去。"有些人觉得他们与上帝之间一切都顺利,但实际上却不是这样。他们不明白救恩的真谛,也不了解自己属灵的境况。常有人问我,为什么常常谈论救恩与灵里自省之事。这是因为耶稣曾说:"凡称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当那日,必有很多人对我说:'主阿!主阿!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很多异能吗?'我就明明的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太7:21-23)很多人对他们的救恩有错觉,这就是为什么使徒保罗说:"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林后13:5)

到底这些人虚假的把握是从那儿来的呢?是从领受有关救恩的虚假教训而来的。多半的现代宣教观念是这种虚假把握的来源,我称它为"三段论的把握"。

所谓三段论,即是有大前题、小前题,以及结论。例如《约翰福音》1章12节说:"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上帝的儿女。"大前题:任何人接受耶稣就成为上帝的儿女。小前题:这个你刚向他作见证的人接受了基督。结论:这个人现在必定是上帝的儿女了。这么说似乎是很合逻辑,但是问题在于我们不知道小前题是否真实——这个人是否真正接受了基督。我们必须谨防以没有经过考验的认信为根据,尝试向人保证他们的救恩。救恩的把握是一个经过考验与证实的信心的奖赏;是由圣灵赐给的,而非人所能给予的。

2、受颠覆的把握

另一个你必须谨防的基本问题就是,有人认为没有人配有这样的把握——甚至一个真基督徒。这些人认为,你在灵里能有把握是一种妄自尊大的设想。这是自古以来亚米纽斯派(Arminian)的想法;他们声称如果一个人认为他有了永恒的保障,那么他就会任所欲为,在灵里懈怠疏忽。

罗马天主教也是这样的教导。在十六世纪中期天主教天特(Trent)议会公告,如果有人说,"一个重生与称义的人,必然因信心相信他必定是属于那些被预定得救的"(can. 15 称为无罪),这人就该被革出教门。现代的天主教仍维护这立场。

天主教徒伯克郝(G. C. Berkhouwer)在他的《与罗马的冲突》(The Conflictwith Rome)中解释说,罗马天主教否定救恩的把握,是与它对救恩本质的观念一致的(pp. 118-19)。既然它认为救恩是本于上帝与人的合作,透过持续不断的善工去维持,那么信徒就不能对他或她的救恩有绝对的把握。为什么呢?因为如果我的救恩是依靠上帝与我,在我这方面我是可能会搞砸的。

不管是亚米纽斯派(Arminian)或是天主教神学的说法,当救恩牵涉到人为的因素时,救恩的把握就不复存在了,因为人总会违约失责的。但是历世历代合乎圣经教训的神学,都宣告救恩是完全在乎于上帝的作为,而伴随着这宣告的,就是救恩的稳妥与保证的教义。

按这样的理解,让我们再回到我们的基本问题上:为什么人对他们的救恩缺乏把握?一个很显然的原因就是有些人原本就没有得救;我们在这里不谈这个原因。为什么基督徒对他们的救恩缺乏把握呢?其原因有八个。

二、对救恩的把握动摇之八因

1、强有力的讲道

有些基督徒对他们的救恩缺乏把握,是因为受了大肆传讲圣经有关上帝圣洁的道理的影响。这类的道理 迫使人看自己的罪行,并且意识到上帝的圣洁要求他们过一个崇高标准的生活。这样不好吗?不是的。 讲台应该是令人心感到急切的地方,要不然怎能摇撼那些对救恩有虚假把握的人,使他们醒悟过来?但 是,老是强调公义,也会使一些基督徒动摇,尤其是那些时常屈服在试探中的人。

这一类的讲道其实并不多。今天美国的教会充满了许多沾沾自喜的人,他们不觉得自己有什么特别不妥的地方,因为在他们的生活中从来就不曾受到任何的质询。许多牧师不但不引导教友检讨他们的救恩是否有效,反而认为他们的职责就是在使人感觉舒适。然而,那些传讲他们理应传讲的道理的牧师,将会发现在他们的会众中,有些心里疑云满布。最近,我收到一封如下的信件:

"亲爱的约翰,我来到恩典教会已经好几年了。因着在我心中不断加增的信念、你所讲的道理、以及在我心中对试探无能为力的感受,我的疑惑不断的加增,以致我相信我并没有得救。

"约翰,这是多么可悲的事,我不能进入救恩里,是因着缠绕着我的罪,虽然我渴望摆脱它。这也是多么怪诞的事,我曾受过高级的圣经训练,并且有热心教主日学的信念!我曾这么多次决心悔改,摆脱犯罪的欲望,为耶稣舍弃一切,但结果只不过发现自己一直在犯我所不想要犯的罪,而不去行我想要行的善。

"自从我与未婚妻分手后,为了应付罪,我竭力把《以弗所书》背了下来,但却发现自己变得更软弱,对罪感到更痛苦,甚至于更容易犯罪,并常用卑微的取乐方式来减少失去爱的痛苦。约翰,虽然这些多半是发生在心里,但这却是最要紧的所在,我们一生的果效也是从这里发出的。我犯罪,因为我是个罪人。我就像是一个没有装甲的战士,赤裸裸地迈向战场,成为敌人火箭的活靶。

"我想要离开这教会,却是不能;因为我爱这教会里的人,也深深地被那位完美的弥赛亚的福音吸引住。我真是像基督白色大理石堂上的一堆粪土,像一条杂种狗偷偷由后门进入国王的宴席上,舔食落在地上的食渣。因着靠近满有基督福祉的基督徒,我也沾润到他们洋溢出来的一些福分。真是请你按你认为最好的为我祷告。"

写这封辛酸的信的人是基督徒吗?有一件事突然出现在我眼前的,就是他那一颗想要做正确的事的心:这是一个像保罗在《罗马书》第七章所描述的人,而不像一个不信的人。

2、罪恶感

另有一些人之所以缺乏把握,是因为他们不能接受赦免这回事。他们被自己的情绪虐待,认为自己已坏 到不能被赦免的地步。有这种心态的原因有好几个。第一,良心抵制赦免。你的良心所知道的就是罪恶 感和被定罪的意识,对恩典和怜悯则一无所知。此外,圣洁与公义的念头也抵制赦免,专注在罪上,对 宽恕一无所知。

我们要注意:撒但是弟兄姊妹的控告者。无所不用其技地去歪曲基督的爱和恩典。一个清教徒曾如此写过:

"一个对上帝的爱上缺乏把握的人,是因为他与撒但交谈太多了……[他对自己说:] 魔鬼一直跟随着我,引诱我去怀疑基督的爱,牠这么做是为了要达到影响我心思意念的目的。因为魔鬼清楚知道,我越是怀疑基督的爱,我就越能接受撒但的爱。"

事实上,弟兄姊妹们,对上帝的爱或与基督的关系缺乏把握,就给许多的罪与痛苦带来机会。首先,一个人怀疑他自己的救恩。接着,他继续怀疑下去,以至达到这么一个结论:"现在我知道基督不爱我了。以前我曾怀疑过,但是现在我知道祂不爱我了。"当他有了这样的结论后,不久他就会更深刻的认为:"如果基督现在不爱我,祂将永远不会爱我;再者,如果我现在与基督无分,尽管我曾领受一切的道

理并赏识诸般的律例,我将不再与基督有任何的关系了。因此,我活得越久,我被定罪的情况就越加严重。"(William Bridge, ALifting Up for the Downcast, pp. 129-30)

另一个清教徒带领我们回到圣经的话语上, 他说:

"玛拿西是得救的。哦,绝望的灵魂啊!慈悲的膀臂向玛拿西敞开,虽然他是一个怪兽,一个魔鬼的化身;他令那传福音的先知以赛亚被锯成两半……他背向上帝去犯奸淫,使他儿子们经火,与邪灵灵交,使耶路撒冷的街道上遍流无辜人的血……。抹大拉的玛利亚虽被许多恶魔附着,然而基督不但把恶魔们赶出,并且还进住在她的心里……。哦,绝望的灵魂啊!为什么你仍然说你对自己不抱希望呢?"保罗曾憎恨基督和祂的子民,不但亵渎上帝的名,而且对上帝不敬虔;然而看哪!他是上帝所拣选的器皿,曾被提到天上去,满有圣灵的恩赐与恩典……。为什么你仍然说自己是没什么希望呢?哦,绝望的灵魂啊!保罗告诉你那些恶行恶状者,诸如不公义的、犯私通的、拜偶像的、犯强奸的、懦弱的、虐待人的、作贼的、贪婪的、酗酒的、咒骂人的、勒索人的,虽然他们是如此般地恶行恶状,但是藉着上帝无限的恩慈和白白赐予的恩典,他们的污秽与罪孽不但得以洁净,还因基督的义得以称义,又因基督的灵成圣,被基督宝贵的恩典装饰及点缀……。哦,绝望的灵魂啊!为什么直到现在你仍然害怕,认为你不值得与不配得,以致拦阻了基督恩慈的泉源而使它流向别处?为什么你仍以为因着只缺乏一滴特别的恩典和怜悯,你就必永远沉沦?(Thomas Brooks,Heaven onEarth,pp. 93-94)

如果你让撒但利用上帝的圣洁标准来打击你,并剥夺上帝对你的爱的话,那么你就会疑惑。

3、无知

很多人缺乏把握,是因为他们不了解救恩全然是上帝的、主权的运作。救恩的把握是以耶稣基督在历史上所成就的事实为根据。它不是一种不合情理的感受。你对救恩的把握绝不会有主观的感受,除非你了解福音客观的真谛。

你必须了解,上帝知道你是个罪人,这就是为什么祂差祂的儿子耶稣基督来到世界上,为你所有的罪付出代价——不论是过去的、现在的,还有将来的罪。耶稣所提供的救恩,因着上帝无所不能的权能而得着永远的保障。这救恩也是不能撤回的。《罗马书》11章29节记着说:"上帝的恩赐和选召是不能撤回的。"(注:中文和合本圣经译为"没有后悔的")

在旧约中,上帝说过: "你们来,我们彼此辩论。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赛1:18) 当上帝饶恕你,就是完全的饶恕。祂自己曾说过: "惟有我为自己的原故涂抹你的过犯,我也不记念你的罪恶。"(赛43:25) 这对你来说不是个好消息吗? 你不能忘记的,上帝已不记得了! "也许你不能忘记多年来的徘徊流浪和许多过去的罪过,但是能让你心里有平安的,是认识到上帝不会再提起以往任何的罪愆(qiān)。祂已将它们从祂的记忆册上删除;祂凭着祂的义这么做,因为你的账已经完完全全的付清了。"(H. A. Ironside, Full Assurance, p. 23)

当以色列人准备好要离开埃及的时候,也就是那最后一个灾难将要临到地上、凡头生将死亡的时候,上帝指示祂的子民去宰羊羔,并把羊羔的血涂抹在住处前门的门框门楣上,这样,灭命的天使便会越过他们的房子。当时躲在屋子里的人,也许会有些担心自己过去所犯的罪,但是他们的安稳,不是在于他们的成员,或是在于他们过去所作的事,而是在于所流的血。

所以今天也是这样。虽然我们不能看到在骷髅(kū lóu)地所流的血,但是上帝却能。祂不会盯着信徒而说:"嘿,你这欺骗人的。"——或是瞎扯的、没有爱心的、假冒伪善的。你之所以能在上帝的审判台前站得住脚,不在乎你是否有一个完美的人生,乃在乎基督所流的宝血,因这宝血把一切的罪都遮盖了。

我在这里要特别提到一个福音真理的要素,就是耶稣基督的复活,因为它在救恩的把握这课题上扮演重大的角色。它证明主在十字架上所作的工成就了一个永恒稳妥的救恩。再也没有其它的事情能更好的证实他所宣称的。耶稣说祂是上帝,藉着从死里复活证实了祂所说的。耶稣说祂来为要完成救恩的工作

, 上帝让祂从死里复活以证实祂确实成功了。

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以祂的身体担负全人类所犯的一切罪。对于一个担负罪比钉十字架的基督少之又少的罪人,上帝能盯住这罪人,甚至把他提升到祂自己的右边,正如祂提升祂自己的儿子那样。(弗1:19-2:1)

一个年轻初信主的人曾说: "如果有这么样的一个人,为了我的罪而永不能进天国的话,那人只能是耶稣,因为祂把我所有的罪都揽在自己身上,并且承担所有的责任。但是现在祂已经是在天国里了,也绝对不会被排斥在天国之外,因此我知道我很稳妥了。"(Ironside, p. 75)对我们这些信靠耶稣的人来说,这是已经确定了的事。上帝"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祂的旨意及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但如今借着我们救主基督耶稣的显现,才表现出来了。祂已经把死废去,借着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提后1:9-10)

把握是与得救的信心分不开的。使徒约翰曾说,"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上帝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约一5:13,加注)基督徒的信心是一个有保障的信心。有一首诗歌得胜地咏唱道.

耶稣的门徒, 有极稳当根基, 是上帝的话语, 在圣经有所记。

4、不清楚得救的时刻

有一些基督徒缺乏把握,是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得救的确切时刻。他们不记得是什么时候信主。有一些 人则想不起曾经有不信的时刻。他们因为不能确定他们信主的时刻,所以怀疑那时刻是否曾确实发生。 即使你不记得你出生的日子,你也不该怀疑你是活着的。在确立得救时刻的事上,我们太过着重一些形 式,例如作个祷告、签写一张卡片、举手,或是走到讲台前。

很多的基督徒——特别是在基督教环境里长大的——不能确定他们得救的确实时刻。我也是。我虽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从死亡中活过来,但是我知道我确实曾从死亡中活过来。当我仍是小孩的时候,我记得作过不少特别的祷告。我特别记得有一次是在教堂的台阶上与我们父亲一起祷告,那是在他所主持的一个布道会上,他所讲的道让我意识到我在那个星期中所做的不是。还有一次是我十四岁的那一年,在营会上把一个松果丢到营火里,泪流满面的我,想要活一个讨上帝喜悦的生活。在我进入大学的第一年,发生了一个严重的车祸,这车祸使我清晰的看到上帝在我生命中的要求,但我没有十分的把握那是我得救的时刻。

我不会去寻找过去的一个事件,借此使我对我的救恩感到真实,而是看我现今的生活样式。有些人因能记得过去的一个事件,便对他们的救恩有虚假的把握,因为他们现今的生活并没有义行。因此,不要因为不能把你得救的时刻,与某个特殊的时间点或事件联系在一起而担心。倒要专注你现在的生活方式。

5、试探

另一个使基督徒缺乏把握的原因,是因为他们觉得他们未得赎的身体仍然被牵引诱惑,因而怀疑他们是否真的有新的性情。身为活在这堕落的世界里的基督徒,我们虽是新造的人,却仍被拘禁在未得赎的肉身里。实际上,我们"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当主再来时,"受造之物将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上帝儿女自由的荣耀。"(罗8:23, 21)(注:中文和合本圣经把"将脱离"译为"仍然指望脱离")

然而,在我们脱离败坏的辖制之先,我们偶而也会被卷入像《罗马书》第七章所提到的肉体与灵的斗争 之中,做自己不想要做的,而不去做自己想要做的。如果罪在某一个时刻势不可挡地控制了你,你就会

缺乏把握。你就会怀疑:我忏悔的不够多吗?我为我的罪不够忧伤吗?我有足够的信心吗?

我们是很容易以一个不平衡的观点来阅读《罗马书》第七章所述的。如果你只了解其中片段经节所说的:"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和"我真是苦阿!"你就会变得过度地自省。专注肉体将会使我们在看法上有所偏差,并且导致你对你灵里的状况言过其实。但是如果你只了解其中片段经节所说的:"因为按照我里面的意思,我是喜欢上帝的律"和"在我里面想要作善,"你就未能对付肉体的实际状况。你需要保持平衡。这里有一些建议:

用这个方法去测验自己。你曾一度活在罪中且贪爱罪,你现在是否渴望从这个光景中得释放?你曾一度自信且自以为是,你现今在上帝面前是否判决自己是个罪人?你曾一度想法逃避上帝且违抗祂的权柄,你现在是否仰望祂,渴望了解祂,并且降服祂?如果你能对这些问题诚诚实实地回答"是的",那么你已经悔改了……。但要记得,这不在乎你悔改了多少,而是由于你现今不再以自我而是以上帝为中心的缘故;这转变把你安放在一个适当的位置上,使上帝的恩典能透过耶稣基督临到你。

严格地说,我们没有一个人能说自己已经悔改够了的。没有人能够了解,在上帝眼里,我们的罪是多么恶极;但是当我们判决自己有罪,并且信靠上帝为我们所预备的救主,那么我们就因主的功绩而得救了。对我们这些领受主的恩典、美善的人来说,当我们越多认识到祂是至宝和我们的不配时,我们悔改的程度就会加深,并且逐日加增。(Ironside, p.89)

在你的生活里,你是否看到这新性情的冲击吗?若是,那就是得救的表证。如果上帝的旨意已成为你最大的喜乐,并且顺服祂、尊祂为主成为你最大的乐趣,那么你就是上帝的儿女了——不论罪对你的吸引有多大。

6、试炼

很多基督徒在灵里不稳定,是因为他们面临试炼的时候看不到上帝的手。他们会这么说: "要是上帝爱我,为什么会让我经过这样子的试炼呢? 祂怎么能拿走我的丈夫——或妻子或孩子呢? 祂怎么不听我的祷告而搭救我呢? 当我需要祂的时候,到底祂在那儿呢?"人如果这样想的话,他不但以疑惑刑罚自己,而且错失了把握最有力的根源——已经证实的信心。

《罗马书》第五章里记着说: "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主耶稣基督得与上帝和好。……并且欢欢喜喜盼望上帝的荣耀。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难中也是欢欢喜喜的;因为知道患难生忍耐;忍耐生老练;老练生盼望;盼望不至于羞耻,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上帝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5:1-5)面临试炼时应当喜乐,因为它们生发盼望和把握。

雅各说: "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但忍耐也当成功,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雅1:2-4)在你人生中所经历的试炼,不是要导致你疑惑,而是要证实上帝对你的爱与权能。

在经历你人生种种的试炼时,当要记住: "因为上帝并非不公义,竟忘记你们所作的工,和你们为祂名所显的爱心,就是先前伺候圣徒,如今还是伺候……,[因此]各人都显出这样的殷勤,使你们有满足的指望,一直到底,并且不懈怠,总要效法那些凭信心和忍耐承受应许的人。"(来6:10-12,加注)以殷勤和忍耐应付你的困难,所得的赏赐是完全得到保证的盼望。

把握是经过严峻的考验而形成的。还记得保罗的一个伟大的声明吗?他说无论甚么都不能使他与上帝的爱隔绝。注意他在字里行间所流露的把握: "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吗?是困苦吗?是逼迫吗?是饥饿吗?是赤身露体吗?是危险吗?是刀剑吗?如经上所记: '我们为你的缘故终日被杀: 人看我们如将宰的羊。'"(罗8:35-36)虽然保罗曾经历过这些,但是他清楚知道他与上帝的关系并不受影响。使你对你的救恩有坚定信念的是什么?希望是上帝的话语和你经过考验的信心。

7、肉体的软弱

圣灵照顾信徒最重要的途径之一就是向他们保证他们的救恩。一个不依靠圣灵能力而活的信徒便丧失这

重要的照顾。让我们再来看一看《罗马书》第八章里说的: "你们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因此我们呼叫: '阿爸!父!'"(罗8:15)('阿爸'是亚兰文中'爹爹(爸爸)'的意思。)我们已经由上帝收养进入祂的家里,并且与祂有亲密的关系。我们怎么知道这是真的?因为"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既是儿女,便是后嗣,就是上帝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罗8:16-17)

在罗马收养是很平常的事,每一个人被收养时,必须有七个人作证。这是为了要确保总是有人在场,可以证实继承人对他所承继产业的索取是合法的。现在倘若有人质问你要求承继永恒基业的权利,你是有见证人的,那就是当你被收养时在场作证的圣灵,也就是《以赛亚书》11章2节所提到七重的灵。祂会出面为你作见证,证实你确实是上帝所收养的儿女,并且对永恒的基业有合法的承继权。 圣灵如何见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呢?方法有很多。

第一,圣灵把圣经的真理照明,好叫我们能明白它的意思。《哥林多前书》第二章说:"如经上所记的:'上帝为爱祂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只有上帝借着圣灵向我们显明了。'"(林前2:9-10:)当我们读到上帝应许的话语,圣灵让我们看到这些应许是真的。第二,圣灵见证的方法就是透过救恩。《约翰一书》4章13-15节说:"上帝将祂的灵赐给我们,从此就知道我们是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我们里面。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这是我们所看见且作见证的。凡认耶稣为上帝儿子的,上帝就住在祂里面,他也住在上帝里面。"(约壹4:13-15)圣灵来了,并将福音向我们显明:耶稣就是世人的救主,并且藉着承认祂是救主,我们得以认识上帝。

第三,圣灵见证的另一个方法,就是吸引我们与上帝相交。《加拉太书》第四章里说:"你们既为儿子,上帝就差祂儿子的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阿爸,父!'"(加4:6)。圣灵在我们心中生发祷告、赞美和崇拜,我们呼喊上帝为父。

第四,还有一个见证的方法,就是圣灵在我们里面所结的果子: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5:22-23)明显的,肉体是结不出这样的果子的。肉体只知色欲,不知真爱。它只知短暂的快乐,不知长久稳定的喜乐。它只知片刻的安静,不知内心深处的平安。圣灵的果子证明你是属于上帝的。同样的,藉着传福音和其它基督教事工,圣灵在我们身上所彰显的大能也证明我们是属上帝的。

圣灵的见证不是一个微小的声音在说: "是的,是的,你真是一个基督徒。"圣灵的见证远超过这个。 圣灵向我们照明上帝的话语,引导我们对基督有更大的信心与爱心,透过敬拜和祷告引领我们与上帝有 亲密的交通,在我们里面生发得赎性情的各种恩惠的特征,并且使在事奉上有果效。

汤姆士伯斯在这方面的结论是: "圣灵是父上帝的秘密的伟大启示者,祂在父上帝的怀里,祂知道生命册里所记的每一个名字,祂最了解上帝在可怜的罪人内心所作的工; 祂是伟大的保惠师,并且在我们身上盖了印记,直到我们得赎的日子。如果你因蓄意犯罪而使那位唯一能使你喜乐的圣灵忧伤,那么还有谁能使你喜乐呢?"(Heaven on Earth, p. 152, 加注)。如果你因着在肉体中行事,使圣灵担忧或消灭圣灵的感动,你就缩短了祂在你身上的事工,结果你对你的救恩也就缺乏把握。

8、不顺服

也许缺乏把握最明显的原因就是不顺服,因为把握是顺服的奖赏。《希伯来书》10章22节特别强烈指出:"我们心中天良的亏缺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上帝的面前。

"(希10:22)这里正说明那些持续保持低水平的顺服者,无法享受到高程度的把握。活在罪中就是活在 疑惑里。

以下是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的见证:

"每当我觉得我犯了罪,并且渴望以后能胜过那罪时,魔鬼就同时来悄悄对我说: '怎么可能一个被上帝宽恕和接纳的人,仍然犯这样的罪呢?'如果我听信这话,我就会落入沮丧中;如果我继续停留在这种心态里,我就会坠入绝望中,比以前更多犯罪。然而上帝的恩典来到,并对我的灵魂说: '你虽犯了

罪,但是基督来岂不是为拯救罪人吗?你之所以得救,不是因为你有义,乃是因为基督为不义的人而死。'我的信心也说: '我虽犯了罪,但是在天父那里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虽然我有罪,但是靠着恩典我仍然得拯救,并且是上帝的儿女。'然后呢?我开始淌下泪水,说: '上帝一直如此恩待我,我怎能对我的上帝犯这样的罪呢?现在我要胜过这罪,'然后靠着我是上帝儿女这信念,我就刚强起来,与罪争战。"

这里是一个对付罪的实际方法: 先对付你生命中最大的罪, 其余的罪就会接踵而来。当军队的元帅被宰杀, 全军便仳离。靠着每个信徒都享有的恩典, 先对付你认为最迫切和最熟悉的罪, 也就是你所宠爱的罪, 那么其它的罪就会很快消失了。当你又再落入罪中, 赶紧下手去克服它, 并要警醒, 因为撒但将会尝试使你怀疑你的救恩。倚靠上帝赦罪的恩典, 那么你就能在属灵的争战上得力。

三、结论

如果你缺乏把握、心里疑云满布并失去喜乐、在事奉上毫无是处、在敬拜上感到空虚、赞美冷淡、祷告 没有热情、而且容易受异端邪说影响,不论你所面对的是什么问题,你当知道有治疗的方法: 靠圣灵的 大能顺服上帝的话。

为了实践上述的治疗方法,让我们采用一个古老的方法,就是"一问一答"的提问方式,以这方法开始,来帮助我们仔细思考圣经有关把握的教导。希腊文katecheo的意思就是"回响"。当你慢慢地仔细阅读下面的问题时,请按上帝的真理作出回响:

问题1: 人生在世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回响: 彻底实现与主耶稣基督的救赎关系; 也就是承认祂在十字架上的工作与从死里复活足以满足赎罪的一切需要, 并且按照这关系生活。

问题2: 教会的每一个成员岂不都与主耶稣基督有救赎的关系吗?

回响:不,只有那些真正得救的人。

问题3: 我怎能确实知道我与主耶稣基督有这救赎的关系?

回响:主势必在你的灵里成就祂自己的主权旨意,就是呼召你归向祂——透过定罪与蒙羞,以致你发觉你的罪和悲惨的境遇,并且激动不安和感到受威胁,因而渴望救主。

问题4: 我怎能知道我对我的罪愆的发掘和认罪是足够的?

回响:心中以救恩最为珍贵,超越你人生其它一切的追求。这样就会使你的救赎主基督,在你灵里成为 至宝,并使你畏惧罪,悔改,且寻求按照上帝的条件得蒙拯救。

问题5: 与基督有救赎关系的另一种鉴别方法是甚么?

回响: 当福音逐步将基督向你显明, 你就有一股坚强与认真的情爱朝向着祂。这种爱就是救恩信念的结晶。

问题6: 与基督有救赎的关系,是否还有其它的表征?

回响: 当你被造成为一个全新的人, 因上帝的恩典被改变与更新, 你就是真正的得救了。最好的明证, 就是你有一个意愿, 要避开罪并且按上帝公义的要求调整你的生活方式。

问题7:如果我发觉罪一直胜过我,怎么办?

回响:虽然每一项罪都理应得到永恒的报应,但是如果你经常在上帝面前诚心为罪感到耻辱且认罪悔改

,为一切已知或未知的罪愆逃奔到基督面前寻求赦免,那么祂就必施恩怜悯并饶恕你,因为你身处恩典之中,你的救恩是永恒稳固的。

问题8: 假如我的罪是严重的而且是重复的, 怎么办?

回响:不论是什么样的罪,耶稣基督已经为它们付上了代价;因此,只要你经已真心与挚诚地以悔改的信心归向祂,你就决不会再被定罪了。再者,为着那些相信祂的人,祂的恩惠供应包括胜过罪与过着有义的生活的能力。

问题9: 信心是不是得救的惟一需求?

回响:是的,这是上帝向人类提供平安与饶恕的唯一根据。信心若是真诚的,它在灵里就不会是孤单的,总有真实的悔改和一个渴慕遵照上帝旨意和方法的意愿伴随着。

问题10: 我怎能确知我已经与主解决了我永恒的结局?

回响: 把圣灵藉着圣经所引导你相信的, 用你的口向上帝表达出来。

问题11:与基督建立关系的结果是什么?

回响:现今与上帝合一与交往,此后享有蒙福的相交与荣耀。

问题12: 我怎能达致完全有把握,知道我有这种关系?

回响:藉着圣灵内在的见证,确认圣经所启示上帝诸般的应许,而且由于爱基督并渴望尊崇与荣耀祂,结出真实和有义的果子来。

不要继续活在疑惑中,怀疑你的永恒救恩。总要活在蒙福的确据里,这是上帝要你身为祂的儿女所享有的。

耶稣的名字

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马太福音》1章 21节)

"耶稣"这个名字说明了他降生到这个世界的目的。希伯来文"耶稣"意思是"耶和华拯救"。

以马内利

"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人要称他的名为以马内利。"(《马太福音》1章23节)

"以马内利"这个希伯来名字的意思是"上帝与我们同在"。我们常常把圣诞的焦点放在婴孩耶稣身上 ,但这个马槽中的婴孩,早被预言过的婴孩,竟然是无所不知的天地的创造主。

以马内利。一切都是从他而来的,他竟然让自己成为一无所有的。他进入我们这个罪恶的世界,担当了我们的罪、我们的哀伤和我们的难过,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所有这一切全部包括在"上帝与我们同在"中。

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后书》8章9节说: "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他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叫你们因他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

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

天使向约瑟显现的时候,强调了耶稣名字的意思: "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1:21)"耶稣"这个字源自希伯来文的"约书亚"(Joshua或 Jehoshua),意思是"耶和华拯救"。这个名字本身就是上帝救恩的见证。他要亲自把他的百姓从罪中拯救出来。

耶稣复活后,彼得在公会讲道时,也强调了耶稣名字的重要性: "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 (徒4:12)

基督

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加福音》2章11节)

"基督"是对马槽中婴孩的尊称。耶稣头上并没有冠冕,也没有光环,来见证他与其他人的不同。虽然没有外在的标志证实他的权利和身份,但是天使向牧羊人宣告耶稣降生的时候,他证实那晚生下的婴孩身兼两个属天的头衔:创造天地的"主"和"基督"。

在希腊文和希伯来文中, "基督"的意思是"受膏者"。这个词最早出现在《但以理书》9章25-26节。 圣经中每次使用这个词,都代表着有一个至高的权柄膏抹某人、把他放在高位上。耶稣将要被钉十字架 时,在本丢彼拉多面前确认了自己做王的事实:

彼拉多就对他说: "这样,你是王吗?"耶稣回答说: "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约翰福音》18章37节)

预言中的婴孩

圣经中的圣诞故事,在伯利恒那个夜晚之前几百年就开始了。一个又一个旧约先知预言过,将有一位弥赛亚来救赎上帝的百姓。《以赛亚书》9章6节是最明显的圣诞预言,写于耶稣降生前600年: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上帝、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赛9:6)

以赛亚预言,这个神迹将和从前人们看到过的完全不同,耶稣将完全实现预言中所有的细节。

人子

"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赛9:6)说明了耶稣的人性。他和任何人一样,从婴孩渐渐长大。我们从新约圣经中可以知道,耶稣面对人们所经历的每一个试探,只是没有犯罪。他经历过我们感受到的一切,像我们一样受过伤,像我们一样哭泣,在死亡的时候,他也感受到他所担当的罪的重压。

神子

"有一子赐给我们"(赛9:6)讲到了耶稣的神性。这里用的词是"赐",而不是"生下",表明耶稣在出生之前就已经存在了。在他被赐下成为我们的救主之前,他就是上帝,三位一体上帝的第二个位格。他是上帝的儿子,也就是道成肉身的上帝,要永远战胜罪和死亡。

万王之王

"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赛9:6)。这句话使人们的目光超越圣诞,看向预言中的未来,那时耶稣必将统管全地。他会以公义和和平统治全世界。

奇妙策士

上帝在世上彰显了他奇妙的智慧。人们来到耶稣面前的时候,他总是知道该怎么说话,什么时候伸手去援助一颗寻求的心灵,什么时候谴责冲动鲁莽的行为。那些听过他说话的人都见证说: "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约7:46)。人们到他的面前,才能明白人生一切的迷惑。耶稣是无所不知的策士,他知道你一切事情,知道你心中的需要以及如何回应这些需要。对愿意听他讲话和顺服他的人,他总是给予智慧的建议。

全能的上帝

他不仅是奇妙的策士,告诉信他的人该怎么做,还赐给他们行动的力量,因为他是全能的上帝。他不但 有能力,而且有权柄:饶恕人们的罪恶和过犯,使人们胜过撒但,释放人们脱离罪的束缚,救赎人们 ,回应人们的祷告,重建破碎的心灵,管理重建后的生命。

永在的父

耶稣是创造天地的主。根据圣经的记载,耶稣从永恒中创造时间,从虚空混沌中创造宇宙。他创造并维系宇宙万物,没有什么事是他做不到的;他是"阿拉法和俄梅戛、起初的和末后的",永恒和世界万物的繁复并非难事,因为"他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赛46:10)。他完全掌管一切,他知道万事的结局,他保证万事互相效力,让所有属他的人得益处。

和平的君

耶稣把上帝的平安赐给一切接受他恩典的人,他使那些跟从他的人与上帝和好,他把上帝的平安带给所有信靠他的人。耶稣在世上的生活,是随着天使和平的宣告而开始的: "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上帝,在地上平安归与他所喜悦的人。"(路2:14)天使宣告的和平,是指上帝的平安将在人身上体现。认识和平之君的人,会得到上帝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

《以赛亚书》9章7节详细描述了这种平安:

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万军之耶和华的热心必成就这事。(赛9:7)

圣诞预言是上帝给我们的最好消息,新生婴孩是赐给我们的礼物。耶稣既是纯真的婴孩,又是奇妙策士 和万王之王。他是与我们同在的上帝。

(选自《圣诞礼物》 | 王培洁译,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你的救恩稳固吗?

多年来,人们一直争论着基督徒是否会失去救恩的问题。基督教界内有些人相信基督徒会失去救恩,另

有一些人却说基督徒不会失去救恩。这或许超过了其它任何单一的教义,成为教会中分歧的问题。这实在令人悲哀,因为圣经清楚说明了这件事。令人意外的是,许多基督徒否认或忽视《罗马书》第8章中明确描述的稳固教义。圣经别处经文也讨论了信徒的稳固,但没有一处经文像《罗马书》8章28至30节那样尖锐直接。我们在这几节经文中得知,凡蒙耶稣基督救赎的人,无一例外都要得荣耀。

这段经文三步曲的关键语句就是28节的结尾, "按祂(上帝)旨意被召。"(罗8:28)我们永远都是稳固的,因为这是上帝的旨意。上帝的儿子和圣灵为我们祈求,好叫上帝的计划得以成就。所以,上帝的旨意不仅确保我们的稳固,而且这旨意藉圣子和圣灵的代求事工也成全我们的稳固。

"按祂旨意被召"(罗8:28)这个短语有助于我们明白《罗马书》8章29-30节的经文,这两节经文解释了上帝的旨意,"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罗8:28-30)

上帝使万事互相效力,叫信徒得益处,都是"按祂旨意"。无法解释上帝为什么要做这些事;祂就是想要这样做。上帝有自由决定凡祂想要做的。上帝凭祂的主权选择使万事互相效力,叫一切蒙救赎的人得益处以及得荣耀。什么都不能改变这些。

救恩是上帝的主权行为

你是基督徒,不是因为你做了一些事,而是因为上帝决定了一些事。在《以弗所书》1章3节中,使徒保罗说,"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上帝,祂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弗1:3)我们为什么要颂赞上帝呢?因为"上帝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弗1:4)。上帝拣选我们,为要使我们成为圣洁。最终,一切罪都将被推翻否决。这是"万事互相效力,叫我们最终得益处"的另一种说法。

在《以弗所书》1章5 节中,保罗接着说,"(上帝)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 儿子的名分。"(弗1:5)上帝预定要叫我们成为祂的儿子。

上帝计划我们的救恩将引致荣耀。我们按上帝的计划得救,并且为着将来的荣耀得蒙保守。所以,我们的稳固不是倚靠我们有能力持守得救,而是倚靠上帝有能力保守祂的应许(来6:17-18)。

《以弗所书》1章9节说,上帝"都是照祂自己所预定的美意,叫我们知道祂旨意的奥秘。"(弗1:9)上帝亲自起誓,因为没有比祂更大可以指着起誓的(来6:13)。因为上帝绝对完全,三位一体的位格也不能违背祂们的话,所以我们救恩的稳固得着保证。

《以弗所书》1章11节同样告诉我们,"我们在基督里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作(希腊语,energeo)万事的,照着祂(上帝)旨意所预定的。"(弗1:11)上帝照祂旨意激发万事运行,也计划救赎我们。所以,救恩不是基于我们的决定,而是基于上帝的决定。《约翰福音》1章12至13节说,"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上帝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上帝生的。"(约1:12-13)我们确实必须回应福音信息,必须接受基督,并且相信祂(徒4:12)。然而,我们得重生却是出于上帝的意旨,甚至我们的回应也是照着上帝的决定。

当代许多福音派使人相信救恩是基于他们对基督的决定。事实上,救恩是基于上帝对人的决定,这也是圣经强调的重点。一个人怎能为上帝做出决定呢?《哥林多前书》2章14节说,"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林前2:14)《哥林多后书》4章4节说,"此等不信之人被撒但(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基督本是上帝的像。"(林后4:4)

人在黑暗中无知行事,又死在罪恶中(弗2:1)。无论谁要翻转这种光景,接受基督,他都毫无办法。上帝却照着祂的永恒旨意叫人迈出了第一步。

救恩的反合性 (Paradox)

当代基督徒有一种肤浅的救恩观。许多人不明白信徒的救恩稳固。上帝在万古之先拣选我们,叫我们相信真理(帖后2:13),如今我们必须显出一种回应。我完全不晓得这二者是怎样结合一致的。有些人认为下地狱的人去那里是因为上帝弃绝了他们。但是圣经说,人下地狱是因为他们弃绝了福音(约3:18)。我们也许不理解这一点,但这并不重要。上帝远比我们智慧。你想要一位与我们同等的上帝吗?我绝不要。

在圣经里,关于上帝拣选与人有责任之间的反合性并不是唯一的反合性。比如说,谁写了《罗马书》?保罗写的,但也是上帝写的。是上帝和保罗轮流写出经文吗?从一方面来说,每一个字词都是纯全的,都是出于上帝的心意。可是,每一个字词同样也是出于保罗的内心和他的用语习惯。上帝和保罗如何完整写下了《罗马书》呢?我们知道就是这样的,但我们无法完全解释这些。

耶稣是上帝,还是人? 祂既是上帝,也是人。基督不是上帝与人的混合。基督是百分之百的祂自己。祂是完全的上帝,也是完全的人。我们无法弄懂这一点。

该怎么解释谁活出了基督徒的生命呢?保罗说,"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林前9:27);他又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2:20)。哪一个是正确的解释呢?答案是你和基督都活出了你的生命。

圣经中大多数的主要教义都含有我们无法完全解释的一面。我们企图把上帝降低到我们的水准时,我们仍然还有许多不懂之处。我们无法完全解决我们头脑中的一切事情。所以,任何人下地狱的原因就是因为这人弃绝了基督,也是这人负完全的责任。然而,一个人来到基督那里,却是因为这人蒙了上帝在创立世界以前的拣选(弗1:4)。

救恩的目的

1. 上帝要使我们成为基督的样式

《罗马书》8章29节说,救恩的目的就是要我们"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我们是按祂旨意被召的(罗8:28),祂旨意就是要我们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上帝在万古之先计划你得救,就是要你成为基督的样式。如果说一个人得救了却从未曾有基督的样式,这是因他失去了救恩的缘故,这是不可能的事。上帝应许人得荣耀,这是祂的永恒旨意。天堂,罪得赦免,以及智慧、平安、喜乐和仁爱的恩赐仅仅只是救恩的实际部分。上帝拯救我们的主要原因是要我们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上帝在救赎一群永远圣洁、像基督一样、得荣耀的子民。你成为基督徒的时候,就开始了效法基督的进程。这个进程肯定要成全,因为这是上帝的圣洁旨意。

《罗马书》8章24节说,"我们得救是在乎盼望。"(罗8:24)。17节说,我们若是上帝的儿女,我们就是"上帝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如果我们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荣耀。"(罗8:17)我们成了上帝的儿女,因此我们就是上帝的后嗣。我们的基业就要如同基督的一样,也要承受一切属于祂的。人可以失去救恩,这绝不是圣经的说法,因为上帝在救恩中的旨意就是要我们效法基督的模样。在29节经文中,希腊文译为"效法"一词的意思就是"使样子成为相同"。

《腓立比书》3章21节说,我们的身体将被改变,就是主"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腓3:21)。我们得荣耀的身体将会像基督荣耀的身体一样。从表面上看,我们会与我们主复活后的身体一样。然而,我认为我们不是完全一模一样的。每一个人都是不同的,但基本上来说,我们都有一样的身体。我们的身体以一样的方式、在一样的环境中、藉着一样的原则作工。而且我们得荣耀时,我们也会得着荣耀的身体,那就是在一样环境中,藉着一样原则作工的身体,如同主耶稣基督复活荣耀的身体。

2. 上帝造我们的目的

上帝造我们,是要我们成为一群把祂应得的荣耀归给祂的人。虽然悖逆从伊甸园开始,但是上帝也着手救赎罪人。藉着上帝奇异主权的智慧,祂把悖逆的人召回到他们可以归荣耀给祂的地方。上帝在救恩中的目的就是要使信徒荣耀祂,并且让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永远配受敬拜颂赞。

你现在明白了你得救的原因吗?得救不仅是让你避开地狱,或者使你蒙福。上帝最终的原因就是使我们效法基督的模样,好叫我们可以归荣耀给那最配得荣耀的主。

基督"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罗8:29),这是一个荣美的思想。基督不必让我们成为祂的弟兄,祂可以让我们成为祂的仆人。基督不必带我们进入祂的家,但祂却做到了。虽然上帝要我们荣耀祂和祂的儿子,但祂却愿意与我们亲近。上帝救赎我们,就是要我们在本质上与祂自己合而为一。所以,我们就是基督的弟兄姐妹。

上帝赐给我们喜乐、平安和将来的天堂,这都是祂向罪人施恩的部分。但这一切并不是上帝使我们蒙福、使我们成为圣洁的最高旨意,祂最高的旨意乃是荣耀祂儿子。基督是救赎历史的中心,绝不是你和我。因此,上帝若拯救你,上帝必成全祂救你的荣耀旨意。上帝的计划不会受阻失败。倘若祂的计划受阻失败,祂就不是上帝。

所以,救恩的旨意就是要我们效法基督的模样,好叫我们永远高举颂赞那位掌管我们的上帝。

救恩的过程

救恩的显明计划中含有五大要素:

1. 预知

《罗马书》8章29节起头说,"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罗8:29)。这是上帝救赎计划的开始之处——因为祂的预知。有些人指出上帝的预知与祂的预见是一回事。他们设想上帝在天上用双筒望远镜看到了未来。倘若上帝看出你会相信,祂就拣选你;倘若你不打算相信,祂就不拣选你。的确,上帝能看到将来所发生的万事,祂完全知道人所要做的。然而,倘若你持守这种唯独根据上帝预见拣选人的救恩观点,你所主张的正是那种由人确立自己救恩的观点。

仅仅认为上帝知道谁要接受基督或者谁不要接受基督,并不能解释救恩是如何从上帝的预知开始的。在 我们有限的头脑里,我们存留的最终问题就是上帝为什么让人下地狱。许多人试图解释这个最终问题 ,他们说不是上帝拣选把人送往地狱,祂只是知道将要发生的事罢了。可是,倘若上帝知道某些人要下 地狱,祂为什么要费心创造这些人呢?

同样,你若相信上帝只是知道将来要发生的事,你仍然不能解释罪人是如何得救的。一个死在罪恶中,被撒但弄瞎了眼睛,也不能晓得上帝的事情,并且常常充满邪恶的人怎么就突然会运用得救的信心了呢?这还不如说是一具死尸从坟墓里出来行走呢!把上帝的预知简单解释为预见将来,仍会给我们留下一些难题。

我们应当这样定义上帝的预知:上帝确实预见了每个得救之人的信心,而祂所预见的这个信心也是祂亲自造出的信心。耶稣亲自说,"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约6:37,44)。《约翰福音》1章13节说,基督徒"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上帝生的。"(约1:13)。《以弗所书》2章8至9节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上帝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2:8-9)。上帝预见一个人的信心,但这个信心却是祂亲自造出的。

《使徒行传》13章48节也阐明了这个真理, "外邦人听见这话(即保罗和巴拿巴的讲道), 就欢喜了, 赞美上帝的道, 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徒13:48)。救恩是上帝预定的, 救恩最终目的就是得永生和得荣耀。没有得着救恩的人, 最终不会效法基督的模样, 为要高举那位凡事居首位的。在《使徒行住》13章中, 外邦人相信的原因就是他们被预定要这样做。

上帝不仅看见了将来所发生的,也预定了将来所发生的。圣经清楚教导说,上帝凭主权拣选了人。《彼

得前书》开头几句说,"耶稣基督的使徒彼得写信给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庇推尼寄居的,就是照父上帝的预知被拣选"(彼前1:1-2,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预知"译为"先见")。换句话说,我们蒙拣选是因着上帝的预知。我们习惯认为预知的主要意思是"预见",因为我们不明白这个用语的完整意思。预知这个词既含有预见的意思,也含有预定的意思。

2. 预定

在《罗马书》8章29至30节中,希腊文译为"预定"一词的意思是"提前指定"或"提前制定"。在《使徒行传》4章中也使用了这个用语,"希律和本丢彼拉多、外邦人和以色列民果然在这城里聚集,要攻打你所膏的圣仆耶稣,成就你手和你意旨所预定必有的事"(徒4:27-28)。

有关基督被钉十字架,希腊文的词语"预定"和"预知",两者都使用(徒2:23;4:28,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2:23 中的"预知"译为"先见")。所以,倘若我们说上帝的预知只是预见了将来,那么我们乃是说,上帝看见了耶稣(凭祂自己的权利决定)将要做的,因此给予回应。这是异端!然而,倘若我们晓得预知和预定是指上帝预定基督受死,为要救赎一切相信的人,那么就能合理接着说上帝预定我们得蒙救赎。

3. 呼召

《罗马书》8章30节说上帝预定的那些人,"祂又召他们来。"(罗8:30)。这是上帝的永恒计划与你生命的交汇之处。上帝在万古之先就预定与你有一个相爱的关系,也即祂预定了你的救恩。祂的呼召发生在今世有限的时间内,就是当祂进入你生命的时候。预知和预定说明了万古之先所发生的事。

《罗马书》8章28节说,"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上帝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罗8:28)。"被召"一词不是指外在呼召,而是内在呼召。这指的是上帝改变了一个人的心———颗不能转向上帝、认识上帝、明白福音以及愿意知道指望的心。我们知道这是指一个得救的呼召,因为《罗马书》8章30节的上下文说,"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罗8:30)。此处的"召来"是一个有效的呼召。这并非只是邀请任何人。倘若上帝在万古之先就预先决定与我们有相爱的关系,预定我们的救恩,那么祂藉着进入我们的生命,就必成全这一切。我前面也提到,你得救不是因为你做了一些事,而是因为上帝的决定。

上帝呼召我们,会发生什么呢? 祂进入我们里面,使我们的心认罪。祂拉我们远离罪恶,归向救主。《提摩太后书》1章9节说,"上帝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祂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提后1:9)。你被召得救,为要成全上帝在创世之前所计划的旨意。这就是我们在救恩中稳固的原因。我们得救,为要像基督的样子,为要成为蒙救赎之人的一部分,这些蒙救赎之人必高举颂赞祂的圣名。倘若这是上帝在我们出生之前的计划,那么祂必成全这计划。谁也不会失去他的救恩;万有都被上帝持续地制服,都要为我们最终的荣耀效力。

上帝的呼召藉着福音就临到我们了。《帖撒罗尼迦后书》2章13至14节说,"主所爱的弟兄们哪,我们本该常为你们感谢上帝,因为祂从起初拣选了你们······能以得救,上帝借我们所传的福音召你们到这地步,好得着我们主耶稣基督的荣耀"(贴后2:13 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荣耀"译为"荣光")。上帝拣选拯救我们,好叫荣耀得以归于基督。

不要认为正是因为上帝拣选了你,你就比别人好一些。我们无法知道上帝为什么拣选你和我。在《以弗所书》1章6节中,似乎有一个上帝拣选原因的微弱线索,"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弗1:6)。不管什么原因,总是上帝拣选了我们,这个原因为了祂,而不是为了我们。《加拉太书》1章6节说,上帝召我们是"借着基督的恩召"(加1:6)。我们蒙召得救是藉着福音,本乎恩典,靠着上帝的灵。

4. 称义

在《罗马书》8章30节中,"称义"一词的意思是"与上帝和好。"称义怎样发生呢?那就是必须要除掉你生命中的罪恶。上帝必须把你的罪,放在基督身上(罗3:23-25)。当基督进入你内心,召你归入祂自己的时候,你就与上帝和好了。有些人想知道在上帝呼召与我们称义之间是多长时间。我不知道。这就好像在询问一颗子弹穿透两页纸是多长时间一样。呼召与称义之间的区别是神学上的区别,不一定有时间的停顿。你蒙召之时,就被称义了。呼召是上帝前去改变你的内心,称义就是这个结果。

5. 得荣耀

上帝既然预定要爱你,救赎你,召你脱离你的罪恶,又使你藉着在基督里的信心与祂和好,那么紧接着的一步就是得荣耀。《罗马书》8章30节说,上帝"所称为义的人,祂又叫他们得荣耀。"(罗8:30)你注意到这个句子用的是过去时态吗?你得到的荣耀非常稳固,所以上帝谈论这些事与祂谈论你的救恩所使用的都是同一时态。你的救恩非常稳固,所以祂使用同样的时态谈论对你的呼召、称义和预定。上帝预定爱你的时刻,你得到的荣耀就非常稳固了,所以祂谈论这一切的时候,仿佛这一切早已发生了。

确保得荣耀

你得救,为要得荣耀,万事也朝着这个目的效力。这是上帝的旨意:要使你像基督的样子,好叫你成为得蒙救赎的一部分,而基督则在这一切事上居首位。你永远要荣耀祂,也要永远颂赞祂。万古之先,上帝就预定把祂的爱倾倒给你,并且预定你的救恩。在适当的时候,祂进入你的内心,召你脱离你的罪恶。祂使你藉着耶稣基督与祂和好,并且注定你要得荣耀。这就是信徒救恩的稳固。

基督徒为何得病?

有一重要问题不能略而不提: 为什么基督徒会得病? 有几个原因。

1. 有些疾病是出于神

在出埃及记四11,神告诉摩西:「谁造人的口呢?谁使人口哑、耳聋、目明、眼瞎呢?岂不是我耶和华吗?」(出4:11)。话说得坦白直接,听来有点令人排斥,慈爱的神怎会要人受苦?祂为何要造哑巴、聋子或盲人呢?然而圣经让我们再三看到,神的至高全能计划远超过我们有限的智力所能理解的。神造了不良于行和体弱的人,每天都有先天缺陷的婴儿出生,许多孩童带着先天的畸形长大,有些人一病多年不愈,照人的逻辑是无法解释的。但一切都是神的计划,是神爱的礼物。

2. 有些疾病是出于撒旦

路加福音十三11~13记载: 「有一个女人被鬼附着,病了十八年,腰弯得一点直不起来。耶稣看见,便叫她过来,对她说: 『女人,你脱离这病了!』」(路13:11-13)、神可能容许撒旦导致某人生病,神有祂的理由。约伯就是一个经典实例(伯一)。

3. 有些疾病是罪的惩罚

在民数记十二章我们看到米利暗因悖逆神而得了大麻疯,然后我们看到她悔改认罪而获得医治。在申命记二十八20~22,神警告以色列人,如果他们行恶犯罪,就会有瘟疫侵袭他们。在列王纪下五章,以利沙的仆人基哈西因为贪心而得了麻疯病。

诗人写道:「我未受苦以先走迷了路,现在却遵守你的话。」(诗一一九67)

人得了病,应该从生活各个领域检查是否有未认的罪;若有,就需要悔改,并经历神的赦罪之恩。不过,在辅导生病之人时要很小心,绝对不可询问或指控有罪,必须先以祷告的心省察己心。我们太容易滥用此一圣经原则,而误指别人有罪(约九1~3)。

某些生病的例子可能是那人犯罪,所以被神管教,但问题必定如此吗?不见得。暗示一个人生病必是与罪有关,和告诉一个病人说因他信心不够,所以没能得着医治,是一样的毫无怜悯且残忍无情。我们需要避免约伯三友所犯的错(伯四十二7~8)。

(本文摘自约翰麦克阿瑟(John F. MacArthur, Jr.)著;译者:刘如清;)

预言中的婴孩

圣经中的圣诞故事,在伯利恒那个夜晚之前几百年就开始了。一个又一个旧约先知预言过,将有一位弥赛亚来救赎上帝的百姓。《以赛亚书》9章6节是最明显的圣诞预言,写于耶稣降生前600年: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上帝 、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以赛亚预言,这个神迹将和从前人们看到过的完全不同,耶稣将完全实现预言中所有的细节。

人子

"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说明了耶稣的人性。他和任何人一样,从婴孩渐渐长大。我们从新约圣经中可以知道,耶稣面对过人们所经历的每一个试探,只是没有犯罪。他经历过我们感受到的一切,像我们一样受过伤,像我们一样哭泣,在死亡的时候,他也感受到他所担当的罪的重压。

神子

"有一子赐给我们"讲到了耶稣的神性。这里用的词是"赐",而不是"生下",表明耶稣在出生之前就已经存在了。在他被赐下成为我们的救主之前,他就是上帝,三位一体上帝的第二个位格。他是上帝的儿子,也就是道成肉身的上帝,要永远战胜罪和死亡。

万王之王

"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这句话使人们的目光超越圣诞,看向预言中的未来,那时耶稣必将统管全地。他会以公义和和平统治全世界。

奇妙策士

上帝在世上彰显了他奇妙的智慧。人们来到耶稣面前的时候,他总是知道该怎么说话,什么时候伸手去 援助一颗寻求的心灵,什么时候谴责冲动鲁莽的行为。那些听过他说话的人都见证说:

"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人们到他的面前,才能明白人生一切的迷惑。耶稣是无所不知的策士 ,他知道你一切事情,知道你心中的需要以及如何回应这些需要。对愿意听他讲话和顺服他的人,他总 是给予智慧的建议。

全能的上帝

他不仅是奇妙的策士,告诉信他的人该怎么做,还赐给他们行动的力量,因为他是全能的上帝。他不但 有能力,而且有权柄:饶恕人们的罪恶和过犯,使人们胜过撒旦,释放人们脱离罪的束缚,救赎人们 ,回应人们的祷告,重建破碎的心灵,管理重建后的生命。

永在的父

耶稣是创造天地的主。根据圣经的记载,耶稣从永恒中创造时间,从虚空混沌中创造宇宙。他创造并维 系宇宙万物,没有什么事是他做不到的;他是"阿拉法和俄梅戛、起初的和末后的",永恒和世界万物 的繁复并非难事,因为"他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他完全掌管一切,他知道万 事的结局,他保证万事互相效力,让所有属他的人得益处。

和平的君

耶稣把上帝的平安赐给一切接受他恩典的人,他使那些跟从他的人与上帝和好,他把上帝的平安带给所 有信靠他的人。耶稣在世上的生活,是随着天使和平的宣告而开始的: "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上帝,在 地上平安归与他所喜悦的人。"天使宣告的和平,是指上帝的平安将在人身上体现。认识和平之君的人 ,会得到上帝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

《以赛亚书》9章7节详细描述了这种平安:

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 远。万军之耶和华的热心必成就这事。

圣诞预言是上帝给我们的最好消息,新生婴孩是赐给我们的礼物。耶稣既是纯真的婴孩,又是奇妙策士 和万王之王。

他是与我们同在的上帝。

(选自《圣诞礼物》P76-84,王培洁译,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基督徒应该去看医生吗?

圣经教导说,神必定行医治;但其中也说到,基督徒生病应该去看医生,这方面圣经有充分的证据。以 赛亚书三十八章讲到希西家王生了重病,王就痛哭恳求神医治,神应允了他的祷告。但请注意他如何获 得医治:「以赛亚说:『当取一块无花果饼来,贴在疮上,王必痊愈。』」(赛三十八21)如果神已经 应允要医治他,为什么还需要贴膏药呢?神在此定下一个原则,当你生病的时候,有两件事要做:祈求 神医治,并且去看医生。

在马太福音九12,耶稣也印证此一观念,祂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当然耶 稣指的是罪的问题,但祂用的是大家一听就懂的譬喻,有病的人需要医生,我们的主用这句话证实医学 的治疗是符合神旨意的。

在使徒行传二十八章,保罗把部百流的父亲治好了,许多人由于这个神迹都来求保罗医治。保罗治好部百流父亲的病(第8节),希腊文用的是「医治」这个字,但医治众人的病,所用的字则是指「医学治病」(therapeutic, 第9节),英文的「治疗」一字由此而来。很有可能是保罗行神迹医治,而他的同伴路加医生(西四14)则是用医药为人治病,两人合作无间。

有关医治的原则很清楚:我们生病的时候应该祷告,也应该找合格的专科医生看病;并且我们应该全心全意地安息在神美好的旨意中,因为逆境终究是为了我们的益处(雅一2~4;彼前五10),也为了我们在永恒里的荣耀(罗八18;彼前一6~7)。还有一点,不要忘了,由于始祖堕落,人终必一死(除了当基督再来时仍活着的选民以外)。每个基督徒都应该盼望自己的死能「荣耀神」——如基督对彼得所说的。

在病中,就像在任何处境一样,基督徒都应该持守圣洁的观点,尽力荣耀神。神在祂自己的时间,用祂自己的方式,为祂自己的荣耀,且依照祂自己全权的旨意,和祂自己的喜悦,医治我们的疾病。除此之外,夫复何求?

(本文摘自约翰麦克阿瑟(John F. MacArthur, Jr.)著;译者:刘如清;《正视灵恩》;)

忠诚宣讲

并且要以我主长久忍耐为得救的因由。(彼后3:15)

毫无疑问,彼得要求他的听众热切地等待基督再来。同时,他也不愿他们变得懒散,或者找借口远离社会,不要因为太专注思考未来的事,而忘记眼下那些紧迫的属灵责任。

神的审判还未临到,祂的忿怒仍未倾倒出来,我们仍有时间向失丧之人宣告福音。因此,彼得提醒读者 ,要坚持那神人和好(林后5:18-20)的事奉,想方设法让使人得生命的福音真理能达至他人。

正如彼得后书三8-9注释中所述,主延迟祂的再来,是为要拯救余民。因此,基督徒应以我主长久忍耐为喜悦,知道祂正每天在家中增添人数,直到满足为止。

在浪子的比喻里(路15:11-32),耶稣成功地说明了神对罪人仁慈忍耐的事实。故事讲述一位悖逆的儿子,摒弃家人去过不道德又有损的生活。他长期浪费机会,错过服事父亲的权利。直到有一天他醒悟过来,后悔罪恶的生活方式,返回家中。父亲非但没有拒绝他,也没有勉强接受他,反而用爱与同情去拥抱儿子。这位父亲的形像勾画出神如何以怜悯和恩典对待悔改的罪人——就是把喜乐、慷慨倾注给那些悔改并用信心来到神面前的人。正如父亲为儿子所摆设的盛筵一样,天上所有的都要欢喜快乐。

基督徒期待着神的日子,因为对他们来说,这是永恒的祝福。同样,他们也应该记得主的日子对失丧之人来说,是永远的刑罚。如果把神现今的忍耐和给人悔改机会记在心里,就能提高教会传福音的热情(参腓2:15;西4:6;提后4:5)。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彼得后书&犹大书》P193-194、袁伟、吴泳恒译、天恩出版社。)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遵行神的话,不自欺

除了忠心、无条件地顺服神的话之外,其他的态度都是自欺。Paralogizomai(欺哄)的字面意思是错误的推论,通常含有刻意编造谬论以达欺骗目的之意。该字若用在数学上,意思是计算错误。听道却不行道的基督徒,犯了严重的属灵计算错误,变成自己欺哄自己,自我欺骗。一句古老的苏格兰谚语把这种假基督徒叫做"从未尝过主恩滋味的听道者"。任何听见福音却不顺服的人,都是自己欺哄自己。如果相信基督不能带来生命的改变,不能让一个人渴慕神的话,渴慕遵守神的话,那么这样的相信只是口头上的相信而已。撒但当然喜欢这种口头上的相信,因为这让教会会友自以为得救,事实上却没有得救,这是很可怕的事情;他们还是属撒但,不属神。

雅各用一个简单的比喻来解释这种自我欺骗:因为听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看见,走后,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雅各书1:23)

Katanoeo(看)是动词noeo的加强形式,noeo是单纯观看某个东西的意思。雅各在这里使用复合动词,带有额外小心、仔细考虑他所看见的东西的意思。听道而不行道的人就像一个人仔细地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但看完之后,随即忘了他刚才所看到的自己的相貌如何。

在新约时代,镜子通常是以磨光的黄铜或铜做成,惟有富有人家可以买到金子或银子做成的镜子。但即使是当时最昂贵的镜子和十四世纪以后才发明的玻璃镜子比较起来,都算粗糙。早期的镜子,只能让人看到一个模糊、扭曲的影像。但如果你愿意仔细地转动镜子,找到最好的光线,最后还是可以从镜中看到相当正确的面容,这是雅各在这里所说的意思。如果你仔细、耐心地观看(如katanoeo所表达的意思),最后会看到自己真实的面貌。但不知道为何原因,他看见,走后,随即就忘记刚才所看见的。这个比喻所强调的重点是他的遗忘。不管他是因为受到干扰而分心,或不喜欢自己所看到的,或只是单纯的记性不好,刚才仔细观看的努力倾刻间都白费了。不管起初观看自己的动机为何,他所看见的马上就忘记了。

一个观看神话语的人,不管他看得多仔细多正确,若不在个人生活中遵行他所看见的真理,他就像那个 在镜中看见自己相貌,却随即忘记的人一样,只是他的结局会更加凄惨。他看见自己的罪恶深重,也看 见神在基督里恩典的供应,让他有补偿的机会,但他却选择偏行己路,好像从未接触过那些真理一样。

但相反的,惟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的,并且时常如此,这人既不是听了就忘,乃是实在 行出来,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雅1:25)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雅各书》P118-120, 林淑真译, 华人基督徒供应培训中心, 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撒但六方面窃取圣诞节

世上大多数的人将会错失下一次的圣诞节。怎么会这样呢?每一年的圣诞节岂不都推出了大量的广告、宣传和假日促销,人们又怎能错失这个节日呢?这是因为尽管许多人每一年都庆祝圣诞节,但是他们大多数却不知道圣诞节是怎么一回事。虽然众媒体都在宣传圣诞节,但大多数的人仍会错失这节日,因为它已经变得含糊不清了。

对我们这些认识耶稣且爱祂的人来说,圣诞节是纪念耶稣降生的日子。即使是这样,我们也会因着在圣诞节期间卷入各种各样忙乱的活动中,以致实际上我们也错失了这个节日。撒但在基督徒的圣诞节观念里, 充塞了许许多多不必要的陈设与装饰品,以致这节日很容易失去了它的真正意义。

圣诞节简史

大多数学者都怀疑十二月二十五日是基督降生的真实日期。这日期没有圣经的支持,因此有些人反对这日期。这日期是第四世纪罗马教会决定的。他们这样做是有一个特殊原因的。

地球上最早期的居民,其中很多都是敬拜太阳的,因为他们依靠太阳每年在太空中的运转航线。大多数人都在冬至(十二月下旬,这日的白天是最短的)举行宴会。他们点起篝火,以便给太阳神力量,好叫它再次复生。当白天的时间明显地逐渐增长时,他们就大大的欢欣快乐。

罗马教会的教父们,决定在冬至这日庆祝基督的降生。这是他们企图把那些普遍的异教徒庆典基督化的 尝试,但他们却没有做到叫人们遵照他们的指示而行。相反的,异教的节日继续维持原状。这样就给我 们留下了现代的圣诞节庆典:一个既有异教成分又有基督教成分的怪异结合。

下面的例子将给你一些概念,究竟有多少异教的习俗构成了我们所认识的圣诞节。

对罗马人来说,十二月有一个显著的节期:农神节(每年十二月十七至廿四日)。在这节期间,彼此赠送礼物是他们最常见的习俗之一。就我们所知道的来说,这就是圣诞节期间互赠礼物的来源。圣诞节的常青树花环也是源自农神节,因为当时人们都用常青树的枝子装饰房屋。英国的德鲁伊教徒(Druids.注:在基督教尚未传入英国之前,古代欧洲民族的一种宗教教徒)为他们的庆典搜集神圣的槲寄生(注:现今成为圣诞节的一种饰品),并且用它们装饰房屋。一般人都认为第一棵圣诞树是由波尼发斯(Boniface)设制的。波尼发斯是八世纪往德国宣教的一名英国宣教士。据称他把献给奥丁神祗(Odin)的"神圣橡树"的祭祀,以一颗枞树取代,加以装饰后献给基督以示敬意。某些记叙声称把圣诞树挂上点燃的蜡烛,是由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开始的。

"圣诞老人"(SantaClaus)就是圣尼古拉斯(Saint Nicholas)的缩略词。圣尼古拉斯是四世纪小亚细亚的一名主教,他因乐善好施而闻名。后来,人们就把他与年终赠送礼物联系在一起。荷兰人正式立定圣尼古拉斯作为孩童的守护者。在圣尼古拉斯节的前夜,孩童们把便自己的鞋子脱下,并且装满干草,以等候这位圣徒骑着白马来,把一只只鞋子塞满礼物。

难怪这么多人错失了圣诞节!基督降生的简朴事件,竟被淹没在一片传统的海洋中,其中许多都是源自 异教的。更糟的是,当基督降生在伯利恒时,那个时代大多数的人竟然没有察觉到。在下列的福音书记 叙中,我们将看到人们在六方面错失了圣诞节,借此学习如何避免犯同样的错误。

一、无知地全神贯注在其它事情上

《路加福音》2章7节说到,"马利亚生了头胎的儿子,用布包起来,放在马槽里,因为客店里没有地方"。第一个错失圣诞节的人就是客店主人。他没有接待约瑟和马利亚留宿,因为他没有地方给他们住宿了。显而易见的,客店主人对他们的困境无动于衷。圣经没有提示他曾为他们去寻求任何的帮助。

请注意第7节所说的, "马利亚生了头胎的儿子"。耶稣是马利亚自己所生的,她亲自用布把祂包起来。约瑟也在那里帮忙,但如果他是像大多数的年轻父亲那样,他也帮不了什么。中东的人民热情好客,亲

切和蔼,且富有同情心。他们不是粗野之人,也不是撇下产妇任凭她自己生下孩子的那一类人。但是在 耶稣诞生时,他们却是这样。接生婆在哪里呢?你会以为客店主人必然晓得找谁来帮助他们的。

路加告诉我们马利亚把耶稣放在一个食槽里,那是一个喂养牲畜的饲料槽。马利亚用来包住耶稣的布块是一种长布条。每当婴孩生下时,就要立刻把婴孩洗干净,随后把婴孩的四肢和身体用这种襁褓布包住,外面再裹上一条毛毯。这通常都是接生婆应尽的本分,但马利亚却不得不亲自做完这一切。解经家坎贝尔·摩根(G. Campbell Morgan)写到,"试想这一切多么令人伤感的事。'她生了','她用布把祂包起来'。这是多么美丽,却又是多么可怜、可悲与孤单的情景啊!就在女性生涯中最需要得着温柔照顾的那个时刻,她却是孤独的。作者的笔法非常突出。她亲手用襁褓布将婴孩包起来,放在马槽中,没有任何人代劳。我再说,这实在是令人痛心的事;然而对马利亚来说,这却是她心里的荣耀"。(《路加福音解注》Old Tappan,N. J.: Revell, 1931,第36页)

我们对客店主人一无所知,因为圣经没有提及任何有关他的事。有些解经家推测耶稣是生在马厩里,有 些认为祂是生在山洞里,另有一些则相信祂是生在客店的露天院子里。有一点我们很清楚的:不论马利 亚和约瑟盼望得着什么样的款待,他们都没有得到,他们被拒之门外。

客店主人为何错失了圣诞节呢?我想答案很简单,因为他把全部的精神集中在其它的事情上。他非常忙碌。他的客店住满了人,因为当时伯利恒正在进行报名上册。这城挤满了许多的人,他们的先祖都是在那里出生的。伯利恒既是大卫的城,因此凡是大卫族系的人,包括约瑟和马利亚,都来到这城里。客店主人并不是不友善,或是没有同情心,他就是太忙了。

很多人就像这位客店主人那样,他们的心灵内室挤满了无用的、不必要的东西。结果,他们错失了从上 帝那里差来的基督。无用的,无价值的和无意义的东西,充塞了我们的社会。我们耗费大量的财富,积 攒了许多东西,以便在我们死后,让我们的孩子们为这些东西相互争夺。我们的时光也因着这些东西对 我们的需求而耗尽了。

人们在圣诞节期间错失基督,因为这世界支配着他们所想的、所做的和所买的,以致基督在这世上没有立足之地。当今的人就像那位客店主人那样,把全部精神贯注在其它事上。客店主人对马利亚所生的婴孩一无所知,今天的人也是一样。他们不晓得基督是谁,也不晓得祂为何降世。相反的,他们无知地全神贯注于庸俗且无意义的事上。这么多人一生就是追求过着这样的生活,不料有一天醒来,发觉他们在永恒中与上帝无分无关,这是何等的悲惨啊!

二、因猜忌而产生的恐惧

在《马太福音》第2章中,我们看到另一个错失圣诞节的人: "当希律王的时候,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有几个博士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说,'那生下来做犹太人之王的在哪里?我们在东方看见祂的星。特来拜祂'。希律王听见了,就心里不安;耶路撒冷合城的人也都不安……当下希律王暗暗地召了博士来,细问那星是什么时候出现的,就差他们往伯利恒去,说,'你们去仔细寻访那孩子,寻到了,就来报信,我也好去拜祂'"(1-3节,7-8节)。希律是那地的王。他假装渴望敬拜耶稣基督,但实际上却感到非常惧怕,因为有一位被称作犹太人的王诞生了。第3节经文中的"不安"一词,希腊语的意思是"被搅动"或"被激动",有极度惊慌的含意。希律感到惊慌。为什么呢?因为他害怕耶稣,害怕另一位君王。让我们一起看看究竟是什么原因。

先前,该撒大帝(Julius Caesar)封希律的父亲安提帕特(Antipater)作罗马殖民地犹大的审判官或 总督。之后,安提帕特为他的儿子希律弄得加利利巡抚的职分。希律任职期间,成功镇压了持续反对外

来统治者的犹太人游击队。帕提亚人(Parthians)入侵巴勒斯坦时,希律便逃亡到埃及,然后又去了罗马。公元前40年,屋大维(Octavian)和安东尼(Antony)(在罗马元老院同意之下)封希律为犹太人的王。第二年,希律进军巴勒斯坦。经过几年的战斗后,希律不仅驱出了帕提亚人,还建立了他的王国

因为希律不是犹太人而是以土买人(即以东人),他便娶了犹太哈斯摩王朝(Jewish Hasmonean house)的女继承人马利亚米(Mariamne)为妻。他这样做,目的是为了使自己比较容易被他现在所统管的犹太人接受。希律是一个机灵与能干的勇士,雄辩家和外交家;但他也是一个非常凶暴与残忍的人。他极度的猜忌与多疑,总是担心会失去他的王位和权势。因着害怕一个潜在的威胁,他使他的妻舅大祭司亚利多布(Aristobulus)被淹死,然后为司亚利多布举行了一场盛大的葬礼,并在葬礼中装假哀哭。随后,他又使他妻子马利亚米、他的岳母,以及他自己的两个儿子先后被杀害。在他去世前五天(大约耶稣降生后一年),他又使另一个儿子被处死。希律好杀成性和疯狂凶残的最显著证据之一,就是在他快要去世之前,把耶路撒冷最显赫的居民逮捕并下在监里。他知道在他死后没有人会为他哀悼,因此下令在他断气之时,把这些显赫的居民处死,因而确保耶路撒冷那时必有痛哭和哀悼。

比上述事件更加残暴的,莫过于把"伯利恒城里,并四境所有两岁以里的男孩"都屠杀了(太2:16)。 希律希望通过这行动,把博士所说的那位生下来要作犹太人之王的一切威胁消除。

希律为什么错失了圣诞节呢?就是因猜忌而恐惧。或许你以为世上不再有象希律这样的人了,但是你只须读一读每天的报纸就知道了。人是堕落败坏的。每一个社会中都有希律。但对全人类来说,却有一个更大的教训。许多人错失圣诞节,因为他们具有希律那样的害怕。希律害怕别人会取代他的王位。今天,人却害怕放弃自身的计划、优先次序、价值观及道德观。他们不愿亲近耶稣,因为耶稣将约束他们,掌控他们的生活。这就意味着他们必须改变他们的生活方式。大众媒体告诉人要去做自己的事,掌控自己的命运,策划自己的定数。这世界充满了不愿在耶稣面前屈膝的王,所以他们就像希律一样错失了圣诞节。

你的情况是怎样呢?你曾否对耶稣说"不",因为你害怕祂要掌管你的生活?你想要作你自己生活的主人,和你自己弱小的国度的君王?那是悲剧,因为基督的国度远比你的荣耀得多了!

三、因高傲而导致漠不关心

希律从博士那里得知有一个生下来的孩子要作犹太人的王之后,就立刻召齐了"众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问他们说基督当生在何处"。他们回答说,"在犹太的伯利恒,因为有先知记着说,'犹大地的伯利恒啊,你在犹大诸城中并不是最小的,因为将来有一位君王要从你那里出来,牧养我以色列民'"(太2:4-6)。希律召集了许多专家到他那里。

"众祭司长"包括大祭司,守殿官,以及祭司中的佼佼者,就是那些富有行政、教导和领导能力的人。 大部分的祭司长都是撒都该人。文士主要的是法利赛人。他们都是语言学者和诠释者,精通圣经资料的 文化与历史。这两派人都知道弥赛亚当在何处出生,因为他们知道《弥迦书》已经预言"伯利恒将是弥 赛亚的诞生之地"(5章2节)。犹太民族一直在等候的,直到今天仍在等候的,就是弥赛亚的来临。历 世历代他们都一直在等候一位拯救者,尤其是受罗马人压迫的时期。然而,这些祭司和文士就是不愿意 多走几里路,去查明这个婴孩是不是弥赛亚。

这些人为什么错失了圣诞节呢?漠不关心!不在乎!他们拥有一切的事实,但他们不需要一位弥赛亚。为什么呢?因为他们自以为义,认为他们已经完全守住了律法。在他们的心目中,他们已经做到了上帝

所能要求他们做的一切。你也可以说他们充满了高傲的冷漠,因为冷漠总是高傲的结果。上帝的儿子在他们的制度中毫无地位。当那位长大了的孩子到他们中间时,他们恨恶祂,藐视祂。因此他们筹划杀害祂,尖锐地喊叫说要流祂的血。

在《马太福音》9章中,耶稣针对他们的冷漠给予强烈的谴责。"耶稣在屋里坐席的时候,有好些税吏和罪人来,与耶稣和祂的门徒一同坐席"(10节)。耶稣坐下与一些需要祂帮助的人一同吃饭:那些被遗弃的人,税吏,奋锐党和罪人。法利赛人看见了,就对耶稣的门徒说,"你们的先生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饭呢?"耶稣听见,就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经上说,'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意思,你们且去揣摩。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11-13节)。法利赛人举行宴席时,他们邀请自义的人。耶稣举行宴席时,祂欢迎凡认识自己是罪人并极度需要一位救主的人。

今天许多人错失圣诞节,因为他们不认识自己是罪人。因此,他们忽视耶稣。他们对这位救主不感兴趣,因为他们不明白他们需要得拯救。他们不知道罪的工价就是死(罗6:23),并且把人丢入永恒的地狱中。结果他们忽视治疗,因为他们根本就不知道他们有病。

我们如何实行教会纪律

有时,一个信徒会从基督徒的团契中迷失离去,继而发现自己因着无知或任性的悖逆,被罪束缚。因此教会,尤其是其中的牧者,必须主动地寻求那信徒的悔改,把他挽回过来。身为羊群的牧人,长老们怜爱羊群,并且对他们属灵的福利,包括失散之羊,必须向上帝负责。就如《路加福音》15章3-8节中耶稣的比喻里,当一个失散的信徒真正悔改时,在天上和教会里,都为他欢喜快乐。

教会寻求以怜爱挽回失散信徒的其中一个方式,就是通过教会的纪律行动。在《马太福音》18章中,主向祂的门徒们解释如何回应一个犯罪的信徒。今天当教会寻求实施纪律行动时,祂所设置的原则必须是基督的身子(教会)的导引。

1. 实行纪律的目的

实行教会纪律的目的,为要在灵里挽回堕落的肢体,以致教会刚强起来并荣耀我们的主。当一个犯罪的信徒被训诲,而他从罪中归正,且被饶恕后,教会便把他赢回过来,使他得以和教会的肢体并元首耶稣基督相交。

所以,教会纪律的目的并不是要把人赶出教会,或是使得执行纪律之人的自义骄傲更胜一筹。它也不 是要羞辱他人,或是在不符合圣经的方式之下操练权柄和威力。它乃是要将一个犯罪的信徒挽回,归入 圣洁,使他在会众里建立纯洁的关系。

在《马太福音》18章15节,耶稣说: "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希腊文"得了"一词,原本用来表述囤积钱财的富裕;这里,它表示得回一个有价值的事物,即一个犯罪弟兄。当一个弟兄或姐妹失散时,这犹如失去一个珍贵的宝藏,而直到他或她被挽回,教会不应该满足。基督身子的义务,就是寻回失散者(加6:1),而这就是教会纪律的目的所在。

2. 执行纪律的程序

在《马太福音》18章15-17节,耶稣设置教会纪律的四个步骤

- (1) 在独处时把他的罪告诉他;
- (2) 带一些见证人;
- (3) 告诉教会;以及,
- (4) 视他为局外人。
- 2.1 步骤一(太18:15):

教会纪律的程序,首先是由个人层次开始。耶稣说: "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15节上)这里,一个信徒自己在一处向那犯罪的弟兄,以谦卑和温柔的心,指出他的过错。这对质的目的是要清楚地指出他的罪,叫他明白,并且悔改。倘若那犯罪的弟兄以悔改回应那单独的对质,他便得了赦免,且被挽回(15节下)。

2.2 步骤二(太18:16):

倘若那犯罪的弟兄不肯听取单独指责他的人,纪律程序的下一步,是要另带一两个信徒同去,再次向他问责(16节上)。另带其他信徒的目的,是"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16节下)。 换言之,见证人的存在不仅是为要证实他的确犯罪了,更是为要证实那犯罪的弟兄的确受到合适的教训 ,而他已经或还没悔改。

额外见证人的同在,是对指责之人的保护,也是对受指责之人的保护。毕竟,一个含有偏见的人可以误指说: "我尝试与他对质,但他却不知悔改。"如果我们以为凭一个人就可以作出最终的确定,这是一种臆断的想法,尤其是那个人是被冒犯者。见证人必须证实那是属悔改的心,抑是漠不关心或是坦然的拒绝。这样的禀报是下一步行动的依据,因为那时的情况已经被超过一人的报告证实了。

在这时刻,众人的盼望应该是那一两个跟随去问责犯罪者的人,不至于成为在教会面前指证他的公开见证人。理想的状况是,他们进一步的指责能够促使那犯罪的弟兄有心灵的转变,是他初次受责备时所没有的。倘若这改变真的发生了,那位弟兄将被饶恕与挽回,事情也在此了结。

2.3 步骤三(太18:17上)

倘若那犯罪的弟兄隔了一段时间后还不肯听取及回应见证人的指责,这些见证人就要把事情告诉教会 (17节上)。最妥善的方式,就是把事情告诉长老们,由他们监督向聚集会众禀报这件事。

见证人应该持续叫那人悔改,多久之后才告诉教会呢?恩典社区教会的长老们避免采取教会纪律的第三或第四个步骤,直到他们彻底确定那犯错的信徒确实犯罪,或仍继续在犯罪,并且执迷不悟,在受应有的指责之后仍然不肯悔改。长老们会按常规寄出挂号信,以书面警告那人,若教会在某个规定的期限内没接收到他悔改的消息,纪律程序的第三(或第四)个步骤将会展开。当这期限已过,那人所犯的罪和他不肯悔改的心将在教会里被公开,透过在圣餐时向全会众公布,或是在那人的团契小组中宣布。

恩典社区教会一贯的作风,是在展开第三步骤后,向会众清楚表明他们会积极地追踪那人,吁请他悔改

,然后才断定是否进行第四步骤。这关键性且有潜力的程序,往往能将那罪人引到悔改和顺服之中。倘 若那犯罪的信徒真实悔改了, 他将被赦免, 且被挽回。

2.4 步骤四(太18:17下):

第四和教会纪律程序的最后步骤是排斥。倘若一个犯罪的信徒甚至拒绝听从教会,他将从团契中被排斥 或隔绝。耶稣说:"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17节下)"外邦人"这名称,主要是指持守异教 传统,并与犹太人的约、敬拜和社交生活无关的非犹太人。另外,"税吏"是因自己的抉择而被排斥的 犹太人,因为他们背叛了自己的民族。基督在使用这两个词汇时,并不表示教会要恶待这些人。这只是 表明当一个自称是信徒的人始终不肯悔改,教会要看待他如同他是团契之外的人。教会不许他参与或有 份于基督徒聚会之中的祝福和利益。

当时在哥林多教会里,有一个男人坚决不肯弃绝与他继母的淫乱关系时,使徒保罗便命令把那人从他 们中间赶出去(林前5:13)。那里的信徒就是与他吃饭都不可(林前5:11),因为与他人共餐是友善和 亲密团契的象征。那固执不肯悔改的人要完全被排斥在教会的团契之外,被视为局外人,而不是一个弟 兄。

对于教会的福利而言,把一个弟兄排斥在外的目的是要维护团契的纯洁(林前5:6),警戒会众罪孽 的严重性(提前5:20),并给予在留神观察我们的世界一个公义的见证。至于那个弟兄的福利,排斥的 目的并不是要惩罚他,而是为要他苏醒过来;因此我们必须以谦卑、怜爱之心,而不得以自高自义的态 度执行纪律行动(帖后3:15)。

当教会已尽一切所能引导那犯罪的肢体恢复生活的纯洁,但却始终无果效,就要让那人留在他自己的 罪和耻辱中。倘若他是真信徒,上帝将不会弃绝他,但上帝或许会让他陷入更深的谷底里,使他陷入绝 望之中,从而从罪中悔改归正。

不能与不肯悔改的弟兄有任何相交,或甚至在社交上有任何接触,这命令并不表示断绝所有的往来。 当一个劝诫和挽回的机会来临时,我们应当充分利用那机会;实际上,我们应当寻求这样的机会。然而 , 所有的往来应当是为了劝诫与挽回, 并非其他。

(摘录自:麦约翰著:《麦阿瑟新约注释》;麦约翰著:《教会的总体规划》;以及司各特与克罗福著 : 《恢复流浪的羊》(未出版著作)。)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坚实的瓦器

有人指控保罗的软弱会严重削弱他的传道工作,保罗对这指控的回应是,他的刚强让他受得住所遭遇的 每一个严酷考验,取不了他性命的都只会让他更加刚强。保罗虽然(就像典型的瓦器)卑微,却经得起 时间考验。他清楚自己有什么软弱,但同时也在那些软弱中变得刚强。(参《哥林多后书》12章10节)

没有什么比"从软弱中得力"这一点更像基督了。"他因软弱被钉在十字架上,却因神的大能仍然活着 。我们也是这样同他软弱,但因神向你们所显的大能,也必与他同活。(《哥林多后书》13章4节)我们 再次看到我们韧性背后的那股力量是神的能力。蒙神呼召、由神加添能力,并完全倚靠神供应力量的领 袖,有数不尽的资源可以汲取,也经得起时间考验。这种领袖才真是所向无敌的。

保罗并不是那种摆在架上装饰的磁器,而是伤痕累累的瓦器,许多人渴望见到他如瓦器般被击碎。除了 人际互动带来的压力,他腹背受敌的生活和短暂的传道工作碰到的状况,也让他吃了许多苦头。

"我们既多受基督的苦楚"他写道(《哥林多后书》1章5节)"被压太重,力不能胜,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自己心里也断定是必死的。"(《哥林多后书》1章8-9节)但"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就如在许多的忍耐、患难、穷乏、困苦、鞭打、监禁、扰乱、勤劳、警醒、不食"(《哥林多后书》6章4-5节)。

他对这些并不陌生。他在《哥林多前书》中谈到: "直到如今,我们还是又饥又渴,又赤身露体,又挨打,又没有一定的住处,并且劳苦,亲手做工。被人咒骂,我们就祝福;被人逼迫,我们就忍受;被人毁谤,我们就善劝。直到如今,人还把我们看作世界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哥林多前书》4章11-13节)

保罗的一生就是如此。严酷的考验似乎总没有结束的一天:

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减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遇着船坏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哥林多后书》11章24-27节》)

接着他又加了一项: "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 (《哥林多后书》11章28节)

保罗此生真正经历的唯有苦难。即便他时时都得承受抨击、刮磨、洗涤和压力,被放在火中,或遭受其他不当对待,但没有一项能将他摧毁。神的能力在他身上做工,赋予他一种不屈不挠的韧性。批评他的人因而不得不正视他生命中不容否认的影响力。

这是很有力的反驳。要怎么解释保罗的生命和传道工作发挥的影响力呢?要怎么才能说明他的热诚、毅力、耐心,和他坚定不移的忠心呢?若保罗本人是一个软弱的凡夫俗子(如假使徒急着想指出的)——若他只是一个谦卑的瓦器,那或许唯有用神的能力才能说明这个生命为何如此不凡,神的能力在他身上,这已经明证,保罗是真仆人,指控他的人是假使徒。

(选自《领导力》P131-133 | 吴震环译,海南出版社,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终身的委身

路加福音九章23节记载类似耶稣所讲的话: "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我们注意到这里多加一个词: "天天"。门徒的生命引来迫害,因此,必须过着天天舍己的生活。保罗写给哥林多人的信说: "弟兄们,我在我主基督耶稣里,指着你们所夸的口,极力地说,我是天天冒死"(林前十五31)。

天天舍己的观念和现代人认为相信耶稣只是一时冲动决志很不调和。一个真信徒乃是签定终生的。 贴在车子保险杠的妙词写说"试试耶稣",这种心态是和作门徒毫无关系的——信心不是一种实验,而 是一种终生的委身。信心表示天天背起十字架,每天都完全献上一切给基督。也表示毫无保留,毫无怀疑,毫无迟疑(路九59-61)。信心又表示没有任何故意隐藏、或阻碍祂的主权,或固执地不让祂掌管一切。信心要求我们痛苦地割断和世界的连线,封住逃避的门,以及除去任何在失败时就退缩的安全退路。真信徒知道他们要和基督一同往前行,直到生命的终结。既把手放在犁上了,他们就不回头看(路九62)。

那就是所有要跟从基督耶稣的人所该作的。那才是真材实料的真门徒。

(节选自作者著《耶稣所传的福音》P315, 蔡丽芬译, 美国麦种传道会)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如何给孩子传福音?

当然,小孩子了解属灵真理的能力有限,但成人也同样。只有很少数人在得救的时候就在知识上了解所有的福音真理。幸好,一些基要真理基本上是甚至连小孩子也能了解的。主耶稣自己就把得救的信心描绘为如小孩子般的特征(参可十15)。真信仰不是高级的知识、深度的神学了解,或复杂的教义知识产生出来的功用。

小孩子到了能得`救的年纪时就应该能明白,要以一颗顺服的心来到耶稣基督这里,而且他们必须愿意让 耶稣基督成为他们生命的主。那种观念对已能相信的年纪来说并不是超乎他们所能了解的。

当教导小孩子属灵的真理时,要记得:不断的重复和说明是特别有用的。简短地教导他们福音,但不要假设第一次正面的回应就表示他们已接受所有他们该知道的真理。继续不断地解释和详细地说明。有很多做少儿事工的人将举起手当作和真正信主是同一回事。

要使用圣经清楚解释。甚至对小孩子,神的话都能结出生命的种子(参彼前一23)。我不喜欢在解释福音纲要时不引用圣经的方法。只有圣经能带着权威向人的心说话——包括小孩子的心。

采用福音纲要和事先拟稿,另外一个根本的危险就在于:他们很容易根据预设的既定计划课程,以致可能忽略小孩子的真正需要,或无法回答他们最重要的问题。

最后,我们要记得,救恩的事对小孩子和大人来说都是一样的。福音信息对无论男女老少都是相同的。 钟马田牧师写道:

"我们要小心,不要删改福音以适应不同年纪的人群。没有特别给青年人、中年人或老年人的福音。福音只有一种,我们总要小心不要只为了认定这些年纪上的差别而窜改和胡乱修改福音。同时,在传这独一的福音给不同年龄的人时,当然有其应用上的差别,但差别只在方法或程序上而已。"

小孩子也要了解:罪侵犯了神的圣洁,而他们每个人都是有罪的(虽然由于他们的经验有限,很明显地,大部分的小孩子不像大人那般深觉到自己的罪)。告诉小孩子关于地狱和神的忿怒并没有什么不对。依我的经验,小孩子了解这种概念并无困难。他们知道做错事要受惩罚,也能了解主耶稣为我们代死受罚。我们应告诉他们要顺服耶稣基督,他们比有些成人更能了解到,信靠耶稣基督就代表要顺服祂。这些真理需要不断重复地强调,甚至在小孩子表白了信仰之后。

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教会的使命就是作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以弗所的信徒非常了解什么是柱石和根基,因为当地有一个"古世界七大奇观"之一的亚底米大庙,庙里有127根大理石柱子配上黄金,每一根柱子都是一个国王所赠。有了根基,建筑物才能留在那里,根基越深,上面的建筑物就越牢固。保罗用比喻说明,教会是持守真理的根基和柱石。教会就是真理的见证,这是教会对世界的使命,也是她存在地上的理由。教会如果没有教导传扬真理,就失掉了教会的功能。

真理就是神圣的启示,包括福音的真理和基督徒的信仰。每个教会都有这神圣的责任来坚定持守神的话语。教会没有发明真理,也不能够改变真理,教会是保守真理,因为这个真理是神圣的,是神给罪人得赦的宝藏,能使信徒受造就和成圣,使信徒活出真道荣耀神。教会是圣经的管家,她的责任就是保守这世上最宝贵的真理。一个不传扬神真理的教会,就是死的教会。教会和真理是息息相关的,真理越强,教会就越兴盛。

因为保守真理是教会也是所有信徒的责任、需要每一个信徒都委身于这个责任。

那么信徒应当如何持守真理呢?

首先,要相信真理。信徒必须要听,并且相信神的话(林后4:13)。

第二,要熟记真理(诗119:11;彼前3:15)。

第三,要默想真理(书1:8)。

第四,要学习真理(提后2:15)。

第五,要遵行真理(路11:28)。

第六. 要辩明真理(腓1:16)。

第七,要活出真理(多2:10;西3:16)。

最后,要宣扬真理(太28:19-20)。

教会最高的使命,就是持守神的话语,这是救主耶稣给教会最大的特权。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系列──提摩太前书》P108-109,张西平译,天恩出版社,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争战的兵器

"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林后十4)

敌人设计出巨大的谬误堡垒,我们要攻击的就是那些意识形态。争战是要对抗"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提摩太前书》4章1节)。我们是借着攻击魔鬼精心建构出的谎言体系来打那场仗——借着拆毁营垒,而不是试图直接命令魔鬼的灵。

https://abc4bible.com

《哥林多前书》3章19-20节称敌人的营垒为"这世界的智慧"和"智慧人的意念"。就是人们高举的各式各样思想体系,这营垒阻挡人认识神。《罗马书》第1章讲述了人类堕入罪中的经过。虽然神的存在和他力量无穷的事实在被造物的身上清楚可见(《罗马书》1章20节),有罪的人类仍然抗拒神,压制对他的认识,转而接受愚昧虚妄的思想,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罗马书》1章21-25节)。每一个反对神、反对基督、反对圣经的世俗意识型态,都根植于相同的心态——悖逆,都是来自于地狱的,那些就是我们要对抗的。虚假的宗教,人文哲学,世俗理性主义,这些都是拦阻人认识神的自高之事(《哥林多后书》10章5节),都必须被打倒。

这带出一个重要问题:那我们的武器究竟是什么?若那些营垒是以"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哥林多后书》10章5节。就是思想、概念、见解、意识形态和哲学等)筑成的,那么只有真理具有摧毁这类事物的力量,这是明显可见的。的确,当使徒保罗在《以弗所书》6章13-17节列出属灵战争的军装时,他在全副盔甲中只列了一项攻击性武器:"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话语。"(17节)只有神的救恩能力,才是福音具有的能力(《罗马书》1章16节;参《哥林多前书》1章21节)。

换言之, "我们争战的兵器"是真理的工具,包括神的话语、福音、纯全的信条以及圣经的真理。

事实很简单,你不能用神秘的或带着魔力的话语来打属灵的仗,单用喝叱是无法击败魔鬼的。无论如何,我对魔鬼就是无话可说,我对和它们说话没兴趣,这事还是让主来做吧(参《犹大书》9节)。我为什么会想和邪灵沟通呢?但我对在自己周围筑起魔鬼谎言营垒的人有很多话要说。我想尽自己所能拆毁那些谎言的宫殿,而唯有神的话语能使我胜任这工作。

属灵争战就是用真理推翻邪恶的谎言,凭着神的话语具有的权柄和福音的力量,将真理带给人。我们就 是用这方法拆毁谬误的营垒。那就是属灵争战的真正本质,也正是保罗在《哥林多后书》第10章所描述 的。

(选自《领导力》P161-163,吴震环译,海南出版社,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灵生命的伟大能力

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彼后1:3中)

很多基督徒不断犯罪跌倒,因此很容易以为自己在得救后的成圣过程中缺少了什么。这种错误的想法促使他们寻找所谓"第二次祝福"、"灵洗"、说方言、神秘经验、特别心理感应、个人启示、"自钉十架"、"更深生命"、情感升华、捆绑鬼魔,以及这些经历的各种组合等,期望得到他们自以为缺少的属灵供应。与这些无用追求相伴相随的,是对圣经的无知与曲解。他们失败的根源,在于没有理解彼得这里所说的——基督徒已经领受了一切必需的、足以使他们成圣的神能。他们没有任何缺乏!所有信徒都应该遵从圣经的命令,他们没有犯罪或失败的借口,说那是由于神的供应有限。事实上,他们已经有力量去胜过一切诱惑和魔鬼撒但的攻击,在强调神已赐给每个信徒能力的这件事上,彼得出人意表地说:圣徒们已经从神领受到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按原文的语法,"一切"是放在句首的强调位置上。因为圣灵藉彼得向信徒们强调,他们已经拥有的能力是足够的。

赋予基督徒属灵生命的伟大能力,同样能维持生命的丰盛。信徒不需要额外的能力,因为他们已有充足的属灵供应来持守圣洁生活,生命和虔敬是成圣生活的领域,也就是说,从起初的得救到最终的得荣耀,基督徒在地上乃是为荣耀神而活。随同基督新生命而来的,是能维持这新生命的一切,直到进入荣耀之中。这就是为什么信徒有永远的把握和确据,深信神必能使他们持守到底,胜过所有的诱惑、罪恶、失败、无奈、挣扎,以及生活的试炼。

译为"虔敬"的这个词,既含有崇拜中对神的真实渴慕,也包括随之而有的主动顺服。圣徒不应怀疑神的恩典是否够用,因为神拯救他们的大能,也同样能维持和保守他们行义。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彼得后书&犹大书》P40-42,袁伟,吴泳恒译,天恩出版社,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受苦在尊荣以先

在上帝的旨意中,尊大、荣耀常常只跟在受苦之后——而且是远远地跟着。如果有人以尊大为目标来跟随耶稣,他最好得知道,受苦在尊荣以先,否则他跟随这道没多久,上帝的旨意就会不再显得可爱。

曾有一个人来找耶稣,宣称自己愿意遵行神的旨意。他说: "你无论往哪里去,我要跟从你。"

耶稣回答: "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只是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路9:57-58)耶稣要让这位有潜力成为门徒的人知道,上帝的旨意里包含了受苦。

使徒彼得写道: "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 (彼前5:10)

受苦对基督徒来说,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了。这就是使徒彼得写到,有些人是"照神旨意受苦"的原因 (彼前4:19)。

或许有人会说: "我应该受苦的,是吧?乖乖,我可够格了;我受的苦多着呢!我的父母就是我背的十字架。"或说: "我的丈夫/妻子是我的十字架。"或是: "我的婆婆是我的十字架。"

但彼得所说的,不是这类的受苦。他写道: "如果神的旨意是要你们受苦,那么为行善受苦,总比为行恶受苦好。"我们应当受苦,但不是因为我们的人品不够好而受苦,也不是因为我们个性中怀着反抗、不满足、脾气暴躁的因子而受苦;我们受苦是因为坚持做对的事。

当我们因行善而受苦,彼得叫我们"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彼前4:13)。我们应当为此而欢喜!"你们若为基督的名受辱骂,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身上。你们中间却不可有人因为杀人、偷窃、作恶、好管闲事而受苦。"(彼前4:14-15)

这段经文继续说: "若为作基督徒受苦·····"。你明白他在说些什么吗?你知道作基督徒的正常生活是怎样的吗?如果你身为基督徒,要在这个不敬虔的世界中过敬虔的生活,你就会受苦。

使徒保罗这样说: "凡是立志跟从基督耶稣、过敬虔生活的人,都会遭受迫害。"

你可能会说: "但我没遭受什么样的迫害呀!"那或许,你在这世界的眼中并没在过敬虔的生活。但如果你为此而受苦,那真是件美事。上帝恩典、荣耀的灵在你身上(彼前4:14)。

(选自《失物招领: 神旨意·····》P53-56,林韡承译,中国学园传道会出版部,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犹大的教训

我们可以从犹大的一生撷取一些教训:

第一, 犹大让我们看到丧失机会的惨痛后果。在约两年的时光里, 他天天听耶稣的教导, 原本可以向他提出任何他想问的问题; 他原本可以向主寻求, 得到任何他需要的帮助; 他原本可以用轻省的轭来取代罪所给他的难担的重担, 因为基督公开地向每个人提出这样的邀请(太11:28-30)。但是, 犹大没有在意他所听到的教训, 所以最后受到咒诅。

第二, 犹大让我们看到他平白浪费了特别的祝福。在所有跟随主的人当中, 他得到最大的特权, 但是他把它浪费了, 而用它来换取他最后并不真正想要的一把钱币, 多么愚蠢的交易!

第三, 犹大让我们看到贪爱钱财是各种邪恶的源头(提前6:10)。

第四,犹大的一生让我们看见灵命上背叛的丑陋和危险。犹大好像是唯一一个出卖主的伪君子,但实际上并非如此,每一个世代都有很多的犹大,很多人好像是真正的门徒,是紧紧跟随基督的人,实际上却为了邪恶和自私的理由而背叛基督。犹大的一生提醒我们,每个人都需要自我省察(参林后13:5)。

第五,犹大的一生证明基督有忍耐,有宽容的良善和满怀的爱和恩慈, "耶和华善待万民,他的慈悲覆庇他一切所造的"(诗145:9),他甚至向犹大这样堕落的人展现他满怀的爱和恩慈。请记得,即使犹大出卖他的时候,他仍然称他为"朋友"。尽管他一直都知道犹大计划要做什么,他对他却只有恩慈和宽厚的爱。所以,犹大完全不是在基督迫使下才做了他所做的事。

第六,犹大的故事显明,神主权的旨意不会受到任何方式的阻碍。乍看之下,犹大对基督的背叛好像是撒但有史以来最大的胜利,但实际上,它代表着魔鬼及其工作全然被击败(来2:14,约壹3:8)。

第七,犹大的一生,让我们很清楚地看到假冒为善是一种欺骗,不会结果子。犹大是《约翰福音》15章 6节所谈到的那种没有连结于真葡萄树的枝子,这枝子不会结出果子来,只会被砍下,丢到火里烧毁。犹大非常擅长假冒为善,所以其他十一个使徒都不曾怀疑过他。但他绝对骗不了耶稣,任何一个伪君子都不能骗过耶稣。基督是公义的审判者,他会照各人所行的审判各人(约5:26-27)。和犹大一样的伪君子都要为自己的灵魂遭毁灭负责任,而不能归咎于别人。

当犹大出卖基督的生命时,他实际上是将自己的灵魂卖给魔鬼。他一生的悲剧是自己亲手造成的,他对自己在那几年里所受到的光照视若无睹,从而让自己沦落到永远的黑暗里。

耶稣复活后,犹大的职分被马提亚所取代(徒1:16-26)。使徒彼得说: "因为诗篇上写着说: '愿他的住处变为荒场,无人在内居住',又说: '愿别人得他的职分。'"(20节)马提亚被选,因为他先前

曾经与耶稣和其他使徒做伴, "从约翰施洗起,直到主离开我们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22节)。

除了这一点外,我们对马提亚一无所知,他的名字在圣经里只出现过两次,都是在《使徒行传》第一章 论及他被选为使徒的时候。因此,到最后,另一个完全平凡的人受拣选来替补那罪大恶极者的位子。于 是,马提亚和其他十一个门徒一起,成为耶稣复活的有力见证(22节)。他是另一个平凡的人,被主提 升接受了不平凡的呼召。

(选自《布衣圣徒》, 苏美珍译, 华夏出版社, 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正确解读圣经的5个原则

基督徒按照字意解经的做法时常遭人讥笑。他们喜欢在一些看似荒诞的文字上做文章,例如,圣经是剑 (来4:12)、耶稣是门(约10:7)、上帝是鸟(诗61:4)。上述解读方法显然扭曲了经文原意。

严肃认真研读圣经的信徒致力于准确读经,同时服从圣经权威。以下是正确解读圣经的5个原则,可以帮助我们明白圣经原作者的意思。

一、字面解经原则

在读经时,你应假定上帝使用的是普通的日常用语。如果经文说人,就是指人,说一人去到某地,就是 指他去到一个地方,说一人建造房屋,就是指他盖房子。这称作按照字意解读圣经。

圣经处处都有明喻暗语、夸张和象征修辞,有时甚至也会穿插讽刺的文学手法。这些修辞是为了向读者 更形象地表达圣经意思或强调其中寓意,用以辅助用语平实的主文。神表达话语的方式和内容很少含糊 不清。

如果我们在平常听见一人说,"那人力大如牛",没有人会听不明白。这只是用比喻对实际情形做出称述。我们应谨慎一些人钩深索隐,将圣经中象征性用语赋予新意。我们完全没必要推测经文神秘的言外之意,或为经文新增内容。

二、历史原则

我们不仅需要跨越历史障碍,还需要博古,通晓当时的情形。我们需要问自己:这节经文想对当时的听众表达怎样的意思?圣经原作者和听众正处于怎样的情形?历史情形不仅能帮助我们明白经文内容,而且往往能解释写作原因。忽视历史背景,我们往往会错过经文本意。

三、文法原则

很少有人喜欢研究语法,曾经的语法知识更是抛到九霄云外。但语法对解经至关重要,介词、代词、动词、名词和其他基本品词是语句的骨架。试想,一位不懂基础解剖学的法医,如何判断死因?如果我们读经看语法,结果不会比这位法医更糟,而且容易出错。

例如,圣经中的大使命说: "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

- ,都要教训他们遵守"(太28: 19-20)。乍一看, "去"字似乎和"作我的门徒"、"施洗"和"教训"同为祈使语气动词。但如果你研读句法会发现,这节经文其实只有一个命令动词
- ——mathēteusate,即 "作门徒"。"去"、"施洗"和"教训"通通是修辞主动词的分词。也就是说,大使命的核心命令是使万民"作门徒"。我们如何能使万民作主的门徒?答案是我们要去、施洗、教训。研读文法,你才能领会这节经文真正的意思。

四、融会贯通的原则

改教家将融会贯通称为"圣经的类比"(analogia scriptura),即所有经文应统一解读。换言之,圣 经各部分教导不会彼此冲突。如果你读经,各部分内容应能融会贯通。(这是我们需要制定全面读经计 划的另一原因)

例如,耶稣所说山羊和绵羊的故事(太25: 3-46),不可能是指救赎要靠做工(给缺乏者吃、喝、穿并留住),因为《以弗所书》2: 8-9告诉我们,救赎是本于恩典,源于信心,而非依靠行为。如果你仔细查考圣经会发现,《马太福音》25章中的两种羊,都把自己视为信徒——他们都口称耶稣为"主"(太25: 37,44),而且,这又和《雅各书》2: 17遥相呼应:"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这是融会贯通的原则。

巴刻曾一语破的说:

"圣经有如交响乐团,其中圣灵是托斯卡尼尼(译注:意大利乐队指挥家),每种乐器都在尽情演奏,毫无矫揉之态,处处充满惊喜,完全跟随指挥家的安排,虽然各组乐器的演奏者不能听见完整曲目 ······每组乐器唯有与其他乐器合为一体,效果才能出来"(选自巴刻《上帝已说话》(God Has Spoken))。

这意味着什么?答案是,圣经绝不会前后矛盾。如果我们拥有足够信息,就能解释那些看似矛盾的经文,因为圣经是一个整体。

五、个人运用原则

最后的问题是:我该做什么?你在诠释圣经时需要问自己:这些经文对你的生活有怎样的指导?读经一定要注重实际操练,找出经文的属灵原则,运用于你的个人生活。不过,在运用前,你必须先坚持前几项原则——字面解经原则、历史原则、文法原则和融会贯通原则。当你正确领会经文原意后,就可以付诸实践。

结论

你必须正确解读圣经。避免常见错误,跨越圣经原文和当下情形之间的历史鸿沟,将正确诠释的圣经原则付诸实践。这样,你才能默想经文,把神的话刻在心版上(箴3:3)。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不要爱世界

不要爱世界(约翰.麦克阿瑟)

约翰. 麦克阿瑟 清教徒之约 2018-01-13 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约一2:15a)

世界这个字眼,只要仔细研究它在圣经里的用法,适当地比照不同的经文,就可以了解它不同层面的含义。在这一节经文里,可以很清楚看出来约翰的意思"不是"什么。

首先,他并不是在说物质的世界,或者受造界。约翰绝不会吩咐读者恨恶神所称许的东西,因为创世记 1:31记载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即使受造界因为人的堕落而毁坏(参创3章),大自然的美仍然 反映出神的荣耀,让人不得不赞赏。诗篇作者清楚地表达出这个实况:

"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这日到那日发出言语,这夜到那夜传出知识。无言无语,也无声音可听。他的量带通遍天下,他的言语传到地极。神在其间为太阳安设帐幕。太阳如同新郎出洞房,又如勇士欢然奔路。它从天这边出来,绕到天那边,没有一物被隐藏不得它的热气。"(诗19:1-6;参诗104:1-32;徒14:15-17,17:23-28;罗1:20)

再者,约翰也不会吩咐信徒恨恶"世人"。因为神爱世人,差遣祂儿子为他们的罪成为挽回祭(见约一2:2,4:9-10;参约3:16;林后5:19;提前2:3-6;多2:11-14,3:4-5)。

约翰警告读者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指的是看不见的、邪恶的属灵体系,也就是撒但所统管的kosmos(世界的体制、存在的领域、生活的方式)。如同保罗提醒以弗所信徒的:"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弗2:2)。约翰在本书稍后也写道:"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一5:19;参约一4:1-5;约12:3)。这里的"世界",也就是耶稣以下这段话中所指的邪恶体系:"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约15:18;参17:14)。由此可见,恨基督的并不是全体人类或者受造界,而是那邪恶败坏的(彼后2:19),引发人堕落罪性、属鬼魔的意识形态与野心(参太13:19、38;林后2:11,4:4,11:14;帖前2:18;帖后2:9;启16:14)。根据这样的体会,使徒保罗提出很正确的观点,说这世界正与神的国进行一场庞大的属灵争战:

"因为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却不凭着血气争战。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林后10:3-5;参弗6:11-13)

"各样的计谋"指的是意识形态或信仰体系,从最原始的、泛灵论的系统,到复杂高深的世界级宗教、哲学、政治理论,以及一切不合乎圣经的世界观,全都包括在内。这些东西常是站在一种"精英论"的立场,表现出不信的观念和教理,与属神的真知识作对。面对这种挑战,信徒必须要用真理去对抗,并破除这世界的谎言和计谋。因此,保罗把"世界"定义为与神的事作对的所有信念和倾向,而约翰无疑也呼应这样的定义。当人成为基督徒,就不再是世界体制的奴仆。基督徒已经"脱离黑暗的权势……迁到他爱子的国里"(西1:13;参林后6:17-18;弗5:6-12)。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系列 约翰一二三书》, P126-128 | 何明珠、刘思洁译, 天恩出版社, 标题为编者加。)

谦卑的瓦器

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林后4:7)

保罗描述的,是一个准备摆出来展示,而不是要藏起来的宝贝。他强调和贵重的宝贝相比,容器无足轻 重。他承认批评他的人大可以诋毁他的长相,贬抑他的说话方式,或指出他的其他软弱。就这些事为自 己辩解,他连试都不会试。他们对垃圾桶能有什么期待呢?保罗说自己是个罪魁(《提摩太前书》1章 15节)。就他这个人而言,他是一无是处的。他视自己的长处为粪土,一种最低贱的秽物(《腓立比书 》3章8节)。若不是神已经将贵重的宝贝托付给他,他一点价值也没有。

这是真正的谦卑,也是保罗在领导上能展现果效的关键之一。从他在前往大马士革的路上信主那天开始 ,他就不再认为自己是什么特别人物。恰恰相反,如上一章所说,他认为自己"是使徒中最小的"(《 哥林多前书》15章9节),"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以弗所书》3章8节),"从前是亵渎神的,逼 迫人的, 侮慢人的"(《提摩太前书》1章13节), "我真是苦啊"(《罗马书》7章24节)。

但神乐于拣选卑微、简朴、愚蠢、粗俗、受人鄙视、地位低下的人——那些在世人看来或许一无是处的 人。哥林多人对此知之甚详,他们有些人就曾犯过奸淫、拜偶像、偷窃、醉酒等罪,甚至还要更糟(《 哥林多前书》6章9−11节)。保罗能轻易指着他们,说他们就是神呼召卑微低下人的证据。事实上,保罗 已经这么做了:

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 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 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哥林多前书 》1章26-29节)

神借着使用一般常见的瓦器,清楚展现他的荣耀。这是每个哥林多人都知道的事实。

我有时候会听见基督徒说: "若那位名人,或是这位绝世美人,或是某位学术天才信主,难道不是一件 很棒的事吗?他们岂不会是主惊人的优秀代言人吗?他们可以带来多么大的影响啊!"神确实偶尔会使 用这种人,但正如保罗说: "不多。"这一招他通常搁置不用,而是使用简朴的瓦器——好叫每个人都 清楚看到,那能力是出于神,而非我们。即便是这世界的显贵和天才,也必须学习成为瓦器,才能为神 所用,发挥最大的果效。

基督时代的世界处处都是知识分子和有影响力的人。雅典有名闻遐迩的哲学家,亚历山大有无人能出其 右的学者;罗马有世上最具权力的政治领袖;耶路撒冷与其周边地区则聚集了一些有史以来最严谨的拉 比。但主将这些人悉数略过,呼召了加利利的那些卑微粗鄙、默默无闻、目不识丁的渔夫作他的门徒。

所以保罗说: "知道吗?你们说对了。凭我自己,除了倒垃圾,我什么都不行。"用《罗马书》7章18节 来说,就是:"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但凭着神的恩典,他这个瓦器虽然 难看, 里头却收藏了无价之宝。

神自己的能力在保罗身上显明,是因为他并未阻碍神的道路。因此他说: "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 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为基督的缘故,就以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为可喜乐的,因我什么时 候软弱,什么时候就刚强了。"(《哥林多后书》12章9-10节)

(选自《领导力》P127-129,吴震环译,海南出版社,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这是真的吗? 真得救的十一项圣经试验法(1)

在"大觉醒运动"中,约拿单·爱德华滋(Jonathan Edwards)是上帝使用传讲福音的主要器皿,并且带来了美国历史迄今最大的复兴。1746年,大觉醒运动之后大约六年,爱德华滋写下了《论宗教情操》一文。爱德华滋为解决一个难题写下了此文,那个难题与我们今天面对的一个难题一样,都是关于真正归信的凭据问题。许多人都想要救恩的祝福,尤其是一劳永逸的稳固,其他则不想要了。

在大觉醒运动的爆发情形中,似乎也涌现了大量的归信者。然而,不久之后却发现有些人宣称归信并不 是真的。虽然各种各样极端高亢的情感经验很普遍,但许多人在他们的生活中,并没有显出证实他们宣 称认识且爱耶稣基督的凭据,这就引起一些批评家抨击大觉醒运动,认定大觉醒运动只不过是一场情感 淋浴,没有任何真实的归信者。

因此,约拿单·爱德华滋拿起笔一方面为真归信者辩护,一方面揭露假归信者。爱德华滋提出的简单结论是这样的:真归信者最重要的凭据就是他所谓的"圣洁情操",也就是热心圣洁之事,渴想上帝和个人的圣洁。爱德华滋仔细区别了圣灵的拯救作工与普遍作工。爱德华滋说,"圣灵的拯救作工明显会产生救恩。圣灵的普遍作工也许会使人清醒、吸引人并给予定罪,甚至也许会使一些人起初具有似乎悔改相信的样子,然而这些影响仍达不到内心的重生得救"。

怎样才能认出圣灵是否动了拯救的工作呢?爱德华滋写到,因为行为举止是生活的凭据原则,所以操练圣洁就是上帝拯救恩典的凭据原则。爱德华滋说,真救恩在真归信者里面常常会生发一种持久的本质改变。因此任何归信者的忏悔,若没有伴随出现圣洁的生活,那么就一定要晓得那人并不是基督徒。

爱德华滋发表论文的当年,流行的教导却与此相反,他们都声称真救恩的唯一真实凭据是基于所经历的一种情感,即通常宣称归信的那一刻所经历的。这种广传流行却谬妄的观念教导,一个人的真正属灵状况是根据过去的经历,而不是根据目前的追求圣洁得知。爱德华滋断然驳斥了这种观念,他说,"享受(救恩的)确据绝不是基于过去的经历,而是需要圣灵目前持续的作工"。这绝不是深奥的神学辩论,乃是你救恩确据的实质危如累卵。

当然,一些新约作者也非常关注真救恩的问题,正如我们的主耶稣那样。使徒约翰就为这个课题献上了《约翰一书》,并且在此卷书信的结尾说明了他的主旨,"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上帝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约一5:13)。这卷书信遍满了一系列确定你是否持有永生的试验。倘若你没有通过这些试验,你就要知道你站在何处,以及你需要做什么。倘若你通过了,你就有理由带着极大的确据享受你的永恒救恩。

1. 你喜爱与基督并父相交吗?

这是约翰提出第一项试验真救恩的必需要素。请与我查看《约翰一书》第1章的开头,"我们(约翰和与他同作使徒的)也看见过,现在又作见证,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祂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约一1:2-3)。显然,约翰跨越了只是与他在世上熟知的耶稣相交,因为约翰与他在世上不熟知的父也相交。更确切地说,约翰目前正享受着与永生上帝并永生基督的相交。

你起初可能会认为,嗯,约翰有这样的经历固然很好。然而,他的经历却不是单独、孤立的。在《约翰一书》5章1节中,约翰说, "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上帝而生。凡爱生他之上帝的,也必爱从上帝

生的。"这是一切爱上帝并基督的信徒特征。这也是约拿单·爱德华滋提出圣洁情操的一个记号。与上帝有关系是救恩的基础,也是召我们成为信徒的基础。保罗说,"上帝是信实的,你们原是被祂所召,好与祂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一同相交"(林前1:9,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相交"译为"得份")。

保罗描述"相交"对他个人的意义,他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上帝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这个真理确实具有不寻常的经历性质的,即我们成为信徒有了上帝的生命住在我们里面,这不仅是冷静客观的事实,而且还有享受亲密认识上帝的经历。

耶稣也指出了这事实,祂说,"我来了,是要叫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10)。倘若耶稣只是说,"我来了,是要叫你得生命",那么我们就可以断定,祂所说的只是关乎祂对永生的恩惠预备。但是,根据耶稣进一步说"并且得的更丰盛(的生命)",那么祂就转到经历的层面了。基督徒的生命是丰盛的生命。我们注定要经历喜乐、平安、仁爱和志向。当有人即将受洗,见证他信靠基督的时候,你不会听到那受洗的人说,"各位,我已经得救了,我刚刚在此宣告了这个事实。"相反,那受洗的人常常会向你叙说一些感受,就是他(或她)的生命里迸发出那种无法抗拒的蒙赦免的感受,以及他(或她)的人生志向。

根据我们与主相交,我们应当品尝到圣经描述的丰盛生命。诸如,"赐各样安慰的上帝"(林后 1:3);"赐诸般恩典的上帝"(彼前5:10);上帝必照祂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我们)一切 所需用的都充足(腓4:19);上帝引导我们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弗 5:19);我们向上帝呼叫"阿爸!父!"(罗8:15),就像小孩子呼叫我们爱慕的爸爸那样;我们在患 难时,当靠近上帝(来4:16)。在这一切事上,祂必亲自使我们大大的丰盛。我们与祂相交就是我们所 经历丰盛的生命。

你经历过与上帝并基督的相交吗?你感受到祂们的同在吗?你对祂们的爱能吸引你进入祂们的同在里面吗?你经历过甜蜜的祷告相交吗?就是欢快喜乐与永生上帝谈话。当你得知上帝话语中的一个新真理时,你经历过一种临到你身上、使你更新、几乎无法抗拒的恩典感受吗?倘若你经历过,那么你就经历了救恩的相交。

2. 你对罪恶敏感吗?

让我们返回到《约翰一书》第1章,查看第5节所宣告的,"上帝就是光,在祂毫无黑暗。这是我们从主所听见,又报给你们的信息。"约翰所说的就是,主赐给我们的信息就是关乎祂自己,特别明确指出祂是完全无罪的。这节经文,希腊语原文字面是说,在祂里面连一点黑暗都没有。所以,"我们若说是与上帝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约一1:6)。

光明和黑暗绝不能共存,总是一方驱逐另一方。约翰继续详述这个问题,"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上帝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上帝为说谎的,祂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约一1:7-10)。

有些人做出一些相当惊人却漏洞百出的宣告。他们宣告与上帝相交:要成为基督徒(6节);没有罪(8节);甚至没有犯过罪(10节)。这些人认为他们是行在光明中,实际上他们正行在黑暗中。这就是非信徒忘却了生活中罪恶的特征。在8节中,约翰单独提到这些人不对付他们的罪,因为他们认为他们已

经达到了无罪的状况,但他们却是自欺。在10节中,约翰提到这些人甚至从来不曾忏悔,也不曾认罪。 事实上,他们带着这种姿态就是在诋毁上帝,因为上帝说,"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罗 3:23)。非信徒对他们的真实状况非常迟钝,罪人才是享受福音的正确起点。

相反,信徒却是"行在光明中,如同上帝在光明中"(7节)。我们行走正直,更重要的是"我们承认我们的罪"(9节)。真信徒有正确的罪恶感。真信徒知道倘若他们要持续与上帝相交,他们就必须圣洁。他们的生活中出现罪恶时,他们知道必须要认罪。

在接下来的一章中,约翰继续谈论着这个教训。他解释说,"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约一2:1)。真信徒要认识到他们不可犯罪。倘若他们犯罪了,他们就当知道到信徒的中保耶稣基督那里。基督的代求工作,就是三位一体保守我们救恩的一项大工。个人对抗罪恶时,基督的代求工作就是我们要紧紧抓住的现实激励。

真得救的人对自己生活中的实际罪恶都非常敏感。保罗也给我们留下了这样的榜样,保罗谈到他高度意识到罪在他自身生活中的作工(罗7:14-25)。你应当考虑这些该怎样运用到你身上。你深深的意识到你里面的剧烈属灵争战吗?你认识到要真实与上帝相交,就必须过圣洁的生活吗?你认识到你不能行在黑暗里,同时又宣称与上帝相交吗?你愿意忏悔,并离弃你在生活中意识到的一切罪恶吗?你认识到你可以选择不犯罪吗?也就是说,你不是在参与一场你势必被打败的争战吗?倘若你被打败了,你会去到上帝的中保那里吗?保罗说过"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罗7:24),因着你厌恶你肉体中的罪恶累赘,你有时也会发出那样的呼求吗?倘若这样,你明显就是基督徒。救恩既是稳固的,你满可以享受救恩,满怀确信。

3. 你遵守上帝的话语吗?

《约翰一书》2章3节非常清楚地说,"我们若遵守祂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祂。"倘若你想知道你是不是一个真基督徒,那就自己问自己是否遵守了圣经的诫命。耶稣也是这样赐下大使命,吩咐真门徒要去使万民作门徒(太28:20)。遵守上帝的诫命就会生发确据,就是确定"我们晓得是认识祂"的把握。在3节中,希腊文译为"遵守"一词指的是谨慎、仔细、慎重地顺服。这个词语不仅含有遵守的行为,还含有遵守的心志,就是甘愿、惯常守护上帝的话语,不只是按字句,也是按精意。这节经文中,译为"诫命"一词表明了是特别指基督的命令,而不是一般的律法。遵守律法要求完全,否则就要受刑罚。然而,《约翰一书》2章3节却是呼召靠恩典遵守,因为基督已经偿还了我们的刑罚。

第4节又指出了不遵守律法的情况,"人若说'我认识祂',却不遵守祂的诫命,便是说谎话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这人所做的宣告是假的。"然而凡遵守主道的,爱上帝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5节,注,中文和合本圣经没有译出"然而"一词)。你该怎样确定你是不是一个真基督徒呢?不是根据对上帝话语的情感,而是根据对上帝话语的遵守。

倘若你出于感谢基督为你作成的一切,便渴望遵守上帝的话语,而且总的来说,你看到那渴望生发了遵 守上帝话语的样式,那么你就通过了一项重要试验,显明你有得救的信心。

4. 你厌弃这个邪恶的世界吗?

我们现在要谈论约翰提出的第四项试验真基督徒的特征, "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 人若爱世界, 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约一2:15)。这种爱流露了我们最深处的约束、最强烈的情感和目标。基督

徒不会追随世界上的一切事,因为他们知道基督再来之前,上帝的仇敌辖制着世界。约翰说,"我们知道我们是属上帝的,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一5:19)。撒但暂时是"这世界的神"(林后4:4)。

魔鬼谋划了一个系统,圣经简单称之为"世界"。希腊文用语"世界"(kosmos)一词指的是一个系统,其中囊括了虚假宗教、错误哲学、罪恶活动、淫乱、唯物主义等等。你成了基督徒,那些东西就会使你厌恶,而不是吸引你。世界上的事有时也许会诱惑你,但那不是你所爱的,乃是你所厌恶的。这也是保罗陷入罪中之时的感受(罗7:15)。我们有时陷入罪中也会感到类似的沮丧,但我们作为信徒,却可以因着我们恨恶、不爱罪恶而感恩,因为我们在基督里的新生命,把爱上帝和爱上帝的事栽种在我们里面了。

约翰详细说到, "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上帝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一2:16-17)。这世界及其情欲所贯注的事,实际上都是暂时的。与此相反,真信徒却有永生,并且永远存留。

耶稣说,凡跟随祂的人就不属世界,就像祂不属世界一样。只要我们活着,我们就要在世上行出祂的旨意,但我们却不属世界。所以,耶稣特别向父祷告,求父保守我们脱离那恶者(约17:14 −16)。虽然我们时不时会被邪恶的世界体系吸进去,但我们的爱却是朝向上帝的。这爱可以把我们拉出来,使我们首先专注天上的事。

你厌弃世界吗?你厌弃世上的假宗教、招诅咒的思想体系、无神论的生活、虚空的追求吗?相反,你爱上帝,爱祂的真理,爱祂的国度,以及爱祂一切的事吗?这一切对任何人来说都不是自然而然的。因为人的倾向是行恶,爱黑暗而不爱光(约3:19-20)。非信徒是出于他们的父魔鬼,并且要行他们父的私欲(约8:44)。倘若你厌弃世界和其邪恶的私欲,你就显出了在基督里的新生命。

转自微信公众号: 教会微刊

祷告

我们不太把祷告当成事工,或是把祷告当成活动。但事实并非如此,好的祷告需要下很大的功夫,所以 祷告是所有事工中最前面,也最重要的一项。若没有让其他事工沐浴在祷告中,所作所为绝对只是在白 费力气。

要知道,祷告本身就是默认神的主权。我们知道自己无力改变人心,因此祈求神来动工;我们知道,使主的教会人数加增的是主自己,因此我们向他这位庄稼的主祷告;我们知道,"若不是耶和华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劳力;若不是耶和华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诗篇》127篇1节)我们可以播种,可以浇灌,但除非神亲自命其生长,否则事工终究还是结不出果子(参《哥林多前书》3章6-7节)。要有神的祝福,我们的努力才结得出果子。耶稣说"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翰福音》15章5节)既是如此,我们做的一切都应当沐浴在祷告中,这一点不就很明白了吗?

所以说,祷告应该是我们排在最前面的,也是最应当做的优先事项。保罗写道:"我劝你第一要为万人恳求、祷告、代求、祝谢。"(《提摩太前书》2章1节)我们要"不住的祷告"(《帖撒罗尼迦前书》5章17节)。根据圣经教导,我们的祷告要真诚、要持续、要时常,且要儆醒。彼得说"万物的结局近了。所以,你们要谨慎自守,警醒祷告。"(《彼得前书》4章7节)这是我们所有事工中的第一优先事项。

好的祷告需要下很大的功夫,同时要切记,祷告难的是持续专注,难的是为别人代求。领袖若有智慧 , 就不会忽略这第一要务。其他的事不论看起来多重要,都不会比祷告更迫切。因此,我们绝不能让其 他的事将祷告从我们繁忙的行程中挤开。

我建议你特别挪出一段时间祷告,并以此开始每天的生活。不要让干扰或约会分散了你对这第一要务的 关注。在你神智还清楚时,来到主面前。祷告需要下很大的功夫,不要拖到你都已经精神涣散了才做。 不要把你最神清气爽的时间浪费在次要的事情上。

但不要只在早上祷告,而是"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警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以弗所书》6章18节)。

(选自《领导力》P201-202,吴震环译,海南出版社,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关于饶恕的难题解答

主啊! 你本为良善, 乐意饶恕人, 有丰盛的慈爱, 赐给凡求告你的人。(诗86:5)

我认识一个年轻人(我们可以叫他吉姆)。吉姆认为几年前一名基督徒会友苛待他了。至于在那件事上谁错了,却有争议。吉姆把事情呈给他教会的长老们,以求解决。长老们尝试调查这件事,但最终却没有充分的证据可以判断谁是谁非。他们二人各执一词,互相指责,也没有见证人可以作证。最后,长老们劝吉姆和对方彼此饶恕,抛弃争端。

吉姆却拒绝这样做。他曾读过一本广受基督徒欢迎的、有关饶恕的书。那本书教导说,除非对方悔改且寻求饶恕,否则绝不可给予饶恕。吉姆据此认为只要对方拒绝认错,那么他不饶恕他的弟兄是合理的。吉姆下定决心,非讨回公道不可,并且花了好几年的时间寻找能为他申辩的人。但是几乎每个人都给他相同的建议说,"这争议是微不足道的。你俩各执一词,互相指责。它可能无法解决,直到将来在天堂里基督为你们排解后,你们把你们的分歧搁置一旁为止。放弃这争议吧,然后继续往前走!这争议正开始在辖制你的生活,夺去你结出圣灵果子的机会"。

吉姆仍然拒绝听从这建议。他相信上帝是恨恶不公平的,因此绝不会要他遭受伤害,而无条件地饶恕那得罪他的人。尽管许多基督徒向他指出《彼得前书》2章20-23节的教训,但是在他心中他总是能设法为自己辩解。多年来,他走访了一个又一个辅导员,拼命寻求能赞同他的人,以便帮助他向那位得罪他的基督徒讨回公道。他认为他是在顺服《歌罗西书》3章13节的教训: "主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因为上帝毕竟不饶恕不悔改的冒犯者。这样,他就把一条要饶恕的命令,曲解成为一个不饶恕的借口。

我不知道在这场争议中原本是谁的过错,也许双方都有过错。但即使全是另一方的过错,我认为吉姆的行为显然是不对的:他一直紧紧抓住他心中的苦毒,以对方没有悔改为借口,为自己拒绝饶恕对方而辩护。其实,这正是我们应当"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的情况(太5:39)。凡这样计较过犯,不断要求为着个人受辱伸冤的人,正完全违反了基督的精神。

我深信基督徒为着个人的问题而寻求辅导员帮助的,有许多(如果不是大多数的话)都是与饶恕有关。 另一方面,有关"饶恕"这课题,的确有一些难题是不容易解答的。

在这本小册子中,我想谈论一些这类的难题。它们是我过去三十年的事工中所碰到的一些有关饶恕的最困难的问题。

1. 真悔改"与"仅仅道歉"有何不同?

真悔改总是涉及承认做错了事并且愿意给予纠正。道歉通常是以辩解的形式出现。

"道歉"一词源于希腊语apologia,它的字面意思就是"防护的言词"。道歉通常只不过是自我防护而已:"如果我冒犯了你,对不起,但是……"。真悔改以适当的方式承认做错了事并且恳求饶恕:"我那样说,实在很轻率的,你能饶恕我吗?"

因此,谨防使用仅仅道歉的言词,以取代真诚的悔改。

2.我们应当向谁认罪?

总要向上帝认罪。被我们的罪所伤害的人,也要向他们认罪。认罪的范围应当和原先犯罪时的听众范围 一样的广大。公开犯罪,就当公开认罪;私下犯罪,就当单独向上帝认罪。

3.倘若我在思想上得罪了别人,该怎么办?

惟有实际的伤害才需要认罪。倘若一个男子因对一个女子怀着淫念而向她认罪,这是不当的。这种情况 应当只向上帝认罪。

然而,这并不排除一切类似的情况:受害者不知道你冒犯了他。倘若你暗地里诽谤某人,那人也许不知道你毁谤他。尽管如此,这过犯却是实在的。你不仅须要向那些原先听到你毁谤他的人澄清,你也必须向你所毁谤的人澄清,即使他还不知道你得罪了他。

4.我应该向我的妻子承认我对她不忠,虽然这样告诉她也许比保守秘密更伤害她?

毫无疑问,在某些情况下,认罪所导致的伤害也许跟所犯的罪的伤害同样重大。尽管如此,我认为在所有这种情况下,因奸淫而导致婚姻关系的破裂,不忠的一方应该向他(或她)的配偶认罪。

为什么呢?原因之一就是,奸淫的罪必定涉及两个人。与你犯罪的另一方已经知道这是罪了。跟你的犯罪伙伴一起守秘,却把你的配偶蒙在鼓里,这就使你的不忠更加严重了。缺乏完全的开放与坦诚,而必须加以遮掩和守秘,这将继续阻碍婚姻应有的合一。倘若你的配偶必须被蒙蔽,不得知道真相,那么像婚姻的合一被破坏这么严重的事,就无法给予弥补了。不认罪只有导致更多的谎言和遮掩。这样的事最终将摧毁两者的关系,不论奸淫的事是否有再发生。

尽管对你和你的配偶来说,这将是一件非常棘手的事,但是你仍必须坦诚地处理像这样的罪。倘若你的 配偶从别的途径发现这罪,所造成的伤害势必急剧加增。你有责任向你的配偶认罪。

5.我们应当怎样处理反复的罪?

在《路加福音》17章3-4节中,耶稣清楚回答了这个问题,"你们要谨慎。若是你的弟兄得罪你,就劝戒他;他若懊悔,就饶恕他。倘若他一天七次得罪你,又七次回转说,我懊悔了,你总要饶恕他"。我再次重申,即使对反复犯罪的人,我们的饶恕仍然应该是慷慨的、热情的、急切的、自由的、和无拘束的。我们毕竟都是反复违背上帝的犯罪者。

6.倘若有理由认为犯罪者的"悔改"是虚假的,那么该怎么办?

在一般情况下,对于那些宣称悔改的人,爱促使我们从最好处着想看待他们(林前13:7)。然而圣经也确实有提示,某些时候,在还没有假定某人所宣称的悔改乃属真诚之前,要求悔改的果子是合法的(太3:8;路3:8)。

有一位作家虚构一个情节,描述一名冒犯者故意用拳猛击一名无辜之人的鼻子。第一次得罪人之后,冒

犯者请求饶恕,而且也得了饶恕。过一会儿后,冒犯者又无缘无故地用拳猛击那无辜之人的鼻子。如此反复了三次,四次······等等。这欺凌人的冒犯者每一次宣称悔改,那受害者也就每一次饶恕他。这位作家建议,耶稣所说的这句话:"倘若他一天七次得罪你,又七次回转说,我懊悔了,你总要饶恕他",就应该这么解释。冒犯者所需要做的,就是说他懊悔了,而被冒犯的人就有义务饶恕他。

然而,这是对耶稣的话极其呆板与笨拙的解释。我们的主并没有建议,当门徒在评估一个人的悔改时 ,丝毫不需加以鉴别。《路加福音》17章3-4节的上下文也没有建议,耶稣心目中所指的过犯或是悔改 ,是蓄意的过犯或是虚假的悔改。

事实上,提(dī)防像上述这虚构故事的虚伪悔改是重要的。这种反复地蓄意犯罪,尤其伴随着虚伪的悔改,就显示出一种极其败坏邪恶的品格,以及对真理吹毛求疵的态度与憎恨。施洗约翰拒绝为法利赛人施洗是合理的,除非他们显示他们所宣称的悔改是实在的(太3:8)。

因此,有时候单凭口头所宣称的悔改便给予接纳的,纯粹是一种愚昧的行为,尤其是在他屡次蓄意地犯 罪之后。

尽管如此,就是在多次的冒犯之后,被冒犯者仍必须准备好饶恕、切望饶恕,除非他有令人信服的理由,怀疑冒犯者所宣称的悔改不是真的。就是最顽梗不化、最蓄意的冒犯者,也绝不应被永久注销或报废;相反的,彻底的饶恕与和好,应该仍是被冒犯者的目标。

7.什么时候给予赔偿呢?

无论何时,因过犯所导致的实际损失,都应当给予赔偿。过犯被饶恕,并不因此自动取消了赔偿的需要 ,尤其是受害者的损失是可以计量的。无论是故意造成的损失(诸如偷窃),还是意外造成的损失(诸 如疏忽大意),都应当给予赔偿。

根据旧约律法,大多数的赔偿是尽可能与实际的损失相称的(利24:18-21)。倘若你粗心大意致死了邻居的牛,你就必须按牛的价值赔偿邻居(出21:33-34)。蓄意偷盗的,不仅要受惩罚,而且还要加上额外的赔偿。偷窃财物的人,必须如数偿还,另外加上五分之一(利6:4-5; 民5:6-7)。偷窃某些牲畜的(尤其是所偷的牲畜被宰了),就需给予四倍或五倍的赔偿(出22:1)。

撒该对他曾讹诈的人提供四倍的赔偿,超过律法所要求的(路19:8)。乐意赔偿的精神应当伴随一切对 过犯的真诚认罪。

然而,赔偿绝不应被视为忏悔的一种值得赞誉的行为。赔偿的目的只不过是归还所遭受的损失的价值。 按照摩西的律法,若赔偿大过实际的损失,其目的不但是惩罚,而且是遏制罪恶。

当然,饶恕的一方可自行放弃应得的赔偿,选择容忍所遭受的过犯而不要求偿还。但那是被冒犯者的权利,他可选择要不要赔偿。冒犯者倘若是真诚悔改的话,应尽可能纠正他的过犯(参照太18:26,29)。

8.倘若所犯的罪像谎言、诽谤、不孝敬父母那样,或者是损失的实际价值无法评估,那么所能作的赔偿 是什么呢?

在某些情况下,切实并可确定的赔偿是不可能的,但仍需给予补偿。应当为所说的谎言认罪,而且真相 的传达至少应当与谎言的传播一样的广泛。应当真诚努力澄清所作的毁谤,以便恢复被得罪之人的声望 和荣誉。

所有这一类情况的赔偿,都是以谦卑地为过犯认罪开始,并且愿意做出任何合理的事,以纠正过犯。

9.饶恕者应该把过犯忘记吗?

"既往不咎"已经成了一句老生常谈的话了。我们饶恕人,是否意味着也应许把过犯完全忘掉? 既是又不是。显然的,我们无法把过犯从记忆中消除。越是严重的过犯,也许就越难以抹杀心中的记忆

我曾听到有人提出当上帝饶恕我们时,祂就忘记了我们的罪。这些人通常引用《希伯来书》10章17节:"我不再记念他们的罪愆,和他们的过犯"(参照来8:12);或是引用《以赛亚书》43章25节:"惟有我为自己的缘故涂抹你的过犯,我也不记念你的罪恶"。

然而,这些经文并没有说,上帝忘记了我们的罪,而是说"祂不记念我们的罪"。有什么不同呢?忘记某事,也就是对那件事没有记忆了。显然,上帝是无所不知的,并没有失去祂对我们的过犯的记忆。不同的是,祂拒绝记念那些过犯。换句话说,祂应许不再提起那些过犯。

这正是饶恕所涉及的事。这是一个应许,不再向那人提起他的过犯。杰·亚当斯(Jay Adams)把它称为三重的应许: "你应许不再记念他的罪,也就是不再向他、或向别人、或向你自己提起他的罪。那罪已经被埋没了" (杰·亚当斯《从被饶恕到饶恕》FromForgivento Forgiving [Amityville, NY: Calvary, 1994], 25)。

10.倘若我无法饶恕自己,怎么办?

我知道有些人教导我们必须"自我饶恕",但是我在圣经中找不到这样的教训。我遇到很多人声称他们无法饶恕自己,但在仔细察验之后,发现这其实是一种可耻的骄傲,受现代"自尊自信"的哲学影响而加剧。一个抱怨无法自我饶恕的人,通常只是想从别人得着奉承或抚慰的话,借此慰藉或缓解内疚给他们的骄傲所带来的伤害。

对于这问题,杰·亚当斯有深刻的见解。他写到:

问题不是自我饶恕。那些人所表达的苦恼,实际上就是想以最坏的方式饶恕自己。他们想把内疚置于身后,一次的把它埋没了……问题乃是那些说无法饶恕自己的人,认识到他们还需要另外做一些事。饶恕只不过是一个开始,把他们的内疚除去而已。他们认识到他们仍然是那个曾犯过错的人;虽然他们已经被饶恕,但他们并没有改变。他们既不能把这意念清楚地表达出来,就用在他们周围所听到的术语代替。他们迫切的需要一种改变,能保证他们不再重蹈覆辙。作为一名辅导员,我帮助这些人处理在他们生活中误入歧途的问题,以便帮助他们过一个更合乎圣经教训的生活,过后当我问他们,"你饶恕自己还有困难吗?"他们的回答总是"没有"(《从被饶恕到饶恕》,64页)。

11.若是严重的过犯,而且我仍受着伤害,那该怎么办?我岂不应该等到我能诚心饶恕时才饶恕吗?否则,岂不是假冒伪善吗?

有些违犯,尤其是涉及婚姻不忠的过犯,能导致剧烈的伤痛,以致被冒犯者想象在这种情况下可以不给 予饶恕。他们认为这样做是合理的,因为耶稣有关饶恕的教训在处理琐碎的事件上也许行得通,但像这 样严重的过犯无疑的需要一段冷却时期,或是"情感治疗"的时间。

然而在一般情况下,那些采取这种步骤的人,只不过是让他们自己的感情迸发,因而助长负面的情绪,导致原先过犯所造成的破裂,因着心地刚硬而更加恶化。

耶稣大多数有关饶恕的教训,都教导我们在这样的事上,不要被我们的激情所驱策。允许情绪控制并支配我们,以致我们违反了按理性知道是我们应尽的责任,这就是喜爱感官享受(sensuality)的本质。喜爱感官的享受是一种罪,不论它导致情欲的罪像奸淫那样,还是让情绪成为饶恕的障碍。

饶恕首要是一种意志的行为。当情绪激烈地要求报复时,下定决心给予饶恕并不是假冒伪善的行径。不 论你的感受如何,总要顺服主。倘若你拒绝积怨在心,或拒绝老是想着所受的过犯,那么邪恶的情绪就 无立足之地了。此外,主也必纠正你的心态。倘若你顺服主,正当的情绪最终将接踵而来。

最后,唯一能使心灵摆脱这些情绪的奴役的,就是有意识地、蓄意地、心意坚定地作个抉择,给予饶恕

使徒们所传的福音

几年前,有一个知名的特会讲员写信问我,该如何传讲福音才是合宜的。我想他希望我会证实说,得救 只在于相信福音的事实。我却将这本书所写的精华给他看。

他回信说,他读过我写的东西后,觉得论点并不是很扎实,因为我对福音的看法是根据耶稣的信息 ,而不是使徒的教导。他写道:"我将很乐意接到你教导罗马书三和四章的录音带。保罗所写的这几章 ,是特别针对这无可磋商余地的题目而写的。在今天这恩典的时代,从这几章来教导救恩,显然是明智 之举。"

他加上这个评论,激起了我的好奇心:"因此,我们看到梅钦(J. Gresham Machen)的智慧(可能是本世纪最好的,他说:'在十字架以前,没有什么可适当地被称为福音的。'"梅钦博士属于改革宗传统的长老会,也是一位学者,而且无疑地是信仰的捍护者。在我看来,无论他那段话表示什么,他不可能丢弃以基督的教导作为今日传福音的根据。

我在寻找那句引用的话的来源和上下文时,发现梅钦所写的这些话:

我知道有些人相信——由于一种真实的愚蠢狂言呓语(在我看来是如此)——耶稣的话是属于律法时代,随着祂的死和复活就结束了,因此,以登山宝训为例,就不是为我们这活在恩典时代的人而说的

那么,让他们看看使徒保罗,他就是那个说我们是活在恩典之下、而非律法之下的使徒。他对这事是怎么说的呢?他有说神的律法在神恩典的这个时代中就无效了吗?

根本没有。在罗马书第二章和(隐含)在他书信中的任何地方,他都坚称神律法的通用性。甚至连外邦人也适用,虽然他们不知道旧约圣经中清楚讲明的神的律法,他们却有神的律法写在他们的心上,他们违背时也没有借口。保罗坚称,特别是基督徒,事实上更无法摆脱顺服神命令的责任。这位使徒认为任何这样的想法都是致命的错误。保罗写道:"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将保罗和使徒们的教导置于我们主的话语之上,且认为它们之间是彼此对立、或是向不同时代讲的,乃是最大的错误。福音书乃是使徒书信赖以建立的根基。例如,雅各书读来就如登山宝训的讲论。那些要把登山宝训移至另一时代的人,还是必须面对一个事实:登山宝训的所有原则,都被后来的新约作者重复使用并深入阐释。

那些希望避开"主权救恩"的人想藉着只从使徒书信来讨论福音信息,那是站不住脚的。虽然耶稣的福 音直到祂的死和复活后才得以圆满完成,但是福音的要素在祂的教导中已很清楚了。每一个被圣灵感动 而写作的使徒都强调且详述耶稣所传的福音。

保罗

使徒保罗特别是阐明因信称义这伟大教义的冠军。然而,他肯定了基督的主权(罗十9~10),以及 行为在信徒生命中的地位(弗二10)。对他而言,信心并非是死寂不结义果的。他将实际的义行视为真 信心必然且不可避免的后果。

有人经常认为保罗对称义的看法和雅各不同,因为保罗曾写说: "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三28); 而雅各则说: "这样看来,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雅二24)。但两者却没有相互对立之处。保罗是在说人的善行不能赚得神的喜悦,而雅各则是在说真信心必然总是产生好的行为。保罗是在反驳一个未得救的人可藉善功来取悦神的想法。雅各则是在谴责一个真信徒也可能不产生好行为的看法。

使徒保罗所描述的得救信心乃是充满活力,且必然产生实际的义行来。他并不接受死的、无生命的、完全缺乏好行为的"信心"。他在罗马书三~五章讲完因信称义后,写道:"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罗六1~2)

保罗看信徒是向罪死和向神活着(11节)。在他看来,基督徒降服于罪的辖制是完全矛盾的: "岂

不晓得你们献上自己作奴仆,顺从谁,就作谁的奴仆吗?或作罪的奴仆以至于死,或作顺命的奴仆以至于成义"(16节)。他看所有的信徒本质上都是顺服的——不是免于罪或无罪,而是免于罪的暴虐而作义的奴仆。他写道:"你们从前虽然作罪的奴仆,现今却从心里顺服了所传给你们道理的模范。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就作了义的奴仆"(17~18节)。

保罗自己一生中也在罪里剧烈地挣扎。罗马书七章7~25节列述他不断地和罪的争战。然而,在这挣扎中,他重复地断言他渴望去顺服(罗七15~16、18、21~22;同时看本书十八章,注13)。

保罗并不将神的恩典看为是呆滞的属性,只是被动地接受罪人。相反地,他将之形容为改变思想和行为的活泼动力: "因为神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多二11~12)。

如果你认为保罗因信称义的教义使得人可以一面抓住基督而另一面却不离开罪,不妨看看这些经文:

你们岂不知,不义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国吗?不要自欺,无论是淫乱的、拜偶像的、奸淫的、作娈童的、亲男色的、偷窃的、贪婪的、醉酒的、辱骂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国(林前六9~10)。

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加五19~21)。

因为你们确实的知道,无论是淫乱的,是污秽的,是有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国里,都是无分的 (弗五5)。

弟兄们,你们要一同效法我,也当留意看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因为有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我屡次告诉你们,现在又流泪地告诉你们,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腓三17~19)。 神召我们,本不是要我们沾染污秽,乃是要我们成为圣洁。所以那弃绝的,不是弃绝人,乃是弃绝那赐圣灵给你们的神(帖前四7~8)。

对保罗来说,信心的坚持是真实信心的重要明证。如果一个人最后终于偏离了信心,那就证明了那人开始就不是真正得救的: "但如今祂藉着基督的肉身受死,叫你们与自己和好,都成了圣洁,没有瑕疵,无可责备,把你们引到自己面前。只要你们在所信的道上恒心,根基稳固,坚定不移,不致被引动失去福音的盼望。这福音就是你们所听过的,也是传与普天下万人听的。我保罗也作了这福音的执事"(西一22~23)。

保罗视那些偏离真道的人——例如,许米乃,亚力山大和腓理徒(参:提前一20;提后二16~19)——为非信徒。这并没和他教导的救恩之永恒的确据相矛盾,因这些人一开始就没真正得救。他们的信心是虚假的。他们是假先知,其动机从一开始就是可疑的(参:提前六3~5)。虽然他们曾一度宣称认识真理,他们却"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帖后二10)。

保罗传耶稣所传讲的福音。事实上,他为自己使徒身份的辩护就是根据宣告他是直接从耶稣领受福音的(加一11~12)。他用以下这些话来概括他整个传道生涯: "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先在大马色,后在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以及外邦,劝勉他们应当悔改归向神,行事与悔改的心相称"(徒二十六19~20;参:二十20~27)。

犹大

犹大书的作者也同样警告那些宣称认识基督但却没有相称之行为的人。他原本要在他的书信中谈救恩这个题目,却不得不警告变节的危险(犹3~4)他描绘那些变节者就如人宣称活在恩典下却仍过着不道德的生活,且拒绝基督的主权:"是不虔诚的,将我们神的恩变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并且不认识独一的主宰我们主耶稣基督"(4节)。犹大说:他们的结局就是被永火所毁灭(7节)。他所说的重点就是凡拒绝基督主权的人都注定灭亡。

在教会时代讲第一篇道的使徒彼得最后作结论说: "故此,以色列全家当确实地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徒二36)。彼得所传讲的这位基督,不仅是一位救主伸出欢迎的双臂,同时也要求人顺服祂为主。"祂是万有的主"(徒十36)。"神且用右手将祂高举,叫祂作君王,作救主,将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赐给以色列人"(徒五31)。

故此,彼得在传赦罪的福音前先呼召人悔改;他对失丧之人的邀请乃始于呼召悔改(参:徒二38,三19)。然而他视所有的救恩——包括悔改——为神作的工,而不是人的努力(徒十一17~18)。他描述新生命乃是神的工作(彼前一3),神自主地拣选罪人以得救(彼前一1~2;彼后一10)。

彼得如此描写神的拯救大工: "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彼后一3)。但是他也教导信心实际的证明就是信徒生命所产生的德行(彼后一5~9)。他写说: "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彼后一10~11)。

彼得所持之义的标准和他从耶稣听来的相同:"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因为经上记着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彼前一15~16;参:太五48)。

雅各

我们已经看过雅各谴责无行为的信心是死的、无用的(雅二17、20)。他的整篇书信包含真信心的各种考验,所有这些都是信徒生命实际的义果:在试炼中的忍耐(一1~12);遵行神的话(13~25节);清洁不沾染世俗的虔诚(26~27节);不重富轻贫(二1~13);善行(14~26节);控制舌头(三1~12);真正的智慧(13~18节);与骄傲和世俗为敌(四1~6);向神谦卑顺服(7~17节);信徒之间的正当行为(五1~20)。

在所有的使徒书信中,其中一个最具概括性的救恩邀请出现在雅各书四章7~10节。虽然雅各的书信大部份是写给真信徒的,很明显地他也很关心那些不是真的信徒。他不要有任何一个人在真救恩上被蒙骗,因此,他要求真实、活的得救信心,这种信心和雅各书第二章的死信心完全不同。他在五章20节说出他的目的,即是要使"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

四章7~10节的邀请是针对那些尚未得救的人——单听道而不去行的,有罪、邪恶的人(参: 一21~22),他们仍然是死信心的俘掳(参: 二14~20),他们是苦毒、自私、骄傲的说谎者,其"智慧不是从上头来的,乃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魔鬼的"(三15),他们爱世界,因此就与神为敌(四4),他们内在的灵仍被情欲辖制(参: 四5),而且他们是骄傲的和自恃的(参: 四6)。他们正需要神的恩典。但既然神只"赐恩给谦卑的人"(6节),雅各称他们是"有罪的人"(在圣经中这词只指未重生得救的人),要脱离他们的骄傲,谦卑自己。十个命令语气描述雅各对罪人的吩咐:顺服神(救恩);抵挡魔鬼(转移效忠对象);亲近神(亲密关系);洁净你们的手(悔改);清洁你们的心(认罪);要愁苦,悲哀,哭泣,将喜笑和欢乐变作愁闷(悲哀)。最后一个命令语气总括归信之人应有的心态:"务要在主面前自卑。"所有这些皆是神的工,祂赐恩给人(6节)

约翰

使徒约翰所写的一封书信,整封都是在讨论真信徒的标志(参:约壹五13)。他对那些挣扎在得救的确据之人所给的忠告,是他们不应该把盼望全放在过去的事或一时的信心。他却提出教义上和道德上的试验,且将这些写在他的第一封书信中。道德上的试验需要顺服

"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一6)。

"我们若遵守祂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祂。人若说我认识祂,却不遵守祂的诫命,便是说谎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二3~4)。

- "你们若知道祂是公义的,就知道凡行公义之人都是祂所生的" (二29)。
- "凡向祂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祂洁净一样"(三3)。

在整封书信中其他地方也多次证实同样的真理:一个真正得救的人不会继续过着不断犯罪的生活(三 6~10)。

约翰所提教义上的试验是有关于耶稣的神性和主权:

"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约壹二22~23)。

- "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的。从此你们可以认出神的灵来"(四4)。
- "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神而生" (五1)。

约翰笃定信心将胜过罪,他给信徒一个特别的名称: "那得胜的"(约壹五5;参:启二7、11、26,三5、12、21,二十一7)。他写说: "胜过世界的是谁呢?不是那信耶稣是神儿子的吗?"(约壹五5)。对约翰来说,一个真信徒最后将不会无法得胜。

希伯来书的作者

笔者其它地方已经查考过希伯来书中的警告性的经文,它们是向那些只在头脑上认同、接受基督却没凭信心认定祂的人说的。无论人如何解释这书信中的警告,希伯来书十二章10~14节中非常清楚明显的含意是让人无可规避的: "万灵的父管教我们,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祂的圣洁上有份……。并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

当人说过作过后,那些完全缺乏圣洁的人将和神的同在永远隔离,而落入永远的毁灭(参:太二十五41)。希伯来书十二章的内容证实那是实际生活的圣洁。故此,希伯来书的作者,就如约翰、雅各、彼得、犹大和保罗,也肯定必须有公义的行为来验证真信心的有效。

笔者在这里引用的经文只是取自使徒行传和使徒书信,稍微涉猎关于讲救恩之道的丰富真理之皮毛而已。我在另一本书对于使徒的救恩论有较透彻的讨论。

有一件事是清楚无疑的:耶稣所传的福音也正是祂的使徒们所传的。那是一个小的门和窄的路。那是白白赐给人的,但却要撇弃一切所有。而且,虽然那是经由信心和悔改而得到,它不能不在信徒的生命和行为中产生真正公义的果子。

培养敬虔的孩子

有一句中国古谚说: "前人种树,后人乘凉"。你我都仍在我们的父母,祖父母,甚至曾祖父母所载种的树下乘凉。在某种程度上,我们仍在他们的道德标准和属灵委身里得着荫庇。

如今铲子就在我们手中了。我们所面对的问题就是: "我们在栽种什么样的树,使下一代在敌基督掌控的世界的灼热之下得着荫庇呢?"我们是否让我们的儿女完全没有受到掩护呢?明显的,我们文化的道德、价值和伦理正在瓦解中。我们生活所依据的体系被卷绕、歪曲,并与神所定规的完全脱节。请看我们的社会变得多背谬:我们的国家给予谋杀数以百万计未出生的孩童许多的方便,却会判一个杀害一只蜂鸟的人入狱半年!《读者文摘》有一篇关乎动物保护主义的文章,引述一位有权柄者颂扬所有受造之物为全然平等,认为一只老鼠相等于一只猪,相等于一只狗,相等于一个男孩。那文章也记述一些人宣称宰杀六百万只鸡来作烧鸡的行为,相等于以往希特勒的大屠杀。

今天在美国,念法律系的人超过所有念其他学科的人数的总和。在没有任何道德标准以衡量什么才是真

正的对或错的情况下,一个将彼此打官司到死的地步的社会,其前途如何是无法想象的。

我们到底在朝哪个方向前进?我们在栽种什么样的道德和价值以荫庇下一代?无疑地,圣经提到我们对 儿女的责任时,是非常明确清楚的。

创世记4:1记载人类历史上第一个孩子的诞生。亚当"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怀孕,生了该隐,便说'耶和华使我得了一个男子'"。请注意这个孩子是源自于神。之后夏娃生塞特时,她说"神另给我立了一个儿子"(创4:25)。夏娃明白她的孩子们都是神所赐的礼物。

神因利亚失宠不为雅各所爱,便使她生育众多,她识到这是主恩惠的祝福。当她生了吕便时,她说"耶和华看见我的苦情"(创29:32)。当她生西缅时,她说"耶和华因为听见我失宠,所以又赐给我这个儿子"(创29:33)。当利亚没有得着丈夫的爱时,神赐给她孩子,以便享受从孩子而来的爱。

箴言23:24说到"义人的父亲,必大得快乐;人生智慧的儿子,必因他欢喜。"既然神的计划是要借着孩子给父母带来欢喜、快乐、满意、满足和爱,那么为什么他们时常反而使父母心肠破碎呢?

原本应该充满平安、喜乐和满意的婚姻与家庭,却经常充满了冲突、恐吓与隔膜。家不再是个避风港,而是像个战场。我们正在养育暴露于邪恶腐败中的下一代,没有得着任何适当的、神所命定的生活标准的庇护。

人之初, 性本恶?

我们能做什么,以便给我们的孩子适当的荫庇呢?使徒保罗在以弗所书6:4中给了我们答案。但是他把作父母的责任托付我们以先,也给了孩子们几条命令: "你们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命。)"(弗6:1-3)

神要所有的孩子顺服并尊重父母。顺服是行为,孝敬是态度,但两者都不是自然生发的。明尼苏达州的犯罪调查局,在1926年受总督委托发表的报告证实了这一点:"每个婴儿从出生时便是个小小的野蛮人。他是个完全自私、以自我为中心的人。他想要什么就要什么:哪怕是奶瓶、妈妈的注意力、同伴的玩具,还是叔叔的手表等等。若不给他,他就生气恼怒;倘若他不是那么的无助的话,或许他的怒气就足以促使他杀人。他是污秽的,毫无道德,一无所知,一无所能。这也就是说,所有的孩子,而不是某些孩子,一呱呱坠地就是个罪犯。如果容许他们继续过着襁褓(qiǎng bǎo)时期那种以自我为中心的生活,任意妄为以满足他们的每一个需求,那么他们将个个长大成为罪犯、小偷、杀人犯、强奸犯。"

圣经教导我们孩子是朝着四方面成长的。路加福音2:52告诉我们耶稣的智慧(精神上),身量(体格上),并神(属灵上)和人(社交上)喜爱祂的心都一齐增长。当孩子来到这世界时,他们是未启蒙的,需要被教导顺服的功课,因为这才是正确的。

神给顺服父母的孩子增添一个应许一长寿,如果他们对父母有正确的态度的话,那就是孝敬,一种顺服的精神。但在你的孩子会顺服孝敬你之前,你必须训练他们。当然,关键乃是在于他们爱主耶稣基督,并在圣灵的引导和影响之下。因此,教导孩子如何把生命主权交托给神便是你的责任。你不教导他们孝敬并顺服你,他们将使你心碎。

箴言给这课题无法估价的指导。它说:"我儿,你不可轻看耶和华的管教,也不可厌烦他的责备,因为耶和华所爱的,他必责备,正如父亲责备所喜爱的儿子"(箴3:11-12)。真正爱孩子的父母就会管教他们的孩子。管教的方式就是:"无知人背上受刑杖"(箴10:13)。在这情况下,不是孩子没有正确的知识,而是他(或她)拒绝行出来。趁着孩子年幼时,温和地但坚决地鞭打他(或她)的屁股,以致你能把那悖逆的心态,在萌芽时期就给予除去。长远来说,这样子做会使你和你孩子更加快乐。

箴言19:18发出这个警告: "趁有指望,管教你的儿子,你的心不可任他死亡。"将来有一天这就会太迟了:你的儿子或女儿已经太大了,鞭打对他们起不了什么作用。你是否意识到,你若不管教孩子,事实上你乃是愿意他们死亡?为什么我会这么说呢?若孩子被放纵、任意妄为,那什么事都有可能会发生。你的儿子长大后可能成为瘾君子,最后因吸毒过量而死亡。或者你的女儿长大后酗酒,醉酒驾驶撞向大树而丧亡。你的儿子可能长大后成为一名同性恋者,最后死于艾滋病。或者他们任何一个有可能成为一名罪犯,最终在小巷里被警察开枪击毙。趁着还有指望时管教你的孩子,要不然死亡就是另一个选择。

箴言23:13-14提供这个劝勉: "不可不管教孩童,你用杖打他,他必不至于死。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灵魂免下阴间。"当你用杖管教孩子时,你不单救了他们的生命,更是救了他们的灵魂。 箴言29:17说: "管教你的儿子,他就使你得安息,也必使你心里喜乐。"你若管教你的孩子,引导他们过顺服的生活,他们必使你的心灵欢欣喜乐。这并不是这么复杂的一件事。定下准则,自己按着这些准

则生活,又要求你的孩子也按着这些准则生活。这样一来,在你年老的时候,他们也会爱你,扶助你 . 祝福你。

拾起铲子

你要怎样确保你年幼的孩子——尽管他现在也许是这么可爱逗人——最终将成为你的喜乐呢?你会为他 栽种什么样的"供给树荫"的树,以护庇他的贵重生命,免被一切寻求利用其弱点的有机可乘?以弗所 书6:4这么说: "你们做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这就只是这么 简单,一点也不复杂。你不必是个儿童心理学专家,参加千百个研讨会,或购买市场上所有的育儿书籍 才能做到。

或许你以为在保罗那个时代比较容易养育儿女——当时的生活不像现今的那么复杂或困难。绝不是这样!在古时的罗马社会,当一个孩子出生时,他会被放在他父亲的脚前。如果父亲蹲下来把孩子抱起来,就表示他承认那孩子并要收留他。倘若他转身离去,那孩子就会被丢弃。被遗弃的孩子通常会被丢在垃圾堆中,或被遗弃在广场里任人领养成为奴隶或妓女。他们的世界与我们的并没有很大的不同,只是现今我们有医学技能把孩子在未出生前就除掉罢了。

这种虐待虽是不可思议的,但容许我提出我的意见:最厉害的虐待之一,还是对一个孩子置之不理,以 致他在身体、心灵、社交和理智方面都不能发展,像神所要的那样。如果你不花时间和孩子在一起,不 按主的管教与训导抚养他的话,你真的是和那个抛弃自己孩子的罗马人父亲有很大的不同吗?

今天的普遍现象,乃是把孩子交给保姆、日间托儿所或者学校,以便父母能做他们的事情,不致于使他们的生活方式受到约束。新闻周刊(Newsweek))的一篇文章引述一个报道:"家长们的生活忙碌到学校在遇到问题时都找不到他们;有一个母亲则通知芝加哥的一间学校,说她不曾把保密的电话号码给任何人。那么多家庭的双亲都在外工作,以致三分之一的小学生放学后都是回到空荡荡的家里去……。有好些幼稚园的孩子从未有人念书给他们听甚或与他们交谈,他们只能以打架来和别的小孩子沟通。["家长在哪里?(WhereAre The Parents?)"1990年九月,第55页]

同一篇文章也引述劳工与统计局令人不安的调查结果:73%有上学年龄的孩子的母亲是在外面工作。近乎四分之一的18岁以下的孩子与单亲同住。只有7%上学年龄的孩子是与双亲一家同住,而其中只有一个是 靠工资为生者"(第56页)。养育儿女是个全时间的职责。这就是以往的母亲们如何栽植荫庇我们的树

你或许注意到保罗似乎只是针对父亲(原文: patera)发出他的命令。这词语通常只用在家中的男主人,但在圣经里有时是用来指父母亲的(希伯来书11:23)。它把父亲的领导权与母亲的伙伴关系两者配合在一起。母亲与父亲两者都必须参与他们的孩子在理智、身体、社交和心灵方面的成长。

哈佛大学社会学家 Sheldon 与 Eleanor Glueck 在他们的研究著作"揭开少年犯罪

(UnravelingJuvenile Delinquency)"中,确认了四个重要因素以防止年轻的孩子将来成为罪犯:

- 1. 父亲坚定,公正并一致的管教。
- 2. 母亲在日间的督促与陪伴。
- 3. 父母亲所彰显的彼此间的相爱和对儿女的爱。
- 4. 家庭的凝聚力-全家人花时间在一起共同参与活动。

圣经的教导也是如此。

不要惹儿女的气

保罗所说的 "不要惹儿女的气" 是指一种激怒或使孩子泄气的行为,导致他们沮丧。 父母如何惹孩子们的气呢?以下是一些例子:

1. 过度的保护

若你真的要使你的孩子沮丧,只要把他们封围起来,不信任他们,并且不给他们足够的机会自己发展独立。当你拦阻你的孩子承担任何风险时,你将在他们心中制造气愤的情绪,尤其是当他们想到他们的朋友被允准所做的事。不要忘记你的孩子也是人,须要学习独自面对生活。给他们一些空间,他们就会学到一般小孩子的最好学习方法:时不时碰钉子。但是如果你过度的保护他们,你就会使他们气恼。

2. 偏爱

不要把你的孩子们拿来彼此比较。每个孩子都是独特的。每个孩子都是从神而来的礼物。当你拿他们来 作对比时,比较缺乏才华的或是比较不那么受欢迎的孩子,就会受到严重的打击。他或她就会变得气馁 ,气愤,不与人交往,怀恨。

3. 过份看重成就

若你一直不断地催逼他们有优越杰出的表现,他们就不会意识到自己成就了些什么。没有一样似乎是够好的:如果他们考到C等级,你就要求B等级。如果他们考到B等级,你就要求A等级。而当他们考到A等级时,你仍然不满足。这样的父母总会找些东西来埋怨。

4. 过度的溺爱

孩子要什么,就给他们什么。但若有一次你不依从,他们就会大大的发作。这种态度将随着孩子进入成人阶段,那时他们将在工作。倘若他们拿不到他们认为应得的升职或加薪的话,将会发生什么事?

5. 贬抑孩子

一直数落孩子,说他们一无是处,碍手碍脚。不给他们任何奖赏、认可或尊荣。最终你不是抹煞他们的自发性,就是促使他们到别处去寻找赞许。

6. 不愿做出个人的牺牲

让他们时时刻刻独处。要他们照料自己。要他们自己预备三餐,买自己的食物、衣着,安排自己的交通。不带他们到任何地方去,因为你自己不想费神照顾他们。把他们当成家中为你做家务的小奴隶。当你不愿为他们做出任何牺牲时,他们将会怨恨你。

7. 不允许幼稚的局限

你曾否目睹过: 当一个孩子在餐桌上弄翻了牛奶时,他的父母好像经历一场浩劫的情况?或是孩子提出怪诞的见解时,父母告诉他那是很笨的想法?让你的孩子与你分享他的一些荒谬的想法,不要一味地批评他们。不要期望完美,而是进步。

8. 忽略

一位带领青年人的牧师无意中听到他的小儿子在后院和隔壁的朋友在聊天。那个朋友说: "我得走了,我要和我的爸爸到公园去。"牧师的儿子回答: "哦,我爸爸没时间陪我去公园,他太忙于照顾别人的孩子。"这句话使这位牧师感到心碎,但也改变了他的注意力。不要忽略你的孩子,务要参与他们的生活。

9. 身体或言语上的虐待

言语的凌辱也许不像身体的虐待那样明显是个问题,但是认清这一点:你的舌头比起你孩子的舌头来得锐利。你优越的词汇让你有能力把你可怜的孩子撕裂成粉碎,正如你因力气比他大可以重重地打他一顿一样的。两者的后果都是一样的:激怒你的孩子,使他生发怨恨。

按照圣经养育儿女

我们已经谈论了以弗所书6:4 "不要惹儿女的气"的消极方面。这是积极的方面: "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教训"意味着训练,包括以奖励和惩罚来执行的规则与条例。你定下标准,遵行 ; 然后要你的孩子负起遵行这标准的责任。如果他们遵行,奖励他们。如果他们违反,惩罚他们。这样 一来,你就是在帮助他们看到他们行为的后果。

"警戒"(原文为 nouthesia)的字面意义就是"放入心中",并且含有改正的意思。这词语所指的是 箴言书中的那种教训,其重点(正如我们已经看过的)是在训练与教导孩童。这种训练与教导是着重于 正确的态度与行为原则,它和灌输实际的知识没有多大的关系。

正确的管教与教训的关键乃是"照着主"的。父母为孩子所做的一切事情,都应该是"照着主"而行——遵照主话语的教训、靠圣灵的引导和能力、为着祂的荣耀和尊荣。丈夫要深切的爱妻子,妻子要尊重丈夫,两者都要警觉地在主里养育孩子。如果你这样行,你的孩子们将会如神所意愿的成为你的祝福,喜乐,安逸与慰藉。

一个有智慧的父亲曾说: "我的家人都长大了,孩子们都离开了。但如果我能从新来过,我会这样做 : 我会在孩子面前更加疼爱我的妻子。我会更多的和孩子们在一起欢笑——不论是我们的过错还是喜乐的事。我会更多的聆听,即使是最小的孩子的话。我会对我的弱点更加诚实,不再假装自己是个完全人。我会为家人作不同的祷告; 不是专注在他们身上,反而是在我自己身上。我会和我的孩子们一起做更多的事情。我会更多的鼓励他们,赞扬他们。我会更加注意细节,比如一些贴心的话或体贴的行为。最后,若我能从新再来,我会更加亲密地和家人分享神;每天所遇到的每样平凡的事,我都会利用它们,引导它们朝向神。"

神要我们的家庭充分地发挥其潜能,而不是被这世界所同化。神的心愿乃是完整的基督徒家庭。如果我们有开心的孩子,以基督为中心的家庭,凡是都按神所设计的进行,那将是何其快乐的事!这是可能的,因为神这么应许。当这一切开始发生时,世界将会注意到我们和我们的基督耶稣。

转自微信公众教会微刊

基督的真仆

"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为神奥秘事的管家。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我被你们论断,或被别人论断,我都以为极小的事,连我自己也不论断自己。我虽不觉得自己有错,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但判断我的乃是主。所以时候未到,什么都不要论断,只等主来,他要照出暗中的隐情,显明人心的意念,那时各人要从神那里得着称赞。"(林前4: 1-5)

有许多基督徒经常玩着评论牧师、教会领袖或传道人的把戏。他们用各种标准来决定谁是最成功、最有感力、最有恩赐、工作最有效果的牧师或传道人。有些教会的刊物也经常从事调查并提出广泛的报告,精心地以教会会友的数目,参加主日崇拜的人数、教会同工的数目、主日学的大小、牧师有否荣誉学位、著书多寡、主领过多少次培灵会等等一些外在的事情来衡量牧师。这些事不论实际上有多流行,都是非常不讨神喜悦的事。

哥林多前书四章一至五节说到神使者的真性格与标记。本段经文说明了牧师或传道人当如何工作并加以评价的基本指标。它论到会众对于牧师应具何种态度,牧师对其自身应抱何种应有的态度。这段经文就是将神的使者置于神的眼光之下。保罗说得很清楚,声望、人格、学位,以及会友人数的多寡,在主的眼光中都无丝毫地位——照样,我们也不应当将这些东西看得太重。

本段经文的重点,还关涉到牧师间的甄别,也就是说我们不应当对神仆人作分别,神仆人本身也不 应当作自我分别。凡在讲道,生活上忠于圣经的传道人,都应一视同仁。哪里有纯正的信仰与个人的敬 虔,那里就不应该将神仆人划分等级(罗16:17;提前5:20)。然而哪里若没有纯正的信仰与个人的敬虔 这两项要素,那么那里就必有评估与冲突。

保罗为了帮助我们明了神在他仆人身上的目的,特别提出了神真正仆人的三个特性:基督真仆是什么样的人、他必须具备什么条件及对他的评估。

一、基督真仆是什么样的人

"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为神奥秘事的管家。"(林前4:1)

其中"我们"是指三章22节中的保罗、亚波罗、矶法,以及其他"同工"(参3:9)说的。"人"则是一般的指称,首先是用于基督徒身上,那就是,"所有的基督徒应当以我们·····"。但在广义方面来说,这也是指着非基督徒说的,不单是指世人如何看待神的仆人,同时也指教会在世人面前如何描绘神的仆人。一个非基督徒不明白属神的事,因为他们不领会神圣灵的事(林前2:14)。但是基督徒却不应当在未信之人面前以属世的标准来夸耀、衡量牧师及传道人的工作;照样,在他们自己教会中间也不应当用这些属世的标准来衡量。我们没有权利用属世的标准,即如声望、人格、学位,以及人数,来使福音更具吸引力。我们不应当叫世人来看神谦卑的使者像这、像那,乃应叫世人看见他们乃是神所按立为"基督的仆人,神奥秘事的管家"。

1. 基督的仆人

仆人(huperetes)一词,直译的意思是"底层的划浆者",原指最低层的奴仆,也就是一艘船最底层划浆的入。他们是作工最苦、最不受人羡慕、最受藐视的奴仆。意思也就是说,凡是有权柄的,他都要服从。基督的使者就是基督的仆人,在凡事上都要顺从基督。他们蒙召,奉基督的名去服事人;但他们若不正确地服事他们的主,那么他们也就不会正确地服事人。他们若不正确地看清自己是作基督的奴仆,那么他们也就不能正确地服事他。

首先注意到人的需要,不但对不起人,同时也对不起神。若一个牧师或传道人只忙碌于辅导并帮助他的会众与社区百姓,却因而忽视对神话语的研究,那么他就不可能满足他们最深的需要,因为他忽略了正确了解那些需要并满足那些需要的最大力源。这些常使牧师和传道人为了达到会众的欲望,而将神的真理打了折扣。最重要的是,牧师必须清楚明白他乃是基督的仆人,当"在凡事上谦卑"(徒廿19)。只有这样他才能够服事会众到家。

保罗虽然是位使徒,尚且认为自己是主的仆人,因此他也盼望别人这样看他,并且盼望所有主的使者都被看作是主的仆人。在船舱底的奴仆,无一例外,都具有共同最低的阶级、工作最苦、刑罚最残酷,根本谈不上工作受人欣赏这件事,在一切奴仆中是最没有指望的一群。正如保罗曾经写过: "亚波罗算什么,保罗算什么,无非是执事(仆人),照主所赐给他们各人的,引导你们相信。"(林前3:5)一个

基督的使者是毫无用处的,除非主赐给他机会与能力: "可见栽种的算不得什么,浇灌的也算不得什么,只在那叫他生长的神。"(林前3:7)

路加说到"话语的执事(仆人)",他们乃是将亲眼见到之耶稣的教训与工作(路1: 2)的记录传递下来。服事基督就是服事他的话语,那也就是他旨意的启示。基督的仆人必定是圣经的仆人(即底层的奴仆),他们的职能就是顺服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命令。保罗后来在书信中说:"我传福音原没有可夸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林前9: 16)他传福音并没有可夸口的理由;他只是尽他的本分,正如他的主所吩咐的一般(路17: 10)。就是保罗成为基督徒都不是他自己的意思,更何况传福音呢?在大马色路上与主相遇之前,他更没有服事基督的可能性(徒9: 1-6)。

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中详细地描述了神仆人生活的光景是什么。他期待着患难、穷乏、困苦、鞭打、监禁、扰乱、勤劳、儆醒、不食、廉洁、知识、恒忍、恩慈、圣灵的感化、无伪的爱心、真实的道理、神的大能,仁义的兵器在左在右(林后6:4-7)。有时神的仆人好像一个谜,又好像一个似非而是论:荣耀羞辱,恶名美名;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似乎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却是活着的;似乎受责罚,却是不知丧命的;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林后6:8-10)。

神的仆人不能倚靠他在人面前的显露,因人的意见各有不同,且变化多端,是靠不住的。一个仆人 应当唯独顺服他的主人,而他的心则是唯独讨他主人的欢心。保罗唯独想要作主召他作的事,他的呼召 就是传扬神的道(西1:25),在支取并传扬神的道上,他是赤胆忠心的。

神的仆人被召,并不是为了创新,乃是要顺服,不是发明新方法,乃是要有忠心。

2. 神奥秘事的管家

福音的使者也是"神奥秘事的管家"。管家一词,希腊文是0ikonomos,直译出来就是"管家",即有全权处理整个家务。这管家监管家中的财产、田地、葡萄园、经济、食物,并代替主人管理其他的仆人。

彼得说到,所有基督徒都是"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彼前4:10)。但是神的仆人却是一种特别重要的管家。牧师(就是神的管家)必须"无可指摘"(多1:7),因为他是受托去传扬神的奥秘。

新约中所使用的"奥秘"一词,意思就是隐藏的事,唯独藉着神的启示才能使人明了。作为神奥秘事的管家,神的仆人必须支取神启示的道,并分配给神家中的人。他要分解神的道,并不隐瞒。保罗对以弗所长老说:"凡与你们有益的,我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或在众人面前,或在各人家里,我都教导你们。又对犹太人和希利尼人证明,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稣基督,……向你们传扬神全备的旨意。"(徒廿20-21, 27)圣经对于我们都是有益的(提后3: 16)。许多基督徒所以在灵性上营养不足的原因,就是许多传道人在圣经真理的喂养上不平衡。他们所传的或许是合乎圣经,但他们却没有传神全备的旨意。

几年前我读到一本杂志, 里面访问到某位知名的牧师。以下就是这位牧师所说的概要:

我决定今后的讲台不再是教坛,乃是属灵理疗的工具,我不再讲道,乃要创造经历。我没有时间去写系统神学来作为我直觉上所知的坚固神学的基础。我直觉上所信的就是对的,每篇讲道都应当从内心发出。若你听了一篇我所讲抵挡奸淫的道,你就知道我的难题是什么。如果你听到我所讲耶稣再来的道,那么你就会知道我的心是向着什么。……我不能笔之于书的公开否认耶稣为童贞女生、肉身复活和再来,但是当我对某事不能理解时,我就拒而不谈。

以上就是腐败、扭曲了的传道工作的写照。凡听从这话的人,就是没有听从神的话。这人不是将人领到神面前,乃是站在神与人中间。神对于奸淫、耶稣的童贞生与再来的教导都是清楚明白的。神的使者并不一定需要完全明了那些真理,但却要忠实的传扬那些真理,否则他们就像"许多人为利混乱神的道"(林后2:17),兜售一个廉价的福音、一本廉价的圣经,藉着废除基要真理而迎合人的口味。接受这种叫卖小贩信息的人,是注定要灭亡的。

保罗说: "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职分,就不丧胆,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林后4: 1、2)传道人忽略了某处经文或曲解某处经文来支持自己的意思,那就是谬讲神的道。有些旁门经常断章取义地引用圣经并用明明与他处经文相冲突的解释来支持他们的假道理。但是圣经却不是为了人的观念来作证的储藏库,乃是要证明神自己的真理的储藏库——神的仆人就是神奥秘事的管家。他们所关心的并不是如何去讨听者的喜悦,或传扬他自己的见解,乃是要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2: 15)。

一个不研究圣经的传道人,是无法将道传得适切、传得好的,因为他没有彻底明了,他就无法按着 正意去分解神的道,那么在他看顾之下的饥饿羊群,也就得不到喂养。

二、作牧师或传道人所须具备的条件

"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4:2)

一位好管家,最重要的条件就是忠心可靠。主人将他的家和财产都交他管理;他若不忠心,就会毁了这一切。此外,神要求他的使者,仆人、管家是要有忠心。神要他的使者坚决地顺服他的道,对所交托给他们的事忠心到底。他并不需要聪明、能干、有创作性或声誉的仆人,虽然他也用这样的仆人,但忠心却是绝对必要的唯一条件。

保罗打发提摩太去服事哥林多教会,因为他是一位保罗所亲爱又忠心的年轻人(林前4:17)。保罗知道他在传讲神道上是完全可靠的,毫不担心他会为利混乱神的道或中途退却。而提摩太本人则是完全忠心神的呼召,正像保罗一样,"蒙主的怜悯,作忠心的人"(林前7:25),保罗在歌罗西书中又提及两位同工,他们也都是非常忠心的人。一个是保罗所亲爱一同作仆人、作基督忠心执事的以巴弗(西1:7)。一个也是保罗所亲爱的忠心执事,与保罗一同作主仆人的推基古(西4:7)。作仆人与作管家离不开忠心。不忠心的仆人或靠不住的管家是自相矛盾的。耶稣问道:"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呢?主人来到,看见他这样行,那仆人就有福了。"(太24:45、46)当主回来的时候,他审判他仆人唯一绝对的条件就是忠心:他们是忠于主的吩咐吗?神将他的道、灵、恩赐以及能力赐给他的仆人。而神的仆人所能作的就是忠心地运用以上所说的力源。工作虽然非常急需,但基本上却也非常单纯:支取神的道并忠心地去喂养神的百姓——分解神的奥秘,宣扬神所启示之隐秘的真理。这里谈不上什么荣耀、高人一等的阶级。传道人所能作尽善尽美之处就是忠心,那也就达成了传道人所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三、传道人的评价

"我被你们论断,或被别人论断,我都以为极小的事,连我自己也不论断自己。我虽不觉得自己有错,却也不能因此称义,但判断我的乃是主。"(林前4:3、4)

保罗并没有高抬自己过于其他同工或任何一位基督徒,而他对自己的评价也是众人皆知的。不论我们的工作或属灵生活受到谁的批评或赞美,都是极小的事。我们从满有智慧、属灵朋友的辅导,有时甚至从不信之人的批评上得到莫大的益处,但是却没有人有资格来决定、评断我们对主工作的合理性、性质或忠心程度如何。属于外部的罪,当用提摩太前书五章19-21节那里所说的来判断,但除了犯罪者受到的惩戒之外,其他我们实在不能作什么正确的判断,就如任何神仆人内心对神忠心的这件事。

"论断"一词,希腊文是anakrina,意思为"调查、质询、评价",并没有决定那人是犯罪或无辜的意思,有如英雅各译本所译的judged、judge。"或被别人论断"的希腊文是anthropines,hemeras,直译为"人的日子"(humanday),意思也就是"在人间法庭中的一天"。没有一个人或世上的团体有资格来审察或评价神的仆人,也没有一个基督徒应该关心这一类的评价,特别是针对神仆人发出的,因为只有神知道实情。

1. 别人的评价

当人们批评我们的时候,我们不应当生气,夸赞我们的时候,也不要得意忘形,我们应当与保罗一同说: "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 ……。"(林后3:18)我们的中心点是集中在主耶稣身上,我们知道我们已经变成主的形状,因为主说我们已经改变了,而不是我们所看见或他人所看见的那样。

一个时时留意基督的仆人,绝不会对他会众的情感、需要与看法无动于衷,也是不应当如此。讲道后信徒真诚赞赏的话,对牧师和传道人是一种鼓励,并在信徒心中反映出属灵的关切与增长。一句建设性批评的话,则可能是一项急需的更正或祝福。假如一位牧师让他的会众或任何人来决定他的动机是如何真诚,或他是否是在主的旨意内辛劳,那么这样的牧师就是不忠于他的呼召。因为这些人对事实的理解并不完全,所以他们的批评与奉承也是不完全。除非出于谦卑与爱心,不然神仆人绝不被允许去关心别人对他工作的评价。

2. 他自己的评价

他自己也不关切对自己工作的评价。我们都很容易在自己的心意中建立起自己的形象,也都容易孤 芳自赏。甚至当我们在人前自谦时,也常渴望人的承认与恭维。一位成熟的牧者在这些事情上是不依赖 自己,也不依赖他人的判断。他同意保罗所说,自我的评价和他人一样都是靠不住的。

属灵的反省是危险的。不错,已经知道的罪必须面对并加以承认,已经知道的软弱就要祷告,并设法求长进,但即使一位信仰成熟、非常长进的基督徒,也无法适切地评估自己属灵的生活。在我们未明白真相之前,我们就将自己分了等级,可是我们后来却发觉自己想不到别的,只想到自己。我们对自己所喜好的偏见,与肉体自义的倾向,乃是危险的。

保罗在他自己的生活中不知自己有什么严重的罪和缺点,"我不觉得自己有错"(参林前4:4)。但是他却知道那种评估可能有错,以一个使徒来说,他的心也可能有错。他也需要记得,自以为站立得稳的,需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10:12)。所以他不断向哥林多人解释,"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但这也并未能使他重此轻彼。他并未因自己没有错而骄傲,也没有因将来可能会有错而忧虑。不论他对自己的评价是有利或不利的,这都无关紧要。唯一重要的是主的评价。"判断我的乃是主"。只有他的判断才算数。保罗遵循他给提摩太的辅导为时已久:"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提后2:15)。他并不关心自己是否讨人的喜悦,或讨自己的喜悦,乃唯独讨神的喜悦。

唯有那作基督忠心的仆人、神奥秘事管家的牧师或领袖,才能在属灵的事上服事他的会众。只有神 才能判断那服事的真正属灵价值。

3. 神的评价

"所以时候未到,什么都不要论断,只等主来,他要照出暗中的隐情,显明人心的意念;那时各人要从神那里得着称赞。"(林前4:5)

神安排了一个日子"要照出人心中的隐情,并显明人心中的意念"。这两个子句是指人内心的态度,只有神能鉴察。最终的判断(其中包括神仆人工作的评价在内),将按照主的时候由主自己来执行。神的子民,包括牧师与领袖在内,在主安排的日子未到以前,不可妄加论断。我们所见的只是外部、有形的,无法知道人内心的隐情。因为保罗在这里说到各人的称赞,所以我不以为暗中的隐情是指着罪与邪恶说的,乃是指着我们现在不明白的事。

这节经文着重每位信徒将来所得的称赞,不论他的工作或动机如何,因为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被)定罪了(罗8:1)。所有的基督徒将来都要得着赏赐和称赞,至于谁领受的多,谁领受的少,则

只有神知道,一旦草木禾桔被焚毁,所剩下的金银宝石就要作为永远的赏赐。

然而我们知道,所得的那些赏赐,并不是根据我们所拥有的学位、讲了多少次道、指挥了多少计划、写了多少的书、领了多少人归向基督,乃仅仅是根据一件事,那就是:我们心中的意念(boule,即"隐密的思想")。

在那一日,我们将有一令人非常惊奇的经验,那就是有许多世人不认识的圣徒,将屡次从主的手中得着奖赏——因为他们的工作是金银宝石的工作。他们的心是清洁的,他们的工作是宝贵的,他们的赏赐是大的。

因为神是按照人内心的动机来施行奖赏,所以我们生活的唯一目的应当是"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10:31)。那个动机将决定我们所想、所作的一切事。

当同道诚恳地称赞我们的时候,那是好的,当我们的良心不责备我们的时候,那也是好的。但是到那日,若我们能听见主对我们说,"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时,那更是好得无比的。

保罗在这里的目的就是要表明所有的牧师都是仆人与管家,谁都无法适当地评论他们工作的价值,只有神能够在末日给予适当的评价。由于以上诸点,我们知道,在教会中辩驳谁才是最有荣誉的人,不但是分门别党毫无建树,而且也贻笑大方。

你可以放心信靠圣经

我们是生活在这样的一个世界:大多数情况下,生活和行为毫无绝对的标准。我们的道德体系是以大多数赞同为准则;也就是说,凡被觉得是对的,就成了行为的标准。

然而,这种哲理与我们所知道关乎这世界的一切事情却是背道而驰的。比如说,科学领域存在着绝对。 我们整个宇宙都是以固定法则为基础的。所以我们可以发射人造卫星和别的航天器进入太空,并且可以 准确预测它们的行踪。科学——无论生物学、植物学、生理学、天文学、数学,还是工程学,都受到不 能改变和不可违背的法则约束着。

但是在道德领域内,许多人却想要过着没有法则,也没有约束的生活。这些人企图根据他们自身的想法,确定他们的基准点。然而这是不可能的。我们从物质领域进入属灵领域,固有的法则仍然存在。在生命的道德和属灵领域内若无法则,我们就无法生存;在物质的领域内也是一样。我们的创造主已经把道德内置在生命中了。正像有物质的法则,也有属灵的法则。容我给你举几个例子。

有人询问我,是否认为艾滋病(AIDS)是上帝的审判。我回答说艾滋病是上帝的审判,在同样的意义上来说,肝硬化也是上帝的审判,或者肺气肿也是上帝的审判。倘若你饮酒,就容易患肝硬化。倘若你吸烟,就容易患肺气肿或者心脏病。倘若你选择违背上帝的道德标准,你就有可能会感染性病,甚至艾滋病。这是按照撒种和收获描述的一种圣经法则。

我们可以用另一个实例解说这个原则。重力是一种固定的法则。你可以选择不相信重力,但是不管你选择相信什么,你若从高楼上跳下来,你都会落在地上。可见,你并没有选择权。这不是你相信什么的问题,这乃是法则的问题。你检验法则时,法则就开始生效了。这在任何其它的物理法则领域内都是真实的。

这同样的情况在道德及属灵领域内也是真实的。要把生活二分成不可违反固有法则的物质领域,与可以 违背法则的道德及属灵领域是绝不可能的。同一位上帝既藉着固定法则掌管物质领域,也藉着固定法则 掌管着道德及属灵领域。

那么,你在哪里可以得到道德法则呢?你怎样确定什么是正确的,什么是错误的呢?我们的创造主是否已经向人类启示了这种标准,是我们在某种程度上可以明白的吗?

圣经宣告它就是上帝向人的启示。尽管我花了多年的光阴研读圣经,但我并没有一直忠信圣经。直到后来我上大学一年级,认真对待人生未来,想要认识真理的源头,才逐渐萌发了这个忠信。我找到了一些充分理由确信圣经就是上帝的道。我从五个基本方面,由浅入深地给予证明圣经的真实可靠。

圣经的真实性

1. 经历

圣经是真实的,因为圣经所宣称要给我们的经历,我们都得着了。比如说,圣经说上帝必赦免我们的罪(约一1:9)。我相信这些,并且我也可以实实在在地说我有脱离了罪疚的意识。圣经又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5:17)。那就是当我来到耶稣基督那里,这事就会发生在我身上了。圣经可以改变人的生命。有人说,一本破烂的圣经通常属于一个不破烂的人。这话是真的,因为圣经可以整合生活。全世界亿万人都活生生证明这是真实的,或许你也认识其中的一两个人。这些人都经历过圣经的能力。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是一个可接受的理由,但从别的方面来说,这却是软弱无力的。倘若你凡事都根据经历,你就会陷入困境。各种宗教的教徒都提出了各种各样的经历,作为他们的信仰根基,但是不见得这就意味着他们的信仰是正确的。所以,尽管经历可以帮助我们证实圣经的能力和权威,但我们还需要更多的证据。

2. 科学

圣经也提出了对宇宙与生命存在的一个最合情推理、客观的认知。圣经指出有一位创造的上帝。这比相信万物出于无有更讲得通,从本质上来说,万物出于无有是进化论所说的。对我来说,设想有一位生养了万物者是较轻松得多了,而圣经告诉我,那生养万物者就是上帝。

研究创造有助于解释地球的地质怎样变成了这个样子。圣经讲述了六天之内发生的超自然创造,也讲述了一场毁灭全世界的洪水。这两个事件有助于解释许多地质学和其它科学的问题,我们马上就会探讨其中的一些。

你会发现,圣经与现代科学的观念交叉时,圣经就是准确的。比如说,《以赛亚书》40章26节提到,上帝创造了这个宇宙。上帝藉着祂的大能掌管众星,连一个也不曾失落。照此,圣经提出了热力学第一定律,即物质能量最终不消灭。

在《传道书》1章10节中,我们读到,"岂有一件事人能指着说这是新的?"接着立即回答说,"在我们以前的世代早已有了。"在明确公开宣布热力学定律的数千年前,圣经古代作者就已经肯定了质量和能量的守恒。

热力学第二定律陈述说,虽然质量和能量永远守恒,可是质量和能量却会从有序到无序、从和谐到混乱、从组织到非组织发生着分解变化。圣经肯定了这事实,正与进化论相反。众所周知,随着物质分解和能量消散,我们所认识的这世界和宇宙最终就会变成死的。这世界和宇宙本身不能复制自己。《罗马书》8章提到一切受造之物都叹息,是由于圣经在最初所描述的诅咒(创3章)。这个诅咒(以及上帝计划翻转这个诅咒),都体现在整本圣经的教训中。

水文科学乃是研究水循环,而水循环包含三个主要相位:蒸发、冷凝和沉降。云彩掠过地面上空,通过沉降就降下雨水。雨水汇入小溪,小溪汇入江河,江河汇入大海,沿途一直都进行着蒸发过程。圣经也描述了这个同样的过程。《传道书》1章和《以赛亚书》55章都提到了整个水循环,"江河都往海里流,海却不满;江河从何处流,仍归还何处"(传1:7);"雨雪从天而降,并不返回,却滋润地土"(赛55:10)。《约伯记》36章27至28节谈到蒸发和冷凝说,"池(上帝)吸取水点,这水点从云雾中就变成雨。云彩将雨落下,沛然降与世人。"这同样又比科学发现这一过程领先了数世纪。

十六世纪,哥白尼(Copernicus)首次提出地球自转的观点时,人们便震惊不已。他们先前相信地球就是一个平面圆盘,又相信倘若你穿过直布罗陀岩山的赫丘利斯柱(the Pillars ofHercules at the Rock of Gibraltar; 注,古代西方人认为赫丘利斯柱是世界西端的象征),你就会从那个边缘掉下去。十七世纪,诸如开普勒(Kepler)和伽利略(Galileo)这样的人发明了现代天文学。在这之前,人们普遍认为宇宙仅仅包含大约一千颗星辰,这是曾经被计算过的数目。

然而,在圣经第一卷书《创世记》中就提到,天上星辰的数量如同海边沙粒的数量。上帝告诉亚伯拉罕说,"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如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创22∶17)。《耶利米书》33章22节说,天

上的星辰不能数算。上帝又一次说到,"天上的万象不能数算,海边的尘沙也不能斗量;我必照样使我仆人大卫的后裔和侍奉我的利未人多起来。"今天,虽然已经登记了几百万颗星辰,但仍然有数亿万颗星辰未曾登记过。

圣经最古老的书卷《约伯记》,成书于主前两千年左右。然而《约伯记》26章7节却说,"上帝将地球悬在虚空"(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地球"译为"大地")。你也许会在其它宗教的圣书中读到,地球是坐落在大象的背上,大象一颤动,就会引发地震(注,古代西方人对地球的认识与东方人不同)。希腊神话的宇宙起源大约也是同水平的荒谬。但圣经却是截然不同的等级。圣经说,"上帝将地球悬在虚空"(斜体表示格外强调)。

《约伯记》还说到"地球转动如泥上印印"(38:14, 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地球转动"译为"地面改变")。那个时代,软泥土用于书写,印章用于加盖人的签名。有一类印章用硬泥做成空心圆柱状,底部凸刻着签名,然后用一根手杖罩住印章,就可以使它如同擀面杖一样转动。因此,作者可以用他的印章在软泥上转动,如此就签上了他的名字。《约伯记》提到"地球转动如泥上印印"一句,也许就暗示了地球绕轴自转。希伯来语译为"地球"(hug)一词,指的就是一个球体。

同样有趣的是,当注意到地球维持了一个完美的均衡。你若曾看过一粒不均衡的篮球,你就知道它的转动缺乏平衡。你可以想象一下,倘若地球像那篮球一样,该会发生什么呢!地球既是一个完美的球体,也是完美地均衡。海洋深处与山脉高处必须是平衡的。研究平衡的分支科学被称为地壳均衡学。在科学构思这个地理现象之前的数世纪,以赛亚就在《以赛亚书》40章12节中说到,上帝"曾用手心量诸水,用手虎口量苍天,用升斗盛大地的尘土,用秤称山岭,用天平平岗陵。"

死于1903年的英国哲学家赫伯特·斯宾塞(Herbert Spencer),因把科学发现应用于哲学而著名。他在自然科学中列出五个可知的类别,即时间、力、行动、空间、物质。然而,圣经的第一节经文《创世记》1章1节说到,"起初(时间),上帝(力)创造(行动)天(空间)地(物质)。"上帝早就把这一切安排在圣经的第一节经文中了。

圣经实在是上帝对人类的启示。上帝希望我们认识祂和祂所造的世界。虽然圣经没有包含科学术语,但每当圣经偶然提到了科学真相,却是非常惊人的准确。有些人可能会说,"稍等一下。旧约圣经提到日头曾停留过,倘若这事发生了,太阳并不是真的停止不动,而是地球停止了转动。"是的,那是根据人在地上的感受发出的叙述。你早上起床时,并不是看着东方说,"地球转的好可爱啊!"根据你的观看,你看到了日出。你既允许自己那样说,你也必须允许圣经那样说。

3. 神迹奇事

圣经真实性的第三个证据就是它的神迹奇事。我们都期待在一部出于上帝自己启示的书中读到这些神迹奇事,上帝明显是超自然的。神迹奇事是对自然界的超自然改变,也是吸引人注意力的极佳途径。 圣经含有支持表明它记载的神迹奇事是可信的信息。比如说,圣经提到耶稣从死里复活之后,五百多人看到祂活过来的事实(林前15:6)。这足以成为使一切陪审团确信的见证。圣经的神迹性质就证明了上帝的介入。但是要相信那些神迹,我们就必须按圣经的话语来领受圣经。所以,要进一步确认圣经的真实性,我们就必须进一步思考圣经具有预言未来的惊人能力。

4. 预言

除非我们明白上帝是圣经的作者,我们就无法解释圣经具有预言未来的能力。比如说,旧约圣经有三百多处提到以色列弥赛亚的经文,都准确地应验在耶稣基督身上(希伯来语"弥赛亚"译为希腊语就是"基督")。

董彼得(Peter Stoner)是一位数学几率领域的科学家,在他的《科学讲座》(ScienceSpeaks)一书中他说,倘若我们只取出基督应验旧约的八项预言,我们就会发现,这些预言要全部应验在一个人身上的几率是1017分之一。他证明这个惊人数目的方法如下:

我们用1017 个银币来铺盖美国德克萨斯州,这些银币可以厚达两英尺盖满德克萨斯州全地。现在我们把其中一个银币做个记号,并且彻底搅动整个银币堆。然后蒙住一个人的眼睛,又告诉他必须捡到那个带着记号的银币······那么,这人找到那个银币有多少偶然性呢?众先知写下那八处预言,靠着任何一个人的方法叫那些预言应验,照样也是微乎其微的。

耶稣却应验了数百处预言,远远超过了只是八处的预言啊!

圣经同样也含有许多别的预言。例如,圣经预言一个名叫居鲁士(注,和合本圣经译为"古列")的人会出生,要在中东地区执政掌权,并且要把犹太百姓从被掳之地释放出来(赛44:28-45:7)。大约一百五十年之后,居鲁士大帝成为波斯王,并且也释放了犹太人。没有人知道这事会发生,唯独上帝知道。在《以西结书》26章中,上帝藉着先知说,推罗的腓尼基城必将毁坏,且明确指出必有一位占领者将进入这城中,彻底毁灭这城。上帝说这城必被摧毁净光,连城中里留下的石头也必被扔进海里。预言结尾说,渔夫要在那里晒网,这城永远不会被重新建造。

在这预言三年之后,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围攻推罗。当他摧毁城门时,他发现城里几乎空无一人。腓尼基人是航海家,又是古代世界的殖民者;他们乘帆船航行到离海岸半英里处的一座岛上。在多年的围攻期间,腓尼基人在那座岛上重建了他们的城。尼布甲尼撒王摧毁了他们在陆地上的城,但是他没有舰队,因此对推罗的岛城毫无办法。这让那预言有一部分未得应验。

大约二百五十年后,亚历山大大帝进入推罗地区,需要补给他在东方的战役。亚历山大大帝通告那个岛城的居民,但他们拒绝了他的要求。腓尼基人相信他们在那座岛上可以免受攻击。亚历山大大帝非常恼怒腓尼基人的回复,于是他和他的军队就挖出尼布甲尼撒王摧毁推罗陆地城镇所遗留的碎石,进行填海。他的军队用这些碎石铺建了一条长堤,从容进军到那座岛,毁灭了那城。这就准确应验了以西结在数百年前所预言的事。

倘若你今天去到推罗城旅游,你就会看到当地渔夫在那里晒网。这城永远不得重建啊!董彼得说到,预 言的一切情节偶然发生的概率是七千五百万分之一。

亚述人的尼尼微城又是一个例子,它是最强大的古代城市之一,在主前七世纪期间扩张到了顶点。然而,先知那鸿却预言说,这城很快就要毁灭了。那鸿说,涨溢的洪水必淹没城门,这城必毁灭(鸿1:8;2:6)。

那时候,尼尼微人筑墙围住他们的城,他们经常在河底部邻近河边修建闸门。河水既可以流过闸门的栅栏,又可以阻止入侵者。对尼尼微城的情况来说,那就是一场暴雨降下,涨溢了河水,冲毁了尼尼微城的城墙要塞。这就让围攻尼尼微城的玛代人和巴比伦人,得以进入尼尼微城中毁灭这城,正像先知所预言的。

5. 基督的生平

圣经真实性的又一个证据就是基督本身。我们已经明白,耶稣基督应验了许多明确的预言,也行了许多神迹。然而,值得注意的是耶稣基督同样也相信圣经的权威。在《马太福音》5章18节中,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

倘若你愿意阅读更多有关基督生平,和其它的圣经可靠性证据,你可以尝试阅读乔西·麦道卫所著的《 铁证待判》(Evidence That Demandsa Verdict, by Josh McDowel, Here's Life Publishers)。

圣经的大能

圣经是一部神奇的书卷。圣经的神奇在于它经得起许多真实性的考验。除此之外,从属灵和道德的观点 来考虑,圣经也是格外神奇。

圣经宣告它是活泼且有大能的。这是一个了不起的宣告。我从来没有读到任何其它有生命的书。有些书可以改变你的思想,但唯独圣经这部书可以改变你的性情,唯独圣经这部书可以从里到外彻底改变你。

《诗篇》19篇有几节经文是圣经本身的见证。那些经文如此说:

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能苏醒人心; 耶和华的法度确定,能使愚人有智慧; 耶和华的训词正直,能快活人的心; 耶和华的命令清洁,能明亮人的眼目; 耶和华的道理洁净,存到永远; 耶和华的典章真实,全然公义(诗19:7-9)。

这样,我们可以分别查考圣经的每一个层面。

1. 圣经是"全备的"

"耶和华的律法"是希伯来人惯常定义圣经的一个术语。《诗篇》19篇明确指出圣经是"全备的",就是一项能改变人心的综合治疗真理。希伯来语译为"人心"(nepesh)一词是指整个全人,指的就是真实的你,不仅包括你的身体,也包括你的内在。因此,圣经的真理可以全面改变一个人。

你也许会说,"我对改变不感兴趣。"那么你可能对圣经也不感兴趣。圣经是为绝望的人预备的。这些人希望他们的生活有目的,但他们却没有。这些人不能确定他们在哪里、他们从哪里来、以及他们要到哪里去。这些人希望他们可以改变他们生活中的诸般事项。这些人希望他们不再受他们无法控制的激情驾驭;他们希望他们不再遭受境况的侵害;他们希望他们的生活不再有那么多的痛苦;他们希望他们的人际关系是应有的样子;他们希望他们可以更加清楚思考他们人生的诸般事项。换句话说,圣经就是为这样的人预备的:他们人生没有完整的答案,却想要更加完整一些。

圣经说到,这些改变的关键就是主耶稣基督。因此,上帝就以基督的样式降到世上。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担当了你和我的罪恶刑罚,并且复活胜过了死亡。祂如今活着,并且还进入到凡承认祂是主和救主之人的生活中,改变他们成为上帝的子民,就是上帝预定他们的样子。倘若你满意你的生活样子,你就不会指望从上帝的话语得着改变的方法。但倘若你认识到你的罪孽,倘若你想要除去你的忧虑以及非常需要改变的生活样式,倘若你的内心虚空,倘若你有一些从来没有感到满意的渴望,倘若你有一些似乎无法得到的答案,那么你就需要查考上帝的话语,以便确定上帝的话语是否可以做到它所说的改变。上帝的话语藉着基督的大能完全能改变你,基督就是为你死了又复活的主。

2. 圣经是"确定的"

《诗篇》19篇提到圣经是"确定的"(即"绝对的、可靠的、确实的"), "能使愚人有智慧"。希伯来语译为"愚人"一词,是来自表达敞开门户的一个词根。古代犹太人形容"头脑愚昧的人",就是"头脑如同敞开门户的人",就是凡事进去,凡事出来的意思。愚人不懂得要阻止的和要隐藏的。愚人是不分青红皂白的,全然幼稚的,也不能鉴定事实。愚人做出的判断没有任何标准。

圣经说它能使这样的愚人有智慧。对犹太人来说,智慧就是日常生活的技能。对希腊人来说,智慧就是 纯粹的诡辩,就是一种抽象概念。所以,希伯来语原文说,圣经能使愚人有智慧,这话就意味着圣经可 以引导那些无经验的、幼稚的、无知的、无辨别力的人,使他们在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都老练起来。

圣经触及了生活的每一个方面,包括人际关系、婚姻、职业道德、以及人心思意念和动机的因素。圣经 也告诉了你在生活中关乎态度、反应、回应、如何待客、如何做客、如何培养美德之类的事,圣经的记 载包含了生活的方方面面。

圣经怎样改变人的生活呢?你阅读圣经,并把你自己的生活交托给圣经的导师和作者——耶稣基督,圣经就会改变你的生活。耶稣就会住在你里面,也会把圣言的真理应用到你的生活中。

3. 圣经是"正直的"

上帝的圣言,也被称为"耶和华的训词"是正直的。在希伯来语中,这话说的是圣经指出了一条正直的道路,或者安置了一条正直的道路,其结果就是能快活人的心。

我回顾以往我自身的生活,就是当我不清楚前进的方向如何、今后的打算如何、或是应该有什么事业的时日。后来我便开始研读上帝的圣言,并且让我自己顺服上帝的灵。于是,上帝就为我开了出路。我行在这条道路上时,我就经历了喜乐、快活和祝福。事实上,我在生活中感到这么的满足,以致旁人有时以为我有点不对劲。甚至困境也给我带来满足,因为藉着困境上帝能彰显祂的信实。甚至不幸也是有福的源头。在《约翰福音》16章中,耶稣把门徒对祂离去的悲痛比作妇人生产孩子的疼痛。这喜乐遍及任何的境况。我知道你想要过快活的生活,我知道你想要平安、喜乐、意义和目的。我知道你想要每个人都在寻求的丰满生活。然而圣经说,"听上帝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了"(路11:28)。为什么?因为上帝祝福他们的忠心和顺服。这样,你就能过着无罪、无婚外情、无吸毒和无酗酒的快活生活。上帝并不是抹杀喜乐的天地之主。祂造了你,祂知道你如何行事才是最好的。祂也知道什么能使你快活。派对宴乐结束了,上帝赐下的快活却没有结束。这个快活仍然持续,因为这个快活是发自内心深处的。

4. 圣经是"清洁的"

诗人说上帝的话是清洁的,能明亮人的眼睛。最单纯的基督徒也知道了许多博学之士不知道的诸多事。 因为我晓得圣经,所以一些事情对别人来说是不清楚的,对我来说却是清楚的。

英国哲学家伯特兰·罗素(Bertrand Russell)在他人生的晚年写了自传,其中指出哲学对他有点失败。这非常令人震惊。罗素毕生都在沉思"现实",然而却不能确定它是什么。我相信我比不上罗素的智力;但我却知道上帝的圣言。圣经能明亮人的眼睛,尤其是论及生活中黑暗之事,诸如死亡、疾病、灾难、以及世界的毁坏。圣经可以解决生活的难题。

我去探访一个临终的基督徒,可以看出他内心有喜乐。我的祖母九十三岁时去世了。那时她躺在床上 ,护工告诉她要起床了。我的祖母说,"不用了,我今天就不起床了。"护工询问原因,我的祖母说 ,"我爱耶稣,我今天要去天堂,所以今天不要打扰我。"随后,她带着微笑就去了天堂。

你有这样的盼望吗?

我是小孩子的时候,就常去费城的基督教堂,并且浏览那些记述为我们国家作出巨大贡献的美国人墓志铭。其中,本杰明·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撰写他自己的墓志铭如下:

"印刷工本杰明·富兰克林的躯体,就像一本旧书的封面,内容耗尽,字迹斑驳,镀金脱落。躺在此处,为小虫所食!

但他的工作却不会消亡,就像他所相信的,将会再次出现。它的作者将用崭新且更完美的版本,校正修订!"

你能正视死亡并且说,"这不是结束,而是我的开始"吗?对失去孩子的人,你能说些什么呢?对于因配偶患癌症或心脏病而逝世的人,你能说些什么呢?你正游荡在许多人都在感受到的困惑之中吗?你要到哪里才能把黑暗之事弄清楚呢?我要到上帝的圣言那里,我在那里就得了清楚明白。

5. 圣经是"洁净的"

《诗篇》19篇9节进一步提到上帝的圣言是"洁净的,存到永远。"唯一能存到永远的事物,就是未曾被罪恶败坏玷污了的事物。上帝的话语是洁净的。虽然圣经描述并揭露罪恶,但圣经却没有被罪恶玷污。圣经虽是古代的文件,但任何社会阶层,任何境况的人都能从这部书卷中找到超越时间的真理。这部书卷永远都不需要另外的翻版,因为它永远不过时,也永远不会陈旧。圣经尖锐直接地向我们说话,正如

它一直在历史中向任何人说话一样。圣经既如此纯洁,就能存到永远。

我上大学时,学习了哲学。我所学习的每一类哲学,几乎都已被长久废弃了。我同样还学了心理学。我 所念的每一种类心理学,现在几乎都被废弃了,或者被较先进的观点取代了。

然而,有一样东西却从来都没有改变,那就是上帝的永恒圣言。它总是中肯的。

6. 圣经是"真实的"

《诗篇》19篇9节非常直接地说,上帝的话语是真实的。今天似乎不再重视真理了。这种情况在耶稣的时代也一样。彼拉多把耶稣送往十字架时,他说,"真理是什么呢?"(约18:38)。上下文清楚显明他是在冷嘲热讽。

我记得在北加州山区遇到过一位吸毒的小伙子,他住在一个被河流冲垮的冷藏室里。我步行经过那个地方,并且问他我是否可以自我介绍一下。我们交谈了一小会儿。小伙子原来是波士顿大学的一名研究生。他说,"我已经逃离现实了。"我问到,"你找到答案了吗?"小伙子回答说,"没有。但至少我已经习惯了不问问题的状况。"这就是不认识真理的绝望。

圣经提到有些人是"常常学习,终久不能明白真理"(提后3:7,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真理"译为 "真道")。这不是指关乎理性的真理,而是指关乎生命、死亡、上帝、人、罪恶、正确、错误、天堂、地狱、盼望、喜乐和平安的真理。人无法靠自己得到这真理。

真理是什么呢?

从哲学的观点来看待事物,我们便生活在一个无法逃脱的时空箱子里。我们不可能进入一个电话亭里 ,出来后就成了超人,我们无法超越这自然界。我们是受困在一个时空连续体里。

我们在我们的小箱子里四处蹦跳,试图找出上帝。我们发明了众多宗教,但那些宗教都是固步自封。我们若要认识到那超越我们的,唯一的途径就是靠那从外面进来的。这正是圣经所宣告的。这就是从上帝来的超自然启示,祂进入了我们的箱子。祂不仅藉着记载的圣言进入,也藉着耶稣基督本身进入。

约翰-保罗·萨特(Jean-Paul Sartre)的小说《恶心》(Nausea)展现了一种存在主义的人生观。此书的主角安东纳·洛根丁(AntoineRoquentin)极其厌恶他自身的生活。洛根丁试图通过性行为、人道主义、以及其它渠道找到人生的意义,但留给他的却是毫无意义的恶心感觉,一直没有真正找到真答案。在哪里可以找着把洛根丁难倒的真理呢?我相信那就是上帝的话语,就是圣经。接下来,我们要思考圣经的属性。

圣经的属性

1. 圣经是无误的, 也不会失误的

圣经整体毫无错谬。圣经是完美的,因为上帝写下了它,而上帝是完美的。圣经不仅整体不会有错误的,而且各部分也是无误的。《箴言》30章 5至6说,"上帝的言语句句都是炼净的·······祂的言语,你不可加添,恐怕祂责备你,你就显为说谎言的。"上帝的话语,句句都是纯全真实的。圣经是唯一没有出过错的书卷,其中所说的一切事情都是真实的。

2. 圣经是全备的

圣经绝不需要加添什么。圣经是全备的。今天有人说圣经不全备,它只是那个时代的作品,不过是一部解说人在历史中属灵经验的书,我们如今需要别的东西。有人认为那些说"耶和华吩咐我如此说"的传道人,就等同于有灵感默示的人,像以赛亚、耶利米、以及其他先知那样。这根本就是说,圣经是不全备的。然而,圣经的最后一卷书《启示录》却警告说,"我向一切听见这书上预言的作见证,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什么,上帝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这书上的预言,若有人删去什么,上帝必

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和圣城,删去他的分"(启22:18-19)。

3. 圣经是有权威的

既然圣经是完美全备的,那么圣经就是最终的定论,即圣经拥有最终的权威。《以赛亚书》1章2节说 ,"天哪,要听!地啊,侧耳而听!因为耶和华说。"上帝说话,我们就当听,因为上帝是最终的权威 。圣经要求我们顺服。

《约翰福音》8章30至31节记载了耶稣向许多人讲道,他们就相信了祂。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换句话说,耶稣要求人对祂的道有所回应,因为祂的道是有权威的。《加拉太书》3章10节说,"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这就是对绝对权威发出的惊人要求。我们在《雅各书》2章10节中看到,"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违背了一点点圣经,就是违背了上帝的全部律法。这是因为圣经的各个部分都拥有权威。

4. 圣经是充足的。

圣经的充足性表现在许多方面:

4.1救恩

耶稣说, "人若赚得全世界, 赔上自己的生命, 有什么益处呢?"(太16:26)。救恩是天地间最重大的事实, 而圣经揭示这救恩的源头是什么。《使徒行传》4章12节论到耶稣说, "除祂以外, 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 没有赐下别的名, 我们可以靠着得救。"

4.2 教训

《提摩太后书》3章16节说,"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圣经可以开导那些不认识上帝的人,使他们认识上帝。当这些人做错事的时候,圣经就会教导他们,督责他们,向他们指明正确的,并且指导他们该如何行走在正道之中。

4.3 盼望

《罗马书》15章4节说,"从前所写的圣经(指的是旧约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圣经是安慰的源泉,从现在到永远都给了我们盼望。

4.4 得福

《雅各书》1章25节显明了蒙福的关键: "惟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的,并且时常如此······这人就必然得福。"圣经中最长的诗《诗篇》119篇,全部一百七十六节经文都专注描述上帝的圣言。它的开头就是"遵行耶和华律法的,这人便为有福。"

你该如何回应?

你对圣经的回应,就决定了你的人生方向和你的永恒定数。《哥林多前书》2章9节说, "上帝为爱祂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人靠自身绝无法想象上帝要为他们所提供的一切!

每当我们拿起圣经,我们就涉及真理。耶稣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

叫你们得以自由"(约8:31-32)。耶稣所说的是什么意思呢?你可以想象一个人正在努力解答一道数学难题。他得到答案时,他就自由轻松了。或者,试想科学家在实验室里,正把不同的溶液倒入试验试管里。他坚持不懈做着实验,直到他说,"找到了,我得到了!"于是他就自由轻松了。人会寻求、挣扎、揣摩和捉摸真理,直到他得着真理为止。圣经就是我们的真理源泉,其中涉及到上帝、人类、生命、死亡、男人、女人、儿女、丈夫、妻子、父亲、母亲、朋友和仇敌。圣经引导我们该如何行事为人。圣经是万事之源,你需要在其中知道地上的生活,和将来的生活。你可以放心信靠圣经。圣经是上帝活泼的道。

转自微信公众号: 教会微刊

从基督教历史看福音

那些要从福音信息中去掉耶稣主权的人经常暗示说,要求罪人离弃罪,委身给基督,遵从祂的诫命且向 祂降服,这是一种异端,相当于加拉太人的律法主义。那是令人苦恼且不顾事实的指控,那是在控告历 经几乎长达二十世纪来教会中真正最优秀的领袖们。

有些人试图将"主权救恩"描绘为新的教义。其中一个例子就是贺治,他写道:

就如(第一世纪的律法主义),近代、对福音的完整性最明显的攻击,并没否认相信基督的重要性。恰恰相反,他们坚持必须要相信基督。但是除了信心外,他们又外加上其他条件,因此福音最重要的特质就被全然变更了。事实上,经常被提到的分别乃是:得救的信心和无法得救的信心。然而,他们总是将那能使人得救的信心视为导致外在明显顺服的那种信心。因此,顺服本身至少变成介于人与神之间的交易部分。"得救的"信心因此也在不知不觉中被以它的果子为条件而重新定义了。在这种过程中,福音无条件的白白赐予虽不是致命地、却是严重地被妥协了。

因此,照贺治的意见,"信心必定产生顺服"这种观念是一种新发明,且是对福音完整性的严重威胁。他将此视为等同于犹太教所加诸于早期教会的危险。

那可是一个非常严重的指控。我们可从教会的历史得到证实吗?全然不是的。事实恰恰相反,贺治 所描写的对福音"近代的攻击"正是真教会一向所相信的。在教会历史中,近二十个世纪的伟大圣徒们 都驳斥了这种概念,即救恩无法完全改变一个信徒的个性、行为和生活方式。

例如,《十二使徒遗训》(Didache)一书是圣经以外的教会作品中最早的一本,写作日期可能早在第一世纪末,我们在其中读到:"一个先知若不能实践他所教导的真理就是假先知。"

安提阿主教伊格那丢(Ignatius)的话,写于第二世纪初,他说:"最重要的不是宣告信仰的刹那行动,而是不断地被信心激励着。"另外一篇最早期教会的作品称为《革利免达哥林多人后书》(Second Epistle of Clement to the Corinthians),写于主后一百年,里面有这段话:

让我们不要只是口里称祂为主,因为那并不能救我们。因祂说过: "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才能进去。"因此,弟兄们,让我们以行动来承认祂。……这世界和将来的世界是相互敌对的。这世界充满了奸淫、腐败、贪婪、和诈欺,而将来的世界却要放弃这些。因此,我们无法同时和两者都作朋友。要得到其中一个,就必须放弃另外一个。

奥古斯丁于主后412年,曾描写义行乃是圣灵在人生命中运行的必然明证:

在我们这一面,我们断言:人类的意志如此受到神的帮助去行义,除了接受了应该如何生活的教导,人也接受圣灵,借着圣灵,他心中对于那位至高永不改变的至善之神产生了喜悦与敬爱;而且,就在现在,当他行事为人仍然凭着信心、而非凭眼见时,这种情感就已兴起。这其实是白白赐下的凭据,借着这凭据,人乃能火热地忠于他的创造者,且热心去追求要有份于那真光。但是我们最后可能察觉:这份感

情——"神的爱——是从外面浇灌在我们心中的",不是"借着我们自己产生出来的自由抉择",而是"借着所赐给我们的圣灵"(罗五5)。

在奥古斯丁死后多年,他的教义逐渐被半伯拉纠主义(Semi-Pelagianism)所取代,后者教导说,罪人自己的意志和努力是决定救恩的最终极因素。天主教开始愈来愈注重圣礼的工作。然后是修道主义,圣职主义,和罗马天主教,终于腐蚀了组织的教会对救恩的了解。对救赎的普遍看法沦为背离圣经,说:人必须履行各种功德来赚得神的欢心。守独身,独处及自我鞭打是用来平息神怒气的一些常见的方式。黑暗世纪于是降临世界,隐晦了福音的真光。

当改教者重新发现因信称义的真理,黑暗终于被驱除。他们又开始教导:救恩的决定因素是神至高无上的自主权,而不是人的意志。这个真理是他们教义的中心:罪人获得救恩,乃是借着信心,而不是功德。这个真理将无数人从罗马天主教加诸于基督徒的宗教奴役中释放出来。

但是改教运动神学是允许那种不产生实际善行的信心吗?当然不是。所有杰出的改教者都清楚深信:真信心必然在好行为上自然表明出来。

象征改教运动开始的事件是,马丁路德于1517年在威登堡教堂的门上贴上他的(九十五条论纲

-)(Ninety-FiveTheses)。前四条很清楚地表明马丁路德认为好行为的必要性:
 - 1.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说"你们当悔改,等等,"即表示信徒的整个一生都必须悔改。
 - 2. 我们不能将神这句话误解为指由圣职人员所执行告解的圣礼(即忏悔和赦罪)。
- 3. 然而, 祂不是单单指内心的悔改而已; 不是的, 内在的悔改若不产生种种克制肉体改变乃是无效的。
- 4. 因此,当自恨还在,告解亦在(那就是,内在真实的忏悔);也就是说,直到进入天国为止。 马丁路德且写道:

因此,当我们教导在基督里的信心时,我们接着也教导好的行为。因为你既因信得着基督,借着他而成为义,现在就该好好活出来。爱神和你的邻居,祈求神,感谢赞美神,向祂认罪忏悔。向你的邻居行善且服事他:善尽你的职份。这些就是真正的好行为,乃是从这种信心产生出来的。

"路德相信,信心带来所有的宗教活动。虽然他谴责只是为了给行义的人带来祝福而去行律法的善事,却为发自信心的好行为辩护,在他看来,好行为就是信心的结果和目的。""对路德而言,好行为并不能决定一个人和神的关系;他们是伴随信心而来,正如白天跟随着黑夜,又如好果子来自好树。若没有好行为,也就没有信心可言。"路德写道:"假如(好)行为和爱心不开花结果,那就不是真信心,福音仍未获得立足之地,而基督也未被适切地认识。"

我们得救乃因信心,而不是因好行为;虽然路德极力为此真理奋战,但他从来都是毫不犹豫地坚持说 ,必须有行为来验证信心。在他著名的罗马书注释的序言中,他写道:

然而,信心不是梦想得来的,一种人的幻象,虽然这是大多数人照着字面对它的了解。无论何时,他们虽然针对信心侃侃而谈,只要他们认为没有道德或善行的改善跟着信心,他们就落入一种错误,即宣称信心是不足的,如果我们要成为正直且获得救恩,我们就必须作"好事"。其原因乃是,当他们听见福音时,他们忽略了重点所在;在他们的心中,出自自己的手段,他们变出来一种观念,他们称之为"相信",将它当作真实的信心。同样地,那不过是人捏造出来的而已,这种观念没有内心深处相称的经历。因此,那是无效的,不能使人过更好的生活。

然而,信心却是神在我们身上所作成的。信心改变我们,我们从神那里重生(约一章)。信心将老亚当置死,使我们在心思,意念以及我们所有的能力上变成完全不同的人;信心又伴随着圣灵。噢!谈到信心,那是一种多么鲜活,有创造力,有创造力而有力的东西呀!信心总是使人向善。信心从不坐着等,问有什么好事可作,而是,在发问前它已经去作了,且继续作下去。一个人若不是这样主动,就是

一个没信心的人。这样的人在暗中摸索信心,且找机会作好事,但其实对于信心和好事都一无所知。然 而,他却继续在胡说八道讲论信心和好事。

事实上,我们不可能将行为与信心分别出来,正如不能将热和光从火里分开来。墨兰顿 (PhilipMelanethon) 是路德的同僚,也是一个杰出的改教者,曾写说:

很明显地,如果没有悔改归向神,人心继续在罪中抗拒良知,那么根本就没有渴望赦罪的真信心。圣灵并不住在一颗不敬畏神且继续叛逆的心中。正如哥林多前书六章9-10节很清楚说明的,"无论是淫乱的,奸淫的,等等都不能承受神的国。"

事实上,几乎所有改教运动的信条都同意,好行为乃是得救信心必然的表现1530年的《奥斯堡信条》 (Augsburg Confession)说:

更进一步来说,我们教导行善的必要;不是因为相信我们能借着善行蒙恩,而是因为神的旨意就是要我们行善。单借着信心就能了解罪的赦免和恩典。而且因为我们是借着信而接受圣灵,我们的心现在已被更新,所以穿上新的感情,因此可以产生好行为。为此,安波罗修(Ambrose)写说:"信心是善良意志和好行为的来源。"

1516年的《比利时信条》(Belgic Confession)上说:

我们相信:这个真的信心,是经由听神的话和圣灵在人身上的运行,而在人心中产生的,必使他重生成为新造的人,促使他去过新的生活,且将他从罪的捆锁中释放出来。因此,说这个使人称义的信心使人忽略敬虔和圣洁的生活是绝对不正确的,相反地,若没有这信心,人不会因爱神的心而去作任何事,却只是出于自爱之心或者害怕被定罪。所以,这种圣洁的信心是不可能使人不结果子的。

《海德堡要理问答》(Heidelberg Catechism, 1563):

问: "但这(因信称义)教义使人随随便便且亵渎神吗?"

答: "不是;因为那些因真信心而被栽种在基督里的人不可能不结出感恩的果子。" 《多特信条》(The Canons of the Synod Catechism, 1619)描述圣灵使人重生的工作:

圣灵充满在一个人最深的隐密处; 祂打开一切被封闭的心,且软化刚硬的心,使未受割礼的接受割礼; 将新品质注入意志里面,虽然之前是死的,他活过来了; 不再是邪恶、悖逆、而顽梗的,他变成良善、顺服、且温柔的; 祂激发且增强人的力量, 就如一棵好树, 能结出好行为的果子。

《韦斯敏斯德信条》(Westminster Confession, 1647)如此概述成圣的教义:

那些受到有效呼召而重生的人,有新心和新灵创造在他们里面,更进一步借着基督之死和复活的大能 ,又有祂的话语和内住在他们里面的圣灵,使他们确实个别地成圣;整个罪身的权势都被摧毁了,且许 多的情欲渐被减弱和治死,他们愈加更新和强壮,在所有的得救恩典里,实践真正的圣洁生活,因为若 没有圣洁就没有人能见主。

虽然仍有一些残留的腐败,有一段时间还颇得势,然而,经由基督使人成圣之灵不断供应的力量,重生那部分终会战胜;因此,圣徒是在恩典中长进,且在敬畏神中达到完全圣洁。

历代更正教神学都看出且重视这个真理:行义乃是得救信心的一个基本且必然的结果。改教者慈运理 (UlrichZwingli)将信心视为圣灵在信徒身上永不停止的工作。故此,他相信真信心从不会怠惰或呆滞

不动,而是会在每个真基督徒身上产生好行为。慈运理认为这些行为是信徒蒙拣选的证明,也是信心必然的证据。加尔文写道:

我们作梦都想不到有缺乏好行为的信心,或者是离了善行而单独存在的称义。那么你愿意在基督里称义吗?你就必须先拥有基督。但是你不能拥有祂而不在祂的使人成圣上有份:因为基督是不能被分割的。 因此,我们称义虽不因行为、却不能没有行为,这说法是十分真切的。

在与罗马红衣主教撒多勒托(Jacopo Sadoleto)辩论的一份出版品中,加尔文写道:

我们否认善行和称义有任何关系,但我们又主张善行在义人生活中有充分的权柄。很明显地,人因着恩典而白白得来的义是必然和重生有关连的。因此,假如你充分了解信心和行为是如何不可分开,就要仰望基督,正如使徒所教导的(林前一30),祂已经被赐给我们. 为要使我们称义且成圣。故此,无论何处有从信心来的义(我们坚持这是白白得来的),那里就有基督;而何处有基督,那里也有圣灵,圣灵乃使生命重生,得着新的样式。相反地,何处如果没有热烈追求正直和圣洁,那里就没有基督的灵或基督自己;而何处若没有基督,那里就没有公义,而且,没有信心;因为若无使人成圣的灵,信心就不可能了解基督带来的公义。

尤其是清教徒们,针对得救信心的性质和义行在信徒生活中扮演的角色写了很多文章。威廉·古特立(WilliamGuthrie)在1658年针对"主权救恩"写了一篇文章,是他写过最清楚的:

故此,一个敬虔的人会主张,凡接待基督的人都被适当地视为神的儿女——"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一12);然而,我已经照着这个字所能代表的所有意义接待了基督。因为我乐于接受借基督而得救的方法,同意这条件,我欢迎基督以祂所有的职份提供给我的一切,以君王的身份管治我,作为献上祭物并为我代求的大祭司,是教导我的先知;我全心献给祂且仰望祂,尽我所能地安息在祂里面。除了这些,"接待"还能表示什么其他的意思呢?

恩典的第二个伟大标志,以及真正在基督耶稣里得救的福祉就是新造的人"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林后五17)。若有人真正接受基督,就必定是这新造的人;这新造的人被称为"新人"(西三10),指出它的范围。这新造的人不仅是新的舌头或新的手,而是新的人。这个新人里面有新生命、动作的原则,就是新心;这生命的新原则发出生活的行动,也就是效法那创造他之"主的形象",所以这新人在每一方面都有某种程度的更新(西三10)。

在1672年,一篇由艾岚(JosephAlleine)所写的文章在他死后出版,他在其中写道:

因此,归信乃在于内心和生命同时有了彻底的改变。假如你曾想要有使你得救的归信,你必定明白靠自己的力量是无望的。那是从死里复活(弗二1),是新造的人(加六15; 弗二10),是那位无所不能的神的工作(弗一19)。这些都不是超乎人的力量可做的吗?假如你拥有的不过是与生俱来的好性情,一种柔和且纯洁的气质等等,你还不算是真正的归信。这是一种超自然的工作。

清教徒温森(Thomas Vincent)对《韦斯敏斯德小教理问答》(The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所作的解释(1674)包括这些课程,读来仿佛特别为驳斥现代流行的福音所写的:

问7: 如何借着信心来接待耶稣基督?

答:要照着福音,借着信心接待耶稣基督。

问8: 福音书如何将耶稣基督介绍给我们?

答:福音说耶稣基督是祭司,先知及君王;假如我们要被祂所救,就必须接受祂。

问9: 灵魂何时可在祂的救恩中得到安息?

答:灵魂在祂的救恩中得到安息,是当他相信自己因罪而失丧的情况,以及自己没有能力、其他所有的人也同样没有能力从这景况中恢复,且发现和确信基督拯救的大能和意愿,就放弃从其他受造物得到帮助,且弃绝自己的义,就此坚定信靠基督,依赖祂,且完全信服祂。惟独祂是救恩的来源。

问: 什么是使人得生命的悔改?

答:使人得生命的悔改是一种得救的恩典,借此恩典,罪人深感自己的罪,且清楚了解神在基督里的慈悲,悲痛且憎恶地转离自己的罪而归向神,而且是全心全意不断地顺服神。

问3: 使人得生命的悔改包括那些?

答: 使人得生命的悔改主要包括二件事:

- 1. 转离罪,并弃绝它。"你们当回头离开所犯的一切罪过,这样,罪孽必不使你们败亡"(结十八30)。"遮掩自己罪过的必不亨通。承认离弃罪过的必蒙怜恤"(箴二十八13)。
- 2. 转向神。"恶人当离弃自己的道路。不义的人当除掉自己的意念,归向耶和华,耶和华就必怜恤他。 当归向我们的神,因为神必广行赦免"(赛五十五7)。

问15:转离罪是真悔改的一部份,那么转离罪是么意思?

答:属于真悔改的转离罪乃包括二件事:

- 1. 在于离开所有污秽的罪,包括我们所作所说的。
- 2. 离开其他所有的罪,包括我们的心思感情。

问16: 真正悔改过的罪会再次重犯吗?

- 答: 1. 真正悔改过的罪绝不会再犯,以致再回到像从前般过犯罪的生活,假如悔改后,又回到犯罪的生活,就是清楚显示他们没有真正的悔改过。
- 2. 有些人已真正为他们的罪悔改,虽然他们偶而会被试探所胜而惊异,因此落入再犯以前悔改的罪,但 是他们并不沉湎在里面,而是能再站起来,且带着忧伤痛悔的心回转向神。

汤姆·华森(Thomas Watson)在1692年写道:

我们必须先在恩典上效法祂,才能在荣耀上与祂相交。恩典和荣耀是连在一起的。恩典在荣耀之前,正如晨星引出太阳。神会使我们有足够的资格,适合一个有福的光景。醉酒的和辱骂人的都不适合在荣耀中享受神;神不会将如此奸佞之人拥入怀中。惟有"清心的人得见神。"

多马·孟顿(Thomas Matson)对雅各书的注释,第一次发表在1693年,包括这些话:

行为乃是真信心的明证。恩典不是死的、无用的习惯;他们在最软弱和幼小期会有某些效力和作用。这是我们赖以判断的证据,这也是基督借以审判的证据。行为不是信心的根据,而是证据;不是信心的基础,而是确据的鼓励。看得见的行为也许能增加安慰感,但安慰感不是建立在行为上;行为是盼望的种子,而不是信心的支柱;是拣选的美好证据,而不是原因;是欢欣的预兆和荣耀的开端;总归一句,行为能显明福祉,但不是使人配得过它。

"孟顿坚持神选民的坚忍;但那并不妨碍他教导圣洁是神子民最重要的特征标记,而那些说'永不会灭亡'、却继续故意犯罪的人,是一个伪善者和自欺之人。"另外一个清教徒古德温(Thomas Goodwin)写道:

假如缺少因触怒神而悲痛之心,就没有向神心存善意的迹象,也没向他的爱,神是绝不会悦纳缺少这些 的人的。

另外,这样也就没有改正的希望。神若没有看到改正的希望,祂是不会宽恕的。现在,人若非承认

他的罪、且带着悲痛之心,就表示他喜爱罪的迹象(伯二十12-14)。当他隐藏、保存、不丢弃罪,罪在他口中就是甘甜的;因此,直到他认罪,且为之悲痛以前,就证明他不因这罪而苦,所以他不丢弃它。一个人若非发现罪的苦楚,是绝不会离开罪的;一旦发现了,他就会为罪而悲痛(亚十二10),且"依着神的意思而忧愁,就生出没有懊悔的悔改来"(林后七10,《和合本修订版》)。解经学者马太·亨利(Matthew Henry)在1700年代初期写道:

我们太易于依赖空洞的信仰告白,就认为那将会救我们,光说"我们相信基督信仰的条文"是一种廉价和简单的宗教;但想象那就足够带我们进入天国却是莫大的错觉。如此狡辩的人是得罪了神,且欺骗自己的灵魂;虚假的信心如虚伪的慈善工作令人痛恨,因为两者对真正的圣洁都显示缺少真心。一旦神喜悦无行为的死信心,你就能以死的肉体、空洞的灵魂、感官或动作为乐。证明真信心的行为必是舍己的,这是神自己吩咐的。最似合理的信仰告白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我们不应认为其中任何一个若没有另一个也能使我们称义,且拯救我们。这是神的恩典,我们现在正站在其中,而且应该坚立下去。

多马·波士顿(Thomas Boston)是十七、十八世纪交接的苏格兰教会领袖,曾写说:

我们应接待基督为我们的王,丢弃罪、死亡、撒旦和世界的辖制,而且把自己完全交给祂,以祂为我们的元首,让祂掌管我们:"耶和华我们的神啊!在你以外曾有别的主管辖我们,但我们专要倚靠你,提你的名"(赛二十六13)。"当以嘴亲子,恐怕祂发怒,你们便在道中灭亡,因为祂的怒气快要发作。凡投靠祂的,都是有福的"(诗二12)。我们应以祂为我们的王,天天专心倚赖祂得生命、力量、庇护,且胜过仇敌:"我儿啊,你要在基督耶稣的恩典上刚强起来"(提后二1)。"他曾救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现在仍要救我们,并且我们指望祂将来还要救我们"(林后一10)。

怀特腓德(Georeg Whitfield)是在英国和殖民时的美国一个伟大的传道人和信仰的捍卫者,他在1739年八月六日的日记中写道:

在讲道后,我和某人商谈,他和其他一些人都令我担心,因他们极力主张反律法主义的原则。愿所有认识他们的人都远离他们;因为(用句我们教会文献所用的话)好行为是信心的果子,虽然不能去除我们的罪,或使我们度过神严厉的审判(那也就是说,不能使我们称义),它们却紧跟着称义而来,且必然是从真实、活的信心产生出来,甚至到了一个地步,因着好行为,活的信心就能清楚被看到,正如借着果子而认出树来。

爱德华滋(Jonathan Edward)可能是1700年代最优秀的传道者,和在神学上最清楚的思想家,曾写道:

神所要求且接受的信仰,并不包括软弱、死气沉沉、无生命的心愿,它们只把我们提高一点,稍微超过 漠不关心的状态。祂在祂的话语里极度坚持,我们要真诚,心灵火热,且全心热烈地参与在信仰里。

故此,那些主张凭信心而活的人,如果没有经历,心思不正,他们对信心的看法也是同样荒谬的。他们所相信的凭信心乃指相信他们处在一个好的状况中。因此,他们把怀疑自己的好状况当作可怕的罪,不论他们存哪种心思,且不管他们所作的事有多邪恶,因为不信的罪是最重大凶恶的;而他是最好的人,一向最尊敬神,主张他处于良好状况的盼望是坚定而不可动摇的,但他却是行在黑暗中,或没有任何经历;那就是说,他心思昏昧且行事恶劣。因为他确实相信,那是他信心坚强、归荣耀给神、且在无可指望的时候仍有指望的迹象。但他们是从哪处圣经学到这种信心的概念,叫一个人坚定相信他是处于良好状况?如果这就是信心,那法利赛人的信心最大了;但耶稣教导我们说,他们有些人得罪圣灵,犯了不可赦免的罪。

也许来自不信,或因为他们的信心小,他们显出他们处于良好状况的证据何等稀少。如果他们拥有

更多信心行动的经历以及更多应用恩典,他们就能清楚地证明他们的状况是好的;他们的疑惑也就能移去了。

神所设计让人获得确据的方法,就只有治死其腐败,在恩典上增加,并且在生活中活泼运用这恩典。而且虽然自我省察是很有用且重要的责任,是无论如何都不该忽略的;但它最主要不是让圣徒可以借此满意于他们的良好状况。与其说确据是从自我省察而得的,不如说是来自行动。使徒保罗主要是经由这种方式来寻到确据,甚至借着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着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头呼召他来得的奖赏;或者他也得以从死里复活。而他主要也是借此得到确据:"所以我奔跑,不像无定向的"(林前九26)。他获得可以赢得奖赏的确据,是借着奔跑,多过光是思考。殷勤地在恩典上长进,在信心之外加上德行,等等,是使徒彼得给我们的指导,使我们的呼召和拣选确定,使我们得以丰丰富富地进入基督永远的国度。若不这样,我们的眼睛就看不清楚,我们就会如在黑暗中的人,无法清楚看见我们过去的罪已被赦免、以及我们未来在天上的基业(彼后一5-11)。

成圣的基础在于重生;那是神的原则,也是首先形成的;新造的人,或新人,是在公义和真圣洁中被造;是有效且圣洁的呼召;在人的归信看出来,这归信就是人转离他的罪孽:始于重生且在有效的呼召和

归信中表现出来的圣洁,在成圣中继续实行下去,这是一个渐进的工作,且引入最后的得荣耀。

约翰·吉尔描写真信徒,写道:

约翰·吉尔(John Gill)是英国浸信会牧师,在1767年写道:

圣徒们向祂臣服,以祂为王;他们不仅接待祂为他们的先知,来教导、指挥他们,且接纳祂的教义;不 仅接待祂为他们的大祭司,借祂的献上自己为祭使他们的罪得赎;也接待祂为他们的王,对于祂的律法 和法令,他们心悦诚服,在所有的事上都尊重祂的训词,认为它们都是正确的,祂的诫命没有一个是难 守的;他们是出于爱祂的原则来遵守它们。

在1800年代最为人知的传道人无疑当推司布真(Charles HaddonSpurgeon)。他在一本论个人布道的书中写道:

为基督征服一个灵魂,另一个证明可在生命的真实改变上找到。无论在家或在外面,如果一个人的生活跟以前没有不同的话,那他的悔改就需要痛悔了,而他的归信是虚构的。必须改变的不仅是动作和言语,还有灵性和性情。我们若仍住在任何已知的罪中,就表示我们是罪的奴仆,因为"顺从谁,就作谁的奴仆"。心中喜爱罪孽之人的自夸是无用的。他要怎么想就怎么想,爱相信什么就相信什么,但若有一个罪统治他的心和生命,他仍是活在苦胆之中,被罪恶捆绑。真正重生种下对所有邪恶的憎恨;只要耽于一罪,就证明通向美好盼望是无望的。

生活和信仰告白必须是和谐的。一个基督徒即是在宣告离弃罪;如果他不这样作,他所代表的名称 就是骗人的。

在他的自传中, 司布真回忆他和反律法主义的争战:

在我牧养教会的初期,我必须经常和反律法主义者争战——那些人主张,因为他们相信自己是被拣选的,他们就可以爱怎么过就怎么过。我希望那种异端已大大销声匿迹了,但是令人伤心的是,它在我牧会早期仍非常普遍。我认识一个人站在酒吧的桌子上,手持一杯杜松子酒,宣告说他自始至终都是神的选民。他们把他踢出酒吧,当我听到这件事,我感觉他是罪有应得。甚至连那些不相信神的人都说,他们才不要这种"蒙拣选"的人在那里。任何一个活在罪中——酗酒、发誓、说谎等等——的人,没有一个能够真正宣告他是神的选民。从我的灵魂深处,我憎恨反律法主义任何一点点的意味,因那会使人胡扯说,虽然他们活在罪中,却仍可在基督里高枕无忧。我们不能借着或因为我们的好行为得救,我们也同样不能得救却没有好行为。基督从来不在祂百姓的罪中拯救他们;祂是将祂的百姓从他们的罪里拯救出

来。假如一个人不渴望在圣灵的帮助下在神的面前过圣洁的生活,他就仍活"在苦胆之中,被罪恶捆绑"。将"得救的信心"和好行为分开的想法是荒谬的。一个得救的人不是完美的人,但他的心渴望成为完美,他总是不断追求完美,而他成为完美的那一天将会来到,正如他那位曾经被钉十字架、现在已得荣耀的救主的形象一般,有知识和真正的圣洁。

当我在水滩(Waterbeach)街牧会时,有一个人经常坐在会众的前面,当我讲到他认为好的教义时,他就点头想来,我无疑是一个可亲的好人。所以,我想我该治好他不停点头的毛病,或者至少让他的头少点一次,因此我说:"神拣选你和你拣选你自己之间有天壤之别,神借圣灵使你称义和你自己借错误的信念或假想称义有千万里之别,这就是差别所在。"我说了下面这段话——那老者立刻视我为罪大恶极的亚米念派(Arminian)——"你们这拣选自己且自称为义的,没有神的灵的标志;你们没有真正敬虔的证据,你们不是圣洁的人,你可以活在罪中,走罪人的道路,你带有魔鬼的形象,然而你竟自称为神的儿女。神的任何一个儿女第一个明显的证据乃是对罪彻底的憎恶,而寻求去过如基督般圣洁的生活。"那个反法律主义的老者并不同意那个教义,但我知道我是传讲神的话语所启示的。

莱尔主教(Bishop J. C. Ryle)是福音派英国国教的一个主教,他在约一世纪前写下这些如针刺的话:

我实在十分怀疑,我们从哪儿可获得保证说,一个人可能归信了却没有分别为圣归神!……假如他没有在归信和重生那一天分别为圣归神,我不明白那归信代表什么意思。人们岂不有贬低且轻视归信的浩大福分之险吗?当他们极力劝诱信徒,说第二次的归信的"更高一层的生活",岂不正低估了那被圣经称为新生,新造、灵性的复活之伟大的第一次归信事件的长、阔、高、深吗?我也许错了。但我有时在想,在过去几年里,当我读到很多人使用很强烈的字谈到"成圣"时,那些使用这字的人先前对"归信"的看法必是十分低估且不当的,是否他们根本就对归信一无所知。总括一句,我几乎在怀疑,当他们分别为圣时,事实上他们是首次归信呢!

华腓德(Benjamin B. Warfield)是普林斯顿的神学教授,在二十世纪初的一篇论信心的文章中写道:

除非认知到一个能被相信和去相信的对象,且同意此对象是值得被相信和去相信,认为那是真实且可靠的而委身,真信心是无由产生的。若我们无法信任一个对象而向之委身,我们就不能说自己相信了。

陶雷(R. A. Torrey)是当时慕迪圣经学院(Moody Bible Institute)的院长,在他论及个人布道的教科书中,他告诉学生,要以基督的主权作为对罪人发出福音邀请的焦点:

"要尽你所能,以最直接的方式引领他接受耶稣基督为个人的救主,且向祂降服,接受祂为主和主宰。 "

汤玛斯(W. H. Griffith Thomas)是早期的时代主义者,也是达拉斯神学院(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的共同创办人,他承认称义和成圣是不可分割,也必须有好行为作为信心的确实结果。他简明地解释说:"圣保罗使用创世记十五章证明信心的必要;圣雅各使用创世记二十二章证明行为的必要。保罗教导行为必须出自于信心;雅各教导信心必须由行为证明出来。"他在评论罗马书十四章时写道:

我们和基督的关系是根据祂的受死和复活,而这就意味着祂的主权。事实上,基督受死和复活的目的,就是要在属祂的人身上拥有生命的主权。我们必须承认基督是我们的主。罪是悖逆,惟有我们以祂为主,向祂降服,我们才能以祂为救主,从祂接受赦罪。我们必须让祂坐在我们心中的宝座上掌权,也惟有当祂在我们心中作王并得着荣耀,圣灵才能进来,且住在里面。

较近一点, 艾礼斯(Oswald T. Allis)论到二种约时说:

恩典之约所提供给基督徒的信心,并不是作为取代公义行为的一种简单代替品。而是提供他一种不靠功绩且无法赚得的义,就是基督的义,是借着信心得着的;这义会挑战他,要求他的行事为人配得这至高的呼召,以致他学会像保罗一样说:"基督的爱激励我们。"他不在律法之下、以律法作为靠行为得救的基础,这事实给基督徒设下的标准并不比摩西律法低,反而是更高的标准。当耶稣给祂的门徒一个新的命令……"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彼此相爱。"祂给他们设下顺服的标准,超过律法的命令。"你们当爱人如己。"难怪保罗当时回答这个问题,"这样,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以强调的语句说:"断乎不是;更是坚固律法。"

在"反律法主义"的标题下, 艾礼斯写说:

新约圣经的整个教训即在于: 称义的目标是使人成圣并得蒙救赎脱离所有的罪孽。不能结出公义果子的信心就不是活的信心。一个盗贼暗中来向神父告解求赦免,只是为了使他能有良心的平安,好再重操行窃和暴力的旧业,正如以前的犹太人将圣殿变成为"贼窝",成为罪犯避难的所在,却不管他们邪恶行为的后果。

其他较近代的作者也表示他们看到反律法主义在二十世纪教会公开盛行而大感惊愕。宾克 (A. W. Pink)就是其中一人他早在1937年就看出现代福音派的失败。他写道:

基督救恩的条件被现今传福音的人错谬地传讲着。他几乎毫无例外地告诉他的听众说:救恩乃借着恩典,是白白接受的礼物;基督已为罪人作了一切该作的,再也没有任何留下的事,除了"相信"——相信祂宝血无限的功效。这种概念现在是如此遍布在"正统"的基督教圈子里,如此不断响在他们的耳际,如此深植在他们的心田,到一个地步,若有一人提出挑战和反驳,认为这是不适当和有失偏颇,是骗人而错误的,此人立刻会招来异端的恶名,且被控为借教导靠行为得救而污辱了基督已完成的工作。救恩的确是借着恩典,且惟有借着恩典。然而,神的恩典在运行时并不是牺牲圣洁,因这恩典永不向罪妥协。同样地,救恩也的确是白白得来的礼物,但接受这礼物的手必须是空的,而不是一只仍然紧抓着这世界的手。悖逆刚硬的心无法相信而得救;心必须先被破碎。那些告诉罪人无需丢弃偶像、不必悔改、也不必向基督的主权降服就可以得救的传道人,和其他那些坚持靠行为得到救恩、以及我们必须靠自己的努力赚得天堂的人,同样是错误而危险的。

宾克又写道:

神赐下祂的恩典,不是要免除人当尽的义务,而是供给他们强而有力的动机,使他们更欣然和感恩地去完成这些任务。以神的恩典作为免除履行一些职责的根据,几乎和将祂的恩典转为猥亵一样危险。

就如宾克一样,陶恕(A. W. Tozer)也将异端的指控转向那些传讲简单相信论信息的人。他很多的讲道和写作都挑战我们今天普遍流行的福音。他论彼得前书的信息在他死后才编辑并出版成书,书名恰如其份地称为《我称它为异端!》(I Call It Heresy)。陶恕说:

(几年以前)如果还没有将全人都降服于神,而且将耶稣当成自己的主和救主,亲身去顺服神的旨意,没有人敢在聚会中站起来说:"我是一个基督徒。"唯有那样,他才能说:"我得救了!"

今天,我们却任由他们说他们得救了,却不管奇转变是如何不完全和残缺,只是带着一条但书:更深一层的基督徒生活自然会在未来的某些时候附加上去。

有没有一个可能: 我们其实是在想, 我们并不一定得顺服耶稣基督?

自我们为了得救而求告祂的那刹那开始,我们就一定得顺服祂,如果不顺服祂,我就很有理由怀疑 我们是否真地归信了!

弟兄们,我相信这是从错误的教导开始的。

他们将主想成一个医院, 而耶稣是院长, 专门治疗陷入麻烦的可怜罪人!

他们一直坚持说: "主,治好我,我好再去任意妄为!"

弟兄们, 那是一种很糟糕的教导。

任何教义若以降服于基督的主权为可有可无的,都是糟糕的教导。那显然背离了基督徒一向信服的真理。故此,"主权救恩"并非摩登的,也不是异端,而是历代基督教救恩论的正中心所在。将之钉上错误教导的标签充其量是鲁莽和不经思考的。若教导其他的,就是自历代以来教会教导的主流中抽离出来。

察验自己

你是基督徒吗?许多宣称是基督徒的人,都以过去的一些事件来证实自己是基督徒。但是以往邀请耶稣进入你生命中,并不证明你真是得救了。在《哥林多后书》13章5节中,保罗对哥林多教会说,"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特予强调)"。倘若以往某些事件就是证据的话,他就不用这么说了。圣经从来没有根据以往以证实一个人的救恩,而是现在。假若你现今的生活没有得救的凭据,那么你必须面对一个事实:你或许不是基督徒。你必须"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如何察验呢?耶稣在登山宝训中就给我们指明(太5-7章)。

基督徒的显著标志

在耶稣降生之前,以色列的宗教领袖经已决定了应如何过公义的生活。他们以善行所生发的自义为基础 ,发展了一套违反圣经的体制。当耶稣降临世上,祂借着高举上帝圣言所启示的标准,把他们的宗教体 制粉碎了。祂揭示了在祂国度里的子民应如何真正地生活。

倘若你要知道你是否是一个基督徒,你就要把你的生活与基督在登山宝训中所列出的标准给予对比。祂的标准可用一个字作个总结: "义"。当你察验许多声称是基督徒的人,你找不到这样的义。有人曾告诉过我,有一位妇女说她是基督徒,却与一位并不是她丈夫的男人同居。《哥林多前书》6章9节说到,"无论是淫乱的,···,奸淫的,都不能承受上帝的国"。这位妇女是在不义中过生活,而真正的回转与归正的特征则是义。

登山宝训的钥节就是《马太福音》5章20节: "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文士和法利赛人定期到圣殿去,经常奉献十分之一、禁食、祷告,但基督并没有被他们这些宗教行为所打动。祂说没有人能进入祂的国,除非他的义胜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义"就是以上帝的标准生活,也就是上帝的儿女与众不同之处。

《希伯来书》12章14节说到,"···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提摩太后书》2章19节说到,"主认识谁是祂的人,又说,凡称呼主名的人,总要离开不义"。《提多书》1章16节说到,"有些人说是认识上帝,行事却和祂相背;本是可憎恶的,是悖逆的,在各样善事上是可废弃的"。一个宣称信靠基督的人,除了顺服与圣洁,他所宣称的是没有意义的。有人认为你可以来到基督面前而不需改变你的生活方式。然而,上帝所要的就是改变。《哥林多后书》5章17节说到,"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约翰一书》1章9节说到,"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有义"并不意味着你绝不犯罪,而是你向主认罪,悔改,并且鄙视罪。《约翰一书》2章3节说到,"我们若遵守祂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祂"。在《约翰福音》14章15节中,基督说到,"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翰一书》2章9节说到,"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约翰一书》3章9节说到,"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道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上帝生的"。

圣经清楚说明那些真正得救的人都是有义和圣洁的。他们仍会犯罪,但犯罪的频率越来越低。一个真信徒恨恶他的罪(参罗7:15-25),因罪悔改,并且饥渴慕义。他顺服上帝,爱他的弟兄,而且憎恶这邪恶的世界体制。没有一个人能成为基督徒而继续过着以往还未认识基督之前的生活。多年前决志,进入咨

询室,沿着教堂的通道走向讲台,或者阅读过如何接受基督的小册子:这些都不是得救的圣经依据。重点乃是你目前是怎样生活?如果罪和不义是你生活的特征,那么有可能你是一个不顺服的基督徒,但更有可能的,你根本就不是基督徒。

进入基督国度的正确途径

在《马太福音》5章3节中,耶稣说到,"灵里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注:"灵里贫穷"中文和合本圣经译为"虚心";下同)。希腊原文表明天国只属于那些灵里贫穷的人。惟有那些承认自己灵性破产和罪恶深重的人,才能进入天国。"灵里贫穷"指的是"人在灵里深深的感受到空虚与贫乏"。第4节就指出这种内在贫乏的感受的结果:"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太5:4)。只有那些为自己的罪忧伤哀恸的人才能得着救恩。在罪的重担下被砸得喘不过气来而生发的"温柔",也是一个进入天国之人的特征(5节)。当一个人在灵里感到贫乏,为他的罪哀恸,并且温柔,那么他就会饥渴慕义,而且必得饱足(6节)。

倘若你来到耶稣基督面前,既没有因你罪恶深重而心灵破碎,也没有饥渴慕义,那么你并不是基督徒。有些人来到基督面前,仿佛是给祂帮了一个大忙。基督徒有时也反映同样的心态,盼望一些名人能得救,因为他们有潜在的影响力。然而,凡要来到基督面前的人,就必须接受祂的条件:为自己的罪哀恸,并且饥渴慕义。若有人按主的条件来到祂面前,主就使他蒙怜恤(7节),清心(8节),而且成为使人和睦的人(9节)。然后,因着他是这样的一个人,世人就会逼迫他(10节),辱骂他,捏造各样坏话诽谤他(11节)。但是他必欢喜快乐,因为他是天国的子民(12节)。

基督徒必不可少的标记

(1) 截然不同的见证

在《马太福音》5章13-14节中,基督指信徒为"世上的盐"和"世上的光"。基督徒的生活方式与世人的生活方式是很容易分辨出来的。正如盐防护食物腐烂那样,基督徒在一个腐败的文化中就是一种防腐剂。圣经预言末日大灾难之所以这么可怕的一个原因,就是教会的防护作用将不再有了。基督把祂的门徒比作竖立在山上的灯和保留着盐分的盐。对于你周围的人,你的生活是否明显地与他们的不同,还是你行事为人与他们一样?当你一般看来是得救的,但你的生活却没有改变,那么你实际上不是基督徒。

(2) 顺服的生活

上帝的儿女具有顺服的特征。在《马太福音》5章17-19节中,我们的主说到,"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所以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又教训人这样作,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又教训人遵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太5:17-19)。基督的要点就是:倘若你真的得救了,那么你就必会顺服。你必会有一个势不可挡的意愿要顺服上帝的道。保罗热切渴慕遵行上帝的道,虽然罪常常缠累着他(罗7:15-25)。

《马太福音》5章21-32节认定倘若你真的回转与归正了,你的心思意念就会不同。显然的,以色列人约束他们的外在行为,而不是他们的心思意念。主对他们说,"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无缘无故地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太5:21-22)。信徒甚至不想要伤害任何人,更不必说杀人,因为他有一颗不同的心。上帝在《以西结书》36章26节中应许说,当你得蒙救赎时,祂就"从你的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你肉心"(结36:26)。在《马太福音》5章27-28节中,基督说到基督徒不可犯奸淫,甚或动淫念。一个宣称自己是基督徒的,却继续过着淫乱的生活,诸如犯奸淫或同性恋等,这样的人绝不能承受上帝的国(林前6:9-10)。除

非你因自己的罪恶深重而心感破碎,饥渴慕义地匍匐(pú fú)进入基督的国里,你绝不会知道什么是真正的救赎。

在《马太福音》5章33-37节中,基督谈到背誓和起誓的事。祂强调真正的回转与归正产生纯洁与真实的言谈: "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太12:34)。接着,他在《马太福音》5章38-47节又谈到在祂国中的子民不施行报复,而是仁爱的;他爱他的邻舍(43节),甚至他的仇敌(44节)。这一切的目标,就是信徒必须像天父那样(48节)。

没有一个人成为基督徒,是由于他在一个聚会中上前走到讲台那里,或是签写一张卡片,或者是辅导员说他是个基督徒。实际上,当一个人在口头上把自己的生命交托给基督时,辅导员绝不可因此就向他保证他已经得救了。没有一个辅导员在这方面是有把握的。把得救的保证赐给一个信徒是圣灵的工作。圣灵藉着内在的凭据(罗8:16)和外在的展示把得救的保证赐给人。

《雅各书》2章17节说到,"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现代福音主义所留下的一个令人遗憾的遗传,就是一个人得救的保证是跟他的决志联系在一起的。然而圣经的教训却是得救的保证与过去发生的事没有关联,而是与你现在的生活情况有关。耶稣说到,"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了"(约8:31)。得救的确据总是展现在一个真信徒身上的。

(3) 真诚的敬拜

信徒彰显正确的敬拜(太6:1-18)。他对上帝的敬拜是真诚的,与法利赛人的敬拜刚好相反,后者唯一 关心的就是吸引人注意他们属灵方面的表现。基督徒施舍是因为他爱上帝,而不是因为他渴望得着公众 的赞许(太6:1-4)。他的祷告不是假冒伪善的,而是内心真诚的表达(太6:5-15)。此外,他也不须要 别人知道他正在禁食(太6:16-18)。

圣经对钱财与实利主义的看法

根据《马太福音》6章19-24节,基督国度的子民不贪爱钱财。他们不"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太6:19)。他们拒绝事奉钱财,因为他们知道不可能既事奉钱财又事奉上帝(太6:24:)。你若委身于赚取财富,你就不是上帝的仆人。你若是世界的朋友,你就是上帝的仇敌(雅4:4)。你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你里面了(约一2:15)。《马太福音》6章25-34节又指出基督徒不应为生活的需要忧虑;他们知道上帝会照顾他们的需要(太631-32)。

真心爱别人,不吹毛求疵

《马太福音》7章1-12节强调真信徒有良好的人际关系。他们不经常冤枉别人,也不在别人面前装作虔诚而忽视自身的问题。基督徒是以对别人有爱心见称的(参约13:35)。

也许这样纵览了基督在登山宝训中的教导后,你想知道人怎么能如此生活?倘若你认为这些教训是无法遵行的,那么这正是主耶稣所要的回应。耶稣在吩咐一个富有的少年官面对他的财富以作个取舍之后,祂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财主进天国是难的。我又告诉你们,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上帝的国还容易呢"(太19:23-24)。骆驼穿过针的眼是不可能的!这正是主耶稣期待人作出的结论。马太福音19章 25-26节说到,"门徒听见这话,就希奇得很,说,这样谁能得救呢?耶稣看着他们说,在人这是不能的。在上帝凡事都能"(太19:25-26)。没有人能靠自身的资源活出上帝的标准。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必须把我们自己抛掷入上帝的怜悯中。《马太福音》19章里的那位富有的少年官却不愿意这样做。他要按照他自己的条件进入上帝的国。然而,这就像尝试让骆驼穿过针的眼那样。进入上帝的国度的唯一途径,就是在灵里贫乏破碎,哀恸,并且渴望得到一种你无法达至也不配得着的义。

,撒但,自我),力图从入口处的旋转式栅门(turnstile)通过,进入上帝的国度。他们想要进去,以

大多数人都不愿意符合这些条件。他们只愿我行我素。他们好比一个人带着四件行李(贪爱世界,罪恶

便得着幸福,又可以远避地狱,但是他们却要按他们自己的条件进去。然而主说到,"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太7:13)。许多人从宽门进入,因为他们可以带着他们的"善行"和"自义"的行李。《马太福音》7章14节继续说到,"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7:14)。希腊语"小的"一词,它的字面意思就是"压缩的"。你要通过窄门,就必须把一切随身之物脱下。

对永生的错觉

请注意,那引到灭亡的宽路,并没有标明是引到地狱之路,反而标明是引到天堂之路!人们踏上这宽路,因为它并不要求生活方式的改变。你只须说你已决志,受洗了,在一个聚会中上前走到讲台那里,或是签写一张卡片。可悲的是,许多人正走在这条宽路上。但是引到永生的路却有许多的限制,找着的人也非常的少。

倘若你仍然紧紧的持守着你贪爱世界的心态和自义,那么你正走在错路上。你也许以为你正朝向天堂行走,而且你的善行将把你带进天堂里。但是有一天,你将会发现约翰·班扬(John Bunyan)在《天路历程》中所描述的情况:在天堂的门廊那里,有一个是通向地狱的入口。事实上,基督已经警告众人要防备假先知(太7:15-20),因为他们正在出售宽路的门票;他们会告诉你不须作任何的改变就可以进天堂

在《马太福音》7章21-23节中,耶稣说到,"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太7:21-23)。许多人不知道他们正走在错路上,等到他们发觉时已经太晚了。

基督以宽路和窄路的终点为例子,给祂的登山宝训作个总结。在《马太福音》7章24-25节中,祂谈到一个聪明人把他的房子盖在稳固的根基上。第25节说到,"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太7:25)。这人是按照上帝的条件来到上帝面前:他把房子盖在磐石上;这就是顺服,所以他的房子坚立不倒塌。基督继续说到,"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太7:26)。无知的人盖了一座美丽的房子。他的宗教信仰看起来很好。他就是那些传道,赶鬼,行异能的人当中的一个(22节),但是却从来没有按照上帝的条件来到祂面前。第27节说到,"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并且倒塌得很大"。(太7:27)

当审判的日子来到,在基督面前你发现因你没有按祂的途径归向祂而被判下地狱,那将是何等的悲惨啊!"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林后13:5)。正如彼得所说的,"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彼后1:10)。

转自微信公众号: 教会微刊

得胜者的应许

神喜爱得胜的人,因此祂将丰盛的祝福倾倒在他们身上。神应许要赏给所有得胜者既特别又令人喜爱的 恩赐,这从耶稣给七教会的信中可见一斑。

第一个应许见于给以弗所教会的信。(参启2:7)耶稣说: "得胜的,我必将神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赐给他吃。"自亚当、夏娃犯罪之后,神把他们逐出伊甸园,部分原因是不让他们"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创3:22)——永远活在他们罪恶的光景中。生命树象征永生; "神的乐园"就是天堂。因此神给得胜者的应许,就是他们可以永远活在天堂。

第二个应许与头一个应许是一体的两面。给示每拿教会的信中,耶稣应许: "得胜的,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 (启2:10)。堕落不仅造成身体的死亡,也带来第二次的死——地狱永远的刑罚。虽然得胜者会经历第一次的死亡(身体的死亡),却不会经历灵性的死亡、永远的死亡。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

没有权柄, 因为神已经赐给他们永生, 应许他们进入天堂。

给别迦摩教会的信,提到基督给得胜者的另外两种应许: "得胜的,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启2:17)。 "隐藏的吗哪"是代表神供应祂子民的需要。对以色列人而言,吗哪是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彰显神的供应。对基督徒而言,耶稣基督乃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约6:41),是神对他们一切所需的供应。"白石"是赏给体育赛事上获胜的人,作为通行的凭证,可以参加得胜者独享的特殊庆典。神应许,得胜的人可以进入天堂里永恒的庆功大典。

推雅推喇教会中的得胜者(参启2:26-28),也获得两项应许。第一,耶稣向他们保证,"那得胜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我要赐给他权柄制伏列国;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将他们如同窑户的瓦器打得粉碎,像我从我父领受的权柄一样"(参启2:26-27)。根据诗篇2:8-9,耶稣基督自己将用铁杖统管万国。主也会分赐权柄给信徒,让他们在祂千禧年国度中与祂一同掌权,成为大牧人手下的小牧人。不只这样,基督应许赐给他们"晨星"(启2:28)。主自己就是晨星,因此这话的意思就是应许要将基督自己完满地赐给他们。

撒狄的教会有很多未经重生的人,以致主说她是死的。然而,即使在那样的教会中,仍然有一些真实得救的人。对那些得胜者,基督宣示了三重的应许: "凡得胜的必这样穿白衣,我也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且要在我父面前,和我父众使者面前,认他的名"(启3:5)。白色象征纯净,与那些穿上基督义袍的人恰恰相配。他们的罪已蒙羔羊的血洗净,有一天连仍然缠累他们的剩余之罪(参来12:1)都要解脱,蒙神赐下完全的圣洁与纯净。

同时,基督已经洁净得胜者的罪,因此祂应许不会将他们的名字从生命册上涂抹。古代的君王会为自己辖管的城邑内百姓录名造册,而那些罪大恶极的犯人可能会被除名放逐。在基督那儿有一份名单,祂所拣选的人,他们的名字都"记在被杀之羔羊生命册上"(启13:8),而且无论如何祂都不会将真基督徒的名字从这册上删除,因为"凡靠着他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7:25)。

耶稣不但不会将他们从生命册上除名,还应许"要在'他的'父面前,和父众使者面前,认他的名"(启3:5)。祂在马太福音10:32也作了同样的承诺: "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

非拉铁非教会十分忠心,基督应许那教会的得胜者: "得胜的,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去。我又要将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启3:12)"柱子"代表稳定、持久、坚定不移。新约圣经将教会比喻为神的殿,每个信徒都是建构这殿的重要部分。

主担保,信徒"不再从那里(天堂)出去",进一步强调一项真理:信徒是绝对、永远稳妥安全的。祂的话对非拉铁非的信徒意义格外深远,因为他们这城市所处的地区地震频繁,有时候必须逃命避灾。但天堂里是不会被迫离开出走的。

耶稣还用另外一种比喻呈现信徒持续到永远的平安稳妥, 祂说: "我又要将我神的名(表明他们是属神的)和我上帝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 表明他们是天国的子民), 并我的新名(表明祂的爱), 都写在他(得胜者)上面。"(启3:12)

最后一项应许是针对不冷不热的老底嘉教会而发。耶稣这个应许至为惊人,仿佛先前那些应许都还不够: "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就如我得了胜,在我父的宝座上与他同坐一般" (启 3:21)。正如基督与天父一同作王掌权,得胜者也将与祂一同作王掌权,得胜直到永远。

祂赐给我们新身份

基督徒满足上帝律法后的结果之一,就是得到属灵的身份:这种身份的重要性远超过我们习以为常,却不甚了解的生理身份。六十年前人类发现去氧核糖核栓(DNA)后,我们才逐渐意识到每个人的生理机构

都是独一无二的。学者初次发现所有生物体里面的DNA都带着基因讯息,而这就是基因法则的最根本基础。最近,科学家在顶尖技术员的协助下,把关于DNA的知识应用在现实生活中。最著名的就是DNA指纹,也就是比对两个不同样本的DNA特征的技术,如果特征相符,那么这两个样本就可能是来自同一个人。就验证一个人的身份以及判定亲子关系来说,这种指纹比传统的指纹鉴定更可靠。

在科学领域中,发现DNA以及基因识别可说是破天荒的新闻,但比起上帝在亘古以前就建立的属灵身份来说,丝毫不足为奇;《约翰福音》三章6节提到,主耶稣在向尼哥底母解释福音的时候,说道: "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耶稣清楚的划分出重生以及没有重生之间的界线。使徒保罗在《罗马书》八章9节也用同样的方式界定基督徒: "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换句话说,所有基督徒知道圣灵住在自己里面。

《罗马书》八章9节也提醒我们,如果我们的生命没有结出圣灵的果子,那么祂不在我们里面,而我们也就不是基督徒。如果你现在不确定自己是否属于基督,那么就要记得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十三章5节告诉哥林多信徒的话: "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这种自我省察,不是要提心吊胆、哭丧着脸的检视内心。相反的,我们只需要扪心自问几个问题。例如:我是否感觉到圣灵在我生命中带领、鼓励与安慰的工作?我是否结出任何一种圣灵的果子?我是否了解自己应该爱基督身体里的其他肢体,并切实遵行?我的内心是否渴望在祷告中与上帝相交?我是否热爱上帝的话语,不但明白其中的真理,而且深受感动?如果你知道自己曾肯定的回答上述这些问题,那么你很可能就是个基督徒。

即使你的生命,到目前并未表现出上面提到的那些美德,上帝的灵依旧住在你里面。我们未必分分秒秒都在注意到圣灵的同在,也未必总是愿意遵从祂的带领。然而祂的同在是上帝的应许,而非取决于我们的感觉。

受苦的心志

许多人怀着要成为尊大者的梦想来跟随耶稣。其实, "想要尊大"的梦想若以正确的方式来达成, 其实不是件坏事。耶稣叫门徒不要为谁是为首的而争吵; 祂告诉他们, 真正的尊大来自于服事人(可9: 33-35)。但耶稣也鼓励他们想居于尊位的抱负, 例如: "你们这跟从我的人……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 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 (太19: 28)

然而,在上帝的旨意中,尊大、荣耀常常只跟在受苦之后——而且是远远地跟着。如果有人以尊大为目标来跟随耶稣,他最好得知道,受苦在尊荣以先;否则他跟随这道没多久,上帝的旨意就会不再显得可爱。

曾有一个人来找耶稣,宣称自己愿意遵行神的旨意。他说: "你无论往哪里去,我要跟从你。"

耶稣回答: "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只是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路9:57-58)耶稣要让这位有潜力成为门徒的人知道,上帝的旨意包含了受苦。

使徒彼得写道: "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 (彼前5:10)。

受苦对基督徒来说,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了。这就是使徒彼得写到,有些人是"照神旨意受苦"的原因(彼前4:19)。

或许有人会说: "我应该受苦的,是吧?乖乖,我可够格了;我受的苦多着呢!我的父母就是我背的十字架。"或说: "我的丈夫/妻子是我的十字架。"或是"我的婆婆是我的十字架。"

但彼得所说的,不是这类的受苦。他写道:"如果神的旨意是要你们受苦,那么为行善受苦,总比为行恶受苦好。"我们应当受苦,但不是因为我们的人品不够好而受苦,也不是因为我们个性中怀着反抗、不满足、脾气暴躁的因子而受苦,我们受苦是因为坚持做对的事。

当我们因行善而受苦,彼得叫我们"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彼前4:13)我们应当为此而欢喜!"你们若为基督的名受辱骂,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身上。你们中间却不可有人因为杀人、偷窃、作恶、好管闲事而受苦。"(彼前4:14-15)

这段经文继续说: "若为作基督徒受苦······"。你明白他在说些什么吗?你知道作基督徒的正常生活是怎样的吗?如果你身为基督徒,要在这个不敬虔的世界中过敬虔的生活,你就会受苦。

使徒保罗这样说: "凡是立志跟从基督耶稣、过敬虔生活的人,都会遭受迫害。"

你可能会说: "但我没遭受什么样的迫害呀!"那或许,你在这世界的眼中并没有在过敬虔的生活。但如果你为此而受苦,那真是件美事。上帝恩典、荣耀的灵在你身上(彼前4:14)。

传福音不只是传道人的工作,也是你的事。传福音也不只是四处发福音单张(虽然这是很棒的一件事)。传福音的重点是,在不敬虔的世界中过敬虔的生活。这会带来迫害,因为这个世界不喜欢耶稣。

离婚与再婚

上帝憎恶离婚,因离婚总是涉及双方不忠于他们在上帝面前所立的庄严婚约,而且离婚的后果总是给双方和他们的儿女带来伤害(玛2:14-16)。圣经只准许因人的罪离婚。既然离婚只有在人犯罪的情况下得以通融,而不是上帝原定婚姻计划的一部分,所有信徒都应当像上帝那样憎恶离婚,只有在无法挽救的情况下才可寻求离婚。有上帝的帮助,就算是最败坏的罪行,婚姻仍得以保存(注:中文和合本圣经将"离婚"译为"休妻",下同)。

基督在《马太福音》19章3-9节清楚教导,因人的罪破坏了上帝原定的目的,就是夫妻二人成为一体和婚约的永久性(创2:24),所以才容许离婚。祂说上帝的律法容许离婚,是因为人的心硬(太19:8)。因着犯罪的配偶的淫行,或是遭犯罪的配偶遗弃,合法的离婚乃是给忠贞的配偶的一种通融,可以不再受婚约的束缚(太5:32; 19:9; 林前7:12-15)。虽然耶稣的确说过在某些情况下可允许离婚,但我们必须谨记,祂谈论的重点乃是在纠正犹太人的观念,以为"无论什么缘故"都可离婚(太19:3),并且向他们指出寻求违背上帝旨意的离婚的严重性。因此,除非在特殊的情况下,信徒绝不应该考虑离婚(参阅下一节)。即使在那些情况下,仍然应当尽量避免寻求离婚,除非毫无别的途径可循。

离婚的理由

新约圣经只准许在两种情况下离婚: 淫行或是被不信的配偶遗弃。

第一种情况是根据耶稣所用的一个希腊字porneia(太5:32; 19:9)。这是个普通用语,包含奸淫、同性恋、兽奸和乱伦等淫行。当夫妻的一方因淫行违背了婚姻的合一与亲密的关系,并且抛弃了他(或她)的婚约义务,忠贞的一方便陷入一种极度困难的境遇中。在引导犯罪的配偶悔改的一切途径耗尽之后,圣经准许忠贞的一方借离婚得着释放(太5:32; 林前7:15)。

第二种情况就是,不信的配偶不愿与信主的配偶同住(林前7:12-15)。既然"上帝召我们原是要我们和睦"(林前7:15),因此可以离婚,而且在这种情况下离婚也许是更为可取的选择。当不信的配偶要离开,尝试与他(或她)保持婚姻的关系,可能只有加增紧张的关系和冲突。再者,倘若不信的配偶永久放弃婚姻的关系,却又不愿意办理离婚的手续,也许是因着生活方式,不负责任,或是为要避免财务方面的义务,那么信主的配偶将掉入一个极度困难的境遇里,面对他(或她)无法实践的法律和道德义务。既然"无论是弟兄,是姊妹,遇到这样的事,都不必拘束"(林前7:15),因而不再有义务维持结婚的状况,信主的配偶便可以办理离婚手续而不致于惹上帝的不喜悦。

既然离婚只有在人犯罪的情况下得以通融,而不是上帝原定婚姻计划的一部分,所有信徒都应当像上帝 那样憎恶离婚······

再婚的可能性

惟有合乎圣经教训的离婚,忠贞的一方才得以再婚。实际上,圣经定规离婚的目的,乃是要清楚表明忠贞的一方有再婚的自由,但是对象必须是在主里的人(罗7:1-3;林前7:39)。

凡是不合乎圣经教训离婚的,都得罪了上帝和他们的配偶。他们若与另一个人结婚,就是"犯奸淫"的

罪了(可10:11-12)。这就是为什么保罗说,一个信主的妇人若违背上帝旨意离婚,就"不可再嫁,或是仍同丈夫和好"(林前7:10-11)。倘若她为着不合乎圣经教训的离婚悔改,那么她真诚悔改的表现,就是寻求与她的前夫和好(太5:23-24)。上述情况也适用于不合乎圣经教训离婚的男人(林前7:11)。像这样的男人或妇人,只能在下列情况下与另一个人结婚:如果前妻(或前夫)再婚,或证明是个非信徒,或逝世,并且在这些情况下已经不再可能和好的了。

任何人若考虑和一个离婚者结婚,圣经也给予忠告。倘若离婚是不合乎圣经教训的,而且离婚者仍有责任与前妻(或前夫)和好,那么那个与离婚者结婚的人,就被视为犯奸淫者(可10:12)。 教会的任务

信徒不按照圣经教训寻求离婚,就要受到教会纪律的制裁,因为他们公开拒绝上帝的话。一个以不合圣经教训途径获得离婚而又再婚的信徒,就犯了奸淫的罪,因为上帝并没有准许原先的离婚(太5:32;可10:11-12)。这人要在《马太福音》18章15-17节所列举的教会纪律步骤下受制裁。倘若一名认信的基督徒既违背婚约,又在教会纪律制裁过程中拒绝悔改,圣经教导就要把这人赶出教会,并且看他(或她)像外邦人或不信的人那样(太18:17)。当不顺服的配偶因教会纪律制裁的结果被归类为"被逐出者"时,忠贞的一方就有自由按照《哥林多前书》7章15节的定规离婚,有如被不信的配偶遗弃那样。然而,就算是这种情况,鉴于不忠的配偶有可能因纪律行动悔改而归回,因此应该给予一段合理的时间后才离婚。

地方教会的领导层也应该帮助离婚了的单身信徒明白圣经有关他们处境的教导,尤其是在某些情况下,如何恰当地应用圣经的教导,看来似乎并不十分明确。例如教会领导层有时也许须要决定离婚前的一方或双方,在离婚之时是否可合法地被视为"信徒",因为这决定将影响如何把圣经原则应用在他们目前的情况中(林前7:17-24)。再者,因人们经常更换教会,而许多教会并没有实行纪律措施,所以教会若有成员已经和他(或她)的配偶分居或离婚,那么教会领导层也许须要决定,那位和他们的成员分居或离婚的前配偶,因着持续不断的不顺服,目前是否应该被视为基督徒或是非信徒。同样的,在某些情况下,这决定将影响圣经原则的应用(林前7:15;林后6:14)。

归信前经已离婚

根据《哥林多前书》7章20-27节,救恩绝无需求某种特殊的社交或婚姻身份。因此使徒保罗教导信徒要认识到,上帝凭祂自己的意旨,让他们接受基督时仍然保留他们当时的身份。倘若他们蒙召时经已结婚,那么他们就不需要寻求离婚(虽然按照圣经教训可允准离婚)。倘若他们蒙召时经已离婚,而且无法与前夫(或前妻)和好,因前夫(或前妻)是非信徒或已再婚,那么他们就可以随意仍守独身,或是与别的信徒结婚(林前7:39;林后6:14)。

悔改与赦免

倘若离婚是在不合乎圣经教训的情况下发生的,而犯罪的一方后来悔改了,那么上帝的恩典在悔改的时刻仍然是有效的。真悔改的一个现象就是愿意实行《哥林多前书》7章10-11节的教训,包括寻求与前夫(或前妻)和好的意愿,如果这是可能的话。但是如果无法和好,因为前夫(或前妻)是不信者或是经已再婚,那么这位蒙赦免的信徒,可以在教会领导层的谨慎指导和辅导下,寻求与另一个人建立婚姻关系。

假若一名信徒在不合乎圣经教训的情况下获得离婚,然后再婚,那么直到他(或她)认罪之前,他(或她)都在背负着奸淫的罪(可10:11-12)。然而一旦悔改了,上帝就立即赦免那罪;除此之外,圣经并没有提及其它的事。从那时刻开始,那位信徒应该继续在他(或她)当前的婚姻中生活。

附注: 有关离婚和再婚更全面的谈论,请参阅《离婚与再婚的圣经观》(TheBiblical Position on

Divorce & Remarriage), 这篇谈论是恩典社区教会出版的《长老展望系列丛书》之一(Grace Community Church's Elders' Perspective Series)。上述短文乃是摘录自这篇谈论。

转自微信公众号: 教会微刊

得胜者的应许

神喜爱得胜的人,因此祂将丰盛的祝福倾倒在他们身上。神应许要赏给所有得胜者既特别又令人喜爱的 恩赐,这从耶稣给七教会的信中可见一斑。

第一个应许见于给以弗所教会的信。(参启2:7)耶稣说: "得胜的,我必将神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赐给他吃。"自亚当、夏娃犯罪之后,神把他们逐出伊甸园,部分原因是不让他们"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创3:22)——永远活在他们罪恶的光景中。生命树象征永生; "神的乐园"就是天堂。因此神给得胜者的应许,就是他们可以永远活在天堂。

第二个应许与头一个应许是一体的两面。给示每拿教会的信中,耶稣应许: "得胜的,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 (启2:10)。堕落不仅造成身体的死亡,也带来第二次的死——地狱永远的刑罚。虽然得胜者会经历第一次的死亡(身体的死亡),却不会经历灵性的死亡、永远的死亡。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没有权柄,因为神已经赐给他们永生,应许他们进入天堂。

给别迦摩教会的信,提到基督给得胜者的另外两种应许: "得胜的,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启2:17)。 "隐藏的吗哪"是代表神供应祂子民的需要。对以色列人而言,吗哪是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彰显神的供应。对基督徒而言,耶稣基督乃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约6:41),是神对他们一切所需的供应。"白石"是赏给体育赛事上获胜的人,作为通行的凭证,可以参加得胜者独享的特殊庆典。神应许,得胜的人可以进入天堂里永恒的庆功大典。

推雅推喇教会中的得胜者(参启2:26-28),也获得两项应许。第一,耶稣向他们保证,"那得胜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我要赐给他权柄制伏列国;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将他们如同窑户的瓦器打得粉碎,像我从我父领受的权柄一样"(参启2:26-27)。根据诗篇2:8-9,耶稣基督自己将用铁杖统管万国。主也会分赐权柄给信徒,让他们在祂千禧年国度中与祂一同掌权,成为大牧人手下的小牧人。不只这样,基督应许赐给他们"晨星"(启2:28)。主自己就是晨星,因此这话的意思就是应许要将基督自己完满地赐给他们。

撒狄的教会有很多未经重生的人,以致主说她是死的。然而,即使在那样的教会中,仍然有一些真实得救的人。对那些得胜者,基督宣示了三重的应许: "凡得胜的必这样穿白衣,我也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且要在我父面前,和我父众使者面前,认他的名" (启3:5)。白色象征纯净,与那些穿上基督义袍的人恰恰相配。他们的罪已蒙羔羊的血洗净,有一天连仍然缠累他们的剩余之罪(参来12:1)都要解脱,蒙神赐下完全的圣洁与纯净。

同时,基督已经洁净得胜者的罪,因此祂应许不会将他们的名字从生命册上涂抹。古代的君王会为自己辖管的城邑内百姓录名造册,而那些罪大恶极的犯人可能会被除名放逐。在基督那儿有一份名单,祂所拣选的人,他们的名字都"记在被杀之羔羊生命册上"(启13:8),而且无论如何祂都不会将真基督徒的名字从这册上删除,因为"凡靠着他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7:25)。

耶稣不但不会将他们从生命册上除名,还应许"要在'他的'父面前,和父众使者面前,认他的名"(启3:5)。祂在马太福音10:32也作了同样的承诺: "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

非拉铁非教会十分忠心,基督应许那教会的得胜者: "得胜的,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去。我又要将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启3:12)"柱子"代表稳定、持久、坚定不移。新约圣经将教

会比喻为神的殿, 每个信徒都是建构这殿的重要部分。

主担保,信徒"不再从那里(天堂)出去",进一步强调一项真理:信徒是绝对、永远稳妥安全的。祂的话对非拉铁非的信徒意义格外深远,因为他们这城市所处的地区地震频繁,有时候必须逃命避灾。但天堂里是不会被迫离开出走的。

耶稣还用另外一种比喻呈现信徒持续到永远的平安稳妥, 祂说: "我又要将我神的名(表明他们是属神的)和我上帝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 表明他们是天国的子民), 并我的新名(表明祂的爱), 都写在他(得胜者)上面。"(启3:12)

最后一项应许是针对不冷不热的老底嘉教会而发。耶稣这个应许至为惊人,仿佛先前那些应许都还不够: "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就如我得了胜,在我父的宝座上与他同坐一般" (启 3:21)。正如基督与天父一同作王掌权,得胜者也将与祂一同作王掌权,得胜直到永远。

祂赐给我们新身份

基督徒满足上帝律法后的结果之一,就是得到属灵的身份:这种身份的重要性远超过我们习以为常,却不甚了解的生理身份。六十年前人类发现去氧核糖核栓(DNA)后,我们才逐渐意识到每个人的生理机构都是独一无二的。学者初次发现所有生物体里面的DNA都带着基因讯息,而这就是基因法则的最根本基础。最近,科学家在顶尖技术员的协助下,把关于DNA的知识应用在现实生活中。最著名的就是DNA指纹,也就是比对两个不同样本的DNA特征的技术;如果特征相符,那么这两个样本就可能是来自同一个人。就验证一个人的身份以及判定亲子关系来说,这种指纹比传统的指纹鉴定更可靠。

在科学领域中,发现DNA以及基因识别可说是破天荒的新闻,但比起上帝在亘古以前就建立的属灵身份来说,丝毫不足为奇;《约翰福音》三章6节提到,主耶稣在向尼哥底母解释福音的时候,说道: "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耶稣清楚的划分出重生以及没有重生之间的界线。使徒保罗在《罗马书》八章9节也用同样的方式界定基督徒: "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换句话说,所有基督徒知道圣灵住在自己里面。

《罗马书》八章9节也提醒我们,如果我们的生命没有结出圣灵的果子,那么祂不在我们里面,而我们也就不是基督徒。如果你现在不确定自己是否属于基督,那么就要记得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十三章5节告诉哥林多信徒的话: "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这种自我省察,不是要提心吊胆、哭丧着脸的检视内心。相反的,我们只需要扪心自问几个问题。例如:我是否感觉到圣灵在我生命中带领、鼓励与安慰的工作?我是否结出任何一种圣灵的果子?我是否了解自己应该爱基督身体里的其他肢体,并切实遵行?我的内心是否渴望在祷告中与上帝相交?我是否热爱上帝的话语,不但明白其中的真理,而且深受感动?如果你知道自己曾肯定的回答上述这些问题,那么你很可能就是个基督徒。

即使你的生命,到目前并未表现出上面提到的那些美德,上帝的灵依旧住在你里面。我们未必分分 秒秒都在注意到圣灵的同在,也未必总是愿意遵从祂的带领。然而祂的同在是上帝的应许,而非取决于 我们的感觉。

受苦的心志

许多人怀着要成为尊大者的梦想来跟随耶稣。其实,"想要尊大"的梦想若以正确的方式来达成,其实不是件坏事。耶稣叫门徒不要为谁是为首的而争吵;祂告诉他们,真正的尊大来自于服事人(可9:33-35)。但耶稣也鼓励他们想居于尊位的抱负,例如:"你们这跟从我的人……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太19:28)

然而,在上帝的旨意中,尊大、荣耀常常只跟在受苦之后——而且是远远地跟着。如果有人以尊大 为目标来跟随耶稣,他最好得知道,受苦在尊荣以先,否则他跟随这道没多久,上帝的旨意就会不再显

得可爱。

曾有一个人来找耶稣,宣称自己愿意遵行神的旨意。他说: "你无论往哪里去,我要跟从你。"

耶稣回答: "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只是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路9:57-58)耶稣要让这位有潜力成为门徒的人知道,上帝的旨意包含了受苦。

使徒彼得写道:"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彼前5:10)。

受苦对基督徒来说,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了。这就是使徒彼得写到,有些人是"照神旨意受苦"的原因(彼前4:19)。

或许有人会说: "我应该受苦的,是吧?乖乖,我可够格了;我受的苦多着呢!我的父母就是我背的十字架。"或说: "我的丈夫/妻子是我的十字架。"或是"我的婆婆是我的十字架。"

但彼得所说的,不是这类的受苦。他写道:"如果神的旨意是要你们受苦,那么为行善受苦,总比为行恶受苦好。"我们应当受苦,但不是因为我们的人品不够好而受苦,也不是因为我们个性中怀着反抗、不满足、脾气暴躁的因子而受苦;我们受苦是因为坚持做对的事。

当我们因行善而受苦,彼得叫我们"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彼前4:13)我们应当为此而欢喜!"你们若为基督的名受辱骂,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身上。你们中间却不可有人因为杀人、偷窃、作恶、好管闲事而受苦。"(彼前4:14-15)

这段经文继续说: "若为作基督徒受苦······"。你明白他在说些什么吗?你知道作基督徒的正常生活是怎样的吗?如果你身为基督徒,要在这个不敬虔的世界中过敬虔的生活,你就会受苦。

使徒保罗这样说: "凡是立志跟从基督耶稣、过敬虔生活的人,都会遭受迫害。"

你可能会说: "但我没遭受什么样的迫害呀!"那或许,你在这世界的眼中并没有在过敬虔的生活。但如果你为此而受苦,那真是件美事。上帝恩典、荣耀的灵在你身上(彼前4:14)。

传福音不只是传道人的工作,也是你的事。传福音也不只是四处发福音单张(虽然这是很棒的一件事)。传福音的重点是,在不敬虔的世界中过敬虔的生活。这会带来迫害,因为这个世界不喜欢耶稣。

谦卑七原则

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马太福音5:3)

清教徒汤姆·华森的著作《八福》讨论许多原则,帮助信徒辨认自己的谦卑——使我们能以决定谦卑是 否确实在我们里面成长的果子。

第一,首先,我们如果真是谦卑的,便会弃绝自己,不再老是全神贯注在自己身上。保罗非常优美地表达了这一点:"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拉太书2:20)

第二,我们如果真是谦卑的,就会沉湎于耶稣基督的奇妙作为。我们会默想,"好像从镜子里返照 ,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哥林多后书3:18)。我们将会期盼我们完全像主的那日来到。

第三,无论生活处境多糟,我们都不会埋怨。我们将会明白:我们应该得着的,远比今生所经历的任何事都要糟得多。当悲剧来临,我们的第一个反应不会是:"主啊,为何是我?"相反地,我们将会充分明白:"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罗马书8:18)。

第四,汤姆·华森说:决定我们谦卑的第四个原则是:我们将会看见别人的力量与美德,也看见自己的软弱与罪。正如使徒所教导的,我们将"看别人比自己强"(腓立比书2:3),也会"恭敬人,要彼此推让"(罗马书12:10)

第五,我们会花很多时间祷告。正如肉身的乞丐会寻找属地的供应,属灵的乞丐也会习惯祈求属灵

的食物。雅各怎样与天使摔跤(创世记32:24-28),我们也不应该放弃,直到领受主的赐福。

第六,我们要照着基督的条件来接受祂,而不是照着我们的条件或其他任何条件。我们不会想要在拥有祂的同时还继续维持犯罪的习惯。我们不会以我们自己的偏好或传统、甚至我们熟悉的教会标准而将祂排挤在一旁。只有圣经才是我们的指引。

第七,最后,我们若有真正的谦卑,就会为了神给我们的恩典而赞美并感谢祂。我们将会满怀感恩 地体认到:父的恩典"格外丰盛,使我在基督耶稣里有信心和爱心"(提摩太前书1:14)。最重要的是 ,我们将会认识到:神所浇灌在我们身上的每一个怜悯都是唯独从祂的慈爱和恩惠而来的。

(选自作者著《每日效法基督1》P65-66,潘秋松译,美国麦种传道会出版,标题另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苦杯

从世人的眼光看雅各的结局,《使徒行传》12章1-3节这样记载:"那时,希律王下手苦害教会中几个人,用刀杀了约翰的哥哥雅各。他见犹太人喜欢这事,又去捉拿彼得。"

请记住,这是雅各单独出现在圣经里唯一的一次,连他的弟弟都没有一起出现。我们对雅各殉道的细节所知甚少,根据圣经的记载,他是由希律王处死的,而行刑的工具就是一把刀(意思是指他被砍头)。这个王不是杀害施洗约翰和让耶稣受审的那个希律安提帕,而是希律亚基帕一世,他是安提帕的侄儿和继承人。我们不知道这个希律为什么对教会怀有这般敌意,当然,大家都知道他叔叔是杀害基督的共犯。所以,十字架信息的传讲对希律王朝而言必定意味着羞耻(参徒4:27)。此外,希律显然在利用教会和犹太宗教领袖之间的紧张关系为自己图谋政治上的利益,于是他发起苦害基督徒的运动,并很快让它演变成屠杀。当他看到处死雅各一事大快犹太领袖之心时,就决定把彼得当做下个杀害的目标。

彼得奇妙地逃脱了,不久之后,希律自己却在神的惩罚下死了。经上说,彼得逃脱以后,希律把看守的人杀了,就下凯撒利亚去(徒12:19)。他在那里接受只有神配得的敬拜,"百姓喊着说:'这是神的声音,不是人的声音。'希律不归荣耀给神,所以主的使者立刻罚他,他被虫所咬,气就绝了"(徒12:22-23:)。自此以后,希律对基督徒的搅扰和杀害,以及带给教会的直接的威胁终告停止。

雅各是第一个遇害的使徒,这个事实有其重要性(雅各是圣经唯一记载其死亡的使徒)。雅各显然仍是个激进分子,这样刚烈的性格在圣灵的掌管之下,非常有助于真理的广传,但他因此也激动了希律的怒气。当福音广传和教会成长的时候,他都在前线,这是他一直向往的地方,也是基督训练他要前行到达之处。

"雷子"雅各受到基督亲自的教导,得到圣灵的能力,经过一些方法的塑造之后,他的热心和野心在神的手中成为传扬天国福音的有力工具。虽然他依然勇气十足、激进狂热、忠于真理,但显然他学会了如何善用这些特质来服事主,而不是扩张自己的权力。如今,他大大得力,以至于当希律决定阻挡教会的发展时,雅各成为第一个必须牺牲的人,他因此喝了基督要他喝的杯。他的生命虽很短暂,但其影响力却一直延续至今。

根据历史的记载,雅各一直到遇害之前,都在结果子。初代教会的历史学家优西比乌把革利免所记载的 有关雅各殉道的故事传了下来:

"革利免说:把雅各带到审判台的人看见他所作的见证,受到感动,于是宣告自己也是个基督徒。他们两人因此一起被带走,在途中,他请求雅各原谅他, (雅各)想了一会之后说'愿你平安',并亲了他一下,于是他们两人同时被砍头。"

由此可见,雅各到最后更像安得烈,带领人来到基督面前,而不是急着去论断人。

雅各是个典型的急先锋,刚烈、狂热,跑在前面。这样的人有动力,坚强、野心勃勃,到最后,他的刚烈因着主的恩典而得以缓和。在这期间,他学会了控制怒气、管住口舌,重新调整他大发热心的方向,他除去了报复的强烈意念,完全不再有自私的野心,于是主使用他在初代教会做了美好的工。对于像雅各一样性情刚烈的人来说,这些功课有时很难学。但是,如果现在有一个性情刚烈、暴躁、激进、狂热,但很有可能会失败的人,另外又有一个冷漠的妥协者,而我必须在这两者之中作选择的话,我会选刚烈的人。但他的狂热一定要用爱加以控制,用爱来缓和。这样的人如果能顺服圣灵的带领,再加上忍耐和长期苦难的磨炼,就会在神手中成为神奇的器皿。雅各的一生就是个明证。

(选自《布衣圣徒》P124-P126, 苏美珍 译, 华夏出版社。)

(本文收录在《约翰 麦克阿瑟文集》)

撒但的儿女恨恶神的儿女

弟兄们,世人若恨你们,不要以为希奇······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约翰一书3:13、15)

在神眼中,恨跟杀人是同样的罪,因此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当然,真正杀过人的只有少数,但很多人曾经愤怒到想杀人,若环境许可,又不怕承担重的后果(参创9:6;太26:52;罗13:4),他们恐怕真的会这么做。但事实上,杀人与恨人两者的分别,只不过是外在的行为——心态其实是一样的。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清楚指出这一点:

"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太5:21-22)

凡是不肯悔改信主的罪人,必因他们内心恨人的习性受永恒地狱的审判——即使那些心态从来未曾化作外在的行为。

约翰警告读者,他们虽然已经改变,能爱其他信徒、甚至爱不信的人(参太5: 44; 罗12: 14、20; 彼前3: 9),但世人若恨你们,不要以为希奇。这里的希奇,是 thaumazō这个动词的现在主动命令形态,有惊奇、震惊、讶异的意思。信徒遭到世界的反对,不应该震惊,反倒应该有所预期(参徒14: 22; 提后3: 12; 彼前4: 12),因为世界与神的国没有相通之处(参林后6: 14-15)。耶稣也曾清楚告诉门徒,世人将恨恶他们: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恨我的,也恨我的父。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连我与我的父,他们也看见也恨恶了。这要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说: '他们无故地恨我。'"(约15: 18-19、23-25)

撒但的儿女因为恨人,便暴露出他们的真性情。救赎的历史包含了太多世界逼迫神百姓的例子(参来 11: 36-40)。耶稣自己本乡的人都恨祂,才听了祂的一篇信息就想杀祂(路4: 28-29),全国的领袖后来也设谋要杀祂(参太12: 14; 可3: 6, 14: 1-2, 6: 11; 约10: 39, 11: 45-57; 徒7: 52)。世人也痛恨使徒(路21: 12-13; 约16: 2-3; 徒4: 1-31, 5: 17-41; 参约17: 15-16),他们几乎全都殉道

,仅存的约翰也被放逐到拔摩岛上(启1:9)。福音的仇敌一直都在迫害那些爱好真理的人,即使今天 ,世界各地仍有信徒死在魔鬼儿女的手下。

约翰以他一贯黑白分明的风格,提醒读者: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这并不是说,信徒永不可能杀人,或者杀过人的永远不能得救。但这的确表示,人内心若有恨人的习性,经常抱持杀人的思想,就证明他还未重生,若不悔改终将永远灭亡(参启21:7-8,22:14-15)。

(选自《麦克阿瑟新约注释:约翰一二三书》P210-212,何明珠、刘思洁译,天恩出版社,标题为编者加。)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耶稣的呼召

腓力首次出现是在《约翰福音》第1章,是在耶稣呼召安得烈、约翰和彼得之后。要知道耶稣已经先呼召 了这三个人,当时他们是施洗约翰的门徒,然后施洗约翰把弥赛亚指给他们看,他们就离开,转而跟随 了耶稣。

约翰写道:"又次日,耶稣想要往加利利去,遇见腓力,就对他说: '来跟从我吧。'"(约1:43)腓力显然也和施洗约翰一起在旷野里,而耶稣在回加利利之前找到了他,并邀请他加入门徒的行列。

我们或许可说是彼得、安得烈、约翰(可能包括雅各)共同找到耶稣。若更准确地说,应该是施洗约翰指引他们来到耶稣面前。所以,腓力和耶稣的相遇,是我们第一次读到耶稣亲自寻找人做他的门徒,而且也寻着了。

这并不是说耶稣没有使用他的主权来寻找、呼召其他的门徒,事实上,我们知道早在世界形成之前,他就已经拣选了他们。在《约翰福音》15章16 节,耶稣说: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但是,在门徒与基督第一次相遇的所有记载中,《约翰福音》1章43节所用的词语显示腓力的蒙召很独特,因为他是耶稣实际去寻找,又实际使用"来跟从我"这几个词所呼召的第一个门徒。

有趣的是,我们无意中发现,耶稣快要结束他在世间的工作时,对彼得说: "你跟从我吧。" (约 21: 19 、22)因为彼得在耶稣被卖的那晚经历了失败,显然仍需要鼓励,但腓力是第一个听到这句话又作出回应的人。耶稣从一开始就主动寻找腓力,找着了,就邀请他来跟随自己,而他也发现腓力拥有一颗迫切的、乐意跟随的心。

腓力显然有一颗寻求的心。自然,当一个人乐意寻求的时候,总是可以证明上帝正是按着自己的主权吸引了他,正如耶稣所说的"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约6:44),他也说"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65节)。

腓力乐意寻求的心显明在他对耶稣的回应上,"腓力找着拿但业,对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约1:45)腓力和拿但业显然和前面四个门徒一样,都读过律法书和先知书,也一直在寻找弥赛亚,这就是他们会到旷野听施洗约翰传讲福音的根本原因。所以,当耶稣来到腓力面前,对他说"来跟从我"时,他的耳目和心门马上就开了,他也预备好要跟随耶稣。

注意,腓力对拿但业说话时的用词很有趣,他说:"……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对腓力而言,是他找到了弥赛亚,而不是弥赛亚找到了他。在此我们看到权能的拣选和人的选择之间很典型的关系,腓力的呼召极清楚地显明这两者和谐共存,主找到了腓力,但腓力觉得是他自己找到了主。从人的眼光来看,这两方面都对,但从圣经的角度来看,我们知道上帝的拣选是决定性的一方,因为"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约15:16)。

(选自《布衣圣徒》P162-P164 , 苏美珍 译, 华夏出版社, 标题为编者加 。)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如何选立长老

保罗说"给人行按手的礼,不可急促"是很有道理的,也很重要。圣经中对长老所列出的要求都是跟他的敬虔品质、跟他的恩赐有关,而这些都需要时间来验证。一个人很可能给你留下非常好的第一印象,看起来非常敏锐、知道很多东西、成熟,甚至也有教导的恩赐。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你会发现他身上有些问题是不适合担任长老的,而这些问题需要长时间的观察才能发现出来。所以教会领袖需要"先受试验,若没有可责之处"再叫他们承担职分(提前3:10)。

在我们的教会里,长老是终身制的。他们没有任职期限,他们被选立是因为教会认可他们的恩赐和呼召。罗马书11:29告诉我们,恩赐和呼召不会因为时间而改变,所以长老的选立和任职也不是随随便便的。

不仅如此, 长老的恩赐和呼召比任何正式的神学培训还要重要。

作为神学院的院长,我非常看重正式的神学训练。一个人如果知道神呼召他进入事工,并且有教导的恩赐,他当然应该尽可能合理地追求最好的神学教育。他需要利用所有可能的机会来学习,得到好的导师带领他。他应该对圣经有完整的认识和足够的知识,他也需要理解纯正的教义,对于如何在实际生活中引导和帮助信徒获得手把手的教导和训练,也尽可能地将他所知道的能够教导给别人。同时,他的属灵领袖也应当尽责地帮助他获得这样的训练和机会。

但是如果他缺乏呼召和恩赐,正式的神学训练并不能帮助他成为长老。换句话说,对于有恩赐有呼召的属灵领袖而言,神学训练可以很好地帮助他进入长老角色,但是没有一个神学训练项目可以确保一个人胜任长老之责。

所以对我来说,识别一个人是不是真的有恩赐和呼召进入长老职事是给他正式神学训练的前提条件,在 我们招生的时候,我们先要确认这一点。

如果问我,多年的教牧实践中有什么经验教训的话,我能提供的经验就是:最好的识别潜在长老的方式就是透过日常的教会生活。潜在的长老会回应圣经的教训,他们有事奉的意愿,他们生活中有属灵的果子,他们的恩赐在教会中已经彰显出来——即便他们没有正式的领导职分。

换句话说,我们的领袖造就、神学教育不是一步到位的,也不是说什么人都可以送进去培养成长老。与 其将没有经验的年轻人送进机器把他们塑造成我们希望他们变成的样子,不如给他们自由、让他们展现 出神造他们的时候就放在他们身上的恩赐,观察他们如何承担事奉的责任。然后我们可以帮助他们、鼓 励他们、培养他们,使他们能够发展他们身上独特的才干。我发现,对于那些有恩赐、有呼召的人来说 , 只要给他们机会和鼓励, 他们就能茁壮成长。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脱离罪

据说有一次,一个轻浮的少年带着嘲弄的姿态向一个牧师说到,"你说未得救的人背着罪的大重担。坦白地说,我什么都没有感觉到。罪有多重呢?十磅?五十磅?八十磅?还是一百磅呢?"

牧师想了片刻后,回答说,"倘若你把四百磅的重物放在一具尸体上,它会感觉到重吗?"少年人很快就回答说。"当然不会,它是死的。"

牧师进一步把他的要点给予解释。他说,"不认识基督的人也等于是死的。担子虽然很重,他却毫无感觉。"

基督徒不像一般的非基督徒那样,对罪的重担漠不关心或是没有感受。实际上,他对罪的重担非常敏感。既认识了耶稣基督,他对罪的真实性的感受也就觉醒过来。他的灵性渐趋成熟时,他对罪的敏感也就越加强烈。这种敏感甚至促使一个像第四世纪的教父屈梭多模那样伟大的圣徒说到,除了罪他别无惧怕(《尤特罗匹斯第二训集》Second Homily on Eutropius)。

使徒保罗也会由衷地同意这一点。在《罗马书》7章14-25节中,他说到:

"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灵的,但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因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恶的,我倒去作。若我所作的,是我所不愿意的,我就应承律法是善的。既是这样,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若我去作所不愿意作的,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因为按着我里面的人,我是喜欢上帝的律。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感谢上帝,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我以内心顺服上帝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罗7:14-25)

这段经文是一个与自我斗争的人的沉痛描述,他喜爱而且要顺服上帝的道德律,却被在他里面的罪拖走 而无法遵行。这是一个心灵自我斗争者的经历。

争议的所在

究竟保罗在这段经文中所描述的,是个基督徒还是非基督徒?一直以来都有争议。有人说,这段经文提到太多罪的辖制,因此不是基督徒。另有人说,这段经文提到太多行善的志愿,因此不是非基督徒。你不能是个基督徒却又被罪所奴役,你也不能是个非基督徒却又全心全意要遵行上帝的律法。于是对这段经文的解释就产生了争议。

"非基督徒"的观点

那些认为《罗马书》7章14-25节是指非基督徒的人,他们说14节是个关键: "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

卖给罪了"。然后他们又以18节为根据: "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所以,他们断定这个人肯定是个非基督徒,因为基督徒晓得怎样去行善。这里看来似明显的缺乏圣灵的能力。

24节所表达的绝望"我真是苦啊!",也似乎远离《罗马书》5章1-2节的应许,"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上帝相和。我们又借着祂,因信得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并且欢欢喜喜盼望上帝的荣耀"。

《罗马书》6章也列举许多信徒脱离罪的例子。6章2节说到,"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6-7节又说到,"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基督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11-12节说到,"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上帝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17-18节说到,"感谢上帝,因为你们从前虽然作罪的奴仆,现今却从心里顺服了所传给你们道理的模范。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就作了义的奴仆"。一个讲述这些话的人,又怎能转身过来说,"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呢?"(罗7:14)。

《罗马书》6章强调在基督里新的创造,新的性情,新的身份,新的一个人,以及信徒的圣洁。信徒得蒙 救赎后成为一个新人,经已摆脱罪的束缚。然而,《罗马书》第7章却是反面的写照。

每个基督徒从他自己的经历都知道,在基督里他虽是一个新造的人,但罪仍旧是一个问题。实际上,《罗马书》第6章也指出这冲突,"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也不要将你们的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倒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上帝,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上帝"(罗6:12-13)。因为基督徒仍有可能犯罪,所以这里吩咐我们不要犯罪。

以第6章的论述为根据而争辩第7章所指的不是基督徒,乃是误解第6章的用意。

"基督徒"的观点

保罗说, "因为按着我里面的人,我是喜欢上帝的律"(罗7:22)。这肯定不是一个非基督徒所能作的 正确的宣告。《罗马书》8章7节说到,未重生得救的人不顺服上帝的律法。

在《罗马书》7章25节中,保罗说到,"感谢上帝,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我以 内心顺服上帝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这话听起来像是基督徒说的。

下面的经文描述保罗立志行善的志愿受到挫折: "因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恶的,我倒去作······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罗7:15,18-19,21)。

《罗马书》3章告诉我们,未得救的人没有遵行上帝旨意的这种渴望: "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上帝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他们眼中不怕上帝" (罗3:11-12, 18)。因此,《罗马书》第7章中所描述的冲突,只适合于得蒙救赎的人。

这一点上又燃炽了另一个激烈的辩论:《罗马书》第7章所谈论的是哪一种基督徒?

有些人相信他是一个是属血气的基督徒,灵性低落,尝试靠自身的力量去守律法。然而,《罗马书》7章 14-25节所描述的信徒,却是清楚看到自己无能为力靠肉体持守上帝的标准。一个信徒越是属灵或成熟,他就对自己的缺点越是敏感。一个不成熟的基督徒,不会有这种真诚的自我意识。一个律法主义者总是幻想自己非常属灵。根据这章经文中大量的使用第一人称"我",我相信保罗是在描述他自己。

有些人说《罗马书》7章14-25节所描述的,是保罗得救之前,或刚得救之后灵性仍未成熟时的冲突。然而同样的,惟有成熟的基督徒才拥有真诚的自我评估的品质。除了《罗马书》7章以外,保罗在别处的经文也展现这种品质。

在《哥林多前书》15章9-10节中,保罗说到,"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因为我从前逼迫上帝的教会。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上帝的恩才成的"。

在《以弗所书》3章8节中,保罗认为自己"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哥林多前书》是写在《以弗所书》之前,这就显示随着时间的流逝,保罗对罪就越加的敏感。虽然按我们的判断,保罗远超越其他的人,然而他看自己,却是从使徒中最小的一位,降低到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

保罗在《罗马书》第7章中所用的言辞是这么的精确,以致我们不会错失他与罪的斗争。他说他恨恶犯罪(15节),喜爱公义(19节,21节);他发自心底喜爱上帝的律法(22节);他感谢上帝在基督里拯救了他(25节)。这些都是一个成熟基督徒的反应。

这段经文适用于基督徒的一个线索,就是其中动词时态的改变。《罗马书》7章7-13节中的动词是过去时态;这段经文是指保罗归主之前的生活,以及他面对上帝律法时认识到自己有罪的过程。但是在《罗马书》7章14-25节中,我们却看到与罪的争战正在发生,所用的动词是现在时态。

我相信《罗马书》7章14-25节是保罗自身的见证:要活出一个被圣灵掌管的、成熟的基督徒是怎么一回事。他喜爱上帝圣洁的律法,却发现自己被肉体缠累着,不能按他的心中所愿意的实行出来。

斗争的所在(《罗马书》7:14-23)

这段经文很独特,因它包含了一系列的哀叹,从一个在巨大冲突中悲痛的灵魂所发出的绝望、重复的哀号。每一个哀叹都按照同样的模式:保罗首先描述他自己的境况,接着给予证明,然后解释问题的根源

保罗的第一个哀叹

(因为)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灵的,但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因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恶的,我倒去作。若我所作的,是我所不愿意的,我就应承律法是善的。既是这样,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罗7:14-17。注:和合本没有译出"因为")。

开头的"因为"一词告诉我们,保罗不是在引入一个新的话题,而是继续回答第7节中所假设的那个指控。那指控就是:他所宣讲的"得救是因着信,本乎恩,不在乎律法"的道理,意味着律法是恶的。他在这里回答说,相反的,"律法是属乎灵的",意思就是说,律法是出自上帝的灵,而且反映上帝的圣洁,公义和良善(参照第12节)。

保罗虽然喜爱上帝的律法,但他承认有一个障碍总是拦阻他顺服律法,那就是他的肉体或邪情私欲。他并不是说他是属肉体的,或者被肉体辖制的。《罗马书》8章8-9节对它的基督徒说,"属肉体的人不能得上帝的喜欢。然而,你们却不是属肉体的"(注:英文译文与和合本译文稍有不同)。"属肉体"指的就是未悔改的情况。

尽管基督徒不是属肉体的,但肉体却仍在我们里面。我们不再受肉体的奴役,但我们仍会顺着肉体或血气行事。在《哥林多前书》3章中,保罗说到,"弟兄们,我从前对你们说话,不能把你们当作属灵的,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在基督里为婴孩的······你们仍是属肉体的。因为在你们中间有嫉妒分争,这岂不是属乎肉体,照着世人的样子行吗?"(1节,3节)。保罗责备哥林多的基督徒按肉体或非基督徒的样式行事。

在《罗马书》7章中,保罗说到,"(因为)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我内心顺服上帝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18节,25节)。保罗承认肉体仍然存在。"肉体"也就是我们的"人性"。

14节的声明,也可以作为任何基督徒的表白。你说'我是属乎肉体的',和你说'我是个罪人',两者的意思是一样。例如,当我发怒了,或是麻木不仁,或是没有殷勤地寻求上帝时,我就看到我的人性在拦阻我本应该去行的。

在14节中,保罗说他是"已经卖给罪了"。在23节中,他又给了我们一个类似的陈述: "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身为基督徒,我们既然已经脱离了罪,又怎么会这样呢? "已经卖给罪了"这短语按字面解释,就是"已经在罪之下被卖了"。这是指罪性,人类堕落的结果,而不是指个人所犯的罪。

"已经卖给罪了"并不是说,保罗积极地致力于犯罪,好像《列王纪上》21章20节,25节所记载的亚哈那样,把自己卖给了罪。这句短语的意思乃是说,保罗认识到,因着我们的本性,我们身为信徒的,今生将继续不断地与罪交战。

保罗对"已经卖给罪了"的哀叹,是否能出于一个真信徒?在《诗篇》51篇5节中,大卫说,"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这听起来好像是一个从未得蒙救赎之人的话,对不对?然而,这只是大卫看到关乎他自己的一个现实情况,他的哀叹与先知以赛亚相类似。以赛亚在看见上帝的异象之后说到,"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赛6:5)。面对上帝荣耀的圣洁,先知所能看到的就是他自己的罪。

保罗把我们与罪交战的经历,记录在《罗马书》7章14-25节中。我们都知道罪仍在我们的生活中,虽然 这是不应该有的。罪虽不是在我们里面的"新我"的产品,但在某种程度上,我们仍然受我们的身体的 辖制。14节可以改述为"律法是属灵的,但我不是属灵的,有时也会经历罪的奴役"。

一个自义的人乃是在欺骗自己,以为他生来就是一个有道德行为的人。但是15节指出,一个被圣灵引导的基督徒却不那样认为,他会看到罪住在他里头的证据。保罗不能做他所愿意的,倒去作他所恨恶的,反映了他内心巨大的动荡不安。他的意志被他罪恶的肉体阻挠。这不是说罪一直都得胜,而是说在尝试完全顺服上帝的事上,他受到挫折。

倘若你是基督徒,你就能与这种挫折认同。例如你做了一件正确的事,刚受到表扬时你就开始骄傲起来 ,其实此时此刻你的行为已经是不对了。属灵的人有一颗破碎痛悔的心,能体会到他无法完全成为上帝

要他成为的样子。遗憾的是,许多基督徒还没有达到这一点,因为他们对上帝圣洁的律法的认识是这么的肤浅。

促使基督徒愿意遵行上帝律法的是什么,你知道吗?那就是在他里头的新性情。根据《约翰一书》3章 9节,这新性情是不犯罪的。当他违背他的新性情时,不是律法的问题,而是仍住在他软弱身体里头的罪的问题。一个基督徒会自然追求上帝律法的纯洁善美。一个越是成熟的基督徒,他就越加爱主,越加顺服圣灵对他生活的引导,并且在认识上帝的圣洁上越加长进;这样的基督徒就越加渴望满足律法的需求

17节的经文,看来好像是保罗拒绝为他的罪负责。他好像是在责怪一个无生命的对象,而不是在责怪自己。然而在14节中,保罗承认他自己是有罪的。有一种教导认为上帝不用我们为我们的罪负责,因为罪是属于我们的旧性情的。为我们的失败承担责任,乃是对这教导的挑战。

其实在17节的经文里,保罗不仅承认他应为他的罪负责,而且还进一步具体的说明他的哪一部分应负责。透过一个比较技术性的划分,他指出那是住在他肉体中的罪。

保罗在17节中的推理,令人联想起《加拉太书》2章20节所说的, "我(旧性情)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上帝的儿子而活, 他是爱我,为我舍己"。一个人得救之后,罪不复住在他内心深处的"我"里面,因为这"我"已经重新被造成像基督的样式了。但是罪仍然残余地留在我们的肉体中,这就是为什么保罗说,在他肉体之中没有良善(18节)。

残留的罪和辖制的罪,两者的意义有很大的不同。罪不再辖制我们,但它仍存留在我们身上。我们就像一名不熟练的艺术家,已经清楚拥有一幅美景的想法,但却没有能力把它实际地画出来。我们所需要做的,就是请求艺术家大师(即我们的主),用祂的手握着我们的手,帮助我们画出我们永远也不能单独作画的美景。只有当我们降服这位能胜过肉体的主,我们才能有得胜罪的经历。

《加拉太书》5章17节说到,"因为肉体和圣灵相争,圣灵和肉体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作的"(注:中文和合本将"肉体"译作"情欲")。《加拉太书》5章16节告诉我们如何得胜:"我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得胜是圣灵赐给我们的。但容许我慎重的提醒你,当你在基督里成长时,你越加经历得胜,就越加认识到在你生命中的罪。

保罗的第二个哀叹

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 ,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若我去作所不愿意作的,就不是我作的,乃 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罗7:18-20)。

在18节中,保罗比以前更加技术性地指出在他里面实际上犯罪的那一部分:住在他肉体中的罪。他进一步指出,肉体本身或凭自己,不一定是邪恶的,但肉体却是罪运作的基地。

在18-19节中,保罗并不是说,他无法弄清楚怎样去做任何正确的事。他所说的是,他无法按照他心里所渴望的程度行出来。倘若你检点你属灵成长的过程,你现在应该比以往更加恨恶你的罪,因为以往你未认识到罪是何等的严重,以及上帝是何等的圣洁。虽然属灵的成长导致犯罪率的减少,但是这成长也加增对罪的敏感度。

保罗在20节中所说的,正像他在17节中所说的那样。尽管他有了新的性情,但他仍然与罪交战,并且有时还失败。在达致与上帝圣洁律法的完美对比之下,他的失败似乎是压倒性的。虽然如此,他对罪的敏感不是病态的,而是因信称义的正常结果。

此刻,你也许以为保罗不想再谈下去了,因为他已经充分的提出了他的观点。然而,保罗却开始了他的 第三个哀叹,强调他对罪的懊丧与忧伤。

保罗的第三个哀叹

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因为按着我里面的人,我是喜欢上帝的律。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罗7:21-23)。

与上帝的律对照之下,保罗看到另有一个律,就是犯罪的律,对他有所要求。邪恶总是与每一个良善的思想、言语和行为交战。我们的罪性不像一些神学家所主张的,已经在今生被根除了;相反的,保罗告诉我们,罪仍在我们里面,并且引发冲突。

22节的经文告诉我们,保罗喜爱上帝的律法。"按着我里面的人"也可以译为"出于我内心的深处"。保罗内心的深处深爱上帝的律法。我们内心深处的这部分,"一天新似一天"(林后4:16),"借着上帝的灵,叫我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弗3:16)。

在23节的经文中,保罗指出他的问题的根源,就是住在人本性里头的罪。有时候,他的未得赎的肉体在 交战中占了上风,他就因此被罪所掳。这意味着保罗是以一个得赎的人的身份说话;未得赎的人不能被 罪所掳,因为他们原本就是罪的俘虏。在属灵的争斗中,当罪得胜时,信徒就成了罪的奴仆,至少暂时 被罪掌管着。

《诗篇》119篇的作者也经历了和保罗同样的冲突。这首诗反映作者深切的渴慕属上帝的事:

我心渴想你的救恩,仰望你的应许。我因盼望你的应许,眼睛失明,说,"你何时安慰我?"我好像烟薰的皮袋,却不忘记你的律例(81-83节)。我若不是喜爱你的律法,早就在苦难中灭绝了(92节)。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终日不住地思想(97节)。心怀二意的人,为我所恨。但你的律法,为我所爱(113节)。我张口而气喘,因我切慕你的命令(131节)。我遭遇患难愁苦,你的命令却是我所喜爱的(143节)。谎话是我所恨恶所憎嫌的,惟你的律法,是我所爱的(163节)。爱你律法的人,有大平安,什么都不能使他们绊脚(165节)。耶和华啊,我切慕你的救恩,你的律法也是我所喜爱的(174节)。

诗人所表达的灵性深度,实在有点令人生畏。这就是为什么《诗篇》119篇结束的经文是这么的令人惊讶:"我如亡羊走迷了路,求你寻找仆人,因我不忘记你的命令"(诗篇119:176)。你也许认为,一个如此深爱上帝律法的人,不会有灵性迷失的失败经历吧?但这却是一切信徒所经历的斗争。

为什么我们还会犯罪呢?因为上帝在拯救我们的事上做得不够?因为祂赐给我们的新性情目前还是不完全?因为我们还没有为进天堂准备好,仍需为自己赚取一条进天堂的路吗?都不是,而是因为罪仍然存在我们的人性里,包括我们的理智,情感和身体。

在《哥林多后书》10章3-4节中,保罗说到,"我们虽然在肉体中行事,却不凭着肉体争战。我们争战的 兵器,本不是属肉体的,乃是在上帝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注:和合本将"肉体"译为

"血气")。

保罗的三个哀叹,显示每一个信徒与罪交战的经历。在这个交战中,信徒迫切地呼求要得着解救。

解脱

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感谢上帝,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 ,我以内心顺服上帝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罗7:24-25)

上面三个哀叹似乎还是不够,保罗在24节中所发出来的哀号,在强度上超越了上面的三个哀叹。在他灵里的冲突中,他发出痛苦和受挫的哀号。这可能是一个基督徒的绝望吗?甚至也是使徒保罗的绝望吗?是的,然而保罗并不是唯一敬虔的人,拒绝把内心的动荡与不安压抑下来,静默不言。

在《诗篇》第6篇中,大卫呼喊说,"耶和华啊,求你不要在怒中责备我,也不要在烈怒中惩罚我;耶和华啊,求你可怜我,因为我软弱;耶和华啊,求你医治我,因为我的骨头发战。我心也大大地惊惶。耶和华啊,你要到几时才救我呢?耶和华啊,求你转回,搭救我,因你的慈爱拯救我……我因唉哼而困乏。我每夜流泪,把床榻漂起,把褥子湿透"(1-6节)。大卫的意思就是说,"我感到极其厌倦,因为我凡事都没有做好!"在《诗篇》130篇中,诗人还写到,"耶和华啊,我从深处向你求告。主啊,求你听我的声音。愿你侧耳听我恳求的声音。主耶和华啊,你若究察罪孽,谁能站得住呢?但在你有赦免之恩,要叫人敬畏你。我等候耶和华,我的心等候,我也仰望祂的话"(1-5节)。

在《罗马书》7章24节中,保罗反问说,"谁能救他脱离那住在他身体里面的罪呢?""这取死的身体"的字面意思,指的就是我们这个有形的身体,仍然受罪和死的辖制。我记得读过一篇文章,有关保罗的出生地大数附近的一个部落,对被定罪的杀人犯所施行的极其可怕的刑罚。他们把受害者的尸体与活着的凶手捆绑在一起,肩并肩,背靠背,手对手,然后把凶手带到社区以外的地方去。这样的捆绑非常结实紧密,凶手无法摆脱解开。几天之后,死尸的腐烂就会传染到凶手活的肉体中。保罗在表达他渴望脱离紧贴在他肉体上的罪时,也许是想到这个可怕的刑罚。

在《罗马书》7章25节中,保罗说到, "感谢上帝,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是戏剧性的改变,因为先前他是为罪和死哀叹。保罗对各样事情总是保持正确的观点。

在《罗马书》8章中,保罗确信藉着耶稣基督,与罪的争斗最终将获得胜利。他说到,"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受造之物,切望等候上帝的众子显出来……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18-19节,22-23节)。我们基督徒在等候救赎的最终阶段,我们仍在仰望我们身体与灵魂一起得赎的那日。所以保罗在《罗马书》7章25节中感谢上帝,这场斗争最终将藉着基督结束,那时我们将进入与祂同在,并且得着荣耀。在《哥林多前书》15章中,保罗说到,"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感谢上帝,使我们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55节,57节)。最后一节经文跟保罗在《罗马书》7章25节中所说的几乎相同,谈到关乎我们身体复活与得荣耀的事。在《哥林多后书》5章中,保罗说到,"我们在这帐棚(即身体)里,(我们的人性)叹息劳苦;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4节)。在《腓立比书》3章中,保罗说到,"我们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祂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20-21节)。我们的盼望,是得胜凯旋的盼望!

虽然如此,目前这争战仍在进行中。我们与诗人登尼生(Tennyson)一起呼喊说,"啊,为了让新人出现,我现今这个人就必须终止!"(Maud, x. 5)。直到耶稣赐给我们不朽坏的身体之前,这场争战不会结束。完全得赎需要等到得荣耀的日子才得以实现。但此时此刻,我们靠着圣灵的大能就能经历胜利

转自微信公众号: 教会微刊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

预备心敬拜

希伯来书十章22节是对敬拜的呼召,让我们有充足的眼界来明白,神认为敬拜者应有的预备:

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

这段经文指出四个检查点来评估,我们对敬拜是否预备妥当。

第一个就是诚心。我们必须"存着诚心"就近神。蒙悦纳的敬拜需要敬拜者专注的心,并聚焦在神本身及祂的荣耀上。假冒为善是敬拜的致命伤;出于私利与冷漠的偏见,以及游移不定的心意亦然。我们无法以毫无诚意的心灵来到神面前,这些态度都应从我们内心被清除殆尽。

预备敬拜的第二个检查点是信心: "就当存着……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希伯来书作者提到一群习惯旧约的盟约之人,他们企图牢牢抓住这些盟约。但是,新约已然来到,不但在耶稣基督里有全新的启示,旧约的奥秘也正在显明。希伯来人必须舍掉旧约的盟约,及其礼仪、献祭、象征、图像与形态。旧事已过,都置于一旁。全新且更美的约定已经来到,人们必须以完全相信新约圣经启示的信心,甘心乐意来就近神。

对于旧的盟约,新的盟约并非建立在礼仪、献祭,以及遵守律法的系统。新的盟约不被形态与外观遮蔽,而是要求敬拜者全然相信,自己因在耶稣基督里的信心,已蒙祂悦纳。全然有信心的敬拜,是根据自己被神接纳的信心。个人的善行、价值、自以为是,以及其它肉体的行为,无法让我们就近神。真实的敬拜者必须依据其信心就近神。这就是信心。

第三个检查点是谦卑。希伯来书十章22节说: "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 ……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虽然我们信心十足地来到神面前,仍要心存谦卑,因为我们根本不配。要知道自己若非蒙耶稣基督的宝血洗净,我们就没有权利站在神面前,因为我们的心满是邪恶。

希伯来书十章22节的最后一个检查点是纯净: "身体用清水洗净了, ……来到神面前。"这句话的意思不是字面上的洗净身体, 而是每天认罪与洁净灵性, 以对付我们的罪性。归信耶稣之时所洒上基督的血, 是永久有效且完全洁净生命。然而, 我们的双脚容易沾满俗世尘埃, 这双脚需要定期被清洗。

耶稣被卖那一夜发生的事情阐明这种纯净的需要。耶稣和祂的门徒聚集一处共进逾越节的晚餐。根据当时的社会惯例,没有仆人会为了沾满尘土的人洗脚。没有一个争论在天国谁最大的门徒,自愿承担此一卑微的服事。很显然地,每个人都刻意忽略如此明显的过失。也就是说,每个人期待耶稣本人负起仆人的角色:端起脸盆与毛巾,开始清洗门徒的脚。

当耶稣靠近彼得之际,彼得婉拒耶稣帮他洗脚,便说: "你永不可洗我的脚!"(约十三8)但耶稣回答: "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8节)彼得跟着说: "主啊,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9节)耶稣说: "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10节)约翰壹一书一章9节提到这样的洁净: "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每天认罪与清除罪恶的污染,是来到神面前的前提,也是蒙悦纳的敬拜的先决条件。

那么,这些都是检查点:诚心、信心、谦卑与纯净。若缺乏这些,表示我们还没预备好来到神面前敬拜 祂。然而,若我们可以通过这些检查点,我们就可以信心十足地来到神面前,神也会就近我们。这是神 的应许,当敬拜者在神面前与祂的荣光之中生活,也就是敬拜的生命,那么,敬拜就达到最高峰。

(选自《敬拜——生命终极的目标》P222-225, 林璟壁译, 中国主日学协会出版部。)

(本文收录在《约翰麦克阿瑟文集》里,如果需要购买纸质版书籍,请微信联系: 271087029)